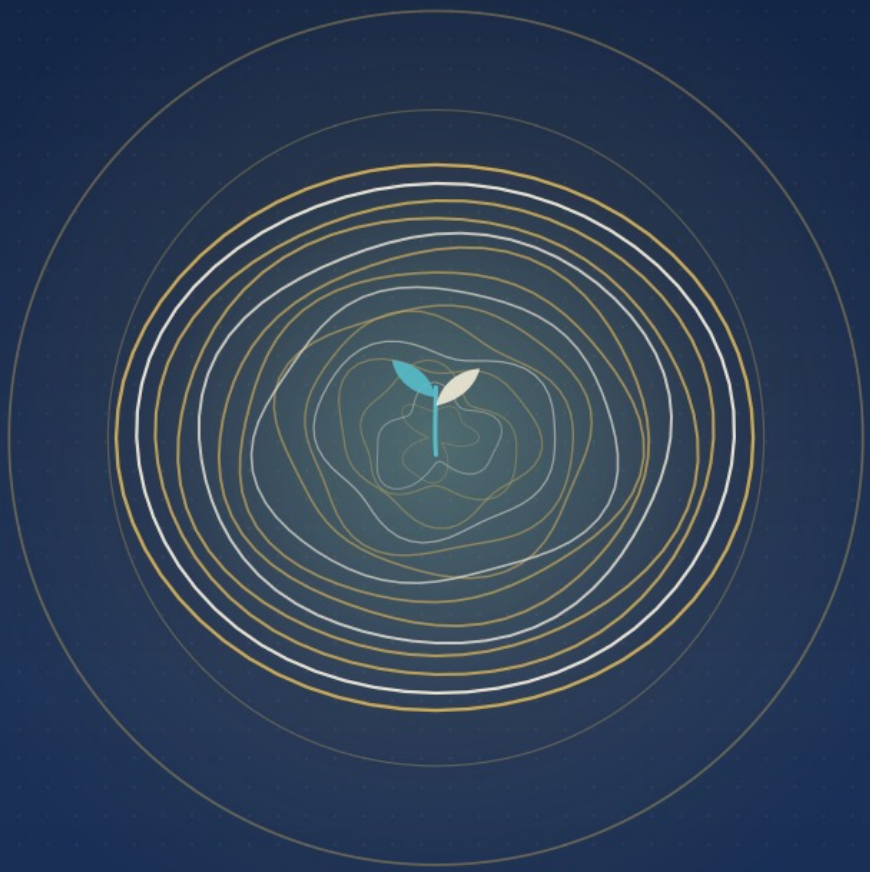
发现的发生学

发现是怎样被发生出来的



王德生　　著

德麦国际出版社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普通人都能明白的

发现的发生学

发现是怎样被发生出来的

王德生　　著

德麦国际出版社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出　版　信　息

书名	《发现的发生学——发现是怎样被发生出来的》
著者	王德生
执笔	复合主体：王德生立题、口述承重命题与裁定，Claude 执笔与统稿
出版	德麦国际出版社（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新加坡
编号	德麦国际专著第 477 号
ISBN	979-8-90690-168-2
定价	US$20.00
开本	170 mm × 240 mm（16 开）
字数	约 21 万字
版次	2026 年 10 月第 1 版
完稿	2026 年 10 月 20 日

AI 协作声明：本书的判断、口径与承重命题由王德生（口述）给出；文字在其指令下由 AI（Claude）协作成稿，并经其审定。

书中凡带引号处，请读作「大意如此」。凡标〔待核〕〔待验〕处，出处或读法尚未逐条核对，汇总于附录五。书中陪读人物（老葛、葛岚、小宇）均为虚构。关于身体与健康的章节讲理解、习惯与相处，不构成医学建议；身体真的有难处，请找医生。

全书结构：出版信息、作者介绍、十分钟读完这本书、前言、导读、目录、导论；上篇、中篇、下篇、对照篇、用得上篇、尾篇共 40 章；结语、参考书目、附录五件、后记。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 者 介 绍

王德生，SDE（显露·差异序列·特征纠缠）本体论思想体系的创立者，德麦国际（Demai International Pte. Ltd.，新加坡）创始人、首席执行官。德麦国际出版社（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出版其专著多种。

十 分 钟 读 完 这 本 书

先说一句实话：十分钟读完，你拿到的是一张地图，不是全部的路。九个画面，一节一个，连起来就是全书。读的时候不用记名词，跟着画面走就行。

◆ 一、农场

一块没人种过的荒坡。没有锄，没有犁，没有一张检测表。你蹲下去，手伸进土里。干湿、松紧、冷暖，一齐涌上来。你分不出哪一样是「土的数据」，哪一样是「手的感觉」。分不出，也用不着分。蹲得久了，才有一个念头浮上来：我摸到了。这个先后，是本书最想让你看见的事。先是手和土的碰，也就是发生；后是「我」和「土」。老葛种了四十年地，说起头一季，说的就是这个。你的日子里，也有过这样的头一回：头一回骑车，头一回做饭，头一回带孩子。读数还没来，先到的是别的东西。

闭上眼睛想一想：你站在荒坡边上，风是凉的，土有一股湿腥味。这一刻，你还没有给这块地起任何名字。名字是后来的，手先到。这一节只要你记住一个画面：手在土里，名字还没来。你若觉得这太简单，不妨想想：你上一次不借助任何工具，只用手去认识一样东西，是什么时候？

◆ 二、茧

小宇十一岁，周末被送到外公的菜地。第一次握锄，手心起泡。过了几个周末，泡成了茧。茧是手和锄把一回回磨出来的，不是手天生就硬。可茧一厚，手就觉得自己本来就是硬的，锄把也本来就是圆的。茧，是本书从头到尾

带着的比喻。你先记住一句：磨出来的东西，会被当成本来就有的东西。你自己手上、嘴上、脑子里，有多少茧，你从来没有数过。想象一下，过了一个夏天，小宇再握锄，已经不觉得烫手了。他不记得自己曾经起过泡。忘记疼的那一刻，茧就开始被当成手本来的样子。

如果你只想带走一个比喻，就带这一个。后面三十八章，都在它的周围转。

◆ 三、重复

同样的发生，一回回重复。每天蹲下去摸一遍，每个节气翻一遍土。重复多了，沉下来一层东西，本书叫它稳定。很多人以为，稳定就是发生停下了。本书的看法相反：稳定不是停，稳定是发生得太像上一回，像到看不出动。老葛的乡音几十年没变，可他每一次开口，都是一次新的发生。河岸看着不动，水每天都在过。所以你在书里读到「沉出稳定」，别想成一块石头落了地。想成一层泥，一场场水留下来的。再给你一个画面：山路上，一代代人走过，路面压成了一条凹下去的线。你走在上面，只觉得「这里本来就是路」。路是走出来的，重复走，稳定就沉在脚底下了。

这一节的画面是：路面。你踩着的稳，是前人一脚一脚踩出来的。

◆ 四、两头

稳定沉下来，会向两头聚。一头聚成客体意识：对比、粒子、真，三样缠在一起。意思是，切得出来，跟别的不一样；切得成一粒一粒；认定它就是那样。于是有了「那儿有个东西」。另一头聚成主体意识：分布、场、美，也缠在一起。意思是，我在这片地里有个位置；整片铺开着；整体上合不合适。于

是有了「我会种地」。这是同一场重复里的两种侧重，不是两种材料。盯着一株苗，那一头先浮上来；看着整片水田，这一头先浮上来。侧重一挪，主客跟着挪。

想一想插秧的人。盯着手里的一株，是一种看；跟着一排人的节拍，是另一种；站在田埂上望整片水田，又是一种。三种看，看的是同一场插秧，没有哪一种是「真的」，只是侧重不同。这一节的画面是：水田，三种看法。同一场插秧，没有谁看得最真。

◆ 五、倒挂

接下来这一步，最要紧。两头的稳定立住以后，原因和结果换了位。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现在变成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客体意识被当成客体的存在，主体意识被当成发现者的存在，并且坚信不疑。本书把这个换位叫倒挂。傍晚田埂上有一截绳子，一次惊吓，「那里有蛇」就立住了。此后每一次再来的发生，都被读成「我看见了它」。这就是发现。倒挂不是错。没有它，就没有预期，没有春种秋收，清明前后种瓜点豆，也就无从说起。要拆的，只是那份坚信不疑。

你的日子里，有没有一句「我早就知道他是那样的人」？说这句话的时候，口气是稳的，稳得不带问号。这份稳，就是倒挂完成之后留下的声音。这一节的画面是：暮色里的绳。惊吓一过，那里就有了蛇。你可以拿它去照照自己的某个「早知道」。倒挂不会提前打招呼。它来的时候，你只觉得自己看清楚了。

◆ 六、框与料

发现里，有两个发生在纠缠。先冻住的那一个，是前面沉出的主客意识，本书叫它框。后到的那一个，是活的发生，还没有名字，本书叫它来料。来料撞进框，纠缠上了，叫发现。纠缠不上，叫错觉、误差、噪声。葛岚的传感器某一天报了个异常值。是仪器坏了，还是那天真有一场没见过的事？处理误差是科学的好工具，这一点要先说足。可你要留意，框，决定了哪些发生算数。换一个画面：你在屏幕上看田块的卫星图，边界清楚，颜色分明。后来你蹲下去摸，土是烫的，和图上的颜色对不上。图是框，手是来料。是图错了，还是手里这一回，图里没有位置？这一问，比答案重要。

这一节的画面是：卫星图和烫手的土。框与来料，一前一后，缺了谁，发现都不成。

◆ 七、佛学

佛学拆主体（无我），拆客体（空），拆倒挂（破我执法执），留下发生（缘起）。六根各起各的识，没有哪一根是框。这是对在哪儿：佛学是没有发现学的。本书的读法再多说半步：看穿了，却没有正面解释，稳定为什么会发生，为什么必然沉出主客，为什么倒挂对春种秋收又是必需的。佛学历史内部，发现学似乎还一再长回来。这两句是本书的判断，标〔待验〕，佛学内部各家有自己的回答，书里会写出最强的那几个。

想象一位老人回寺里回来，只讲了一句，大意是：哪有什么抓得住的东西。他自己也说不清是哪一部经里的话。这句话轻轻一拨，就把「我」和「它」都拨松了。可是，拨松之后，稳定为什么会长出来，这一问，没人替你

答完。这一节的画面是：寺里归来的一句话。它拨松了一些东西，也留下了一些没答完的问题。

◆ 八、工具

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锄头的角度，扁担的长度，都是千百回翻土挑担里重复出来的那一份。分界线不在有没有工具，在工具有没有替手做判断。木棍延长了手，手还在感受；仪表取代了手，手只剩读数。工具只对重复的那一份有效。今年这块地、这场雨、这一株歪苗，工具里没有位置。工具越多，一次性越被挤出视野，你就越容易以为，世界全是重复的，全可以被发现。这不是在劝你扔掉仪表。是请你知道，仪表替你省掉了什么。

老葛的锄头，木柄被几代人握得发亮，亮的地方正好是你虎口落的位置。你一握，手就进了前人的重复里。这是工具的好处。你若换成一只只剩读数的仪表，手里就只剩一个数。两种手感，请你自己掂一掂。这一节的画面是：发亮的锄柄。工具是前人的手，借给了你。

◆ 九、回到农场

最后，回到荒坡。本书给你三个问题，带着去看任何一个「发现」，包括你自己说出口的那一个：这是在发生，还是已经倒挂了？倒挂是在哪一步完成的？它在哪里会失效？本书还给自己留了一条：SDE 这套说法，也会被挖成现成的运河，让后来的人顺着套。所以老葛让小宇自己选下一季种什么，不给他图纸。十分钟到了。想知道每一步是怎么走的，请从第 1 章开始，翻开那块荒坡。老葛对小宇说：下一季种什么，你自己选。小宇愣了半天，选了豆。老葛没夸，也没改。这一幕里，没有人把图纸递过去。这就是本书想留给你的末了一幕：不递图纸。

十分钟的路，到这儿走完。如果你只记得一幅画面，请记荒坡上那只伸进土里的手。后面的四十章，是把这幅画面，一寸一寸地铺开。读完十分钟，你若还有一个问号，不要急着消掉它。问号留着，翻到第 1 章的时候，它自己会找到落脚的地方。

前　言

发现，也是长出来的

◆ 一、先从一块没有锄的地说起

你有没有试过，什么工具也不带，去种一块地？没有锄，没有铲，没有测土的小仪器，没有手机里查得到的节气表。只有两只手，和一块地。本书的起点，就在这样的地方。起点不是一个书斋里的念头，是一种体会：发生和发现，到底差在哪儿？想把这个差别体会清楚，最好的去处，是最原始的农场。那里一切靠手，没有工具挡在中间。手伸进土里，干湿、松紧、冷暖一齐涌上来，哪一样是土，哪一样是感觉，分不开。等到某一刻，「我摸到了」这个意识才显影出来。

注意这个先后。先有手和土的碰，后有「我」和「它」。碰是先到的，「我」和「它」是随后立起来的。为什么偏偏是农场？因为别的地方，工具太多了。实验室里有仪器，办公室里有屏幕，医院里有化验单。工具挡在手和事之间，读数先到，手感后到，久而久之，人会觉得读数才是「真的」，手感只是「主观」。这个次序，在农场里是倒过来的。农场越原始，越是如此：没有读数，什么都得靠手去碰，靠鼻子去闻，靠耳朵去听雨。碰了以后，「土」和「我」才慢慢成形。所以本书把那块赤手种地的荒坡，当作总钥匙。后面所有的话，都从那把钥匙开门。

这本书，就是把这个先后，从农场带出来，放到别的地方去看。放到实验室里，放到屏幕上，放到课堂和体检单上，放到你每天说的「我发现了……」这句话里。这样一来，书里的许多话，就有了一个共同的读法：不是问「它对

不对」，是问「它是怎样稳下来的，在哪里会松」。对和不对，放在后面问。你可以先停一下，问自己一句：上一次你说「我发现了」，在你说出口之前，发生了什么？

◆ 二、两句常识，本书想轻轻碰一碰

日常里有两句话，你我说得太顺口了。第一句：世界本来就在那儿，等着人去发现。第二句：能发现的那个人，也本来就在那儿，睁着眼睛看。这两句话，在绝大多数时候都管用。你找钥匙，钥匙就在抽屉里；你查血压，血压就在那个数上。本书不反对这些。下雨就是下雨，苗歪就是歪，发生过的事，一件也改不了。本书想碰的，不是事实，是一个次序：是不是先有一个现成的世界、现成的看者，然后才有「发现」？还是反过来，是一场场发生，重复得很稳，稳到沉出了一个「世界」和一个「看者」，然后才有了「发现」这个说法？

换个问法：你小时候第一次认出「这是萝卜苗，不是杂草」，是萝卜苗先站在那儿等你认，还是你认过十回、错过五回之后，「萝卜苗」这个样子才在你手里稳下来？本书偏向后一种。偏向它，不是因为它新鲜，是因为你回头去找那个「先在的第一回」，找不到。每一回之前，总还有更早的一回。这个问题，在书里叫作「发现的发生学」。名字拗口，意思很朴素：发现本身，也是发生出来的。

◆ 三、判词，第一次亮相

先把本书最后要立住的那句话，放在这里。全书四十章，都是在把它一点一点走实。

> **发现，不是看见了一个本来就在的世界；是一种发生重复得太稳，稳到被当成了「物」和「我」，然后每一次新的发生，都被读成「我看见了它」。**

这句话读起来有点紧。别急着懂，先看它里面有几个动作。有一种发生，在重复。重复得太稳。稳到被当成了「物」，也被当成了「我」。此后每一次新来的发生，都挂在「物」和「我」上，读成「我看见了它」。这句话里没有一个「某人」做主语。没有人决定，没有人看穿，没有人发现。主语是发生，是重复，是稳定，是读。这是有意的。本书一路都这样写，你读着若觉得别扭，那份别扭，正是旧习惯在说话。四个动作，一条线。前言不展开，只把线头递到你手里。第一章你就会碰到它，在一块荒坡上。

◆ 四、判词里的几个词，先认个脸

判词压成最短，只有九个字：发现本身是一场发生。判词里有几个词，值得先停一停。九个字，读起来平平的。可你试着把它放进不同的地方：一次化验，一次观察，一次恍然大悟，一次「我发现他其实很好」。每一次，都是一场发生。你以前把它们当成「看见」，是因为发生得太熟，熟到看不见发生本身。再看判词里的几个词。「稳」。重复得太稳，稳不是错，稳是好事。没有稳，就没有手艺，没有语言，没有一日三餐的次序。本书拆的不是稳，是稳到「被当成」的那一步。

「物」和「我」。这两个字加了引号，是在说：它们是被当成的，不是被否认的。物在，我在，它们每天都管用。本书只问，它们是先在的，还是沉出来的。「读成」。新的发生，被读成「我看见了它」。读，是一件后来的事。

先有碰，后有读。读完以后，碰的痕迹就被盖住了，留下的只是「我看见了」。这三个词，会在全书里换着花样一再出现。到第 12 章，你会看到，它们是怎样在一个傍晚，被一截绳子一下子立起来的。

◆ 五、老葛说不清的那句话

老葛种了四十年地，从来不读哲学。有一回，被问到种地最难的是什么，他想了很久，只说了一句：「地不会骗你，可你得先把手放进去。」这句话，本书一直记着。他说不清「放进去」之后发生了什么。他只知道，放进去，土就告诉你了；不放进去，看多少遍，也不算数。你若再追问，土是怎么告诉的，他会摆摆手：「说不上来，手知道。」本书要做的，就是替这句「说不上来」，找几个词。找词不是要把手知道的东西抢过来，装进书里。是想让你读完以后，再蹲下去的时候，多一份清醒：这一把土，我摸到的，有多少是眼前这一回，有多少是几十年的茧。

陪读的人物，也是这么来的。老葛，他的女儿葛岚，外孙小宇，都是虚构的。他们不当证据，也不替谁说话。他们只是让你在读完一个判断之后，能看见一个晚上，一块菜地，一双手，是怎样接住这个判断的。

◆ 六、与《发生学的发生》互为镜像

本系列里有一本书，是第 475 号《发生学的发生》。它讲的是：发生学这种新的看法，怎样从发现学的内部，一点一点碰撞、自组织，终于涌现出来。那是新典范怎样长出来。本书讲的，是它的另一面。旧的东西，也是长出来的。一本讲新典范怎样从旧的里面涌现。一本讲旧的那个，本来也是发生，只是发生得太稳，被当成了「本来就是这样」。两本书对着站，像镜子的两面：一面照出新东西的来路，一面照出旧东西的来路。

有一句话，可以把两本书的关系说得短一点：《发生学的发生》问的是，新看法是从哪里冒出来的；本书问的是，旧看法本来是从哪里长出来的。冒出来的，和长出来的，用的是同一个动词：发生。第 35 章会回头把两本书的碰面写一写，克制地写，不夸大，也不预言。另外，第 226 号《超越波普尔》讲多次性的科学与一次性的发生，本书的上篇有两章接着它走；《此发生不是彼发生》讲无主语的发生与有主语的发生，本书的第 18 章要用到它。这些书，本书只用它们讲了什么，不替它们多说一句。

所以你读这本书，不必先读那一本。反过来也一样。可要是两本都读了，你会看见一件有意思的事：两本书里，都没有一个「先在的起点」。

◆ 七、借一条思想历程，作个类比

要说一个稳定的东西是怎样被磨出来的，又怎样被磨开，一条真实的路，比一千句道理好使。本书借王德生博士的思想历程作个类比，只摆事实，不加评论。第一站，三视角·知识的结构和体系，2017 年 1 月—2022 年 10 月。第二站，321 智慧系统，2022 年 10 月—2024 年 7 月。这一站走到尽头，王德生博士判定，那个尼采式的答案听起来很对，其实是错的。照着它走一遍，撞上一个无处安放的问题：这份知识归谁。第三站，SIO 本体论，2024 年 7 月—2025 年 12 月。第四站，SDE 本体论，2026 年 1 月起。四站，每一站在当时都立得住，都被用过，都有过一段「就是这样」的稳。后一站不是在前一站的废墟上盖房，是前一站走到头，撞出了新的东西。

这里要说清楚，类比只是类比。思想的路，不等于一块地的路，王德生博士的四站，也不是本书的证据。本书拿它来，只借一个形状：一个想法立起来，用了很久，被用得很稳，然后在某一天，被它自己的用处推到了尽头。立

得越稳，推到尽头时的那一下，越让人觉得，是一个「本来就对的东西」出了毛病。其实不是它本来就对，是它被用得太熟了。你拿这个类比去看本书的主题，不必看别的，看一个字：稳。一个想法，走得越久，越稳；越稳，越容易被当成「本来就是这样」。这一点，对一条思想历程是这样，对一块地里长出的手艺是这样，对你我每天用的词，也是这样。

◆ 八、为什么是现在

你也许要问：这些话，为什么不早说，也不晚说，偏偏现在说？一个很具体的原因，是大模型来了。你用过的人，大概都有过那个瞬间：你问了一个问题，它答得又流畅又像样，像是「发现」了什么。可你知道，它做的，是一回一回的计算，一次一次的生成。它没有一个先在的「看者」，也没有一个先在的「被看之物」。你再问第二遍，它的答案会有一点不同。再问第三遍，又不同。你不会因此说它在撒谎。你会明白，这里面发生的，是一回一回的事，每一回都是新的，只是重复得多了，读起来像是同一个答案在那儿。

这个时刻，让一件旧事露出了焊点。一根管子，焊得好，你看不出接缝，只觉得它是一整根。可是只要换了一种方式再造一回，你就看见了焊的痕迹。「发现」这个词，过去焊得太光滑，你只觉得它是一整块：有人，有物，有看见。大模型把另一种做法摆到你面前，焊点就露出来了。再换一个说法。你小时候学写字，横平竖直是一笔一笔练出来的；写熟了，写字就变成了「我会写字」，笔画变成了「字本来的样子」。字和手，焊在了一起，你再也分不出哪一部分是练的，哪一部分是本来的。只有手受了伤，或者换一支陌生的笔，那个焊口才会露出来一点。大模型对「发现」这个词，做的就是换笔这件事。

本书说的是，焊点本来就在。大模型只是让你有机会摸到它。至于这对 AI 意味着什么，第 39 章会谈，谈得克制，不预言。

◆ 九、为什么是普通人

这本书是写给普通人的。理由有三。第一，这些事，本来就发生在普通人身上。一个孩子被老师说「数学不行」，一份体检单上有个箭头，一次复盘里有个预测失灵的季度，一回你在地头认出了「这是萝卜苗不是杂草」。每一个，都是一次「发现」，也都是一次可以问一句的发生。第二，普通人手上还留着老茧。你手上、嘴上、日子里，都有一些磨出来的东西。你不需要先读一堆书，才有资格问：这茧，是怎么磨出来的？第一和第二两条，是理由；第三条，才是本书真正想给你的东西。

有一个小办法，你现在就可以试：下回听到「数据显示」「研究发现」「原来如此」，在心里数三下，问：这一句话之前，发生了哪些事？这些事，是怎样重复到稳的？数完三下，你再接着往下听。你不必否认它，也不必立刻信它。你只是让它回到发生里，站一会儿。也许你会担心：这样一路问下去，会不会什么都信不得了？不会。春天该种就种，感冒该吃药就去看医生，体检单上有数，就去问医生。本书从头到尾都不在你和这些事之间立一道墙。它只在你说「我发现了」的那半拍里，放一个小小的问号。

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本书想要的，是让你多出一个动作，不是多出一套理论。每次听到「发现」「看来」「显示」「原来如此」，停半拍，问：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了？「倒挂」是本书的工作用词。第 1 章用不上，第 12 章会正式讲。现在只说它的大意：原因和结果换了位。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后来变成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

◆ 十、这本书不打算做什么

说清楚不做什么，比说做什么更要紧。本书不打算说，发现是假的。发现很真，它每天养着你的饭桌、你去的医院、你孩子的课堂。本书不打算说，科学是错的，也不打算说，工具该被扔掉。工具是千百回重复里沉下来的好东西，老葛的锄头，传到小宇手里，依然好使。本书也不打算立一个新的「最终答案」。五步链是一条走得通的路，不是唯一的路。它自己也是发生出来的，也会在某一天，被走成现成的运河。到那一天，请你用它教你的办法，去拆它。

本书想做的，只有一件：把「发现」这件每天都在发生的事，放回它发生的地方，让你看见，它是怎样长出来的。看见了，你就多了一个选择：该用的时候，放心用；该松的时候，知道往哪儿松。

◆ 十一、旁证取自你家门口的东西

书里的旁证，尽量取自你家门口的东西。节气和农谚，比如「清明前后，种瓜点豆」。年夜饭，一桌菜里藏着的几十年。高考，一个数字怎样把一个孩子框进一个格子。《论语》和《庄子》里的几个场景，只作旁证，不拿来当裁判。这样安排，是有意的。本书不拿中国去「赢」西方，也不拿西方去「救」中国。康德、尼采、胡塞尔，佛学，量子力学，心理学，每一家都先还他们的公道，说清他们在什么条件下完全成立，再说本书的读法。公道还不足，后面的话，你读来也不会服。

另有一条纪律，也一并说在前头：书里每一个「发生」，都是一次一次的事。不写「同一块地」，写「这一季的这块地」；不写「同一只杯子」，写一次次的碰与看。这条纪律，读到第 4 章，你会明白它的分量。

◆ 十二、怎么读这本书

读的时候，请带着手。每一章的第一节，是你遇到过的一件事，不是一个概念。每一章的第七节，叫「放回日子里」，会让一家三代出场：老葛，葛岚，小宇。他们都是虚构的，不承担证据，只让判断落到一家人的日子里。书里有些地方带〔待验〕，那是本书的读法，没有定论。有些地方带〔待核〕，那是出处还要查。凡带引号处，请读作「大意如此」。每一章的末尾，有一个叫「小账」的盒子，两行字，问的是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哪一环，又是不是自己也在倒挂。它是用来提醒本书自己的。你若发现某一章的小账写得太顺，顺得像套话，那就是本书自己在凝固了，请你指出来。

读到某处觉得不对，别忍着。翻到导读，看那三条推翻的条件，对一对。对不上，就是本书错了。最后，本书自己也不例外。SDE 这套说法，若被挖成现成的运河，让后来的人顺着套，它也就成了一个先在的机制。第 40 章专门写这件事。本书立了五步链，也盼着有一天，有人在它的缝里，走出第六步。写到这里，前言该收了。收之前，说一件小事。这本书一开始的题目，是一个问法：发现，是不是也是发生出来的？问法里没有答案，只有一个朝向。写到后来，朝向一章一章长成了路，路上有荒坡，有茧，有绳子，有框，有来料，有佛学和康德，也有一家三代。这条路，是写出来的，也是走出来的。你读它的时候，也在走它。走过一遍，路在你脚下，就多了一层稳。

请你留意那份稳。它是好东西。也请你留意，它什么时候开始像「本来就在」。那么，现在，请你把锄放下。请跟着本书，去那块荒坡。

导 读

这一篇帮你在翻开正文之前，先把全书的路认一遍。读完你会知道：这本书一共走哪几步，每一篇做什么，只有一个下午该读哪几章，还有，这本书的核心判断在什么情况下算错。

◆ 一、全书一条链，五步

全书只围着一条链转。下面这张表，你可以抄下来，贴在书的扉页。

步	发生了什么	本书在哪几章讲
一	发生重复，重复沉出稳定	第 9 章、第 14 章
二	稳定的一头聚成客体意识：对比、粒子、真	第 10 章
三	稳定的另一头聚成主体意识：分布、场、美	第 11 章、第 15 章
四	两头被倒挂：意识被当成存在，并且坚信不疑	第 12 章、第 17 章
五	此后的发生，都被读成「那个存在的显露」，即「我看见了它」	第 13 章、第 18 章

「倒挂」是本书的工作用词：原因和结果换了位。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后来变成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表里不用背，记住最后一行就够了。这条链，你可以拿一个最小的画面试一试：傍晚田埂上的一截绳子。绳子被看成蛇，一回惊吓，之前无数回关于绳、蛇、傍晚的重复，一齐沉在底下。「那里有蛇」立住了，立住的那一刻，没有人觉得这是一个读法，大家都觉得这是一个看见。五步，一步不少，只是走得太快。

◆ 二、篇章地图

全书分上、中、下、对照四篇，外加用得上篇和尾篇，一共 40 章。

上篇　赤手种地（第 1—8 章），不讲理论，只让你的手先碰土。从一块没人种过的荒坡讲起，一路讲到锄头、仪表、大棚。要带走的是：发生与发现之别，先在手上。

中篇　发现是怎样发生的（第 9—18 章），五步链在这里一步一步走完。重复、客体那一头、主体那一头、倒挂、箭头倒转，还有稳定为什么不是停下。茧的比喻在这里拆开。

下篇　一框一料（第 19—26 章），把发现看成两个发生的纠缠：先冻住的框，后到的来料。讲到视觉、触觉、一只球、错觉与误差、名字，也讲为什么原始农场冻不住。

对照篇　别人家的账（第 27—35 章），佛学、康德、尼采、胡塞尔、量子力学、心理学，各自先还公道，再说本书的读法。带〔待验〕的地方，是本书的判断，不是定论。

用得上篇（第 36—39 章），教育、身体、事业、AI。每章回答一件事：明天起，你能用什么不一样的眼光看。

尾篇（第 40 章），回到农场，给出三问，也给本书自己写死法。

几句补充，帮你定位。上篇靠手，中篇靠链，下篇靠框与料，三篇合起来，才是发现的完整形状。对照篇是旁听，别人家怎么说，你听了，再回自己地里掂量。用得上篇和尾篇，是请你把书合上之前，先试着用一用。章与章之间有交叉引用，写作「第 N 章说过」。读到这种地方，你可以翻过去，也可以不翻：本书的每一章，都尽量自己站得住。

◆ 三、读法路线

下面四条路，挑最像你的那条。

只有一个下午。读第 1 章、第 6 章、第 12 章、第 23 章、第 40 章。一块地，一把锄头，一次倒挂，一次错觉，一次回头，五站就够你把全书的骨架摸一遍。

为孩子来的。读第 3 章、第 10 章、第 18 章、第 36 章。看孩子怎样长出「我」和「它」，再看标签怎样把一个孩子冻住。

为身体来的。读第 2 章、第 5 章、第 14 章、第 37 章。本书只谈理解、习惯与相处，不给诊疗，也不谈药。身体真有难处，请找医生。

为工作来的。读第 7 章、第 8 章、第 13 章、第 23 章、第 38 章、第 39 章。看工具什么时候替你判断，什么时候替你把一次性挤出了视野。

读完一遍之后，你再从第 1 章按顺序读，会发现同样的字，读出了不同的味道。不管挑哪条路，有一个提醒：别跳着读小账。小账是每一章的收口，跳过它，等于只收了苗，没收根。另外，要是某一章读着吃力，直接翻到【带走的话】，再回头读那一章的最后一节「放回日子里」，十有八九就接上了。

◆ 四、陪读的人

书里有一家三代，陪你走完这四十章。**他们都是虚构的**，不承担任何证据，只是让每个判断落到同一家人的日子里。老葛，73 岁，种了四十年地，如今在郊区替儿女看一小块菜地，手还在种。葛岚，41 岁，是他的女儿，在一家做农业传感器与田间数据的公司当产品经理。小宇，11 岁，是葛岚的儿子，周末被送到外公的菜地。三个人，三种和地打交道的方式，一个用手，一个用

数，一个刚刚开始。你也可以不盯着人物看。他们只在每章「放回日子里」那一节集中出场，别处偶尔路过。把他们当成三个邻居，隔三差五在地头碰见，聊两句，就散。

◆ 五、判词

全书只有一句话要立住。你在前言里已经见过，这里再放一遍，贴着路线图读：

> **发现，不是看见了一个本来就在的世界；是一种发生重复得太稳，稳到被当成了「物」和「我」，然后每一次新的发生，都被读成「我看见了它」。**

◆ 六、判词怎样才算错

一句判断，要说明它在什么情况下算错，才算认真。本书给自己留三条。第一条。若能举出一个不经任何重复、一次就立住稳定的发现，那就是判词错了。这里要说清：一次惊吓立住「那里有蛇」，不算反例，因为惊吓之前，已有无数回关于绳、蛇、傍晚田埂的重复。真正的反例，是连这些底子都没有的第一回。第二条。若能举出一个发现，其中的客体和发现者都真的在发现发生之前就稳稳地在，并且不是从任何先前的重复里沉出来的，那就是判词错了。本书的看法是，找到这样的例子，每一个都能追回到更早的重复。追不回去，本书认输。

第三条。若主客换位在观察里从不出现，即同一种熟练，永远只会待在「我」这一头，从不会在一场陌生的事情面前，退到对面成了「我不认得

了」，那就是侧重显影这一层错了。第 16 章会给出日子里的例子，你拿自己的经验去对。三条都是可以被举例推翻的。你读到哪一章觉得不对，翻回这一页，看看是哪一条。最后补一句。这三条不是要你替本书去找反例，是请你拿自己的日子去试。本书欢迎被试坏。试坏了，哪一条坏的，哪一章要改，记下来，比读十遍都有用。

◆ 七、引文体例

本书凡带引号处，请读作「大意如此」。古人今人的话，本书一律转述，不当原文引。拿不准出处的，标〔待核〕。轶事前加「据说」。年份、数字拿不准的，不写具体数。〔待验〕的意思是：这是本书的读法，尚待检验。〔待核〕的意思是：出处还需要查。两种记号不要混。书里提到本系列的几本书，只说它们讲了什么：第 226 号《超越波普尔》，第 475 号《发生学的发生》，还有《此发生不是彼发生》和《风动幡动还是心动》。想对读的话，各翻一翻。

还有一点：书里凡提到节气农谚、古书、他人的学说，本书都只用来作旁证，不拿谁去赢谁，也不拿谁去救谁。你读到某处觉得本书替哪一家说了重话，请告诉自己，那是本书的读法，不是那一家的原话。

◆ 八、每一章的样子

四十章，样子大致一样。每章七到九个小节，每个小节有一句大白话作题，像「手指下面，先到的是什么」。第一节从你可能遇到过的事开始，不从哲学史开始。中间是材料：农场的事，古今的说法，科学的常识。再往下是本书的读法。每章都有一节，专门先说「对在哪儿」，把对方成立的条件讲足，

再说本书不同的地方。倒数第二节，叫「放回日子里」，陪读的一家人在这里出场，落到一个具体的晚上，落到一个明天你就能试的小办法。

章末有三样东西。第一，【带走的话】，一句，能抄进本子。第二，【小账】，两行，问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哪一环，问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第三，【想一想】，一到三个问句，是留给你的。你要是读得急，只读【带走的话】和【小账】，一章用不了两分钟。四十章的【带走的话】连起来，就是一本很薄的小册子。

◆ 九、读完以后，可以做的三件小事

第一件：挑一个你常说的词，比如「天赋」「事实」「本来如此」，用三问去问它。这是在发生，还是已经倒挂了？倒挂在哪一步完成的？它在哪里会失效？写三行，不要多。第二件：去摸一次土，或者一棵树，或者一块面团。别带手机。摸完，不要急着给它起名字，看看在名字出来之前，手里先有什么。第三件：找一个比你年长的人，请他讲讲他第一次做某件事，第一次下地，第一次上灶，第一次带孩子。讲的时候，别打断。你会发现，他讲的头一回，和他后来的「会了」，是两种说法。这两种说法之间，就是本书全部的缝隙。

目 录

十分钟读完这本书 1
前言　发现，也是长出来的 7
导读 16
导论　磨工具：一畦菜的第一季 25

上篇　赤手种地 34

第 1 章　第一季：一块没人种过的地 35
第 2 章　手摸出来的土 45
第 3 章　苗是长出来的，不是被发现的 55
第 4 章　一次性的雨 66
第 5 章　错误直接回到身上 76
第 6 章　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 86
第 7 章　手的延长，还是手的替代 96
第 8 章　工具越多，一次性越被挤出视野 106

中篇　发现是怎样发生的 116

第 9 章　第一步：重复发生，沉出稳定 117
第 10 章　第二步：客体意识——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 127
第 11 章　与它同时：主体意识——分布、场、美，缠在一起 136
第 12 章　第三步：倒挂，坚信不疑 145
第 13 章　第四步：箭头倒转——「那个存在的显露」 156
第 14 章　稳定不是停下，稳定是一直在发生 165
第 15 章　侧重显影：主体与客体是同一个发生的两种侧重 175
第 16 章　换位：昨天的我，今天的它 185
第 17 章　倒挂是必需的 194
第 18 章　发现的完整形态：三样同时到位 204

下篇　一框一料 215

第 19 章　先冻住的那一个：单一模态沉出的框 216

第 20 章　后来的那一个：活的来料 224

第 21 章　证实的手感：看见了，再摸到，「确实有」 232

第 22 章　一只球：二维的看，合成三维的球 243

第 23 章　错觉、误差、噪声：框决定哪些发生算数 251

第 24 章　theoria 是「看」：西方为什么一路拿视觉做框 259

第 25 章　多模态平行：原始农场为什么冻不住 270

第 26 章　名字是指针：语言怎样帮着倒挂 279

对照篇　别人家的账 288

第 27 章　佛学为什么没有发现学：拆三件东西 289

第 28 章　佛学里发现学长回来的地方 300

第 29 章　看穿而不解释：风动幡动，心动又立了谁 308

第 30 章　康德：物自体是倒挂的最好标本 316

第 31 章　尼采与视角：把客体留在原处 327

第 32 章　胡塞尔：回到事情本身，还是修补 336

第 33 章　量子力学：一次闪光是谁的 344

第 34 章　心理学：先验的主体 354

第 35 章　发现学的发生学，与发生学的发生 363

用得上篇　教育、身体、事业与机器 373

第 36 章　教育：孩子不是被发现的 374

第 37 章　身体与健康：读数是凝固的重复 384

第 38 章　事业：什么时候用发现，什么时候要发生 393

第 39 章　AI：机器会「发现」吗 403

尾篇　回到农场 413

第 40 章　带走：发现的发生学三问，与 SDE 自己的死法 414

结语　回到农场 422

参考书目 430
附录 433
附录一　口述命题登记 434
附录二　五步链速查表 435
附录三　十个常见误读 436
附录四　本书自认最弱的几处与推翻条件 438
附录五　〔待核〕汇总 440
后记 441

导　论

磨工具：一畦菜的第一季

◆ 一、先磨工具，再下地

用工具之前，要先磨。本书里有一些词：重复、稳定、沉出、聚合、倒挂、框、来料、侧重显影、坚信不疑。它们是本书的工具。而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这是第 6 章要讲的话。工具既然是凝固的，用之前就该先磨一磨，看清它是从哪儿磨出来的，在哪儿会钝。磨的办法，不是下定义，是下地。本篇用一畦菜的第一季，把这九个词，一个一个用一遍。你不必背，读完回头再看，它们已经在你手里了。先说地。一畦菜，三尺宽，一丈来长，在郊区一块没人种过的空地上。老葛给小宇立了规矩：这一季，不带锄，不带表，不带手机里的节气表，从头到尾只用手。

小宇十一岁，听完撇了撇嘴。你读到这儿，也许也想问：这样种，能种出什么来？可是本书要的，正是那个「能不能种出来」之前的东西。这里先立一个小约定。本书讲的一切，都不请你先信，只请你先摸。摸过了，觉得对，留着；觉得过头，放下，翻回来再对一遍。还有一件事要交代。这篇导论的办法，是让九个词先在地里各走一遍，而不是先摆在桌上排成一张表。表是凝固了的东西，好用，可它是后来的事。先在地里走，后看表，这个先后，本身就是本书要说的先后。

顺带说一句，这九个词里，没有一个是新造的怪词。重复、稳定、聚合、框，你家里的人天天在说。本书只是把它们拎出来，各给一个固定的位置，让你下回再碰到，认得出。

◆ 二、第一季，从重复开始

头一天，小宇蹲下去，把手插进土里。凉，湿，里头有碎石硌手。他抽出手，土在指缝里落下来。第二天，他又蹲下去。第三天，又去。这就是重复。每天蹲一回，每回把手伸进土里，每回的干湿松紧都不太一样，可「蹲下去、伸手、摸」这件事，一回回地来。重复多了，有一样东西沉下来。他的手开始知道，早上的土凉，中午的土松，下过雨的土黏。这层沉下来的东西，本书叫稳定。稳定不是什么玄的东西，就是重复得多了，留下的那一层。沉出来的这一层，也不是谁造的，是一回回的碰，自己沉下来的，所以叫沉出。

你可以回想你自己：你上班那条路，你做饭的先后，你手机里的那个手势。哪一样不是这样沉出来的？第四天下了小雨，没蹲。第五天他蹲下去，手一进土，就觉得今天的土和昨天不一样：昨天是松的，今天沉。这个「不一样」，不是从哪张表上查来的，是前几天的重复垫在底下，今天这一回才显得出来。没有前几天，就没有今天的「不一样」。这一点先放在这儿，下篇讲框与来料，要接着用它。老葛蹲在田埂上抽烟，不说话。小宇仰头问：外公，这土到底是软的，还是硬的？老葛吐了口烟，说：你手上有，你问手。小宇没听懂。你也许也没听懂。这句话的意思，本书要用四十章来讲。

你读到这里，也不妨把手放在桌面上，停一停。桌面是凉的还是温的，木纹是顺的还是涩的，这一刻你摸到的，是桌子，还是一回刚发生的碰？先别急着回答，带着这个问号读下去。

◆ 三、沉着沉着，聚成了两头

第二周，小宇的手里有了一些东西，可不是零零散散的。一头是：这一粒一粒的东西，跟那一粒一粒的不一样。这是土块，这是石子，这是一根草根。

这是软的，那是硬的。他的手，切出来了。这些切出来的东西，一粒一粒的，边界清楚，而且他认定，它们就是那样：土块就是土块，石子就是石子。对比，粒子，真。三样缠在一起，一块儿稳定下来，就聚成了一个「那儿有个东西」的感觉。本书把这叫客体意识。聚合，说的就是这个缠在一起、一块儿立住的样子。

另一头同时在长。他的手知道，这畦地的左边偏湿，右边偏干，中间有一块硬。整畦铺开着，他在其中的位置，他手臂够得到的范围，「这样摆弄才对劲」的那份合适感，也一起沉下来。分布，场，美。也是三样缠在一起。聚出来的，是一个「我在这儿，我会弄」的感觉。本书把这叫主体意识。注意这两头是同时长的，不是先后。是同一场重复里，两种侧重：手盯着一粒一粒的，那一头显影；手摸着整畦的，这一头显影。这叫侧重显影。侧重落在哪儿，哪一头的意识就先浮上来。

聚合这个词，你可以想成拧麻绳。三股细线各自一捻就散，拧在一起，才成一根能拴牛的绳。对比、粒子、真，是三股；分布、场、美，是另外三股。缺一股，绳就拧不紧，「有个东西」或者「我会弄」，就立不稳。你不妨想想，第二周的某一天，小宇蹲在畦头自言自语：这儿干了，这边还湿着。接着又说：咦，这有块石头。一句话没说完，两头都在：前半句是整畦铺开的合适感，后半句是一粒一粒切出来的东西。他自己没发觉，两头是挨着长的。

◆ 四、倒挂，与坚信不疑

到第三周，一件事悄悄发生了。小宇再蹲下去，不再是「手碰到了一些东西」。他想的是：土就在这儿，我来看看它怎么样。你看这句话里发生了什么？「土」成了现成的，「我」也成了现成的。手伸进去，成了「我去看

它」。每一次新的碰，都被读成「那块土的样子」显露出来了。这叫倒挂。原因和结果换了位：本来是一回回的碰，沉出了「土」和「我」；现在变成「土」和「我」先在，碰只是它们的显露。要是小宇再不容置疑地认定：土就是这样，我就是会种，别的都是错觉，那就是坚信不疑。

本书要拆的，是这最后一层。倒挂本身，不能拆。没有它，小宇明天就不知道往哪蹲，下一季就没法春种秋收。倒挂是必需的，要松开的，只是那份「不容置疑」。隔了几天，小宇的表弟来玩，抬脚就要往畦里踩。小宇一把拦住：别踩，那是我的土。「我的土」三个字，你听出来了吗？「我」是现成的，「土」是现成的，连「我的」这层关系也是现成的。可三周前，这里只有一片荒坡和两只不知道往哪伸的手。

再往后有一回，老葛趁小宇不在，从别处带来一捧沙土，悄悄掺进畦头。小宇一摸，眉头就皱了：这不是我的土，不对。他说得斩钉截铁，连问一问外公的念头都没有。这就是坚信不疑。老葛在一旁笑，没拆穿，也没怪他。笑里的意思是：这份斩钉截铁，你自己是磨出来的，别忘了。你不妨回头想一想：你身边有没有哪句「那是我的……」，说得和小宇一样顺口，一样不带问号？

◆ 五、框与来料

第四周，下过一场雨。小宇蹲下去，摸到的土，跟前三周都不一样了：又黏又沉，指缝里挤出泥浆来。这个新的碰，叫来料。它是活的，是刚发生的，还没有名字。可是他的手里已经有了一个框：这是前三周的重复沉出来的，土是怎样的，我是怎样摸的。新的来料撞进这个框里。要是两者纠缠上了，他就会说：哦，这是下过雨的土，更黏。这是发现。要是纠缠不上，比如这块土摸

起来烫手，不对劲，他就会说：是不是我手出了问题？是不是错觉？这就叫错觉，叫误差，叫噪声。

框，决定了哪些发生算数。这句话你先记着，下篇要用一整篇来讲它。框不是坏东西。没有框，来料来了也没处落，像雨落在没有田的地方，一下就漫开了。小宇之所以能说出「下过雨的土，更黏」，靠的正是前三周沉下来的框。框也会松。那块烫手的土，第二天又烫，第三天还烫，小宇就不再叫它错觉，转身去问外公。外公说，那个角上，早年烧过一堆秸秆。来料一回回地来，框就被改了一点点：多了一条「那个角上的土烫」。这样，土和路一起被改了，本书要用「回写」这个词时，说的就是这种事。

所以说，框与来料不是两件东西各占一边，是一前一后的两回发生。前一回沉成了框，后一回撞上来，是来料；来料用过了，沉下去，又成了下一回的框的一部分。这句话先记着，下篇会一章一章把它讲透。

◆ 六、手上的老茧

一季收下来，小宇的手心里多了一层茧。茧是手和锄把一回回磨出来的，不是手天生就硬。可茧一厚，手就觉得自己本来就是这么硬的。锄把也觉得本来就是这么圆的。这就是本书的总比喻：手上的老茧。茧，是稳定性的发生；把茧当成手的本性，就是倒挂。先说这个比喻对在哪儿。它对在：硬，是磨出来的；磨出来的东西，会被当成本来就有。这一点，从小宇的手到老葛四十年的手艺，到葛岚公司里的模型，都是成立的。可这个比喻也有三处会错，本书先把话说在前头，具体的拆，放在第 9 章和第 12 章。

第一处：茧长在一只手上，而本书说的主客，是同一场发生的两头，不是一只手加一把锄。第二处：茧是慢慢磨厚的，倒挂却可以一下子完成，一次惊

吓，「那里有蛇」就立住了。第三处：茧磨掉了还会长，而被倒挂的东西磨不掉，因为它被当成了「手以外的真」。比喻到这三处，就该放下了。老葛的茧，长在虎口和食指根。四十年的锄把，一个位置一个位置地磨，磨成了一圈黄亮的硬皮。他自己早就不觉得那是茧了，他觉得那就是手。

为什么偏偏拿手来作比喻？因为手是你最不当外物的东西。你说「我的手」，像说「我」一样自然。茧长在这样的地方，你很难看出它是外来的，更难看出它是磨出来的。这正是倒挂最顺手的地方：越是贴身的稳定，越像天生。小宇的茧才一季，还软，指甲轻轻一抠就掉皮。老葛的茧四十年，刀都划不透。同样是茧，厚薄不同，被当成「本来如此」的程度也不同。你自己身上，哪些是软茧，哪些是四十年的老茧，值得一样一样去摸。

◆ 七、先清三个误会

在往下走之前，要先清三个误会。清不掉，后面的话，你都会读歪。第一个误会：发生学是不是说没有事实？不是。每一次发生都是事实，发生过的就改不了。小宇那天摸到的黏土，那场雨，就是发生过了。发生学反对的，是「先在」，不是事实。第二个误会：是不是反对发现、反对科学、反对工具？也不是。发现很有用，科学很有用，工具更有用。本书写的，是它们从哪里来，在哪里会失效。知道这一点，用起来更稳，不会更虚。

第三个误会：是不是说主体、客体是假的，是幻觉？还是不是。主体和客体是真的发生，是真的沉积，是你每天都在用的东西。本书只说，它们是稳定性的发生，不是先在的起点。茧是真的，只是它是磨出来的。第一个误会，再说两句。你明天早上起来，昨天吃过的那顿饭，改不了。发生学不碰这个。它碰的是另一句：昨天那顿饭之前，有没有一个现成的「饭」和现成的「我」，

在那儿等着？第二个误会，也多说两句。葛岚的公司卖墒情仪，老葛起先看不上。本书不替任何一边说话。仪表是千百回重复凝出来的，在重复的那一份里，它往往比手准。本书只问一件事：它替你省掉了什么。

第三个误会，再补一句。你每天说几百回「我」，几百回「它」，都管用。管用，是真的；管用，不等于先在。这两样，请你分开放。

◆ 八、小账，两行各问什么

每一章的末尾，有一个叫「小账」的盒子，只有两行。你现在先认个脸。第一行：开门还是关门。意思是，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哪一环，或者哪一环还关着。第二行：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拿这篇导论本身来记一笔。第一行：这篇松开的，是「发现是看见本来就在的东西」这第一道扣；五步链的细节，还关着，得往后翻。第二行：你读完这篇，若觉得「哦，原来就是这样」，那这篇里的词，在你手里已经开始倒挂了。这是个提醒，不是玩笑。

小账只记两笔，记完就合上。这也是为了不让它自己，变成另一个固定的格子。为什么只有两行？因为每一章往下走，都在松一环、关一环，账记多了，就成了一本新的教条。两行够用：一行问松了什么，一行问自己手里的话，有没有开始变硬。你读的时候，可以把第二行当成一面小镜子。读完一章，觉得「说得对，就是这样」，这时候请停三秒，问一句：这个「就是这样」，是我摸出来的，还是书替我磨好的？小账想问的，就是这三秒。

◆ 九、三组词，先认个脸

最后，把书里要反复出现的三组词，先预告一下。第一组：对比、粒子、真。客体那一头。对比，是切出来，这个跟那个不一样；粒子，是切成一粒一粒；真，是认定它就是那样。三样缠在一起，「那儿有个东西」就立住了。第二组：分布、场、美。主体那一头。分布，是在一片里有个位置；场，是整片铺开；美，是整体上的合适感。三样缠在一起，「我会弄」就立住了。第三组：变化、波、善。中间那一头。变化，是正在变；波，是一起一伏，不成粒；善，是顺着做、做得对劲的那种好。侧重落在这里，手进到了过程里面，心流多属此。这一头，不容易被倒挂，因为它没有「物」可以挂。

这是本书的说法，不是现成的定论。读到某处觉得说得过头，别客气，翻回来对。再给每一组配一幅日子里的小画面，帮你认脸。对比，是小宇弯腰，把萝卜苗和杂草分开拔的那一下：两样东西，一眼切开。粒子，是他数苗，一株，两株，三株，一棵一棵立得住。真，是他说「这就是萝卜苗」时的口气，不带问号。分布，是老葛说「东头那垄晚浇」，话里有一张看不见的图，图上有他的位置。场，是夏夜里整片地在黑里铺着，你不必看，也知道它在。美，是他看着地，说一句「今天顺眼」，说不出理由，可就是对劲。

变化，是水沿着垄一寸一寸往前爬，每一寸都和上一寸不同。波，是风过豆田，一起一伏，分不出哪一棵先动。善，是顺着水走、顺着风弯腰，那份做得对劲的好。这三幅画面，你先收着，往后每见一次，就对一次。

◆ 十、三条地头规矩

最后，给你立三条规矩，读这本书的时候用。第一条：句句可以翻回去对。书里每一个判断，都落在一个画面上。你觉得哪句话说过了头，别往下硬

读，翻回那个画面，看手能不能摸到。第二条：带〔待验〕的，是本书的读法，不是定论。它们大多出现在别人家的账里，那里有别人的辩护，书里会尽量写出他们最强的一面。你不必替本书护着，也不必替他们护着。第三条：本书自己也会钝。这套说法用久了，也会磨出茧，变成一条现成的运河，让后来的人顺着套。第 40 章会专门给它写一份死法。你若在中途就觉得「这套东西什么都解释得了」，请停下，那是它开始变钝的第一个信号。

规矩立完了，你已经在地头站好。

带走的话

茧是磨出来的，别把它当成手的本性；工具用之前，先问它是从哪儿磨出来的。

下一步，请你翻到第 1 章。去那块荒坡，把手放进土里。

上 篇

赤手种地

发生与发现之别，先在手上。这一篇八章，不用一个术语，只在一块没人种过的地里待着：手摸、苗长、雨来、工具出现。读完，你会先有一种手感。

第 1 章

第一季：一块没人种过的地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搬进新家的头一个晚上，你半夜起来找厕所。手在墙上摸，摸了半天，没有开关。你停了一下。脚底的地板凉不凉，空气里有没有油漆味，哪一边的窗帘在动，这些全在这一停里涌上来。你没有分神去想它们，可它们都在。过了几个月，你闭着眼也能一把按到开关。到那时，你再也想不起当初是怎么找的，只觉得「开关就在那儿」。可是头一个晚上不是这样。头一个晚上，没有「开关在那儿」这回事，只有一只手，在一面还不认识的墙上，慢慢地蹭。

请你先把这面墙记住。本书要谈的事，从这面墙开始。我们嘴上常说「发现」：发现一条规律，发现一种虫，发现自己其实喜欢什么。这个词里藏着一句话：东西本来就在那儿，你来了，看见了。这句话在日子里几乎总是对的。本书不想吵这一点。本书只想问一件小事：「本来就在那儿」这几个字，是哪一天、从哪一步，才变得这么稳的？要看清一样东西怎么立起来，最好去它还没立起来的地方。本书选的地方，是一块没人种过的地，和它的第一季。

◆ 二、老葛的荒坡

老葛今年 73 岁，种了四十年地。现在他在郊区帮儿女看一小块菜地，手还在种。他年轻时在山里待过几年，说那几年里有一季，是他这辈子「最不会种地」的一季，也是他记得最牢的一季。那面坡在村子后头，朝南。坡上是茅草、荆条和碎石。老辈人说，打有这个村子起，没人在上头种过东西。家里人

多地少，只好往山上要地，那面坡就分到了他手里。老葛说，他那把锄头在坡脚放了差不多一个月，几乎没动。不是舍不得用，是不知道往哪儿落。锄头的用法，是在别的地里长出来的。搬到这面坡上，一锄下去撞了石头，虎口震得发麻。他索性蹲下来，用手扒。

先是拔茅草。手指顺着草根往下，一把一把地拽。碰到石头，就摸一摸，掂一掂，能搬的搬到坡沿，垒成一道矮埂。一天下来，手心火辣辣的，晚上睡觉，攥不拢。这里要说一句实话，免得你以后觉得本书绕着走。天底下恐怕没有哪块荒地，是真正赤手开出来的。第 7 章会专门谈这一层。本书在这里借老葛的那几个星期，当作「赤手」的样子：手在前，别的都在后。头几天，他连该从哪一头下手都没有主意。坡太大，草太密，一个人站在中间，像站在一锅正在翻的水里，哪儿都是边，哪儿都不是。

他后来想了个笨办法：只管脚前这一尺见方。这一尺拔干净了，再往前挪一步。没有计划，也没有图纸，一步一步，坡就一尺一尺地被他蹭出来了。他说，那些天夜里，他躺在借住的屋子里，两只手还在隐隐地动，像还攥着草根。渴，是第一天就来的。坡上没有水。头一天晌午，他带的水喝完了，嗓子冒烟。他没有去想「水在哪」，也没人告诉他。他的脚自己往低处走，走到坡脚一片草色发深的地方，蹲下去扒，底下的土是凉的，带着腥气。再往下扒一掌，指缝里渗出了一点水。

后来有人问他，你怎么知道那儿有水？他说，不知道。是渴，加上脚往下走，加上草色深，加上那股腥味，凑在一起，手就往那儿去了。要说「知道」，是扒出水以后才有的。扒出水以后，「这面坡的水在坡脚」才成了一句话，才可以说给后来的人听。在这之前，没有一句话在等他。他还说，那一口水喝下去，凉得牙根发酸，他到现在还记得那股酸。你不妨想象一下，你被放

在这面坡上，手里什么都没有，也没人告诉你该怎么办。你会先做什么？多数人会先蹲下，先摸。没有谁教过你，手自己就往下去了。这个动作，比任何一本农书都早。

◆ 三、读数还没来，先到的是什么

你可以问老葛一句：那时候，你知道这土是好是坏吗？老葛会摇头。他只知道：这一块，草根拽得紧，扒起来费劲；那一角，泥一捏就散，凉飕飕的；坡腰有一段，手伸下去竟有点潮，还带一股烂树叶的味。这些算读数吗？还不算。读数是「含水百分之几，酸碱几，松紧几级」那样的东西。它要有尺子，要有表，要有一个事先说好的「怎么算」。这些都是后来的事，那几个星期里一样也没有。那几个星期里，先到的是一团。软硬、冷暖、干湿、气味、草根拽手的劲、石头硌脚的疼，一起涌上来。

这一团里的东西，没有哪一样是「数据」，也没有哪一样是「感觉」。这两个词，是后来的人为了方便，才硬生生从中间劈开的。你可以试着把这一团拆开。草根拽得紧，是草根的劲，还是手的劲？泥是凉的，是泥凉，还是手太热？拆不开。拆不开，不是因为你笨。是因为在这一刻，「土」和「手」还没有分家。老葛说，大概是第二个礼拜，有一回手伸下去，心里忽然冒出一句话：这儿能种。这句话不是算出来的。它是从那一团里涌上来的，像水面上冒的一个泡。冒出来以后，坡上才算有了「这一角」。

你再想一想，这一团里的东西，名字是多么晚才来。「潮」「松」「凉」，这些词你早就会说，可是老葛在那面坡上，并不是先想到词，再对着土去找。是手先碰到了，词才跟上来，替那份碰到的东西贴了个标签。标签一贴上，下一回就好用了。你只要说一声「这儿潮」，别人也懂。可是在第一

回，标签没有来，碰到的那一份，比标签宽得多，也生得多。你想想自己尝一口陌生的菜，或者第一次听一种陌生的口音。味道一下子全来了，咸、鲜、烫、一点说不上来的香，然后才有一个念头：这个，我喜欢。那个念头是后到的。先到的，是那一团。

◆ 四、整个季节里，两样东西在一起长

这一节，是本章最想让你看的。头一个礼拜，那面坡对老葛来说，只是「一大片又乱又大的绿」。没有「向阳的那一角」，没有「低洼处」，没有「石头多的一带」。这些说法，一个也没有。到了第三个礼拜，它们有了。它们是什么时候有的？没有哪一天，有人拿尺子量出来。是脚一趟一趟地走，手一回一回地扒，这一处比那一处暖，那一处比这一处松，这些差别一点点连在一起，连成了一张图。同时，手里也长出了一点东西。什么样的草根底下通常是松的；什么样的石头旁边容易积水；扒到几指深该停手。老葛说，这叫「手上有数了」。

请你留意，这两样是同时长的。不是先有一张准确的地图，手照着去动。也不是先练出一双熟手，再去认地。坡的样子，是在手一次次伸进去的时候显出来的。手的熟，是在坡一次次顶回来的时候磨出来的。你可以把它想成两个人合抬一只箱子。你说不清是谁的劲让箱子上了台阶，台阶上的箱子，是两头一起使出来的。到了该下种的时候，这件事更清楚。别人家的地，下种前有老人交代：这块地偏酸，那块地爱旱，豆子要点得浅，玉米要埋得深。这面坡没有老人。老葛只能挑一小片，试着撒一把，隔几天蹲下去扒开一两粒看看。

看什么？看芽顶没顶出来，看根是白的还是发黑，看土粘不粘种皮。每看一次，手里就多一点：这一角的豆子，原来要埋得比我想的浅。那一季的收成

不算好，可是他记得最牢。如今他在菜地里一伸手，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几乎不用想。只要一回想那面坡，他就知道，这份「不用想」不是天生的，是当年那些不会、不敢、不知道，一点点垫出来的。每一把种子，都是他自己一寸一寸问出来的。问的时候，没有谁站在他旁边说「标准答案」。

收的时候也一样。头一回收豆子，他不知道什么时候算「熟」。他捏一个荚，软的；再捏一个，硬一点，里头的豆子在壳里滚动。他留了几个荚在藤上不摘，隔天又捏。到第五天，荚皮发干、发脆，一掰就开，豆粒鼓鼓的。他说，「熟」这个字，是那几天手里一点点捏出来的，不是到了日子自己来的。后来别人问他豆子几时熟，他才说得出：看荚皮，捏一捏，听里面响不响。你看，那三样判断，也是收完第一茬以后才有的。在收之前，没有一句话在等着他去对照。

把时间拨回第三个礼拜。如果你问老葛：「这面坡，哪一角最好？」他能立刻指给你。如果你再问：「你是怎么知道的？」他会愣一下，说不出一二三。不是他藏着不说，是那份「知道」没有一二三可说。它是整个人和整面坡一起磨出来的熟，磨到后来，坡上哪一角在哪里发暖，他的脚比他的嘴先知道。你看，到这时，地已经开始有了形状，人也开始有了把握。两样东西都在变得稳。可是它们还没有被当成「本来就是这样」。它们还很新，还带着手心的疼。

第一季收工的那天，老葛的手心起了第一层茧。茧是手和坡一回一回磨出来的，不是手单独的，也不是坡单独的。本书后面总拿「茧」说事。先在这里埋下一粒。

◆ 五、先说对在哪儿

你心里大概已经有一句话顶着：坡是早就在那儿的呀。老葛来不来，坡都在。这话对。石头硌脚是真疼。茅草长在那儿，是真长。老葛那个月手心磨破的皮，也是真破。这些事发生过了，谁也改不了。本书从头到尾，不说「没有事实」。而且，「坡本来就在」这句话，在种地的大多数日子里，不但对，还必须有。你要是每天早上起来，都把脚下当成第一次见，那你什么活也排不了。明天去哪一畦，后天补哪一角，全靠你相信这面坡不会一夜之间换了模样。

所以，请你别把本书读成「世界是假的」或者「一切都是你的感觉」。本书没有这个意思。本书问的是一个窄得多的问题。「本来就在」这四个字，是第一天就有的，还是后来才有的？如果是第一天就有，那么老葛头三个礼拜的那一团，就只是他还没看清楚。如果是后来才有，那么那一团，就不是「没看清」，而是事情本来的样子，是「本来就在」还没立起来的样子。你也许会说，这不过是咬文嚼字。老葛种出了豆子，豆子能吃，管它「本来就在」是哪天有的。

这个反驳有分量，本书认。庄稼是实的，饭是实的。本书不在这里拆台，只是想在饭桌旁边留一条缝，让你以后遇到「发现」这个词的时候，能多问一句：它这回说的是哪一头？你自己也可以掂量一下：你信「地本来就在」，是因为你亲手试过，还是因为从来没有人跟你说过别的？两种读法，到了第二季、第三季，种出来的庄稼可能一模一样。可是它们对「发现」这个词的解释，差得很远。还有一种情形，你也得知道：不是每个人的第一季都长得出东西。

老葛说，那几年上山开荒的有好几个人，其中一个年轻人，三个礼拜就下山了。他手上的泡破了又破，什么都没沉下来，只剩下疼和累。他走的时候说，这坡不能种。这句话，是疼加累加没有耐心，在那一刻凑出来的。老葛不好说他错。第一季里，沉不沉得出来，要看这场碰能不能持续到「有数」那一步。碰得太短，还没沉出什么，人就走了，留下的只有「这地不行」。你看，「地不行」也是一句沉出来的话，只是沉得太浅、太快。本书不评判他，只记下一件事：连「这块地怎么样」这样的话，也得有一场够长的碰才能说出来。

再回头看这一季里的「谁」。那几个星期，老葛在坡上说过话吗？很少。他自己说，有一阵子他整天不开口，只有手在动。嘴里没有话，脑子里也没有话，可是手一直在「回答」：草根来了，手就拽；石头来了，手就掂。这样一个只有手在回答的人，你问他「你是谁」，他答不出来。到了第二季、第三季，在这面坡上，他才开始有一句「我是会开荒的」。这句话，也是后到的。

◆ 六、本书的说法

本书的读法是这样。第一季里，没有「现成的地」，也没有「现成的种地人」。有的是一场正在发生的碰与伸：手伸下去，坡顶回来；脚踩下去，土陷一下，又弹回一点。一回，又一回。重复到后来，从这场发生里沉出了两样稳定的东西。一样是「这块地是这样的」。一样是「我是会种地的」。你可以回想自己的一件拿手事。比如一道你做了十几年的家常菜，盐放多少，火开多大，你闭着眼就知道。头一回做的时候呢？你守着锅，手忙脚乱，哪一样都不稳。后来稳了，你反而觉得「我天生会做这个」，忘了当初那一锅又咸又糊的东西。

地和人也是一样。它们沉得越稳，你就越觉得它们是一开头就摆在那儿的：地早就是这样，我早就是这样的人，只不过一直没碰上。这就是后面几十章要慢慢摊开的事。本书的说法，来自 SDE（显露·差异序列·特征纠缠）这一路思想。你不必学过它。你只需要记住第一季里的那个次序：先有碰，后有稳。读数，也在这个次序里。尺子、表、检测表，都是「稳」之后才有的东西。它们要靠千百回的碰，才能对出一条可以拿来比较的线。所以头三个礼拜的老葛没有它们，不是他落后，是它们本来就晚到。第 2 章和第 6 章会细说。

有一件事，也请你先放在心里。「稳」不等于「停」。老葛的手第二季伸下去的时候，依然是一次新的碰，只不过这一次，它碰得比头一季轻松，因为前一季已经在手里留下了一层茧。茧是碰出来的，也是靠碰才厚起来的。这个意思，第 14 章会翻过来细讲。现在，本书的整个问题可以说得直白一些。如果「这块地」和「会种地的我」，都是一回一回碰出来、沉出来的，那么当你说「我发现了这块地」的时候，你说的是什么？你不用急着回答。把这个问题带着，往后读。读到后面，你也许会发现，答案不在某一章里，而在你自己某一天的手心上。

◆ 七、放回日子里

周六傍晚，天快黑了。小宇坐在菜地的田埂上，裤腿上全是泥。老葛在水龙头边冲锄头。葛岚的车刚停到路边。小宇忽然问：「外公，你头一年怎么知道哪里能种？」老葛头也不抬：「不知道。脚踩一趟，手摸一把，慢慢就有了。」葛岚在后头笑了一声。她在公司里做的事，是让人一上来就知道。她没接话，把车钥匙在手里转了两圈。小宇还不肯放。他又问：「那你头一年，怕

不怕种不出来？」老葛想了想，说：「怕。怕也得蹲下去摸。你不摸，它就一直是一大片草。你一摸，它才有这一角那一角。」

这句话，老葛自己并不觉得有什么深意。可是你看，他说的正是本章的意思：坡不是等着被看清的。坡是在被摸的时候，一角一角立起来的。葛岚听完，把钥匙收进口袋，在田埂上也蹲下了。她没有摸土，只是看着儿子沾满泥的手。这个晚上，请你也带走一个小办法。明天，找一个你从没走过的地方：一条没走过的巷子，亲戚家的后院，公园里你从来不去的那一头。把手机放进口袋，不看地图，走十分钟。走的时候，留意一件事：在你心里冒出「这条路不错」或者「这儿不对劲」之前，先到你身上的是什么？脚下的软硬，风从哪边来，哪里有饭菜的味道。

走完，记下三样。不要写「这条街很安静」这类已经成了判断的话，要写更靠近身体的：鞋底在哪一段发滑，哪一段的风带着烟火气，哪一个拐角让你不自觉地放慢了脚。你会发现，那三样比后来冒出的判断，来得更早，也更说不清。再走一遍同样的路，你会发现这些感觉已经淡了，因为路开始「有样子」了。你看到的正是一块地从第一季走向第二季的缩影。

带走的话

读数还没来的时候，先到的是一团软硬冷暖；地和我，是在这一团里一起长出来的。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第一道扣：在第一季里，「现成的地」和「现成的我」都还没立起来。还关着的是：稳定究竟怎么沉出来，要到第 9 章才讲。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第一季是正在发生。到了第十季，它多半已经被你当成「本来就在」了。

想 一 想

一、你上一次站在什么都不熟的地方，是什么时候？那时先到你身上的是什么？

二、你现在觉得「理所当然」的事里，有哪一样，其实是你自己一回一回磨出来的？

第 2 章

手摸出来的土

◆ 一、阳台上的那件衣服

阳台上收衣服，你是怎么定的？你伸手，捏一下袖口的里子。凉，微微有点潮，抱手。你说：再晒一会儿。没有人给你一个数字，你也没打算要。那一捏里，布的厚薄，风的干湿，太阳斜到了哪儿，昨天晾的那件是什么样，全涌上来了。最后冒出一句「还差一点」。如果这时候有人递给你一个小小的湿度计，上面写着「织物含水率百分之十几」，你会信它吗？多数人会再捏一下。你信的是手，还是信不过表？这一章想陪你慢慢看这件事。看完你会发现，问题不在「信谁」，而在这两样东西，到底各是怎么来的。

◆ 二、这一周的这一畦

上个月，葛岚往外公的菜地里埋了一支探头。那是她公司做的东西，细细的一根，插进土里，数据传到手机上。每天手机里跳出一条折线和一个数。她挑的是靠水沟的这一畦葱苗，她说这一畦最好管。这一周的某个傍晚，屏幕上弹出一行字：这一畦偏干，建议补水。老葛正好蹲在这一畦边上。他没看手机，把手伸下去，先扒开面上一层，往里探，三指深。指尖凉凉的，土在掌心里一攥，抱成了团，一松手，又自己散开。他说：不干。葛岚把手机递过去。老葛看了一眼那个数，没说话，又把手伸下去一次。

两个人都没动。水沟里的水，在傍晚的光里一明一暗。这一周的这一畦，探头给了一个数，手给了一团感觉。两样对不上。先别急着问谁对。先看一看，手伸下去的那一下，到底发生了什么。

◆ 三、手里涌上来的是什么

你把手伸进一把湿土里，试一试。先是凉。接着是潮，一种不会弄脏手的潮，又不像水那样滑。土抱成团，里面有细细的颗粒，有的圆，有的扁。指缝里夹着一两根细根。再往下，是一股淡淡的泥腥，混着一点青草的味。运气好，还会有一条蚯蚓，被你惊得扭了一下。这些东西，是一样一样来的吗？不是。它们是一起来的。凉和潮缠在一起，松和抱团缠在一起，味道和颗粒缠在一起。你想把它们分开，先问问自己：凉是土的，还是手的？潮是土的，还是你皮肤的？

分不开。这时候，手里没有「数据」，也没有「感觉」。「数据」和「感觉」这两个词，是后来才有的。后来的人为了方便，才把这一团从中间劈开：能量出来的叫数据，只能说出来的叫感觉。在老葛的指尖上，这一团涌上来，涌了一阵，然后冒出一句话：这畦不缺水。这一句不是算出来的，也不是猜的。它是这一团涌到某个程度，自己浮上来的。老葛四十年里这样的浮上来，不知道有多少回。每一回，「干湿」「松紧」「冷暖」这些词，都是从那一团里，一点点分出来的。

分出来以后，才有了「干湿是土的，感觉是我的」这种说法。你想想，这个说法是不是太整齐了？

◆ 四、闭着眼，三碗土

周六上午，老葛端来三只小碗，每只里装着一小把土，是从菜地三个不同的角落抓来的。他让小宇闭上眼睛。「摸，别说话，摸完再说。」小宇把手指戳进第一碗。他停了一会儿，说：「凉，粘手。」第二碗，他搓了搓，土从指缝里簌簌往下掉：「松，干，有点烫。」第三碗他摸得最久：「也凉，可是不粘，捏起来会散。」葛岚在旁边问：「那你说，哪一碗最需要浇水？」小宇睁开眼，指着第二碗。他又想了想，改口指第三碗，因为第三碗「凉是凉，可是散」。你看，他没有一个数，也没有一个词是学来的。「粘」「散」「烫」，都是此刻从指尖冒出来的。可是三碗土，他分得清清楚楚，还能排出一个先后。

这个分得清，靠的不是某一种感觉。凉、粘、散、松，是几样一起到的。他排先后的时候，也不是先给每碗打个分，再比大小，而是三团东西放在一起，哪一团更「缺」，一眼就冒出来。这时候要是有人逼他：你说的「缺」，到底是哪一样感觉占了几成？他答不出。就像你分不清，一碗汤的「好喝」，有几成是咸，几成是鲜，几成是烫。老葛说，他带过的人里，凡是先问「几成」的，学得慢；凡是先把手泡进去不说话的，学得快。这不是说「几成」不重要，是说它来得晚，先要有那一团，才有东西可分。这话他讲得很平常，不当什么道理。你读到这里，不妨也问问自己：你上一回「分得清」一样东西，是先打了分，还是先有了那一团？

◆ 五、检测表对在哪儿

现在轮到探头说话。先要把它对在哪儿说足。探头埋在土里，测的是土里某种性质随含水量的变化，换成一个数。这个数怎么来的？大意是：有人把成

百上千份土取出来，称一称，烘一烘，再称一称，对出了含水量，同时记下探头当时给的值。一回一回，对出一条线。线对好了，以后探头一给值，就可以按这条线换成含水量。你看，这条线是千百回重复磨出来的。第 6 章会专门讲这件事：探头里面，凝固着很多次已经发生过的重复。它的好处，老葛不说，葛岚也不说，你自己想得出来。

它不会累，不会困，夜里也盯着。它可以同时盯几十畦，而人的手一次只能伸进一畦。它能把去年这一周的数存下来，让你比较今年。它还能让一个从来没种过地的人，有个起点：先知道哪一畦大概缺水，再去看。老葛四十年里，也送过土样到站里化验。据说表上有一栏酸碱，一栏有机质，他看不太懂，可是认。那份表给他提供过他的手给不了的东西：一块他没法天天蹲着的地，一整年的变化。所以，请你不要把本章读成「手比表强」。

要管很多畦，要管很多年，要在手到不了的地方预警，探头比手好用。这是它成立的条件。条件在，它就成立。

◆ 六、一条线是怎么对出来的

回到探头那条线，再往里看一层。站里的化验员做这件事，大意是这样：从地里取一份土，先称，放进烘箱烘到不再变轻，再称。前后差下来的那一点，就是土里原来带的水。同一时刻，探头在这份土里给一个值。这样一份一份地对，对上几十份、几百份，才画出一条线。这条线有一个不起眼的前提：对的时候，用的是哪一种土。在黏土里，探头给某个值，水可能是这么多；在沙土里，探头给出一模一样的值，水却是另一个数。这不稀奇，土不一样，探头的响应就不一样。所以靠谱的做法，是每种土、每个深度，各对各的线。谁要是拿黏土的线去读沙土的值，数就会偏。

葛岚公司的工程师对这一点很清楚，出厂的时候，要先挑土类，再校准。她说，客户最常出的问题，就是装好以后忘了校，或者地里翻过一遍土、换过一次肥，线没有跟着改。你看，读数的意思，是被「对线的那一批土」框定的。线对得好，读数就好用；地一变，线就要重对。老葛听了，点点头：「那它也得先摸过土。」葛岚笑了：「对，它是被人摸过很多回，才学会的。」这句话不是玩笑。探头里那条线，里面有人称过的土，烘过的箱，写过的表。它不比手更「干净」，它只是把别人的许多次，放到了你面前。

◆ 七、对不上，是谁错了

现在回到那个傍晚。数和手对不上，是谁错了？先看探头那一回。它测的是一个点，一个深度，一段时间。点上的那一小块土，也许刚好靠近水沟的根，也许刚好有一粒石头挨着。它给出的，是那个点上的响应。再看手那一回。老葛的手伸下去，碰到的是一整把土，加上周围的一圈，再加上他四十年里伸下去的所有次数。他给出的，是一个铺开的、合不合适的感觉。

两个方向不一样。探头那一边，切得细，一粒一粒，所以可以拿来比：这一畦比那一畦干，今天比昨天干。手这一边，铺得开，整片地怎么样，合不合适。本书后面会把前一头叫作「客体那一头」，把后一头叫作「主体那一头」，第 10、11 章会各用一章细说。现在你只要记住：它们偏的方向不一样，所以对不上，并不奇怪。那，手一定对吗？不一定。老葛自己说，手也有被糊弄的时候。刚下过雨的第二天，面上一层泥看着湿，手一摸也湿，可是往下三指，是干的。他栽过这个跟头，所以后来伸手，总是往下多探一截。

探头也一样。它的那个点，如果恰好碰到一条虫子打出来的洞，读数就跳了。所以没有谁是「真」，谁是「假」。有的是两场发生，各自发生了各自那

一份。这一周的这一畦，我们能说得最稳的，只有这个：探头那一回发生了，手那一回发生了，两回的结果不一样。不一样，也是事实。

◆ 八、手的账：手会错在哪儿

前面说了探头会错，现在轮到手。要公平，手的账也得翻开。第一，手有自己的温度。冬天从外面回来，手是冰的，伸进土里，你会觉得土「暖」。夏天正午，手是热的，一把凉土，你又觉得「更凉」。老葛伸手之前，总要在袖筒里焐一会儿，或者在水龙头下冲一冲，让手回到一个差不多的暖度。他管这叫「先把手放平」。第二，手有惯性。四十年种的多是菜地的壤土，去山边种茶，手伸下去，往往觉得「这土不对」。不对，其实只是手没见过。手的熟，是对着它磨过的那些土磨出来的，出了这个范围，它的「熟」会白白地帮倒忙。

第三，手一次只能到一处。三指深的凉润，说不了半尺下面的事；这一畦摸过了，隔壁那畦还没摸。第四，手说不出来，也传不出去。老葛摸出「不干」，只有他自己知道。他走了，这一句也就没了。要让一个新来的人也能拿到，就得有人把这一团，换成别人也读得懂的数。换，就要劈开。劈开有损失，可是传得出去。所以手的账和探头的账，是一对：手细、手暖，可是到不了远处，也留不下来；探头粗一点，可它不累、能到、能存。两本账各有各的短处，各有各的用处。

你下次再听到「靠感觉」或者「靠数据」，不妨把这两本账都想一遍。想完你多半会发现，吵起来的两边，往往各翻了一本账，另一本没人翻。

◆ 九、本书的说法

那么，「数据」和「感觉」这两个词，本书怎么看？本书的说法是：先到的是一团。数据和感觉，是这一团被劈开以后，各自站住了脚的两半。劈开以后，数据那一半，被归给了土：这是「客体」，是土本来的样子，所以说它是客观的。感觉那一半，被归给了人：这是「主体」，是我的体会，所以说它是主观的。这一归，很有用。有了它，你才敢说「表是准的，我是糊涂的」，也才能对着一堆读数吵架，吵出共识。人类的很多本事，是靠这一归才长出来的。本书一点也不想把它扔掉。

只是请你看一看，它是在哪一步才有的。它不是第一季的那一团里自带的，是在很多次重复之后，一头沉成了「它」，一头沉成了「我」。沉下去以后，两头各自稳定，稳到你以为它们一开头就是两样东西：一样叫土，一样叫手。可是当时的老葛，指尖上没有「土」，也没有「手」。有的只是一次伸，一次涌，一次冒出一句话。所以读数不比手感更真。手感也不比读数更假。它们是同一类的事：都是一场发生，沉出的稳定。一个沉在探头里，一个沉在老葛的指尖里。

这一层，往后还要拆好几章。第 6 章讲读数是怎么凝固的，第 13 章讲「数据显示」这四个字里藏着的箭头。

◆ 十、客户打来的电话

葛岚公司有位客户，种葱的，打电话来，口气有点急：「你们的表说干，我爹说不干，我听谁的？」接电话的是方芸。她没有急着说「以数据为准」，也没有说「听老人的」。她问了三个小问题：你爹是在哪个位置摸的？摸了多深？是上午摸的，还是下午？电话那头静了一会儿，说：「在地头，大概一

指，下午。」方芸说，探头埋在地中间，三十公分深，读的是早上的数。你们说的，是地里不同的两个地方，不同的两个时辰。要不请老人家明天早上，到探头旁边，伸到差不多的深度，再摸一回，我们一起对一对。

对方说好。第二天回话：老人说，往下摸，是有点干。这件事里，没有谁被说服，没有谁认输。两个说法，各自站在各自的那一点上，说的都是真的；多问了几句，两个点才凑到了一起。你下回碰上「表说一样、人说一样」，不妨也先问那三个小问题：在哪儿，多深，什么时候。

◆ 十一、每一个数，也是一次碰

你也许还没留意：屏幕上每天跳出来的那个数，本身也是一次发生。探头在那一刻，土的响应、线路的电流、芯片的采样、网络的传输，一环一环接下来，才变成手机上的一行字。这一串里，任何一环在那一刻出点小岔子，数就会偏一点。多数时候它们配合得很好，好到你从来不去想这一串。这就是「稳」的样子：一次次都配合得好，好到像是土自己在说话。老葛的手也可以这样看：指尖、掌心、四十年的记忆，一环一环接下来，才冒出「不干」两个字。

两边都是一串。区别只在，探头这一串，别人替你拆开、校准、写成了说明书；老葛这一串，长在他身上，没法拆给你看。拆得开的，容易传，也容易被当成「土自己的话」；拆不开的，传不了，却一直是热的。

◆ 十二、合得上的日子，岔开的日子

两样东西摆在一起，你多半会碰到这样的规律，本书不给数字，只说大意。土一连晴了几天、浇水也有规矩的时候，手和表多半合得上。这时候的

土，从面上到三指深，差不多是一个脾气，手摸到的和探头测到的，说的是一回事。岔开的日子，常在变天的前后。一场雨刚过，面上湿，底下干；一阵大风吹了一夜，面上干，底下润；刚浇完水不久，水还没渗匀。这些时候，探头在一个点上，手在另一个点上，或者手摸的深度和探头埋的深度不一样，两边的话就岔开了。

老葛的经验是：合上的时候，信哪个都行，可以省事；岔开的时候，才是要多蹲一会儿的时候。因为岔开，说明这一回里有一点平常没有的东西。这一句，你放在心里。第 23 章会专门讲，「对不上」在什么时候是误差，什么时候是新的消息。现在你只需知道：对不上，往往是值得留意的日子，不是该赶紧抹平的日子。

◆ 十三、放回日子里

那天傍晚，葛岚没有再说话。她把手机放在田埂上，蹲下去，也把手伸进那一畦。她的指尖凉了一下，停了停，说：是挺润的。老葛说：你摸摸看，它在不在拽你的手。她愣了一下。她没想过，土还会拽手。可是那一刻，她的指尖里，真的有一点向下的劲，像水草缠在手上。晚饭时，小宇问：那个表是坏了吗？老葛夹了一口菜，说：没坏。它说的是它那一点。葛岚没有笑他。她把当天的读数和外公的一句话，一起存进了手机备注里：「手：三指凉润。表：偏干。」她想攒一个月，看看这两样什么时候一致，什么时候岔开。

这个晚上，请你也带走一个小办法。家里如果有一盆花，下次浇水前，先把一根手指插进土里，到第二个指节，停三秒。别急着判断，把冒出来的词都在心里说一遍：凉，干，松，沉，有没有味道。然后再去看，网上怎么说，或者拿一支土壤湿度计，如果你有的话。把两样写在一起：手怎么说，表怎么

说。一个月以后回头看。你会看到，什么时候两样合得上，什么时候岔开，岔开的时候，后来的花告诉了你什么。不要急着分出输赢。先把两样都记下来。

如果你家里有老人，他浇花的时候是不是也不看表？你不妨蹲在旁边看一回：他的手停在哪儿，眼睛看的是叶子还是土，嘴里嘟囔的是哪一句。那几个动作里，有一份没写成字的手艺，值得你当场记下来。

带走的话

读数和手感对不上，不是谁错了，是两场发生各说各的；先别分输赢，把两样都记下来。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读数是客观、手感是主观」这一扣：两者都是沉出来的稳定，并不是土原本带着的两种材料。还关着的是：读数为什么对重复管用，要到第 6 章；读数怎样被读成「那个存在的显露」，要到第 13 章。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老葛伸手的那一下，是正在发生。探头里的那条线，已经凝固了很多次发生，通常被当成「本来就在」。

想一想

一、你身边有没有一个「一摸就知道」的人？他的「知道」，你自己能说出多少？

二、你下次听到「数据显示」的时候，能不能先问一句：这个数，是从哪一次、哪一个点碰出来的？

第 3 章

苗是长出来的，不是被发现的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你泡过绿豆芽吗？或者在窗台上的小碟子里，放过几瓣蒜，倒一点水。头一天，什么也没有。第二天，还是什么也没有。你每天路过，瞟一眼，心里有点不耐烦：这东西到底长不长？第三天早上，你端起碟子，蒜瓣的顶上冒出一点白尖。你「咦」了一声。请你停在这一声「咦」上。那一声之前，你做了什么？你换过水，挪过位置，大概还凑近闻过。你没有一样是在「让它长」。你能做的，只是别让它干死，别让它泡烂，然后等。那一声之后，你说的是：「发芽了。」好像它是在你看它的那一刻才发的。

可是白尖不是你端起碟子时才冒的。它在你没看的夜里，一点一点，顶了出来。你看见的，是它已经走了一半的路。本章要和你谈的，就是这半条路。种东西的人，在这半条路上，到底是什么位置？

◆ 二、豆子点下去以后，只剩下等

小宇的豆子，是上个周末点下去的。那天老葛先在菜地里划了一道浅沟，叫小宇每隔一巴掌宽放两粒。小宇放得很认真，生怕放歪了。老葛说，歪不歪都无所谓，它自己会找路。放完，盖土，用手心压一压，浇一遍水。就这样，活干完了。小宇站起来，拍拍手：「然后呢？」老葛说：「然后没了。」「没了？」「没了。等。」孩子觉得被骗了。他这一个礼拜里想好的事情，都落了

空：他想的是一粒豆子进了土，过一会儿就要有动静，他得在旁边看着。可是土面平平的，什么也没有。

第二天放学，葛岚顺路把他送到外公家吃晚饭。小宇没进屋，先奔到地头，蹲下去，盯着那条浅沟。土还是湿的，颜色比旁边深一点。就这些。第三天，还是这些。第四天，沟边的土有一块略微拱起来，像被谁从下面轻轻顶了一指头。小宇伸手想去拨开看，老葛在后头说：「别动。」小宇把手缩回来。他问：「它是不是死了？」老葛说：「看不出来。」这句「看不出来」，是整个种地行当里最老实的一句话。土面底下，种子泡胀了，皮裂开了，一根白根先扎下去，一个弯弯的脖子才开始往上拱。这些事，没有一件是你能看见的，也没有一件是你能催的。你只知道，到了该出来的时候，它大概会出来。

◆ 三、没有谁能催它

《孟子》里有个故事，大意是：宋国有个人，嫌自己田里的苗长得慢，一棵一棵往上拔高了一截。回家说，今天累坏了，我帮苗长高了。他儿子跑去一看，苗全枯了。这个故事，你多半在小学就听过，成语叫「拔苗助长」。我们都拿它当笑话讲，笑那个人傻。可是你不妨换一种读法：那个人为什么会去拔？因为他心里装着一个念头，苗是我的，我有办法，快一点慢一点由我。他站在田头，把自己放在「让它长」的位置上。这个念头太自然了，连傻子带聪明人，都会冒出来。你看着一碟迟迟不发的蒜瓣，也想伸手去捏一捏，凑到灯底下，或者放到暖气片上。

可是苗不吃这一套。你在地头能做的事，说起来不多：浇水，拔草，挡鸟，补苗，天冷了盖一层草，天旱了加一遍水。这些事，没有一件是「让苗长」。每一件，都是在配合它。你拔草，是因为草会抢它的光。你浇水，是因

为它已经渴了。你补苗，是因为那一株没出来，空出一个洞。每一次，是它先给了信号，你才动手。连老辈人的「催芽」也是这样。有的人家下种前，先把豆子泡一夜水，有的人家把种子裹在湿布里，放在灶台边暖着。听上去像是在催。可你细看，泡水是因为种子本来就要吸足了水才肯醒，暖着是因为它本来就怕冷。人做的，是把它醒来的条件提前备好，醒这件事，仍然是它自己的。

备好条件，和代它醒，中间隔着很宽的一道缝。拔苗的人，是跨错了这道缝。老葛说，种地的人，嘴上说「我种了几亩豆子」，心里都明白：是豆子在种自己，他不过是站在旁边，挪挪石头，递递水。这话听着像谦虚，其实是老实话。一粒种子里头，有一整套往上长的劲。这套劲不是你放进去的，你也拆不开、改不了。你顶多让它长得顺一点，或者不顺一点。小宇蹲着蹲着，忽然问：「外公，我是不是什么都没做？」老葛想了想：「你点了种，你浇了水，你蹲在这儿看。」

「可是这些，它不用我也行。」「不用你，它也许长，也许不长。你在，它多一份指望。」老葛这句话说得很平，你却值得多读两遍：「多一份指望」。他没说「是我让它长的」，也没说「跟我没关系」。他说的是，这场长，有他一份，但不是他发的令。

◆ 四、种的一方，被庄稼带着走

再往下看一层。你到地头蹲着的这几天，是谁在带着谁走？你原本是有安排的：周六点种，周三浇水，下个周日再看。可是豆苗一出头，你的安排就乱了。它长得快，你就得早去，它拱出两片子叶，鸟盯上了，你得赶紧去拿网。它被一场冷风吹得蔫了，你得半夜想要不要盖点什么。你的时间表，不是你排的，是苗给你排的。补苗这件事，尤其能让你看清这一点。一条沟里，总有几

处没出来的。有的是种子坏了，有的是被虫咬了，有的是埋得太深，顶不上来。你蹲在那个空洞前，心里在盘算：再等两天，还是现在就补一粒？

这个盘算，没有一条规矩可以替你算完。补早了，新苗会比旁边的矮一截，被遮得见不到光。补晚了，季节过去了，又赶不上。你只能看着旁边那几株的势头，看天，看土，再下手。你下手的那一刻，依据的不是你自己的主意，而是整条沟这几天的走向。你像是在听它说话，然后应一声。种地的人，一辈子都被这样带着走。该几点起，几点浇，几点收，看的是天，是苗，是土，不看表。老葛说，他年轻时从来没有「今天想干点啥」这回事，只有「今天地想让我干点啥」。

这句话，请你别当成诗意。它是一个很实在的描述：在种的这一季里，「谁在做」这个问题，渐渐变得说不清。是老葛在锄草，还是草长到了该锄的时候，把锄头招了过去？是小宇在看苗，还是苗拱出来的那一小块土，把他的眼睛拽了过去？你可以试着回想自己照顾过的什么东西：一盆花，一只猫，一个刚学走路的孩子。你有没有过这样的时刻，你发现自己并没有「在照顾它」，而是在跟着它转？它饿了，你就动；它睡了，你就停。主动和被动的边，说不清。

人一旦进了这种状态，「我」和「它」之间那道线，就变得薄起来。后面的章节会给这件事一个更清楚的说法。在本章，你只需要先记住这个感觉：种的一方被庄稼带着走，带着带着，主语松了。

◆ 五、侧重落在哪一头

主语松了，是怎么回事？这里要借本书的一个说法，只用一小下。后面第 10 章、第 11 章、第 15 章，会把它摊开。你每次看一件正在发生的事，注意力

大致可以落在三个地方。一种是盯着一个个的「东西」：这一株，那一株；这一片叶，那一粒土。切出一份一份，彼此不一样。本书把这一头叫作「对比、粒子、真」。你嘴里的「这是豆苗，不是杂草」，就落在这一头。一种是看整片的格局：这块地东边稀、西边密，我站在哪里，风从哪边来。整个铺开，有个合适不合适。本书把这一头叫作「分布、场、美」。你站在地头，觉得「这片地挺舒服」，就落在这一头。

还有一种，是既不盯一株，也不看整片，而是进到正在变的过程里：它拱，它撑，它展开，我伸手，水渗下去。这中间一头，本书叫「变化、波、善」。这三头不是三样东西，是同一场发生的三种侧重。侧重落在哪里，哪一头的意识就浮出来，另外两头就退到背景里。小宇蹲在地头的头一两个钟头，侧重多半落在第一头：他在找那一粒豆，盯着一小块土，生怕错过。这时候，「我在看它」特别鲜明：一个看的小孩，一个被看的土包。

等蹲到第三天、第四天，他不怎么盯了。他开始顺手拨拨土，扶一扶歪了的茎，替它挡一下过路的鸡。这时候，侧重滑到了中间那一头。「看」和「被看」没有那么分明了，他在苗的长势里面。老葛在地里一天下来，大部分时间待在这中间一头。所以他说不清是谁在干活。请你注意，这里说的不是「他的心态变了」，也不是「他决定放松」。这是发生本身在滑动：侧重落到哪里，就显出哪样的意识。主体和客体，是这场滑动留下来的两头，不是滑动之前就站在那儿的两个角色。

本章先点到这里。更细的账，后面章节会算。

◆ 六、先说对在哪儿

好，现在得回过头，替「发现」说几句公道话。你心里可能一直有声音：苗出来了，就是出来了，它就在那儿，你看见了，这就叫发现，有什么好绕的？这话在日常里完全站得住。比如豆子点下去之后，能不能出苗，几天出，怎么出，是有规律的。温度够不够，土里的水够不够，种得深不深，这些条件，农人早摸清了。上一辈传下来的话：天太冷别点，点得太深顶不出来。这些话都是真的，也有用。你看，这些规律是怎么来的？是千百季里，有人点了种，有人看了苗，有人记住了「冷了不出」「深了顶不出」。一季一季重复，这些经验才沉成可以交给孩子的话。它们是凝固下来的重复，第 6 章会专门谈。

没有这一层，就没有春种秋收。你每年都要从零摸起，什么也种不成。所以「豆苗本来就会出」这个预期，不但对，还必须有。再比如，种子里确实有东西。一粒豆子，长出来的是豆苗，不是玉米苗。这件事是事实。发生学不否认它，也不会说「全看你怎么想」。老葛怎么想，豆子都不会变成南瓜。小宇第四天早上，如果看见一个拱起的土包，他叫一声「出来了」，这一声也是对的。他确实是看见了。没人会说他在撒谎。本书不拦着任何一个人说「我发现了」。本书只想在这句话旁边，放一个小小的问号，问的不是「对不对」，而是：这句话是在哪一步说出口的？说出口以前，发生了些什么？

◆ 七、「出土了」是哪一刻

我们来试一试，看看这个问号能问出什么。小宇说：「出土了。」那么请你替他想一想：到底哪一刻，算出土？是土面开始拱起的时候？还是裂了一条缝的时候？还是第一个弯脖子冒出来的时候？还是脖子直起来、两片子叶张开

的时候？你会发现，这些都说得通，哪一个都不是唯一的。是我们在看的时候，把一条连续的路，压成了一个「点」，说：就是这一下。这个点是很管用的。你说一声「出土了」，邻居就知道可以去浇第二遍水，可以去买防鸟的网。一个点，比一条路好传递。

可是路上本来没有点。土是一点一点拱的，缝是一点一点裂的，脖子是一点一点伸的。没有哪一下，是谁亲眼「看到」的那一下。你只能在某个时刻说：「哦，已经出来了。」这个「已经」，请你抓紧。「已经出来了」，是说你在看到之前，它已经走完了一段路。你看见的，永远是一件做到了一半的事。你再往里想一层：那个「看见」的小宇，是从哪儿来的？他一开始蹲下去的时候，是个又急又疑的孩子。三天下来，他蹲得很稳，手顺着土缝摸过去，眼睛不眨。到了第四天，他那一声「出来了」冒出来，里面有高兴，有一点骄傲，有一点「我等到了」。

这个「等到了的我」，是前三天的蹲、盯、扶、守，一点一点积出来的。如果没有那几天，他就只是个路过的孩子，土包拱得再高，他也不一定会叫。所以，一棵苗被「发现」的这一刻，其实有两样东西同时成形：一棵「出土了的苗」，一个「看见它出土的我」。你可以反过来想一个情形。有一株豆苗，第三天夜里就顶出了土，可是它出在一块土坷垃的背面，没有人看见。到了第五天，坷垃被风吹开，它已经长出两片叶子。这时候你走过去，说一声「咦，这儿有一棵」。你这一声，叫的是什么？是它第五天才有的吗？不是。是你的这一声，到第五天才有。

可见「发现」的那一刻，不是苗的时间，是看的一方的时间。苗按自己的节奏长，看的一方按自己的节奏沉，两条线碰在一起的那一下，才叫「发现」。这两样东西，都不是蹲下去之前就站在那里的。它们是蹲下去、等、

守、看这整场里，一起长出来的。这跟第 1 章里老葛的坡，是同一个道理，只是这一回，我们把镜头拉近到了一棵苗上。

◆ 八、本书的说法

好，把前面的线收一收。苗不是被发现的。这话听着有点硬，需要拆开说。它的意思不是「苗不存在」。它的意思也不是「苗是你想出来的」。土面下那场长，是实打实地发生了，谁也改不了。小宇看到的那个弯脖子，也是实打实地冒出来的。它的意思是：「发现」这个词，把一个已经压成点的结果，当成了事情的全部。它说的是，有一个看的人，有一棵苗，苗在那里，人看到了。可是本章看到的是另一幅画。那幅画里，先有一场整体的长：种子的劲，土的潮，天的暖，手的一次次配合，鸟的偷袭，风的吹拂，小宇的盯与守。这些全搅在一起，彼此带动，没有一件是单独的主角。

这场长里，沉出了两样稳定的东西。一样是「这是一棵出土了的苗」，一样是「是我看见了它」。等到这两样东西都沉稳了，再回头说话，就成了：「苗在那里，我发现了它。」前面那一整场，是等、是看、是守、是补、是被带着走，就被这一句话压成了一个瞬间。本书想请你做的，只是一件事：别把压缩后的句子，当成事情本来的样子。你也许会问：压缩一下，又怎么了？日子照样过。确实照样过。压缩多数时候是好事。可是有一种情形，压缩会坏事：当你把「发现」当成了解释，把它拿去说所有的事。

比如，你养一个孩子，心里想的是「我要发现他的天赋」。那么你做的每一件事，都是在找一个现成的东西，找着找不着，是你眼力的事。孩子这头呢，成了被找的对象。这场长就被你切成了两半：看的人、被看的人。如果你想的是「我陪他长」，你就进到了中间那一头。你做的事，就变成配合、补

水、挡风、等。两种想法，都有人这么活着。它们养出来的孩子，往往不一样。这是第 36 章的话，这里先点一下。你再想一想那个拔苗的宋国人。他的毛病，不在力气用错了地方，而在他以为苗是一个「现成的东西」，他的任务是「让它变成他想要的样子」。他站在两头之外，没有进到中间来。

他进不来，是因为「我」和「苗」两样东西，在他心里早就立好了。这件事怎么立起来，又怎么会立得那么牢，是本书中篇要慢慢讲的。这一章只想给你留下一幅画：一棵苗，从土里拱出来，旁边蹲着一个孩子，两样东西，在同一场发生里，一起长。

◆ 九、放回日子里

那一周的周五，天阴着。葛岚下班晚，赶到外公家的时候，天已经擦黑。小宇蹲在地头。他没有动，也没有说话。葛岚走过去，在旁边站了一会儿。她看见沟里有两三处，土裂开了。裂缝里露出来一点黄绿色，弯弯的，像一个没睡醒的问号。她没有立刻说话，掏出手机，想拍一张发给同事看。小宇看了她一眼，说：「妈，你别拍了。」「怎么了？」「你一拍，它就成照片了。」这话从一个十一岁的孩子嘴里说出来，葛岚愣了一下。她在公司里天天做的事，就是把田里的东西变成图、变成数。她其实明白小宇的意思：他想让这一棵苗，先是一棵苗。

她把手机收了回去，也蹲了下来。老葛在后头端着一盆洗好的菜，没说话，只是看着这两个背影，慢慢笑了一下。晚饭桌上，小宇很兴奋，说他明天早上还要去看。老葛说：「看吧。看了也别急着说话。」葛岚问为什么。老葛说：「你一说『出来了』，它就成了『出来了』的东西。你不说，它还在

出。」这话，老葛说不出什么大道理，可是你听，它说的正是本章的意思：说出口之前，有一段还在发生。请你也带走一个小办法。

找一碟蒜瓣，或者一小杯绿豆，放在你每天都会经过的窗台。接下来七天，每天只做一件事：看一眼，然后在本子上写下「最先落到眼里的那一样」。不要写「发芽了」，也不要写「还没发芽」，这都是结论。写更靠近眼睛的东西，比如：「瓣边多了一圈潮」「皮有点发亮」「底下有根丝，白的」「今天有股酸味」。七天以后，你把本子翻出来，从头读一遍。你会发现一件有意思的事：「发芽了」这一句，不是某一天忽然来的。在它来之前，已经有好几天的记录，在悄悄告诉你路走到哪儿了。

而你呢？第七天的你，和第一天的你，看这碟蒜瓣的眼睛，也已经不是同一双了。

带走的话

苗不是被谁发现的；苗是在一场等与守里长出来的，看它的那个我，也在同一场里长。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第二道扣：种的一方并不站在庄稼之外发号施令，而是被庄稼带着走，「谁在做」的主语松了。还关着的是：这个松动，后来是怎样又被收紧、被当成「我发现了它」的，要到第 12 章、第 13 章才讲。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豆苗出土的这几天是正在发生。等到「出土了」成了一句话传出去，它就开始往「本来就在」那边倒。

想 一 想

一、你最近一次「等」一样东西出来，是什么？等的那几天，你做的事里，哪一样是在「让它出来」，哪一样其实只是在配合？

二、你说「我发现了」的时候，你说出口之前，那一段还在发生的路，你有没有留意过？

三、如果你养过孩子、花、或一只小动物，你有没有过「是它在带着我转」的时刻？

第 4 章

一次性的雨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出门前你看过天气预报，说是晴。走到半路，雨来了。你站在屋檐底下，看雨点一颗一颗砸在地上。那一刻你不会去想，这场雨算不算「正常降水」。你只知道，它落下来了，落在你的肩上，落在你没带伞这件事上。过后你和朋友说起，会说「那天那场雨」，不会说「降水事件」。这种感觉，种地的人比你更熟。谷雨刚过的一个早上，老葛起来，往西边看了一眼云，嘴里嘟囔了一句：「这雨，不该是这个时候的。」他说的「不该」，不是哪本书上写的。是四十年里，这个时候天上多半是什么样、风从哪边来、云脚多低，一回回沉在他身上的那份熟悉。这一回，熟悉的东西对不上了。

你有没有过这样的早晨？天还没动，你已经觉得今天要出点什么事。

◆ 二、这一场雨落在了什么上

雨是下午来的，一下就是三天。头一天是细雨，像有人在筛面。老葛在棚檐下坐着，没出门。他知道坡上的那几畦豆子刚拱出土，苗只有指头高。头两天的细雨，豆苗喝得很舒服。第三天夜里变了。雨点粗起来，砸在塑料棚上像撒豆子。老葛醒了，躺着听。他听见的不只是雨声，还有雨声里的另一层声音：水在坡上找路，哗哗地往下走。天亮以后他去看。坡上有一道新冲出来的浅沟，三寸来宽，沿着前一个礼拜他锄草时留下的那道垄脚，一直走到地头。浅沟边上，有几株豆苗歪倒了，根还连着，叶子沾满泥点。

后来葛岚问他，三天的雨，你记得最清楚的是什么。他想了一会儿，说是第三夜里水找路的声音。不是几点开始大的，也不是下了多少，是那一阵哗哗的、顺着垄脚往下走的声音。那是这一场雨，在他身上留下的样子。你读到这里，请先别急着替他想办法。先看清楚这一场雨落在了什么上。它落在一块刚锄过两遍草的地上。锄过的土是松的，松土吃水快，也走水快。它落在豆苗只有指头高的时候，再晚一个礼拜，根扎深了，这道沟冲不倒它们。它落在前一个礼拜那道垄脚上，因为那道垄脚是老葛顺手留的，位置偏了一点。

这些东西叠在一起，才是这场雨。没有哪一样是可以拿出来单独算的。那天早上，老葛没有拿尺子去量沟。他蹲下去，用手掌按了按沟边的土，又顺着沟走了一遍，一直走到地头，看水停在了哪里。手底下的土是凉的，松的，湿到指缝里。他走完这一趟，心里已经有了一个大概：哪几畦要补土，哪几株要扶，哪一道垄要重新起。这个「大概」不是算出来的。它是一趟脚步、一次手掌，和四十年里沉在身上的东西，在这个早晨碰在一起，涌出来的。

◆ 三、重复得出来的东西，对在哪儿

有人会说：雨嘛，一年下那么多场，把它们的规律找出来不就行了？这话对。在它能用的地方，它完全成立。你想想实验室里的事。要知道一种肥料管不管用，可以把同样的种子，种进同样配比的土里，放在同样温度、同样光照的箱子里，只改肥料一样。做十回，一百回，每回结果相近，那就是一条能传给别人的结论。别人在另一个城市、另一间屋子照着做，也能得到。这套办法有大功劳。今天你吃到的稳定产量的米，一部分靠它。种子的发芽率、化肥的配比、雨量落在多少毫米以内作物会倒伏，这些数，都是一回回重复出来的。

老葛自己也认。他说，县里农技站发的那张表，哪种豆子播多深、株距留多宽，他年轻时没有，后来有了，省了他好几年的冤枉路。它还有一样好处，是公平。谁来做，结果都得一样，才算数。这就把「某一个人碰巧碰上的运气」和「每个人都碰得上的东西」分开了。你想想，要是一种药只在一个人身上灵，你敢不敢给自己吃？重复，替你把这种运气筛掉了。所以本书不拿这套办法当对手。重复得出来的那一份，它管得极好。你要问的只是：这一场雨，在不在那一份里面？

◆ 四、这里没有第二遍

要重复一遍再验证，得有一样东西：能回到开头。箱子里的种子，失败了可以倒掉，换一批，再来一遍。箱子的温度可以拨回原位。老葛的坡上拨不回去。这场雨落过了。落过的雨已经把那道浅沟冲出来，把几株苗冲歪，把表面一层松土带到了地头。你要是想「再来一遍」，来的就是下一场雨，落在已经被这场雨改过的坡上。土变了，苗变了，垄脚的那道沟也变了。第二场雨遇到的，已经不是第一场雨遇到的东西。这不是说第二场雨没有意义。它有，而且很大。可是它是另一次，不是这一次的复印件。

你可以把这件事想成一次谈话。一场重要的谈话，说过就说过了。你事后可以复盘，可以把当时每句话写下来，可以说「要是我换一种说法」。可你没法让那场谈话从头再来一遍，让对方回到还没听过那些话的样子。农场里的事，十有八九是这样的。今年这块地、这场雨、这几次锄草，合在一起，只发生这一回。再往细里看一层。就连「前一个礼拜的锄草」，也不是一件可以单独拿出来重做的事。那天的风向、他握锄的力气、土的干湿，全落在那道垄脚里了。你今天再去锄一遍，锄出来的是今天的垄脚。

你有没有想过，为什么人们总爱说「早知道」？因为「早知道」是一句想把时间拨回去的话。可是拨不回去，这句话才总是被说起。在一次性的发生面前，人通常先是不甘心，然后才慢慢学会认。老葛认的办法很朴素：不问「为什么偏偏是这一场」，只问「这一场落下来，地上多了什么」。

◆ 五、两种发生，两种账

本系列第 226 号《超越波普尔》，讲的正是这件事。它的大意是：科学擅长的是多次性的发生，也就是能一回回重来、一回回比对的那一类；世界上还有一类，是一次性的发生，来了就是来了，不会按原样再来。多次性的那一类可以成为科学的对象，一次性的那一类，被科学的方法天然地挡在门外。这本书里不重讲它的论证。你只需要带走一句：多次性和一次性，不是两种东西，是同一场发生的两种读法。怎么说？你把一场场雨摞在一起，只看它们像的那一份，得到的是「雨量、时段、强度」，这是多次性的读法。你把眼睛放回这一场雨，看它落在什么上、冲歪了哪几株苗，这是一次性的读法。

两种读法都有用。前一种让经验可以传下去，后一种让经验有地方落脚。问题出在，前一种读法做得太好了，好到你很容易忘记它是从无数个「这一场」里挑出来的。多次性的数字摆在表里，整整齐齐，让人觉得雨本来就是一个数。其实数是后来的，雨是先来的。你翻过一本气象年鉴吗？一页页都是格子，每个格子里一个数。那些数每一个背后，都曾经是一个有人淋过的下午。格子留下了「像」的那一份，把「只此一回」的那一份筛掉了。这不是年鉴的错，筛，本来就是它的用处。

要紧的是你读它的时候，心里留着一个底：这页纸上的雨，是从无数场淋湿了人的雨里压出来的。压得越整齐，越要记得原来有过一场一场的湿。再借

一个你多半听过的说法：「百年一遇的大水」。很多人把它听成「一百年才来一次」，所以去年来了，往后九十九年就可以放心。其实它的大意是：根据过去的记录算出来，每一年出现这么大水的可能性，大约是百分之一。每一年都是这个百分之一，前一年来过，后一年的可能性并不因此就少了。这是水文上的常识层面的说法。

这个例子好在，它把两种读法摆在了一起。「百分之一」是多次性的读法，压在许多年的记录里，用来修堤、定标准，管用得很。而那一年大水真的来了，淹的是哪几户人家，冲塌的是哪一段堤，是一次性的读法，没有一个数能替它说。修堤的人需要前者，被淹的人记住的是后者。

◆ 六、一次性，不等于没有事实

读到这里，你可能会担心：说这一场雨只有一回，是不是在说「没有规律、没有事实、什么都不能说」？不是。这一点本书要说得很死。这一场雨落过了，就是落过了。三天，粗细什么样，夜里什么时候变大，冲出的那道沟有多宽，歪倒的是哪几株。这些都是事实，谁也改不了，老葛改不了，雨也改不了。发生学反对的不是事实，是「先在」。意思是：不能因为这一场雨是真的，就说雨「本来就在那里等着被我们发现」；也不能因为下过很多场雨，就说有一个「雨的本质」躲在所有雨的后面。

事实是一回一回发生的。发生过的，永远在那里。你不妨拿自己的生日想想。你过的每一个生日都是事实，过了就过了，改不了。可「生日」这件事本身，并不是有一个什么东西躲在日历里等着你去发现。它是一年一年过出来的，过久了，才有了「生日」这个稳稳当当的说法。所以这一场雨给你的，不是「没有事实」，而是「事实的位置在这一场里」。

◆ 七、有些一次性的事，能提前觉出来

读到这里，你也许想起老葛那句「这雨不该是这个时候的」，问：既然是一次性的，他怎么提前觉出来的？觉出来的，是「要出点事」，不是「这一场会怎样」。老人们常说，雨来之前，墙根会返潮，灶里的烟压得低，燕子飞得贴地。这些是许多场雨之前相似的那几样东西，被一回回碰到，压成了预兆。预兆很管用，它让你早一步收衣服、盖菜苗。可是预兆只告诉你「要下」，告诉不了你「这一场下在哪儿，冲了哪一条沟」。后面的事，仍是到时候才发生的事。你可以把预兆看成重复递给一次性的一张便条：条上只有一句话，而这一场是一整本书。

老葛看了云，进屋把塑料布找出来，放在门口。这就是他能做的，也是够用的做法：重复的那一份，替他早做一步准备；只此一回的那一份，等它来了，再用手去碰。

◆ 八、这一场里，也有重复的那一份

话说到这儿，你可能想反过来问：那这一场雨里，就没有一点是重复的吗？有，而且不少。水往低处走，这一点老葛四十年里见过无数回。松土吃水快，板结的土吃水慢，这也见过无数回。豆苗在指头高的时候最怕冲，长到手掌高就好多了，这同样是一回回看出来的。这些是重复沉出来的东西，已经稳稳当当，成了他的经验，也成了农技站表格里的一行字。所以这一场雨，是一些重复的东西和一些只此一回的东西，叠在一起。你把重复的那一份抽出来，得到一条能传的经验；你把只此一回的那一份抽出来，得到「那道沟为什么冲在那里」。两样合起来，才是老葛面前这个早晨。

你看，一次性并不神秘。它不是某种藏在雨后面的灵，也不是什么说不清的气氛。它就是：这些重复的东西，在这一回里，以这样的先后和轻重碰在了一起。碰法只此一回。这就好比你做一桌年夜饭。每道菜都有谱，盐放多少、火候几成，都是重复得出来的。可今年这一桌，是这一年的鱼、这一家的人、这一场的雪，合在一起才有的。谱可以传，那一桌传不了。

◆ 九、一次性的东西，怎么留得住

既然拨不回去，一次性的东西是不是就丢了？没有丢，只是换了留法。第一种留法，是记。老葛有个旧习惯，每年在日历背面画几笔：哪天下的雨，下了几天，哪块地受了损。他不写成「规律」，只写成这一年的账。日子长了，一摞日历背面，成了他的另一本书。不光一户人家这么记。你翻过老县志的话，会看到每隔几页，就有一行小字：某年夏，大雨三日，坡崩，伤田若干。据说各地的志书里，这样的句子很多〔待核〕，它们不讲道理，只记这一年。后来的人读到它，不会觉得那是一条规律，而会觉得那是一个有人淋过的夏天。

小到一家的日历背面，大到一县的志书，记法是相通的：把「这一回」按它来的样子，原样放一放，不急着压成别的什么。第二种留法，是比。把今年这一场，放在往年那几场旁边，看它跟谁近、跟谁远。这时候他用到的是多次性的那一份，可他是拿它来衬托这一场，不是拿它来取代这一场。第三种留法，是身上的变化。这一场之后，他锄草时会多留心垄脚的方向。那道浅沟，没有变成一条定律，变成了他下一季的手法。（第 5 章会专门说这件事。）

还有一种留法，是农谚。「清明前后，种瓜点豆」这一类话，是许多代人把许多个「这一场」，压成了一句顺口的话。它管用，是因为压得好；它有时

失灵，是因为被压掉的那些「这一场」，偶尔会回来。（第 17 章会再谈。）你看，这四种留法，没有一种要你装作一次性的东西「其实是可重复的」。它们都是认账：这一回，只有这一回，我把它好好留下。还要补一句，免得你把「留下来」读成「全记下」。老葛的日历背面，并不是每天都有字，只有那些让他停住手的日子才有。能让人停住手的事，才是一次性里有分量的事。你不必记下所有，只记下让你停了一下的。

◆ 十、放回日子里

雨停的那天傍晚，葛岚开车来了。她带了一台平板，上面有公司装在这片坡上的传感器传回来的曲线：三天的降水量，每小时一个点，漂亮得像一座山。老葛没看，先带她去看那道沟。葛岚蹲下去，用手指碰了碰沟边的土。土还是湿的，边缘一碰就塌。她说：「爸，曲线上这一晚是最高峰。」老葛说：「我听见了。」两人没再往下说。小宇在旁边插嘴：「那是不是下次再下这么大的雨，就会冲出同样的沟？」老葛想了想。他说：「下次的雨，落下来的时候，沟已经有了。」

葛岚后来说，这句话她记了很久。曲线是对的，沟也是对的，可她当时才第一次明白，这两样东西不在同一个地方：曲线在平板里，是可以拿去比较的那一份；沟在坡上，是只此一回的那一份。那天晚上，三个人在棚里吃饭。葛岚把平板放在一边，没有再提曲线。小宇吃着吃着忽然说：「外公，那你以后还信不信农技站的表？」老葛笑了。他说：「信。表是前头那么多场雨攒下来的，我凭什么不信。」他顿了顿，又说：「可它说的是前头的雨。今天这场，表里没有。」

葛岚听着，低头扒了一口饭。她公司里的模型，吃的正是前头那些雨。她当晚没有说什么，只是在手机备忘里敲了一行字：「模型里没有这一场。」你可以想想，这一行字，后来在她的工作里会长成什么。第二天一早，老葛带小宇去扶苗。他没有一株一株地教，只让小宇自己蹲下去摸：歪了的，根还牢；倒了的，根浮着。小宇摸了半天，说：「它们的根，有的在抓，有的在松。」老葛没纠正他，也没夸他。他只是把锄头递过去，说：「那就先培这几株。」

你也可以试一件小事，今晚就能做。找一场你最近遇到的、不会重来的事：一次突然的雨，一场没想到的谈话，一个脚下打滑的清晨。用三句话把它写下来，只写这一次的样子，不写「通常」「一般」「总是」。写完你看看，这几句话里，有没有哪一样，是你平时在「规律」里找不到的。过几天你再回头读一遍。你会发现，有些细节你已经想不起来了，可纸上还在。这就是一次性的东西能被留下的办法：不是让它再来一遍，而是在它还新鲜的时候，认认真真记下它只来了这一回。

要是家里有老人，你不妨也问一句：「你这辈子遇到过最怪的一场雨是哪一年？」你听到的，多半不是雨量，是那一年的人和事。

带走的话

这一场雨只有这一回；规律是把许多个「这一场」压在一起，压得再好，也替不了这一场。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里的一扇门，就是「凡是发生的，都可以靠重复去验证」。可是重复验证那一半还关着，它本来就管用，本书没有想拆它。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雨量那个数，已经有点被倒挂了：许多人觉得「雨量」是天上本来就有的东西，其实它是一场场雨被量出来、摞起来之后才有的说法。这一场的雨，仍在正在发生的那一边。

想 一 想

你最近一次说「那天那场……」是说什么？那一场如果重来，会和这一回一样吗？你手边有没有哪一份「记录」，其实是把许多个「这一场」压成了一个数？

第 5 章

错误直接回到身上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手碰到刚出锅的锅沿，你缩回来的速度，比你想到「烫」这个字要快得多。你没有时间做判断。手先缩了，疼后到，「烫」这个字最后才来。而且从那以后，你伸手去碰锅沿之前，手心会先有一点犹豫。没有人教你，也没有谁规定你「以后要小心」。那一点犹豫，是烫过之后，自己长出来的。你小时候一定有过这样的事。骑车摔过一跤，下雨天过那道斜坡，手腕会先紧一下。吃坏过一次东西，闻到那股味道，胃先皱起来。这些都不是想通了的结果。是事情直接回到了身上。

这一章要说的，就是这种回到身上的东西。它和报告不一样，和提醒不一样，和「我明白了」也不一样。它深，是因为它是从里面长出来的。你不妨先停一下，想想你身上有没有这样一处：没人叫你注意，可你一到那儿就会放慢。它是怎么来的？

◆ 二、那一年，清明前

老葛说的那一年，春天来得特别早。惊蛰刚过，太阳就有了劲，坡上的草比往年早冒出来好些天。邻近几块地的人都动了手，有人已经在整畦。老葛站在地头，手里捏着一把瓜籽，心里痒痒的。他知道那句农谚。「清明前后，种瓜点豆。」他也知道，这句话里的「前后」，很宽。可是那一年的土，摸上去是暖的，手心贴上去，不凉。他的手告诉他：可以了。他就播了。比往年早了

十来天。十来天后，瓜苗出了土，嫩绿，顶着两片小叶，整整齐齐。邻居路过，说你这回抢在前头了。老葛听着，心里很得意。

又过了几天，一个晴朗的晚上，天上的星星特别亮。老葛睡得很踏实。第二天一早，他走到地头，站住了。整片瓜苗，像被一只手捋过。叶子软软地趴着，颜色发暗，像开水烫过。他蹲下去，用指头碰了碰，叶子凉得像浸过冷水，一碰就破。你读到这里，心里是不是也咯噔了一下？老葛说，那一刻他没有想别的，先是胸口一沉，像有什么东西从里面掉下去了。他在地头站了很久。后来他回家取了剩下的瓜籽，把那几畦重新翻了一遍，又播了一回。补种的瓜苗晚了好些天才出，倒是长得安稳。那一季的瓜比别人家的晚上市，也不算赔得太惨。可他一直记得的，不是补种，是那个早晨。

◆ 三、没有谁来报警

这件事里有一样东西，值得你停下来看：没有谁提前告诉他。他那时的菜地，没有温度计，没有报警器。夜里降下来的那一点寒气，没有声音，没有灯。他睡着，苗在外面。等他醒来，事情已经发生完了。你可以说，要是有一台设备，夜里报个警，他披上衣服，拿塑料布去盖，苗不就保住了吗？这话是对的。今天确实有这样的设备，也确实保住了很多苗。本书不会说这样的设备不好，第 7 章还要细细说它。可你换一个角度看这件事。有设备的话，老葛那一夜会去盖苗，这一季的苗也就保下了。苗保下了，那一年的那个早晨，就不会发生。「胸口一沉」，就不会发生。

这两样，都是事实，只是不能同时拥有。你要哪一个，没人替你选；而且大多数时候，也轮不到你选，因为你在睡觉。你保下的是苗，你错过的是那个早晨。老葛说过一句话，大意是：苗是一季的事，手是一辈子的事。他没有说

哪个更要紧，他只是把两样放在一起说。这不是在说，应该让苗冻死。没有人希望这样。本书只是想让你看清：一个提前被拦下的错误，不会回到身上；一个没被拦住的错误，会。这两种错误，教的东西不一样。

◆ 四、它是怎样回到身上的

那一年之后，老葛的手变了。不是一夜之间，是一个春天接着一个春天，慢慢显出来的。注意这个说法。不是他「决定」下一年晚一点播。而是第二年春天，他站在地头，手伸进土里，那一股凉意比以往更先涌上来。涌上来的，不只是土温，还夹着那个早晨的东西：叶子软趴趴的样子，胸口沉下去的感觉。这两样东西缠在一起，一起涌上来。还有一件事，你可能没想到：这一回，不需要冻第二次。

前面几章说过，稳定要靠重复沉出来。可疼不一样。一次足够重的事，一次就能沉下去。冻苗只发生了一回，手感却已经改了。这说明回到身上的东西，有时不靠次数，靠分量。第 12 章会再说到，有些稳定，可以一下子就立住。于是手心里那句「可以了」，来得比往年慢了。它不再是从土温里单独长出来的，它里面多了一道关。这就是回写。长出来的东西，回头改了土，改了路。冻苗这件事，发生过了，没有停在那个早晨，它沉进了他的手感里，改了他下一次摸土时「可以了」是怎样出现的。

你看，这里没有一个「他吸取了教训」的动作。教训不是被拿起来的东西，是自己沉下去的东西。沉下去以后，下一次摸土时，涌上来的就不是原来的那个了。老葛后来的做法也变了，变得很小，小到别人看不出来。他会在播种前几天，每天清早把手按在土上，按一会儿，才抬起来。他会留意夜里的星

星太亮不亮。他会把一小半种子留着，隔十来天再播。问他为什么，他说不出一条道理。他说：「手不让。」

这三个字，你可以多读几遍。「手不让」。想一想，你学会开车以后，是不是也有一些路口，脚会自己先松开油门？这说明变化已经不在他说得出来的那一层，它在更底下，在手本身。你要他讲，他只能讲故事，讲不出公式；可是你看他下地，就看得见那个故事长在哪儿。再看一个别处的例子。学木工的学徒，第一次被刨刃划破指头，从此握刨子时，左手的几根手指会不自觉地往后缩半寸。没有人教他缩，缩得也恰到好处：既不碍手，又离刃够远。师傅看见了，只点点头，不夸也不说。

这半寸，就是回写留在手上的样子。它比任何「注意安全」的标语都具体，因为它连「多远」都量好了。标语只能说一个方向，手把距离也记住了。你身上，有没有这样一个量好了的半寸？

◆ 五、报告和身上，差在哪儿

你可能会问：既然这样，为什么不直接把教训写下来，让后来的人读一遍，省得他们也冻一回苗？这个想法很好，而且很管用。农技站每年春天会发提醒，说今年气温回升早，提醒大家别抢播，防倒春寒。它帮了很多人，让很多人没有冻苗。一份提醒，是许多年许多块地的冻苗，压成的一句话，省下的苗不计其数。本书要老老实实说这个：报告是好东西，它是别人身上长出来的东西，借给了你。可它和「长在自己身上」有一处不同。你读到「别抢播」这三个字，是在读。你读完，知道了。知道，是知道一件事。老葛那天早上摸到的，是软趴趴的叶子。摸到，是手上多了一样东西。

两者的分量，差得很远。你不信，想想你读过的所有「熬夜伤身」。你都知道。你熬不熬？知道是知道，疼是疼。报告能让你知道，疼要等。你可以把它想成两种路。一种是别人走过，把路标插好，你顺着走；一种是你自己趟过一遍，脚底板记住了哪里软、哪里硬。前一种快，后一种牢。都是路，只是长的东西不一样。所以报告和身上，不是谁对谁错，是谁先到、谁沉得深。报告先到，跑得远，可以传给没犯错的人；身上的后到，沉得深，改的是手本身。一个好的农场里，两样都要有。

再补一个常见的情形：别人的疼，借过来有几成，要看借的方式。同样是一句「别抢播」，农技站的一页纸，你多半看一眼就过去。可要是老葛亲口跟你讲，讲那个早晨，讲叶子凉得像浸过冷水，你听完，多半手心会有一点动静。这是因为故事里带着他当时身上的东西，一部分顺着话传了过来。所以老人讲故事，不全是闲话。故事是一种把疼装进话里的办法，装不满，可是比一页纸多装一点。你想想，你小时候怕过的东西，有几样是大人讲出来的？

◆ 六、错误不是「证明」，是一次发生

有一种读法，本书要拦一下。有人把那次冻苗读成：「我不行，我判断错了。」有人把它读成：「那一年的天气太怪，不怪我。」这两种读法，都在找一个主语，要么是那个人，要么是那个天，好把这件事装进去。可那个早晨，是一次发生。瓜籽是真的，暖土是真的，夜里降下去的气温是真的，叶子软下去也是真的。这些都是事实，改不了。没有哪一样可以用「要是当初」改掉。发生学不拿错误当「判决」，也不拿它当「借口」。它只看它是怎样回到身上的，又改了什么。

这样看，错误就不再是一个污点，它是一次长出东西的机会。可你要小心，这句话说一半就会走样。不是说错误是好事，冻死的苗就是冻死了，那一季的收成就是少了。本书不替它说好话。本书只说：既然它已经发生，它就不会白白过去。它会沉下去，改下一次。这里有一个细处。冻苗这件事，不是只发生在老葛的手上。同一个晚上，坡上的泥土、瓜苗的细胞、空气里降下去的那点寒气，也都在发生。它们和老葛的手，是一起被这个早晨改了的。所以「错误回到身上」，说的不是一个人单独受罚，而是这个早晨把整个局面都改了一遍，手感只是其中一处。

你还要小心另一种相反的读法：把每一个错误都读成一个「教训」，赶紧总结，赶紧装进一句话里。急着总结的人，往往是急着让疼停下来。可是疼没有走完，沉不下去。老葛说，那年他在地头蹲了好一会儿，什么也没想，就是看着那些叶子。他说，后来的手感，是从那一会儿里来的。

◆ 七、疼过的东西，容易被说成「本来就是这样」

回写还有一个后果，你也得知道。老葛的手变了，后来他把这件事讲给邻居。邻居听了，也记住了，传给下一个人。传到第三个人嘴里，话已经变成：「清明前不能下种。」你看，这句话里的「不能」，不是老葛身上的疼，已经成了一条硬规矩。它好用，是因为大多数年份，它是对的。可是有一年遇上暖得出奇的春天，守规矩的人白白等了十天，错过了一茬早菜。规矩是从一次次疼里长出来的，长得太稳，就被当成「本来就是这样」。

这件事本书在第 12 章和第 17 章还会细讲。现在你只需带走一句：错误回到身上，沉出的是手感；手感再往外传，传成话；话传久了，容易硬成「事情本来的样子」。这是一条路，每一站都有用，每一站也都有可能走过头。换个

地方也是一样。有人被一次考试吓过，从此说自己「不是考试的料」。这句话里，「不是料」三个字，已经不是那一场考试的事，它被说成了这个人的本来面目。疼是真的，那场考试是真的；可是从疼到「本来面目」，中间隔着好几步，每一步都是沉下去的，没有哪一步是人本来就带着的。

你自己身上有没有这样的规矩？它最早是从哪一次疼里来的？

◆ 八、疼得太重，手也会改过头

回写有一处不太讨人喜欢的地方：它不总是改得刚刚好。那年冻苗以后，老葛接下来的两个春天，都播得偏晚。晚到什么程度？晚到邻居的早菜已经上了市，他的才刚出土。第三年，那道关才慢慢松了一点。你想想，疼过一次，手对「早」这个字就多了一层怕。这层怕是真的，不是错觉。可是怕得久了，就不只是挡住了危险的早，连不危险的早也一并挡了。这件事没有谁对谁错。回写是一回一回沉的，沉得重，就偏重；要等后面几个春天，有几回暖得安稳的年头，一回一回把它磨回来。老葛说，手也要「回头看」：隔几年，试着早半步，看看那道关还在不在原来的地方。

所以，错误回到身上，既可能让你避开下一回的坑，也可能让你多绕十步的路。你自己的怕，有哪些是该有的，哪些已经过了头？

◆ 九、让错误小一点、近一点

读到这里，你可能担心：本书是不是在劝人多犯错？不是。没有人该为了长手感去冻苗。倒是有一样东西，可以说一说：错误的大小和远近。老葛那一块菜地，错了，损失的是一季的瓜，是他自己的。这个错误又小又近，小到他承担得起，近到他一睁眼就看见。所以它能直接回到他身上。假如错误很大，

大到没人承担得起，它就不能拿来学了，只能拿来躲。假如错误很远，远到做决定的人看不见它，它就回不到决定的人身上。

你想想现实里的事。一个小作坊的老板做错一批货，第二天就知道，手上立刻有了感觉。一个远远坐在办公室里的人，批了一个方案，错的后果落在几千里外的人身上，他得靠报告才知道。报告当然有用，可那份疼，没回到他手上。所以一个好的地方，要让错误尽量小，尽量近。小，是为了承担得起；近，是为了回得到。你做事的地方，错误是又远又大，还是又小又近？这个问题，值得你想一想。再说一个老葛的做法。他后来带小宇种地，总让小宇先在一小块边角上试。那块边角，错了不心疼，要是长得好，再挪到大畦里去。他管这叫「先拿一小块去碰」。

这个办法，很多手艺人都有。学做饭的人先炒一小锅，学木工的人先拿边角料试。它没有什么高深，就是把错误的大小调到刚好够疼、又不至于疼垮。你想想，你学新东西的时候，有没有给自己留过这样一块边角？最后补一个很小的办法。错误要回得到身上，需要一点停留的时间。老葛说，他后来每次出了差错，都会在原地多待一会儿，不说话，不整理，不找人讲。那一小会儿，身上的东西才有空沉下去。现在人遇事，第一反应常常是赶紧处理、赶紧发消息、赶紧开会。处理是对的，可是别把那一小会儿也处理掉了。你的日子里，有没有哪一刻，是留给「疼」的？

◆ 十、放回日子里

秋天一个周末，小宇在家里的窗台上种了几粒豆子，用的是一次性的纸杯。他偷偷把杯子搬到了阳台外面的栏杆上，说那里「光多」。第二天夜里降温，豆苗软了。小宇哭了，哭得不重，是那种心里憋着的。他给外公打电话，

说豆子死了。老葛在电话那头听了一会儿，没有安慰，也没有讲理。他问：「叶子摸上去什么样？」小宇说：「凉的，软的。」老葛说：「记住那个凉。」葛岚在旁边听着，有点不忍，想把话接过去。她张了张嘴，又停住了。后来她对朋友说，那一刻她才明白，有一种话是替不了的：你可以告诉一个孩子「夜里会降温」，你替不了他摸到的那一把凉。

那天晚上，葛岚在饭桌上提起自己公司的事。她说，他们的系统每次出错，都会生成一份「事件报告」，发到相关人的邮箱里，写得很全，原因、影响、改进措施，一条一条。老葛听完，问：「那做错的那个人，手上有感觉吗？」葛岚愣了一下。她说，多半没有，他们读了报告，点个「已阅」。她没有再说下去，可那天夜里她想了很久：报告写得越全，是不是越容易让人觉得事情已经处理完了？你也可以想想，你们那里的「已阅」，后面跟着的是什么。第二天，小宇重新点了几粒豆子。这回他每天傍晚都去摸一摸杯子外壁，天要凉的时候，他自己把杯子搬回了屋里。没有人叫他这么做。

你今晚也可以试一件小事。挑一个你最近犯的小错，不要大的，要小的、近的。别急着总结。先回到当时，找一找那一刻身上是什么感觉：胸口、手心、胃、肩膀。找到了，用一句话把它写下来，只写感觉，不写道理。几天以后，你再遇到类似的场合，留意那一处有没有先动一下。

带走的话

报告能让你知道，疼才让手改；让错误小一点、近一点，它才回得到身上。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学习就是接收知识」这一环，指出有一种深的学习，是发生直接回写到身上。报告和提醒这一头还开着，它们是别人的回写借给了你。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手感还在发生；可它传成了话、传成了规矩，就有一部分被倒挂成「事情本来的样子」，要留心它在哪一年失灵。

想 一 想

你身上有没有一处「手不让」的地方？它是从哪一次疼里来的？你做事的地方，错误是又远又大，还是又小又近？

第 6 章

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借来的扫帚，你拿在手里，总觉得哪儿不对。柄太长，扫到墙角要把肩膀拧过去。或者扫苗太硬，一下一下刮得手心发麻。你换了个握法，还是别扭。回到自己家，拿起那把用了好些年的旧扫帚，手一搭上去，肩膀自己松了。你没有想过它为什么顺手。你只是觉得，扫帚「就该是这个长度」。可是你停一下，想一想：这个长度是谁定的？没有人拿尺子在你的肩膀上比过。它是一年一年扫出来的。长了，有人嫌累，就锯掉一截；短了，有人嫌弯腰，就接上一段。扫帚传到你手里的时候，这些「嫌」和「改」早就埋进去了，你只看见一把顺手的扫帚。

请你把这把扫帚记着。本章要谈的，就是这样一类东西：它们顺手，顺到你忘了问它们是怎么顺的。

◆ 二、老葛的那把锄头

老葛在郊区菜地用的那把锄头，是他最舍不得借人的东西。木柄是枣木的，通身发亮，亮得像上过一层油。其实没有上油，是手握出来的。靠近锄头的那一段，有一处浅浅的凹，四根手指正好扣进去。再往下一点，另一处凹，是拇指根压出来的。这柄不是他一个人握亮的。刃口是他父亲那一辈换的，柄换过两回，可是最早那一版的长短和弯度，是爷爷传下来的样子。每一回换柄，老葛都拿旧柄比着削，说是「怕削错了，手认不出来」。

他有一回把锄头递给你，你会发现一件事：锄头一落到手里，你就知道该怎么抡。不用人教。刃口微微朝里扣着，柄与刃之间有个不大不小的角，抡下去的时候，刃自己往土里咬，不用你使劲压。你再看刃口的宽窄。窄一些，不容易被碎石卡住；宽一些，一锄能带起一片。这把锄头的宽窄，卡在两者之间的一个位置上。老葛说，这一带的土，不黏不沙，又夹着石渣，宽了拖不动，窄了不够本。你看，一把锄头，从木头的弯度、铁的厚薄，到刃口的宽窄，每一处都像是有人替你想好了。

可是谁想的？老葛说不上来。他只会说一句：「老辈人传下来就是这样。」

◆ 三、一把锄头里装着什么

我们来拆一拆这句「老辈人传下来就是这样」。最早，大概没有这样的锄头。有的是一根带杈的木棍，一块磨尖的石片，有人拿它们在地上刨。刨的时候，手臂累，虎口震，石片三两下就崩了刃。这样的刨，是一回一回发生的。一个季节里有无数回，一代一代算下去，更是数不清。在这一回一回里，有一些回，手特别省力。杈开得稍微斜一点，刃落下去自己就往里钻；柄稍微长一点，不用弯太低的腰。这些「稍微」，大多不是谁坐下来琢磨出来的，是手在一回回刨的时候觉出来的：这样顺。

这一觉，就是一个小小的发现。本书是这样看的：先有刨地这件事一回回地发生，再在重复里，有些做法被觉出了「顺」，也就是被发现。发现之后，不会只停在人的感觉里。有人把它削进木头，铸进铁里。这一削，一铸，那份「顺」就不用再靠人一回回重新觉出来了。它凝固在了东西上。连起来，是这

样一条线：发生，重复发生，被发现，凝固成工具。这是本书的说法：**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你可以拿别的工具来对一对。

犁铧入土的深浅。深了，牛拉得吃力，翻起的生土盖住熟土；浅了，翻不透，草根还留着。这个深浅，是多少个春天、多少头牛、多少亩地一回回拉出来的。老辈人把它做进犁的角度里，后人一扶犁，铧自己就下到那个深度。扁担的长短也是。你大概见过人挑担子，担子随着脚步一颤一颤，人走得不费劲。那一颤，是扁担的弹性与脚步的节拍对上了。长一寸短一寸，颤的节奏就不同，肩膀的疼法也不同。这个「对上」，不是哪个人想出来的，是无数回挑担子的肩膀，一回回试出来的。

你看，三样东西，各凝固了各的重复：锄头凝固的是落土，犁凝固的是翻地，扁担凝固的是挑与走。

◆ 四、工具也在教手

话说到这里，容易让你以为，手是现成的，锄头是后来配上去的。事情没有这么单向。你可以问问老葛：他抡锄头的姿势，是自己想出来的吗？他会笑，说不是。他十来岁头一回拿这把锄头，是被它教会的。柄多长，他的脚就得站多开；刃口扣多深，他的腰就得弯到哪个角度。他以为是他在使锄头，过了很多年才觉出来，有一半是锄头在使他：肩膀往哪儿送，手腕什么时候收，都是锄头一回回逼出来的。

后来有一年，他换了一把别人送的新锄头，柄直一些，轻一些。第一天下地，他的腰酸得直不起来。不是新锄头不好，是他的身子已经被旧的那把磨成了旧的样子。新锄头要他把整套抡法重新长一遍。这件事，你自己也有过。换一副新眼镜，头两天走路总觉得地面斜；换一个新键盘，手指老往旧的位置

去。所以，工具里凝固的发现，不只是躺在东西上等你来取。它一旦凝固，就反过来成了下一轮重复的条件：手照着它的样子去抡，抡出来的手，又更合它的样子。手和工具，互相磨着，磨到后来，你已经分不清哪一样是先有的。

这一层，本书先放在这里，往后会反复回来。你先记着：凝固不是一次就完事的，凝固以后，它还在把重复往自己的方向带。

◆ 五、先说对在哪儿

读到这里，你心里也许会有一点不舒服：好端端一把锄头，说成「凝固的发现」，好像把它看小了。请你放心。本书在这里，要先替工具说话。工具太了不起了。想想老葛在荒坡上的头三个礼拜：手心磨破，天黑了攥不拢，一尺见方一尺见方地蹭。如果每个人种地，都要从那样的第一季开始，一切从头去摸、去试、去疼，那么人到今天，恐怕还停在头一个礼拜。工具的了不起，正在这里：它让后来的人，不用把前人的第一季再过一遍。

老葛的爷爷手心起过的泡，父亲试错时丢掉的苗，都化在了这把锄头的弯度里。老葛接过锄头，等于接过了一大叠别人的第一季。他后来能腾出手去想别的事，比如这一角该种什么，这个时节该不该动土，靠的就是锄头替他把「怎么抡」这件事办妥了。这里还要提到第 1 章说过的一句话：读数、尺子、检测表，不是落后，是晚到。工具也一样。它们是在大量的碰之后才来的，来了，就替后面的人省下了无数次碰。

再想想那些没有字的年代。一个孩子站在田埂上，看大人挥锄，看一遍两遍，再自己上手，手上的泡起了又破。这中间没有一页说明书，可是锄头的用法照样一代代传了下来。传下来的，靠的是工具本身带着的那份「顺」：它不说话，却把前人的手感悄悄递到了后人的手里。所以请你记住，本书说工具是

「凝固」的，不是说它「僵」，更不是说它「假」。凝固是个好事。水凝成冰，你才能踩上去过河。本书要问的，只是另一件事：凝固住的，是什么？没凝固进去的，又是什么？

◆ 六、凝固的是哪一份

先看锄头里有什么。它里头有的是：这一带的土大致有多软，石渣大致有多少，人抡起来大致有多大力气，腰弯到什么程度还撑得住。这些都是反复出现的东西。每一年春天都会碰上，每一回抡锄都会碰上。它们碰得多了，就沉淀下来，沉淀成弯度、厚薄和宽窄。再看锄头里没有的：今年。锄头里没有今年。没有今年这场雨之后，坡腰那一段土泡得发黏，黏得一锄下去拔不出来。也没有今年那个早春，冷得反常，土里的冰碴子到清明还没化净。这些东西，不是年年有，也不是每一锄都有，它们只在这一年、这一段、这一回里出现。

所以，老葛在那段黏土上，锄头照样落下去，可是落到一半，手腕会自己收一下，不再抡满。收的那一下，不在锄头里，在手里。是手在补锄头没有的那一份。犁也是这样。老辈人说，犁的深浅，大体是定了的。可是遇上一个旱得厉害的年头，有经验的人扶着犁，会觉得今年的土「硬在底下」，肩膀一沉，悄悄把犁尖往上提一指。那一指，不是犁给的，是人在犁柄上觉出来的。你想一想：如果你只是照着犁的那个现成深度，一路走到头，会发生什么？

多半是，在大多数年头，一切都好。在那个旱年，苗出得稀稀拉拉。这不是犁的错。犁本来就只管凝固进去的那份。你把它拿去管凝固不进去的那份，它就钝了。镰刀也是一样的道理。镰刀的弯度，是无数个夏收里，手臂从右往左划出的那道弧磨出来的。麦子站得直直的，镰刀一过，一束整整齐齐地倒下，几乎不费力气。可是遇上一年大风，麦子被压得七歪八斜，趴在地上，镰

刀的弧就对不上了。这时候的人，只好蹲下来，一把一把托起麦秆再割，慢得很，腰也疼得很。

那一年的倒伏，镰刀里没有。它只有「站着的麦子」这一份重复。这就是本章要放在你面前的第一个判断：工具只对重复的那一份有效。重复得越稳，它越灵；越是只出现一回的事，它越插不上手。这一点，第 4 章讲那场没按节气来的雨时，你已经见过一回。工具在这里碰到的，正是同一个难处。

◆ 七、凝固不等于死，也不等于对

说到这里，你可能会往下推一步：既然工具只管重复的那一份，那么，它里头凝固的「发现」，是不是就是对的、定了的？本书的读法有点不同。先看「凝固」本身。锄头凝固了落土的重复，可是请你想一想，锄头自己，也在被重复地用。老葛握它握了几十年，木柄上多了两处凹。凹是手磨出来的。这就是说，锄头一边凝固着前人的发现，一边也在被眼下的手再磨一遍。所以，一把用着的锄头，不是一块死铁。它是前人的发现，加上你这一季的手，一起磨着的东西。只要它还在用，它就还在发生。

再看「对」。锄头里凝固的那个「顺」，是在一定的土、一定的力气、一定的活计里觉出来的。条件换了，它就不一定顺了。老葛带着这把锄头去过一回南边亲戚家，那边的土是红土，黏而且重，锄头吃不进去，抡了半天，手心发烫。老葛说：「这锄头在这儿不灵。」他换了一把更窄更重的，才抡得动。这说明什么？说明「顺」不是锄头自己的性子。「顺」是锄头、土、手合在一起的那一份。拿到别处，合不上了，「顺」就没了。那么，一个自然的问题就来了：当老葛抡着自己的锄头，觉得「这锄头本来就这么好使」的时候，这个「本来」，是哪里来的？

本书的回答是：这个「本来」，是凝固的发现带来的。发现一旦凝固进了木头和铁，再次抡起来的时候，你就用不着再发现一遍了。你只管用。用的时候，那份「顺」好像是锄头自己带着的，是锄头的性子，是它本来就有的。这就是本书后面几章要细说的事：重复沉出稳定，稳定被当成「本来就在那儿」。工具是这件事最看得见、最摸得着的一个样子。别的地方，那份稳定在人的意识里，看不见；在工具里，它被做成了一把你可以放在桌上的锄头。

还有一层，你也想想。老葛的柄有一年裂了，他要削一根新的。他把旧柄摆在案上，没有马上动刀，先握着旧柄空抡了几下，闭着眼，让手去回想：哪一处该粗，哪一处该收。削的时候，手在重复旧柄里凝固的东西；可是削到一半，他又觉出这一回的木头偏硬，便把弯度少留了一分。这一削里，两样东西缠在一起。一样是凝固的老发现，一样是这一根木头、这一回手感。前一样让他不必从头来，后一样让这一根不会只是旧柄的影子。工具能传好几代，靠的就是每一代在凝固的底子上，又带进了一点这一回的东西。

至于这个「本来」是怎么一步一步立起来的，第 9 章到第 13 章会一步一步摊开。你现在只需要记得：工具里的「顺」，是发生过的，不是先在的。

◆ 八、一个小检验

你可以拿三个问题，去问手边任何一件顺手的东西。第一问：它对什么情形灵？一把剪刀，对布灵，对铁丝就不灵。一个手机上的输入法，对你常打的那些词灵，对你突然冒出来的方言就不灵。它灵的范围，就是它凝固进去的那些重复。第二问：第一次觉得「这样顺」的，是谁，在什么时候？这一问多半答不出来。没关系，答不出来本身就是答案：那份发现已经凝固得太深，深到连发现者的名字也沉下去了。你手里拿的，只剩一个「本来就这样」的东西。

第三问：换一个它从没碰过的情形，它哪里会钝？这一问最有用。你把一把顺手的菜刀拿去砍骨头，刀口就卷了。你把一张按月排得整整齐齐的课表，拿去对付一个突然多出来的星期，就乱了。它们钝在哪里，哪里就是它没凝固进去的那一份。这三问，你不用背。你只要记得，下一回看见一样「特别顺手」的东西，别急着夸它，先问它一句：你记着谁的手，记着哪一份重复？

你不妨现在就挑一样试试。比如你家的菜谱，那张写着「盐少许、火中等」的纸条。「少许」是多少，「中等」是多大？这几个字里凝固着一个人做了许多回的手感，写下来，就成了一张谁都能照着做的纸。可是照着做的人，头一回多半咸了或糊了。纸条只管凝固住的那一份，灶台上这一回的火、这一锅的水，纸条里没有。问完你会发现，工具并没有因此变小。相反，它变得更清楚了：它是一份很厚的、很值得用的经验，也是一份有边界的经验。

你想想，这对你日子里的很多事，是不是也适用？你用惯了的那个办法，那个流程，那个「一向就这么做」，它们的边在哪里？

◆ 九、放回日子里

周日下午，菜地里有一茬萝卜要间苗，老葛让小宇自己上手。小宇从棚里拖出那把枣木柄的锄头。他双手一握，锄头竖起来，比他个头还高，刃在天上晃。他使劲往下一落，刃口没咬进土，倒弹了起来，手腕一震，他「哎哟」叫了一声。「不是这个。」老葛笑了，转身去棚子最里头翻。翻了一阵，拎出一把小得多的锄头，柄短，刃窄，木头发乌，上头落着蛛网。「这是你妈小时候用的。」葛岚正好蹲在垄边拍照。她愣了一下：「还留着？」「留着。」老葛说。小宇接过去，握上去，却皱起了眉：「外公，这个也不顺。」

「怎么不顺？」「它有个坑。」小宇把手指摊开给外公看。柄上果然有一处凹，浅浅的，是一个孩子的手指握出来的。可是小宇的手指比妈妈那时候长一些，扣上去，位置错了半寸，手指头硌在凹的边上。葛岚在旁边「噗」地笑出声来。她说：「我小时候拿它，也是硌手的，是我外婆给我锯短的。」老葛没有接话。他只把锄头往小宇手里又按了按：「磨几回就合了。」小宇低头看了看那处凹，又看了看自己的手。过了一会儿，他换了个握法，把手往上挪了一点，开始间苗。一下，两下。刃口轻轻地落在苗株中间，起出多余的那一株，不伤旁边的。

葛岚把相机放下。她这时候在想的，是公司里的一件事，她没有说出口，只是看着儿子的手，在一把旧锄头的凹处旁边，慢慢找他自己的位置。天快黑的时候，葛岚帮着收工具，拿起那把枣木柄的锄头，在手里掂了掂。「爸，你这把锄头，里头有没有今年？」老葛正在拧水龙头，没听明白：「什么今年？」「就是今年这个春天，凉的，湿的，那种。」老葛想了一会儿，说：「锄头里没有。今年在手腕里。」

他说完就去收水管了，没觉得自己说了什么要紧的话。葛岚站在那儿，把锄头靠回墙边，柄上两处凹正好对着傍晚的光。她想起白天公司群里转来的一份报告，里头说，模型对上季的预测「符合历史规律」。她想，规律是凝固的，今年在哪儿呢？这个问题她没有往下追，先放进了口袋里，和车钥匙放在一起。今晚，请你也带走一个小办法。明天，找一件你用了很多年的小东西：一把剪刀、一个水杯、一条书包带、一支笔。别急着用它，先把它翻过来，看一看它身上磨出来的痕迹。哪里发亮了，哪里凹下去了，哪里掉了漆。

看完问它三句：这里是谁的手磨的？这一处是哪一份重复磨出来的？如果换一个人来握，这一处会不会硌手？你会发现，一件你天天用却从不细看的东

西，身上写满了发生过的事。它们不是「本来就这样」，它们是一回一回磨成这样的。

带走的话

工具里凝固的是重复的那一份；它越顺手，越别忘了问一句：没凝固进去的，是什么。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顺手」这一环：工具的好使，是前人重复发生的发现凝固下来的，不是东西自己的性子。还关着的是：用着用着，「手」和「工具」谁在替谁做判断，要到第 7 章才分。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锄头在被手磨的时候是正在发生；一代代传下来、没人再问的时候，多半已经被当成「本来就好使」了。

想一想

一、你每天用的东西里，有哪一样，你从来没有想过它为什么是这个样子？

二、你最近一次觉得某样工具「不灵」，是在什么时候？它钝在了哪一份它没凝固进去的东西上？

第 7 章

手的延长，还是手的替代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秋天，你仰头去够枣树上的一颗枣，手够不着，就拿一根长竹竿去捅。竿子另一头碰到枣的那一下，你说不清是手碰到了，还是竿子碰到了。你只觉得，那颗枣的硬和圆，是从竿子里传到了手心。再想一个。你摸黑下楼，一只手扶着栏杆，脚尖往下探。哪一级高了半寸，哪一级松了，你的脚比眼睛先知道。这时候你的感觉，已经不只停在皮肤上了，它跟着栏杆、跟着鞋底一起往外长了一截。再想第三个。你开车倒进窄巷，后视镜里一格一格的线，你看着看着，就不再是看镜子，而是觉得车尾巴长在了自己身上。

这三件事有个共同点：工具在手里，手还在感受，感受跟着工具走远了。可是你也一定有过另一种时刻。导航一路说着「前方五百米右转」，你一路照做，到了地方，回头想想，却说不出刚才走过哪几条街。手机把今天的步数、心率、睡眠都替你算好了，你反倒不太知道自己今天累不累。同样是工具，前一种，手变长了；后一种，手退到了后面。本章要问的，就是这条线画在哪里。你先留着这个问题，我们到农场里去找答案，看看这条线，到底画在哪一处。

◆ 二、最原始的农场，也有木棍

先把一个容易说过头的地方说准。第 1 章讲赤手种地的第一季，说的是没有仪器、没有读数、从头到尾靠手。可是你想一想，真正「什么工具都没有」

的农业，几乎找不到。最原始的农场，也有一根点种用的木棍，一把石头磨的锄，一只装水的陶罐。所以本书说的「赤手」，不是双手空空。它说的是：判断留在手里，感受没有被谁先做掉。木棍就是个好例子。老葛年轻时在山地开荒，手里常拿一根削尖的硬木棍。棍子往土里一戳，你想一想，传回来的是什么？是一股阻力：松的，棍子往下走得顺；板的，棍子顿一下；底下有石头，棍尖「嗒」地一响，手腕跟着一麻。

这些东西，没有一样是现成的数字。它们是整整一团：硬、涩、闷、冷、响，缠在一起往手上涌。棍子没有把这一团翻译成什么。它只是把土和手之间的距离拉长了，手顺着棍子，摸到了更深的地方。你可以自己试：闭上眼睛，拿一根筷子去戳桌面、戳沙发、戳一块湿毛巾。不用几下，你就能说出哪个硬、哪个软、哪个是湿的。那份「说得出」，是手跟着筷子一起长出来的，不是谁告诉你的。这就是延长。延长的意思是：手还是那只手，感受还是那份感受，只是够得着的地方多了一截。

再想一根常见的东西：盲杖。走路的人，手杖在地面上左右轻点，点到的是砖的缝、坡的沿、台阶的边。听杖尖的声音，感杖身的颤，一下一下，路就在手心里一寸一寸出来了。用惯杖的人，常常说不出自己是「用手」还是「用杖」，杖尖那一头，仿佛就是指头的末端。这是延长最清楚的样子：工具没有替人下判断，只是把能碰到的地方，往前推了一截。木棍用得久了，也会磨出东西来。棍头被土磨得圆了，握的那一段被手磨得发亮。你看，工具和手，是互相磨的。这一点，第 9 章会细讲。

◆ 三、仪表来了，手退到了读数后面

现在换一件东西。葛岚公司做的墒情仪，是一根细长的探杆，插进土里，下面几个探头，把不同深度的湿度变成数，传到手机上。屏幕上写着：这一层偏干，那一层正好。你用过类似的东西，比如体温计、血压计、厨房里的电子秤。它们给你的，不是一团东西，而是一个已经切好的、有名字的数。对比一下棍子和探杆，差别很具体。棍子传回来的，是还没被谁判过的原料：硬、涩、闷、冷，要不要浇水，得手自己往下长出判断。探杆传回来的，是已经判过的结论：偏干。判断在探杆里先做完了，手拿到的是结论。

你看，同样是插进土里，一个把土的「一团」送到你手上，一个把土的「一格」送到你眼前。这里要多说一句，免得把探杆说成坏东西。那个「偏干」的结论，不是凭空来的。它背后是很多人、很多季里，用手、用称、用烘箱，一回一回试出来的：到了这个数，苗会怎样，到了那个数，叶会怎样。这些重复，被凝固进了探杆的刻度里。第 6 章说的就是这件事：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探杆里装的，是别人许多只手的老茧。所以探杆给你的结论，是靠得住的，在它凝固的那一份重复之内。夜里没人在地里，一百亩地手够不着，刚来的新手摸不出门道，这时候探杆比什么都好用。

问题不出在它靠不靠得住。问题出在另一头：你的手，还剩下什么活儿。

◆ 四、分界线：看判断是谁做的

好，现在可以把线画出来了。本书的说法是：分界线不在有没有工具，而在工具是否替手做了判断。木棍延长了手。判断还在手里，要一回一回长出来，每一回长出来的，是这一回的手感。探杆取代了手。判断在探杆里做完了，手这头只剩下读数，剩下「看一眼」。这条线很细，你读的时候慢一点，

下面有三点要说清楚。第一，线画在「判断」上，不画在「精密」上。一杆老式的秤，一格一格很准，可是你要自己看砣、自己拨，手上的感觉一直在。一个最新的电子秤，数字一跳，什么感觉也不要了。精密和替代，不是一回事。

第二，线画在「这一回」里，不画在工具的名字里。一件东西，今天拿在手里是延长，明天就可能变成替代。后面一节会讲。第三，替代不等于有害。替手做判断，换来的是不用每一回都从头长一遍判断，这是工具最大的好处。你不必每次开车都重新学一遍方向盘。举个家常的例子。洗衣机替手搓了衣服，几乎没有人想念搓衣板。搓衣服时手上的那一点感觉，是什么？水凉、皂滑、布紧，这些确实有，可是它们不是你日后要拿来做别的判断的东西。搓衣这件事，手上的判断本来就不多。

所以，替代该不该留一手，要看那份被替掉的判断，往后还用不用得上。洗衣服的手感用不上，放心交出去。种地的手感往后还要在没有读数的地方用上，这一份，就值得留着。留不留，不用一刀切，一件一件地问：这份判断，往后还是我的活儿吗？可是替代有一笔账，常常没人算：手这头的判断，会因为没有活儿干，慢慢长不出来。你想想看，一块肌肉，几个月不用，会怎样？感受也是这样。它不是一个放在那里、需要时拿出来的东西，它是一回一回发生出来的。很久不发生，就变得生疏。

◆ 五、这是一条渐变的线

你也许想问：那么锄头呢？锄头是延长，还是替代？锄头是延长。锄刃落下去，土是松是板，顺着木柄传到手心。锄头的角度和重量里凝固着很多重复，可是它没有替手回答「这块土该不该翻」。那么带刻度的尺子呢？一根插在地里量深浅的刻度尺，介于两者之间：手还在动，眼睛还在看，可是「多

深」已经被切成了一个数。再往下，是会自己报警的墒情仪。再往下，是不用任何人动手、到了数就自己开阀门的灌溉系统。从木棍到阀门，这是一条渐变的线，一头是手长出判断，一头是判断被预先做完。每一件工具，都落在线上的某个位置，而且这个位置不是固定的。

举个例子。探杆本来是替代，可是你要是每回都先把手伸进土里摸一摸，写下自己的感觉，再去看读数，探杆对你来说，就成了一件对照用的东西。手没有退，探杆倒成了手的延长：它帮你把手摸不到的深度补上。反过来，一根木棍也会滑到替代那边。如果你每次只等棍子「嗒」的一声，听到了就说有石头，从来不去想棍子传到手腕的那一麻，棍子对你来说，也就成了一个报警器。所以问「这件工具是延长还是替代」，没有一个一劳永逸的答案。你要问的是：这一回，判断是在哪儿长出来的？

眼镜是个有意思的例子。你戴上眼镜，世界清楚了，镜片替你做的是「把光聚到该聚的地方」，没有替你判断「那是什么」。所以眼镜是延长。可是戴了十年，你摘下来，会觉得世界「坏了」：模糊，不对劲。这时候你分不清，哪个才是「本来的样子」，是清楚的，还是模糊的。延长也会这样：用久了，成了「我」的一部分，摘下来，才知道自己是带着它在看。这一层，往后讲倒挂的时候还会碰到。还有一种滑坡，不在工具，在习惯。比如算账，从前人人心算，后来人人按计算器，再后来连十几块钱的找零也要掏手机。没有谁决定把心算扔掉，是一回回「顺手」，一回回少练。

◆ 六、新手用探杆，是脚手架还是拐杖

说到这里，你也许替新手担心：一个从没种过地的人，手上什么感觉都没有，不靠探杆，难道让他蒙着种？这个问题问得对。要公平地回答，得把探杆

放回它的位置上看。对一个手还没长出感觉的人来说，探杆是一件很好的垫脚的东西。它先把大方向告诉你：这一层干，那一层潮。你照着去浇，苗长得不错，你的手也在同时碰着土。读数和手感，两样一起来，一回一回对在一起。这时候，探杆像盖楼时的脚手架。楼要是盖起来了，脚手架可以拆；楼要是没盖起来，脚手架拆了就塌。

可是同样的探杆，也可以变成拐杖。如果你一直只看读数，手一直不碰土，一季又一季，手上的感觉没有机会长出来，探杆就从垫脚的东西，变成了离不开的东西。有一个小办法，带徒弟的人常用：新手头两个季，每次先伸手，把自己的感觉说出来，师傅点头或摇头，再看读数。手、师傅、读数三样凑在一起，手感就有了对照，探杆也就一直是对照用的东西，不会先变成拐杖。到了第三个季，师傅可以不在了，手已经带着一份对照往前走。

脚手架和拐杖，从外面看，是同一根杆子。区别在于：你的手有没有同时在土里。所以本书不劝你扔掉任何一件工具，只劝你留意一件事：每用一回，手有没有同时在场。还有一层，常被忽略。探杆里凝固的，是过去许多季的重复，它回答的是「到了这个数，通常会怎样」。「通常」两个字，是它的本事，也是它的边。今年这一畦，要是碰上一场没按节气来的雨，「通常」就不一定管用了。这一层，第 4 章讲过一次性的雨，第 8 章还要接着讲。手在场，就是留着一条路：万一读数说「通常」，而这一回不通常，手还能先觉出不对劲。

◆ 七、读数错了的那一天

还有一件事，把延长和替代的差别，照得更清楚。这件事是：工具出错的那一天。探头是会坏的。泥巴糊住了，线路受了潮，电池没了电，读数就可能

跑偏。屏幕上写着「很干」，土却黑黑地潮着。这一天，你就能看出手在不在场。手一直在场的人，伸手一摸，觉得不对：土是潮的，数怎么会说干？他会先怀疑读数，再去查探杆。这个怀疑，来得很快，几乎不用想，因为他的手里一直有一份对照。手早就退到读数后面的人，碰上这一天，就麻烦些。他手里没有对照，只有屏幕上这个数。数说干，他就浇；浇了，苗泡在水里，他还在想，是不是自己哪里没弄对。

你看，这里面没有谁笨谁聪明。是同一套做法，把「判断」放在了不同的地方。再说一件小事。农人里常有这样的话，大意是：地是实的，不骗人。这句话听着像在说地，其实说的是手。手里一直有地给的反馈，手就知道，什么时候该信读数，什么时候不该。所以，延长与替代的差别，到最后落在一件很实际的事上：当工具说错话的时候，你身上有没有一个地方，能先觉出来。

◆ 八、手退后面，侧重落在了哪里

为什么手退到读数后面，会有这样的后果？这件事可以用本书的话再说一遍。前面的章节里讲过，一场发生里，侧重会落在不同的地方。侧重落在客体那一头，显影出来的是对比、粒子、真：切出一格、一格，读出「这一层是这个数」。侧重落在主体那一头，显影出来的是分布、场、美：整片地铺开，我在这片地里有个位置，哪儿对劲、哪儿不对劲。仪表的读数，天然是把侧重往客体那一头推的：它把土切成一格一格的数，每个数都显得是「土本身的样子」。读数越多，这一头被一遍一遍地加强。

而手摸土的时候，涌上来的是整片的、铺开的东西，手的那一头在一回一回地被磨。磨得多了，就是第 11 章要讲的：「我会种地」稳定下来。读数顶替了手感，这一头少了磨的机会，慢慢就薄了。薄的结果不是手变坏了，而是手

在这件事上的判断变少了，等到读数出了偏差，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拿来对照。打个比方说，手心不再和土相磨，就不再长茧。长茧的事，下一章再详细讲。这里还要记一笔：这件事发生的时候，没有人「决定」把手放下。是读数一回一回地来，侧重一回一回地往那边偏，偏得久了，就成了习惯。你读到这里，也许会想起自己手机里的哪个数字。

再多说一个界线上的例子。小宇的学校里，老师让孩子们用尺子量叶子的长。有的孩子先用眼睛估：大概五六厘米，再去量，差了一点，就笑一声「还差一厘米」。有的孩子拿起尺子就量，量完记数。第二种孩子量得更准。可是下一次没有尺子的时候，第一种孩子手里还有一个「大概」，第二种孩子手里只有空。这并不是说谁做得对，只是让你看见：先估后量，工具就是对照；直接就量，工具就成了答案。

◆ 九、放回日子里

葛岚把墒情仪装进老葛菜地的那个周六，是个阴天下午。老葛蹲在畦边看她插探杆，没说话。探杆插好，手机上跳出一排数，葛岚念给他听：「爸，这一块偏干。」老葛点点头，然后伸手进土里，抓了一把，在手心里捏了捏，又松开，让土从指缝里漏下去。「是偏干。」他说，「不过后半截不干，下面还潮着。」葛岚看了看屏幕，下面一层的数确实是潮的。她笑了：「它也这么说。」小宇在边上看着，没看外公的手，看的是屏幕。他把手机拿过来，说：「外公，我替你看着，到了数就喊你。」

老葛没有答应，也没有反对。他把小宇拉到畦边，说：「你先把手插进去。」小宇把手伸进去，说：「凉的。」「还有呢？」「……有点黏。」「好。现在再看它说什么。」小宇看了屏幕，抬头说：「它说偏干。可是我手

里是潮的。」老葛没说谁对谁错，只说：「那你记着，明天再摸一回。」那天晚上，葛岚在回城的车上，把手机里的墒情页面翻了一遍，忽然想起一件事：她每天看这些数，已经快三年了，可是最近一回蹲下去摸土，是什么时候，她想不起来。她没有把这件事当成过错，只是把它记在了心里，像记下一个还没有答案的问号。

小宇那天回家，洗手的时候，把手指凑到鼻子前闻了闻。土的味道还在上面。他后来对妈妈说，外公的菜地，是凉的，也是有点黏的。这句话里，没有一个数。这一幕里，没有人在说探杆不好。老葛的做法很小：先让手说话，再让读数说话，两个摆在一起。你明天可以试一个小办法。不管你手边是体温计、电子秤还是导航，在看数字之前，先用自己的身体说一句：我觉得今天大概是这样。写在一张纸条上，再去看数。不是为了赢过工具，是为了看看，你的感受和工具在哪些地方各说各的话。差得多的地方，往往就是有东西还没有被凝固进工具的地方。

带走的话

工具延长手，手还在感受；工具替了手，手只剩读数。分界不在工具的名字里，在这一回的判断是谁长出来的。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有工具就没有手感」和「工具都是坏东西」这两个想法，把线画在了「有没有替手做判断」上。还关着的是：读数为什么会被当成「土本身的样子」，这要到第 13 章才讲。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手摸出来的判断是正在发生；「偏干」被当成土本来的样子，就开始倒挂了。

想一想

你每天用的哪一件工具，是替你做了判断的？如果它明天坏了，你手上还剩什么？

你上一回完全凭身体的感觉做决定，是什么时候？

第 8 章

工具越多，一次性越被挤出视野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冬天的超市里，你推着车走过蔬菜区，一排西红柿码得整整齐齐，个头差不多，红得也差不多。你拿起一个，放下，再拿起一个，发现挑不出哪一个跟别的不一样。这时候你若停下来问自己一句：这几个，哪一个是「今年这场寒潮里长的」？你多半答不上来。它们的身上，没有留下哪一场天气的记号。再想一个。你翻出手机里一张去年的旅行照片，滤镜一加，天空蓝得发亮，草地绿得发亮。你再翻出另一年的照片，也是那样的蓝、那样的绿。两张照片里，那两天的风和云，都被抹平了。

这两件事的感觉很像：东西越整齐，你越难看出「这一回」。本章要说的，就是这种感觉背后的一个机制：工具越多，重复的那一份越厚，只发生这一回的那一份，就越看不见。看不见，不等于没有，不过时间一长，你会觉得它真的没有。先说一句：本章不是要比谁好谁坏。大棚好，老葛的小菜地也好，两样都值得走进去看。你只要跟着本章，把眼睛放在一个问题上：每一边的人，视野里放得下什么，放不下什么。

◆ 二、一座全程自动的大棚

葛岚公司合作的那座大棚，在城外的一片平地上，一眼望不到头。走进去，你首先会觉得暖。外面是冬天，里面是初夏。顶上有卷帘，墙边有风机，每一行作物旁边有一根细管，管子上每隔一段有个小孔。每一行的土里，插着

探头。水怎么浇、什么时候浇，都有一套规则：探头读到某个数，阀门自动开；读到另一个数，阀门自动关。光够不够，温度高不高，空气里的二氧化碳多不多，也都有各自的探头和规则。你可以想象，一座这样的大棚，一年里长出来的菜，个头、颜色、熟的时间，都排得很齐。

这是一件了不起的事，要说足。第一，它让很多人吃得上菜。冬天的青菜，从前是稀罕的东西，现在是桌上的寻常东西。第二，它把一代又一代人在地里试出来的重复，凝固到了一个很高的程度。哪个温度下苗长得好，哪个湿度下病多，这些东西，不是哪一个人拍脑袋想出来的，是许多季、许多块地里，一回一回试出来的。大棚里的每一个阈值，都是一块凝固的老茧。第三，它让一个人能照看很大一片，不必每一行都蹲下去摸。所以，在重复的那一份上，大棚做得非常好。这一点，本书没有任何保留。

问题只在另一边：它做得越好，它能放进视野里的东西，就越是「重复的那一份」。

◆ 三、两份东西：重复的那份，和只有这一回的那份

这里需要一点先交代的话。第 226 号《超越波普尔》讲过两种东西：一种是可以反复来、反复核对的，叫多次性；一种是只发生这一回、不能原样再来一遍的，叫一次性。那本书的意思是，科学擅长的是前者，而世界上有一大块，是后者。本书借这个意思，用大白话说一遍。你把一块地、一座大棚，想成每一季都有两份东西在同时发生。一份是重复的：苗要水，苗要光，温度太低会冻，湿度太高会病。这一份，今年来了，明年还来，这块地来了，那块地也来。

另一份是只有这一回的：今年春天哪一天下的雨，雨前那几天风往哪边吹，哪一株苗刚好长在一个坑里，那一畦的角落里，是不是躲着一窝没见过的小虫。这些凑在一起，是这一季，不是别的季。这两份，从来是缠在一起的。你不可能把一株苗拆成「重复的部分」和「一次性的部分」，分开放。可是工具不一样。工具能收的，只能是重复的那份。因为工具本来就是靠重复造出来的：只有重复得够多，才凝固得下来；只有凝固下来，才能做成探头、阈值、阀门。

一次性的那份，没有重复，凝固不下来，所以进不了工具。你想一想自己家里的年夜饭。每年都吃，每年的菜单大同小异，这是重复的那一份。可是去年那一顿，有一道菜多放了盐，有一位亲戚那年没能回来，窗外那一晚下了雪。这些，是只有那一年的年夜饭才有的。你记得住的，常常是后面这一份。要注意，这不是说一次性的那份「不科学」「没意义」。它只是：没办法做成一件下回还能用的东西。

◆ 四、整齐也有整齐的好处

菜市场里，两家摊子卖的西红柿，一家个头参差、有的带疤，一家个头匀称、颜色一致。你会选哪一家？多数人选后一家，包括做菜的老师傅，因为整齐有整齐的实在：一锅炖多少个，心里有数；切出来的片差不多厚，火候好掌握；运到远处，码得整齐，磕碰也少。整齐，是工具、是流程、是一回回重复修出来的成果。一家连锁的饭馆，你在哪个城市吃，味道差不多，这是重复被凝固得很好的样子。你出门在外，吃到熟悉的味道，心里踏实，这份踏实不是假的。

所以本章要说的「挤出」，不是说整齐不好。它说的是整齐的代价：当所有的东西都被修成差不多，那一份「这个西红柿是今年这场寒潮里长出来的」的记号，就被修掉了。修掉的，是不是你需要的，要看你想拿它做什么。做一锅家常菜，修掉也行；要是你想知道，这场寒潮对这片地到底做了什么，那些参差，恰恰是你要读的字。

◆ 五、一格一格的表，没有给今天留位置

那么，工具多了，会怎样？你不妨去看看大棚办公室里的那块大屏幕。上面是一张表，一行一行是各个区块，一列一列是温度、湿度、光照、水量、产量。每一天的数，一格一格填进去。这张表有个特点：它的列是事先定好的。列是怎么定的？是那些过去重复得够多、够有用的东西，一件一件被选出来，变成了列。所以，每一列，都是一份凝固的重复。那么，那天下午，有一行的叶子，边上有一点点发黄，不是缺水的黄，也不是缺肥的黄，是一种谁也说不上来的黄。它该写在表的哪一格里？

没有这一格。不是谁偷懒不写，是表上本来没有给它的位置。你要是硬写，只能写进「备注」，或者归到最接近的一列里，叫「其他」。久而久之，没人看备注，「其他」也越积越多，终于变成了一个没人打开的文件夹。这就是「挤出视野」的意思。它不是被谁赶出去的，是工具越多，每一件工具都占一块视野，一块一块占满了，剩下的位置，只够放已经有名字的东西。

用本书的话说，这是侧重的事：读数、表格、阈值，一遍一遍地把侧重压在客体那一头，对比、粒子、真，被一遍一遍加强。表上的每一格，都是一个「切出来的东西」，每一格都显得「就是那样」。而整片地的那份铺开的、说不出名字的感觉，没有格子可放，就慢慢变得淡了。这个过程里，没有一个人

在说「这一份不重要」。是格子一年比一年多，注意力一年比一年被格子占满。

◆ 六、「世界全是重复的」，这个看法是怎么来的

接下来的事，更值得你想一想。工具只收重复的那份，工具回报给你的世界，当然也就只有重复的那份。你拿一个孔径一样的筛子去筛沙，筛下来的沙粒当然是一样大。你不能因此说，天下的沙都一样大。日子过久了，筛子成了你看世界的惯常方式，你就很容易把「筛出来的」当成「世界的样子」。这是一个环：工具只收重复的那份；重复的那份越收越多；你看到的世界越来越像是重复的；你于是更相信重复的那份就是全部；你于是造出更多收重复的工具。

这个环，每转一圈，都显得很有道理。没有哪一圈是错的。转到后来，一个看法就会稳稳地站住：世界上的事，说到底都是可以重复的；暂时重复不了的，只是我们还没找到规律；找不到的，是因为数据不够多。你看，这就是第 4　章里说的那场雨，被挤出去了。一场没按节气来的雨，在「世界全是重复的」这个看法里，没有位置：它要么是「异常」，要么是「噪声」，要么是「数据还不够」。本书的说法是：这个看法，是一回一回的重复沉出来的稳定，被当成了世界本来的样子。这就是第 12 章要讲的倒挂。到那里，你会看到，倒挂不是谁的错觉，是稳定很容易走到的一步。这里先把它放在这儿。

还要补一句公平话。重复的那一份，是真的重复，不是假的。春天的苗要水，是真的；温度太低会冻，是真的。发生学反对的，不是这些事实，而是「全是」两个字。

◆ 七、碰上没见过的事，大棚怎么办

你也许会替大棚抱不平：它也不是铁板一块，出了怪事，它不是也会报警吗？会的。探头读到一个从没出现过的数，屏幕会闪红，办公室里的人会收到消息，有人跑去查。这一套报警，是大棚很聪明的地方。可是你看一看这套报警是怎么做的。它报警的条件，是「偏离了惯常的范围」。什么叫偏离？就是和过去的重复不一样。也就是说，报警本身，也是靠重复才立得起来的：先有了「惯常」，才有「偏离」。所以，大棚能察觉的，是「在已有的格子里，数跑远了」。至于格子之外的事，比如一种从没记录过的虫、一阵从没吹过的风、一种说不出来的味儿，探头不会闪红，因为它根本没有对应的探头。

这时候，办公室里的人看着屏幕，屏幕上一切正常。要发现不对劲，只能靠有人走进去，用身体去碰。这一点，不是说大棚笨。是任何一种靠重复造出来的东西，边都画在重复的外沿。画在那里的线，不是谁疏忽，是它的做法自己带出来的。你换成任何别的工具，都一样。等到有人走进去，碰到了，闻到了，写下来了，这件事才开始有机会，从一次性，变成可以讲给别人听的东西，再等它重复几回，变成一个新的格子。

◆ 八、老葛的那一小块地，也有它的边

现在回过头，看看老葛的菜地。老葛的地，只有三分多一点，用木桩和旧渔网圈起来，一畦一畦。没有探头，没有阀门，水是用水管接着，他自己站在畦边浇。在这块地里，他没有一张表。可是他的脑子里，有很多说不出名字的东西：东边那一角，每年总是晚熟三五天；靠墙那一畦的土，下过雨就板，要等两天才能松；去年秋天，一场回头的暖风过后，丝瓜的叶子忽然全卷了边。

这些东西，没有一样是「通用的」。换一块地，不一定管用。可是对这一块地、这一季，它们管用。

你看，老葛的视野里，一次性的那份，有位置。这里要说公平话，免得你以为本书在替老葛说好话。老葛的地也有它的边。第一，他能记住的，只是他自己这几十年里碰过的那几百季；这个范围之外的事，他没有位置放。第二，他手里的东西，也会被他自己冻住。「东边那一角总是晚熟」，说了四十年，他有没有哪一年认真看过，那一角今年为什么还是晚？「向来如此」四个字，也是一层老茧。所以，不是大棚对、菜地错，也不是菜地对、大棚错。是两处的视野里，各自放得下的东西不同。大棚放得下的，是重复的那份，而且放得很满、很准。菜地放得下的，是这一回的那份，而且放得很细、很窄。

你要是在这两处之间走过一遍，会有一种说不清的感觉：一边太整齐，像是什么都被说完了；一边太琐碎，像是什么都说不完。这个感觉，就是两份东西在你身上的拉扯。

◆ 九、一个新格子，是怎么长出来的

举个小例子，看一下「一次性」怎样慢慢变成「一格」。某个冬天，大棚里有一行番茄的叶尖，总在清晨有一圈细细的水珠，别的行没有。头一回，巡棚的师傅在本子上写了一句：「三行叶尖有水珠，不知何故。」没人理。过了一个星期，又有两行出现。师傅又写了一句。月底，有人翻本子，发现这几次都是前一晚风机关得早的时候。于是有人试着在表里添了一栏：「夜间通风时长」。先是手填，后来接了探头。再后来，这一栏有了阈值，有了报警。一份当初无处可放的东西，成了一格。

你看，格子不是凭空设计出来的。它们的来路，是有人把「这一回」留了下来，留到它重复了第二回、第三回。倘若头一回就被扔进「其他」，这一格就不会长出来。

◆ 十、并不是要把工具拿掉

读到这里，你也许会问：那该怎么办？是不是工具越少越好？不是。本书不劝你回到没有工具的年代。那样的年代，也有它冻不住的东西，也有它挨饿的日子。本书只想请你做一件很小的事：给一次性的那份，留一个位置。怎么留？不用大动静。大棚里，其实常有一个人，每天傍晚沿着行间走一圈，眼睛看，手摸，鼻子闻。他在表上没有位置，他在大棚里却一直在。要是你问他，他会说，今天的叶子有点不一样。他说不清哪里不一样，这句话，是整座大棚里唯一不是从探头来的话。

你要做的，也不过是让这样的话有地方放。在表的旁边，开一栏，名字就叫「今天」。不规定格式，不要求数字，只写一句：今天，有什么是表里没有的？写一句，也许当天没有用。可是写了一百天，你回头一看，会发现有几件事，已经重复了好几回，只是当时没人叫得出名字。这几件事，就是下一个工具的苗。这件事还有个很有意思的地方：一次性的那份，并不会永远是一次性的。一件事要是接连发生了好几回，它就慢慢变成了重复，成了下一批可以凝固的东西。工具，就是这样一代一代长大的。

所以，留一个位置给一次性，不是和工具作对，是给工具留下一个往前长的口子。还有一个小心处。「今天」这一栏，开了头几周，大家写得认真；过了几个月，容易变成「一切正常」四个字。那四个字不是谎，可它把这一栏变成了又一个格子。老葛说过，一件事成了「每天必填」，就不再是「今天」

了。所以这一栏，最好不要强制，也不要考核，谁有话谁写，哪天没话就空着。空着的日子多，也是一种实话。

◆ 十一、放回日子里

葛岚带老葛去那座大棚，是个晴天的上午，小宇也跟着。老葛进去之前，在门口站了一会儿，把外套脱了。里面热。他沿着行间走，走得很慢，两只手背在后面，不碰什么，只是看。走到第三行，他停下来，弯腰看了看一片叶子，说：「这个干净。」葛岚得意地说：「都是按数浇的，不会差。」老葛点点头，没说什么，往前又走了几步，在另一行前面停下来：「这一行的味儿，跟前面那几行不一样。」葛岚吸了吸鼻子，什么也闻不出来。她叫来一位在大棚里干了好几年的师傅，师傅过来一闻，说：「是有点。我早上也觉着，没往上报，不知道算不算个事。」

三个人站在那一行前面，谁也说不清那个「味儿」是什么。小宇蹲下去，用手指挖了一点土，凑到鼻子底下，说：「像下雨前的味儿。」后来那一行，过了两天，叶子背面出了一点东西。是不是那个味儿的缘故，谁也说不准。那天晚上回家的车上，葛岚一句话也没有说。第二天，她在公司的系统里，给大棚的表加了一栏，名字叫「今天」。没有格式，不要数字，任何人都可以写一句话。她对同事说，先写写看。你明天可以试一试。不管你手边有没有一张表、一个应用、一块屏幕，在它的旁边，留一行，写一句：今天，有什么是这上面没有的？不用好看，不用有用，只写一句。

一个星期以后，你翻回去看，看看这几行里，有没有哪一句，已经出现了两回。

带走的话

工具收的是重复的那一份，所以工具越多，只此一回的那一份越被挤出视野。给它留一栏「今天」。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世界全是重复的」这个看法，让你看到它是工具和重复一起转出来的。还关着的是：这个看法为什么会被当成世界的样子而坚信不疑，那是第 12 章的事。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大棚里的每个阈值曾经是一次次发生；「世界本来就是可重复的」，已经是倒挂了。

想一想

你每天用的表格、应用、记录里，有没有一处，是你明明觉得「不对劲」，却没有格子可写的？

你上一回看见「这一回才有」的东西，是什么时候？当时有没有被你归进「其他」？

中 篇

发现是怎样发生的

这一篇十章，把「发现」本身当作一场发生来拆：重复、稳定、客体意识、主体意识、倒挂、箭头倒转。这是全书的骨架。

第 9 章

第一步：重复发生，沉出稳定

◆ 一、你中指上的那一小块硬

现在，请你把右手抬起来，用拇指去摸中指第一个关节的外侧。如果你从小写过很多字，那里有一小块地方，比旁边的皮肤硬，颜色也略微发黄。那是笔茧。你有没有想过，它是几岁长出来的？多数人答不上来。没有哪一天，你低头一看，说「今天长了一块」。小学一年级，刚学握笔的那几个月，那里是疼的，字写多了就红。后来疼慢慢没了，再后来，你把它忘了。你现在摸到它，只觉得：我这根手指，本来就是这样。请你停在这个感觉上。

它太自然了，几乎没有人会反驳。不过它里面藏着一个小小的跳：一块东西，是一回一回磨出来的，你摸到它的时候，磨的过程却丢了，只剩下一句「本来就是这样」。本书从第 1 章起，就在埋这个意思。老葛在荒坡上收工那天，手心起了第一层茧，当时只说了一句，没有展开。这一章把它展开。茧，是本书的总比喻。往后的章节里，凡是说到「稳定」「沉出来」「被当成本来就这样」，你都可以回到手上来想。本章做两件事。第一，把茧怎么长出来讲透，因为发现的第一步就落在这里。第二，指出这个比喻自己的一处毛病。比喻像拐杖，用之前得先知道它在哪儿会断。

◆ 二、小宇的四个周末

小宇第一次握锄，是在十一岁那年的秋天。那把锄是老葛特意挑的，柄短，铁头小，原本是给葛岚小时候用的。木柄被摩挲得发亮，亮的地方偏偏不

在中间，而在靠近尾端的一截，和离铁头一尺来远的另一截。那是两只手惯常放的位置。老葛没有讲道理，只说了一句：「你先刨刨看，别怕。」小宇把锄举起来，使足了力气，两只手攥得紧紧的，一锄下去，铁头弹了起来，震得他肩膀发麻。他又试了一回，又弹起来。第三回，他索性咬着牙，把锄把当成救命的绳子一样抱住了。

一个钟头以后，他的右手掌心靠近食指根的地方，鼓起了一个白亮亮的泡。老葛看了一眼，说：「攥那么死干什么。让锄自己落下去，你的手只管扶着。」小宇没听懂。那个晚上他躺在床上，手心一跳一跳地疼，嘴上说不疼。第二个周末，泡破了，露出一层粉红的嫩皮，贴着创可贴。他握锄时，有意识地松了松。这一回锄头没有弹起来，可是落点歪得厉害，有时候翻起一块土，有时候只在地皮上蹭出一道白印。第三个周末，创可贴不用了。掌心里有了几处发白发硬的地方，一处在食指根，一处在小指下面的肉上，拇指里侧也有一小块。他自己摸了摸，嫌它们丑，说像别人的皮。

第四个周末，他一整个上午没有想起自己的手。这四个周末，你看到了什么？本书想请你看三件事。第一件，每一回都不一样。第一个周末攥得死，第二个周末松了一点，第三个周末松得刚好，每一回的土块也不一样，有硬的，有酥的，有夹着石子的。没有哪一个周末，是对前一个周末的复印。第二件，疼的位置，在一回一回之间，慢慢挪到了几个固定的点上。起先满手心都在疼，后来只有食指根、小指下、拇指里侧会受力。手在「找」，土在「顶」，找来顶去，受力的地方就收拢了。

第三件，到了第四个周末，他不再想它了。握锄这件事，已经从「我在握一把锄」，变成了「我在翻地」。本书把这整个过程，叫做第一步：**重复发生，沉出稳定**。

◆ 三、重复，不是复印

「重复」这个词，最容易被读错。读错的读法是：同一件事一模一样地做了很多遍。像复印机，一张一张，每一张都和上一张分毫不差。你再看小宇的四个周末，没有哪一回和另一回一模一样。这一锄的角度偏了两指，那一锄的土是湿的，下一锄碰上了一条蚯蚓。每一回，都是新的一回。那么，为什么还叫「重复」？因为在这些各不相同的一回里，有一份是回回都在的：锄头落下，手心受一下力，土翻起来，震感顺着木柄传上来。这一份，每一回都有，每一回都不是上一回的复制品，却总是那一份。

你家里如果有一间老屋，请你想一想它的门槛。门槛的中间，常常有一道浅浅的凹。凹不是哪一个人踩出来的。这家人进进出出几十年，大人的脚、孩子的脚，穿布鞋的、穿草鞋的、赤着脚的，一回一回跨过去，每一脚都落得不一样。凹却只有一处，就在门槛最顺脚的那个位置。凹是什么？它不是任何一只脚的形状。它是千百只各不相同的脚里，「回回都有的那一份」，一点一点留下来，叠起来，叠成了一道看得见摸得着的痕。

本书说的「沉出」，就是这个意思。每一回都是新的一回，可是每一回里，总有一份和前面的回回相近。相近的那份，留下来了；不相近的，散了，像没发生过。留下来的叠在一起，越叠越清楚，到了一定的程度，你可以指着它说：看，这里有一块稳的东西。请你记住两个词。「重复」，说的是一回又一回的发生，每一回都是新的，却有一份相近。「稳定」，说的是这一份相近被叠到足够厚，厚到下一回来的时候，可以指望它。这两个词之间，有一个字：沉。沉，是从许多回里，慢慢沉到底的意思。

沉出稳定，需要几个条件，你可以在小宇的手上一条一条对一对。第一，要有足够多的回。一年只握一次锄，握十年，也长不出茧。回数不够，相近的

那一份叠不起来。第二，要有足够近的回。每一回都得有那一份相近。如果今天握锄，明天抡斧，后天拉车，每一样都握得不一样，掌心里哪一处也厚不起来。第三，不能一回太狠。一回握得太死、太久，长出来的不是茧，是泡。泡是一回的伤，茧是回回的积，两者长得很不一样。这一点，到第　12　章还要用。

第四，得接着发生。小宇如果握了四个周末就停，停上一整个冬天，到明年春天，掌心里那几处会软回去一些。茧不是做一次就存一辈子的东西，它靠接着碰才在。这一点，第　14　章会翻过来细说，本章先放着。你也许会问：既然每一回都在变，那「相近的那一份」是谁来挑的？没有谁来挑。是手和锄、手和土一起，在一回一回里互相顶出来的。顶得住的，留下了；顶不住的，散了。留下来的那一份，不需要有谁认出它，它自己就叠在那里。

◆ 四、茧是什么，又不是什么

现在，请你再摸一摸中指上的那一小块硬。它是什么？它不是手本来的皮。你小时候没有这一块，你的手指头原本是软的，和旁边一样。它也不是笔的。笔是塑料的，是金属的，从来没有长到你手上来。它夹在两者之间，是你的手和笔一回一回碰出来的东西。这个东西，有几样性质，很值得慢慢看。第一，它记的是「这一类事」，不是「每一回」。你摸着茧，读不出小宇哪个周末攥得死，哪个周末攥得松。第一个周末的泡、第三个周末的歪锄，它一概没有留。留下来的，只是回回都在的那一份：这里受力，这里要硬一点。茧是一份压缩，每一回的细节都被压没了。

第二，它的位置，是被「这一类事」决定的。你看老葛的手，厚茧长在指根和掌缘，因为握锄的力都落在那里。你看葛岚的右手，在中指第一关节有一

块，因为她写了二十多年字。同样是手，长在不同的地方。茧像一张图，画着这只手一直在做什么。第三，它回头改变了下一回。小宇有了茧，再握锄时，同样的震感传过来，不再那么疼。他能握得久一点，翻得多一点。翻得多了，茧又厚一点。你看，茧不是只被磨出来的，它一出来，就立刻参与了下一回的磨。

最后这一点，是整个「沉出稳定」里最要紧的。**稳定一旦沉出来，就不再只是结果，它同时成了下一回发生的起点**。没有这一层，一切发生都是从零开始。你每次拿起笔，都像第一次；小宇每个周末，都像头一天握锄。有了这一层，经验才能叠，手艺才能传，一年才能和一年连起来。这是稳定的好处，也是它会惹麻烦的地方。好处与麻烦，同出一处。你可以拿自己的一件拿手事来对一对。一个厨子颠勺，手腕那一抖，是几万次抖出来的；有了那一抖，他才有余力去看火候、听油声。那一抖沉到手里，眼睛耳朵就腾了出来。稳定把一部分事接了过去，新的一回才有地方放新的东西。

反过来也一样。那一抖越稳，他越不再留意它。哪天锅换了，勺换了，手腕还是照旧抖，菜就出了偏差，他还一时看不出偏在哪儿。稳定接过去的事，也就不再有人看着。好处与麻烦，这一回又站在了一处。

◆ 五、先说对在哪儿

读到这里，你心里也许有一句话顶着：茧是真的呀。这话对。你可以拿茧去敲桌子，咚咚地响。小宇第一个周末那个泡，也是真泡，疼是真疼。他掌心里那几块硬皮，是他自己的，不是谁借给他的。本书从头到尾，不说「这些都是假的」。而且，「茧本来是软手磨出来的」这个说法，在你每天的日子里，

也并不碍事。你不会因为知道笔茧是怎么长的，就换一种方式写字。你更不会每次摸到茧，都去回想小学一年级。茧这个比喻，有几处是对得很准的。

它对在：硬，是磨出来的，不是天生的。没有哪一块茧，是在没有磨的时候就先有了。它对在：磨不能省。你不能靠想，想出一手茧。你不能靠听别人讲，听出一手茧。得是手去碰，碰足够多的回。它对在：茧有用。有了茧，手可以更放心地去碰更硬的东西。稳定是好东西，没有它，一个人走一辈子，每一步都是第一步。它还对在最要紧的一处：茧长成了以后，你已经看不见磨的过程。这最后一处，是本书要用它的真正原因。因为发现的第一步，恰恰就是一份稳定的东西沉出来了。接下来，我们会看到，这份沉出来的东西，是怎样被误当成「本来就有」的。

◆ 六、茧一厚，话就变了

请你想象小宇第三个周末的傍晚。他握着锄把，忽然觉得今天这把锄特别顺手。他说：「外公，这个锄把好圆，好舒服。」老葛笑了。他知道这把锄把并没有变，还是那个老样子，有棱有节。变的是小宇的掌心。第一个周末，他觉得这把锄把硌得慌；第三个周末，他觉得它圆润。硌和圆润，说的是锄把，其实说的是手上的茧。可是小宇的话，很自然：这个锄把就是圆的。再过半年，他可能会说另一句：我的手就是比较糙，不怕磨。你看，这两句话，都有一个小小的换位。

它们的真实次序是：锄一回一回地落，手一回一回地受力，这一份重复沉了下来，沉成了手心里的硬，也沉成了「握起来顺」的感觉。它们被说出来的次序却是：手本来就糙，所以不怕磨；锄把本来就圆，所以顺手。先后换了位。本来是磨出来的结果，被说成了磨之前就有的原因。本书给这个换位起一

个工作用词，叫倒挂。意思是：原因和结果掉了个头。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现在变成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表现。倒挂是什么、怎么完成、坏在哪里，第 12 章会专门讲，这里只是先让你认个脸。

我想请你注意一个细节。小宇说「锄把好圆」的时候，他没有撒谎，也没有糊涂。这句话在他当下的手里，是真的。这是倒挂最让人为难的地方：它不是一句错话，是一句**真话被安到了不该安的位置上**。所以，本书不急着说这一句错在哪里。本章只做第一步：让你看清，稳定是怎么沉出来的。看清了这一步，后面才能慢慢分辨，哪一句话是对的，哪一句话是挪了位的。

◆ 七、这个比喻的第一处毛病

好了，该说拐杖在哪儿会断了。茧这个比喻，在本书里要用很久，所以一开头就得讲明：它有三处不对。三处当中，本章只拆第一处。另外两处，要等第 12 章把倒挂讲完才拆得动，到时候再说。第一处毛病，是这样的。茧的画面里，有一只手，有一把锄，两样东西面对面，碰一下，手上留下一块茧。这个画面你一定觉得很顺。可是请你看，这个画面里偷偷放进了什么：它说，在碰之前，手已经是手，锄已经是锄。两样现成的东西，各站一边，然后相遇。

这正是本书一路要问的那个说法。先有一个看的人，先有一个被看的东西，然后看的人看见了它。先有一只手，先有一把锄，然后手握住了锄。形状一模一样。如果你不留神，拿着茧去讲发生，讲着讲着，就会把这个「先有两样东西」的画面又带回来。那么，本书的说法是什么？小宇头一个周末的上午，并没有一只「握锄的手」在那里等着。有的是一只写字的手、划屏幕的手、提书包的手。握锄的手，是在后来四个周末里一点点长出来的。

同样，也没有一把「小宇的锄」在等着。那把锄的木柄，亮的地方是葛岚小时候握出来的，是老葛握出来的，还要往上数，是造它的木匠、用过它的更早的手磨出来的。锄的顺手，也是一回一回磨出来的，不是它生来就有的。磨的那一场，是两头同时被磨出形状的。你见过磨刀石吗？一把菜刀在石头上磨，刀刃越磨越亮、越磨越薄。可是磨刀的时候，石头也在变，用久了的磨刀石，中间会凹下去一道槽。你说，刀刃的锋利是磨出来的，石头的凹槽也是磨出来的，它们是同一场磨里的两头。

你不能说，石头是「磨者」，刀是「被磨者」。也不能说，先有一块完整的石头，再来一把完整的刀。在磨之前，「这块有槽的石头」和「这把有刃的刀」都还不存在。茧也是这样。手心里的硬，是这场发生沉在手这一头的那一份。锄把的顺，是同一场发生沉在锄那一头的那一份。你可以说：手这一头长了茧；可是你不能说：茧是手的，锄不相干。两头是一场事的两头，不是两样东西各自带着东西来碰。这一点，本书后面会反复用到。第 10 章讲沉在「东西」这一头的那一份，第 11 章讲沉在「我」这一头的那一份。你到时候会发现，两头的结构几乎是对称的。

所以，本书里还要接着用茧这个意象，可是请你从此多带一层小心：茧只是磨出来的那一场里，留在手这一头的那一份。锄把那一头，也有它的一份。地那一头，也有它的一份。你如果现在问：茧是手的，还是锄的？本书的回答是：这个问题，已经把两头先分开了。

◆ 八、放回日子里

周三晚上，小宇在厨房的桌子上写作业。葛岚做完饭，擦着手走过来，看见他的右手摁在练习册上，掌心朝上露着一点。「你手怎么回事？」她问。

「锄的。」小宇头也不抬，「外公说，这是茧。」葛岚把他的手拉过来，对着灯看。那几处发白的硬皮，边缘还有一点没长实的红。她拿拇指轻轻按了按，小宇缩了一下。「疼吗？」「不疼。就是有点怪，像长了别人的肉。」葛岚笑了。她把自己的右手伸出来，让他摸中指第一个关节。那里有一小块硬。小宇摸了摸，抬头问：「你什么时候长的？」

葛岚想了想，说：「我不记得了。小学？我也不知道。」她愣了一下。说完这句，她才发现，自己的手指头上长了三十多年的一块东西，她竟然不知道它是哪天开始的。小宇低头继续做题。过了一会儿，他又说：「那外公的手，是不是从小就那么硬？」葛岚没有答。她想起老葛的手，指根的厚茧像一圈黄色的皮套，手掌摊开，纹路里嵌着洗不掉的土色。她想起小时候，那双手把她举起来，粗糙的触感贴在腋下，她以为那是爸爸的手天生的样子。她从来没有想过，那也是磨出来的。

请你今晚也试一试，不需要任何东西，只需要你的两只手。第一步，借着灯光，找出你手上最硬的一处：可能是中指的笔茧，可能是拇指的手机茧，可能是常拎东西的指根。第二步，问它三个问题。它最早是什么时候疼过？是哪一类事，在一回一回地做，才把它磨出来？它一厚起来之后，你对哪一样东西的说法变了，比如「这笔好写」「这筷子顺手」「这把椅子舒服」？第三步，再找一句你常对自己说的话，句子的开头是「我就是……」。比如「我就是不爱说话」「我就是学不会数学」「我就是急性子」。问它一句：这一句，是不是也有一块茧？它是被哪一类重复磨出来的？磨的时候，疼过吗？

你可能会发现，这一句的茧，比手上的茧更厚，也更找不到起点。那是因为它长在你够不着的地方。先不必急着拆，也不必急着否认。本章的小办法，

只是这样：每摸到一块硬，先问一句，它是哪天开始长的。答不出来，也没关系。能问出这一句，这一块硬就已经松了一条缝。

带走的话

茧不是手天生的，也不是锄的；是一回回磨，磨出了回回都有的那一份，再被当成本来如此。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第一道扣：稳定不是一开头就有的，是重复一回回沉出来的。还关着的是：沉出来的稳定怎样被当成「本来就有」（第 12 章），稳定是不是真的停下了发生（第 14 章），以及这份稳定的两头各是什么样子（第 10 章、第 11 章）。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小宇的前四个周末是正在发生；到了他半年后说「我的手就是糙」的那一天，多半已经被倒挂了。

想一想

一、你手上最硬的一块茧，你能想起它是从哪一天开始的吗？想不起来，说明了什么？

二、在你的日子里，有没有一件事，你曾经觉得「锄把硌手」，如今觉得「顺手」？变的是锄把，还是你？

三、如果「握锄的手」和「锄的顺手」是同一场磨里一起长的，那么你说的「我擅长这个」，说的是你，还是这场磨？

第 10 章

第二步：客体意识——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周六下午，小宇蹲在菜畦边，手停在半空。面前是两小撮嫩绿的东西，挨得很近，在他眼里差不多一个样。外公说，把杂草拔了，留下萝卜。小宇犹豫了一会儿，揪起左边那一撮。外公弯腰看了一眼，说，拔错了，那是萝卜。小宇把那几株小苗又按回土里，按得很轻，像是怕弄疼它们。过了三个星期，同样是周六，他蹲在畦边，扫一眼就拔掉了一把草，留下的全是萝卜苗，一株没错。外公在后面抽烟，没说话。小宇自己也没觉得有什么了不起，他甚至想不起来，当初那两撮东西为什么会分不开。

你也有过这样的时刻吧。刚拿到一串陌生的钥匙，每一把都长得一样；过一阵子，你伸手就摸到那一把。刚进一家新公司，满屋子的脸都是脸；过一阵子，你远远看到背影就知道是谁。这中间发生了什么？你可能会说：我熟悉了。这句话没有错，可它太快了，快得把中间那段路盖住了。本章要做的事，就是把这段路慢慢走一遍。走完你会看到：「那儿有个东西」这份感觉，是怎样从一次次的手忙脚乱里，一点一点聚起来的。

◆ 二、最开始，只有一片绿

先退回到小宇第一次蹲下来的时候。那时候他眼前没有「萝卜苗」，也没有「杂草」。有的是一片绿，深浅不一，高矮不齐，有的叶子毛毛糙糙，有的光滑，有的边上带小锯齿。这些东西都在，可是它们没有被分开。你想象一

下，一张写满陌生文字的纸，你看到的是一团墨迹，没有「这一个字」，也没有「那一个字」。这个起点很要紧。它告诉你，「一株一株」不是自带的，是后来才有的。

那后来怎么有的呢？靠一回回的手忙脚乱。小宇揪起一株，叶子在指头里一搓，毛糙的；再揪一株，光滑的。他把根拔出来看，一个白白圆圆的，一个细细长长的。外公说，白圆的是萝卜，细长的是草。他把这句话和手里的触感对上了一回。第二回，又对上了一回。这里没有谁在「研究」。有的只是手指一次次碰到叶子，眼睛一次次看到根，外公的话一次次落下来，这些东西一回回叠在一起。上一章说过，重复会沉出稳定。现在我们看看，这份稳定沉到哪里去了。

它沉成了三样东西。这三样东西缠在一起，才成了「那儿有个东西」。本书把它们叫：对比，粒子，真。名字有点硬，别怕，一样一样说。在说之前，你先留意一个顺序。这三样不是排队来的。你不会先有了对比，再有粒子，最后才有真。它们是同时一点一点长的，今天对比多一分，明天真厚一分，后天粒子清楚一分，像三根藤爬上同一根竹竿，谁也不等谁。本书把它们分开说，是因为话只能一句一句讲，不是因为事情是一件一件办的。

◆ 三、第一样：对比，把它切出来

对比，说得最白，就是「它跟别的不一样」。小宇手里的两撮绿，一撮叶子毛糙，一撮光滑。毛糙跟光滑一比，就有了一道线。线这边是一种感觉，线那边是另一种感觉。他不是先知道了「萝卜」才去比，是先有了比，才慢慢有了可以叫作萝卜的东西。你在日子里天天做这件事，只是做得太熟，看不见。你在一串钥匙里找自家的那把，靠的是什么？齿口的形状不一样，边上的磨损

不一样，拿在手里的分量不一样。每一样都是跟别的比出来的。把别的钥匙都拿走，只剩一把，你反而说不清它「是什么样」。它的样子，是被旁边那些东西衬出来的。

再往深里想一层，对比不光是眼睛的事。手摸出来毛和滑，鼻子闻出来辣和淡，嘴里嚼出来脆和绵，都是对比。凡是你能说出「这个跟那个不一样」的地方，都有一道线在那里切着。线一旦划出来，就有了边。边里边外，不再是一片，是有了两头。你也可以试着回想一件小事：第一次学着分辨一种茶。刚入口的时候，你只觉得是一股苦。喝过几回，你开始觉得这杯涩些，那杯回甘长些，这杯有一点花香。那些「涩」「回甘」「花香」，都是一回回比出来的线。线多了，你才说得出这是哪一种茶。线是后来的，滋味是先到的。

所以本书说，对比是第一样：**把一片东西切出一块来**。

◆ 四、第二样：粒子，切成一粒一粒

切出来以后，紧接着的是第二样。边一划，里面的东西就成了「一块」。一块一块，再往下，就成了一粒一粒。「这一株」「那一株」，可以指，可以数，可以拔，可以留。这里说的粒子，是一粒一粒的样子，不是物理课上那个词。两者有点血缘关系，第 33 章会碰到物理里的粒子，到时候再细说。现在你只要记住：一粒一粒，是「数得出来」。你想想看，一畦萝卜苗，你说得出有多少株。你为什么数得出？因为你先把它们看成了一株一株。若是没有这一步，一畦绿就是一畦绿，没法数。

数得出还有一个好处，它让你能动手。拔一株，留一株，间苗留两指宽，这些动作都要求眼前是一粒一粒的。一粒一粒，是手能下得去的单位。你会发现，对比和粒子，是一件事的两面。切出一道线，就有了边；有了边，就有了

粒。倒过来，只要有了粒，就一定有线把它跟别的隔开。它们分不开，也不用分开，缠着长就是了。小宇第一次分不出，是因为那两撮绿在他手里还没有切开，还没有成粒。过了三个星期他一扫就分，是因为切线已经反复划过很多回，粒已经成了。

◆ 五、第三样：真，认作它就是那样

前两样还不够。你只有线和粒，仍然可能今天切这么切，明天切那么切，隔夜就忘。第三样来了，本书叫它「真」。真，不是真假的真，不是谁对谁错。它是一种感觉：认定了，它就是那样。小宇拔出一株，看到根是白的、圆的，嘴里说「这是萝卜」，心里有一块地方落了地，不再问了。再碰到类似的苗，他不再从头比一遍，直接就是「萝卜」。你有这种落地的感觉吗？有。你看到一只杯子，不会每次都问「这是杯子吗」。你伸手就去拿，水就在里面。这份「不再问」，就是真。

真有一个特点：它是慢慢变重的。第一回对上，心里是「好像是」；第三回对上，是「应该是」；第十回对上，就成了「就是」。每对上一回，这份「就是」就厚一层。注意，这里还没有谈那个「它」是不是真的先在。那是第 12 章的事。现在只说一件小事：「就是」这份感觉，是一回回对上沉出来的。好，三样都齐了。

◆ 六、三样怎么缠成一股

现在把三样放在一起看。对比切出线，粒子切出粒，真把这一粒认作「它就是那样」。你试着拿掉其中一样。没有对比，粒切不出来，一片绿还是一片绿。没有粒，对比只是一堆模糊的差别，没有谁可以落脚。没有真，前两样今天有明天没，每次都得重来。所以它们是缠着的，抽掉一样，另外两样就跟着

松。缠紧了，才稳。这个缠紧的东西，本书叫它**客体意识**。用老葛家的话来说，像三股麦秸编成的辫子。一股一股拿出来，软塌塌的，什么也承不住；三股拧在一起，能当绳子使。客体意识就是这样一条辫子，是三股东西互相拧出来的，一旦拧紧，就在那里，不用你再想。

你要留意这条辫子的来路。它不是有人坐下来设计的，也不是谁决定要有一个客体。是手一回回碰，眼睛一回回看，话一回回落，三样东西在重复里互相咬合，咬着咬着，就有了「那儿有个东西」的样子。这个样子一旦立起来，它的作用很大。它让你下一次不必从头来。你扫一眼就知道是萝卜，省下来的力气，可以用去看别的。你可能会问：为什么是这三样？换成别的行不行？

本书的回答是：你想想，一样东西要成为「一样东西」，最少要什么。第一，它得跟别的分得开，否则它就融在背景里，这是对比。第二，它得能当作一个单位来指、来数、来动手，否则你没法下手，这是粒子。第三，它得靠得住，今天是它，明天还是它，否则你没法托付，这是真。少了哪一样，你都不会说「那儿有个东西」。分不开，那是一团雾。不成粒，那是一汪水。靠不住，那是一闪而过的影子。你看，这三样不是本书硬凑的三条，是「东西」这个词本来就带着的三层意思。只是平时你用得太顺，顺到不觉得它有三层。

还有一个小细节，值得你停一下。这三样都是在「切」和「认」上用劲，都是把眼前的一片，弄成一块一块、一粒一粒、一个个靠得住的东西。它们都朝着同一个方向使力：朝着「那一头」，朝着被看的、被拿的、被数的那一头。所以本书把它们归在一起，叫客体这一头。那么另一头呢？另一头不是切，是铺开。下一章你会看到。

◆ 七、线可以这样切，也可以那样切

这条辫子是拧出来的，所以它的拧法不止一种。老葛认萝卜苗，不大看叶子上的毛。他看茎，看茎靠近土的那一截，带一点淡淡的红，他说那是萝卜的脸色。他还看苗出来的间距，看它们站得齐不齐。这些线，小宇一条也没学会，小宇有他自己的线：毛，深浅，挤不挤。两个人切出来的线不一样，可是拔出来的都是草，留下的都是萝卜。你会觉得这很神奇吗？也许。不过细想一下，并不奇怪。每一条线，都是在一回回的手忙脚乱里被试出来的，管用的留下，不管用的被丢掉。留下来的线有好几条，各自在各自的路上。

再往前走一步，还会碰到线失灵的时候。有一年，畦里长出一种苗，叶子有毛，颜色深，长得挤，小宇一扫就说是萝卜，外公蹲下去看了一眼茎，说不对，那是芥菜。小宇的线在这里滑了过去。线滑了，辫子就松了。小宇那一刻愣在那里，看着那撮苗，「它就是萝卜」的那份落地感，突然不稳了。他后来又拔了一株看根，才重新拧了一遍：毛糙，深绿，细根，原来是另一种东西。你注意这个小小的插曲。它告诉你，「真」这一样，不是一劳永逸的。每一回都是新的对上，只是对上的次数多了，「就是」的分量大了，大到你以为它不会再动。

可它会动。后面几章，你会看到它在什么地方动得最厉害。

◆ 八、这一头，认得准是真的

说到这里，要先停下来，还这一头一个公道。客体意识认得准，是真的。你在菜地里分得清萝卜和草，分得清熟瓜和生瓜，分得清能吃的蘑菇和不能吃的。这些分法是千百回试出来的，有的还是拿命换的。化验室里测出一份土的酸碱度，检出一种菌，也是靠这样一条辫子：切出对比，切成粒，认作真。没

有它，什么手艺也传不下去，什么实验也重复不了。所以本书不说客体意识是假的、是幻觉。它是沉出来的，沉出来的东西就是事实，每一回对上都发生过，改不了。

你不妨想一想，若是没有这条辫子，会怎样。你每天早上起来，要把家里的东西一样一样重新认一遍：这是水壶，这是门，这是我昨天的鞋。你一天什么也干不成。有了它，你才能腾出手去做别的。这一点，请你记牢，因为后面几章要拆的是它的「坚信不疑」，不是它本身。本书要问的是另一件事：这条辫子是从哪里来的？它在什么条件下管用？它在什么地方会松？这些问题放回萝卜苗上，答案很平常：它从小宇一回回的手忙脚乱里来，它在「萝卜苗」这个范围里管用，它到了一种从没见过的苗面前，会松。

你可以先把这几个问题记在心里。后面几章，它们会一个一个变大。

◆ 九、放回日子里

周三傍晚，葛岚下班后顺路去接小宇。地头上，外公在收工具，小宇在拔最后几棵草。葛岚随口问了一句：你是怎么认出哪个是萝卜的？小宇想了一下，说：就是看一眼就知道了。葛岚说：看一眼，看什么呢？小宇挠挠头，又蹲下去，对着一畦苗看了半天，说：叶子这边有毛，颜色深一点，长得挤一点。说完，他自己也笑了，说，可我刚才没想这些。老葛在旁边把锄头靠在墙上，慢悠悠地说：过一个月你再问他，他就更说不上来了。这句话里有个很深的东西。条件越熟，线越稳，真越厚，你越说不出自己是怎么认的。这份说不出，不是你笨，是辫子已经拧紧了。

你明天可以试一个小办法。遇到一样你一眼就认得的东西，比如你每天用的水杯，别马上拿起来。停一拍，问自己：我是靠什么把它认出来的？是颜

色、是形状、是放的位置、是拿起来的分量？你会发现，你能说出三四样，可是此前你从来没有一样一样地说过。你不用改变什么，只是看一眼那条辫子。葛岚回去的路上，一直在想这件事。她白天在公司里，每天看着屏幕上一块一块的田，每块田有编号，有面积，有一条曲线。她从来没有问过，这一块一块是怎么切出来的。回到家，她把小宇的话讲给丈夫听，说着说着，自己都有点愣：我们天天说「这块田」，可是田是谁切成块的？

这个问题，这一章先不答。你可以先留着，到第 19 章，她会在屏幕上遇到它。那天晚上，小宇洗完手，爬到桌边写日记。他写：今天拔了很多草，一棵萝卜也没拔错。写完，他停了笔，又添了一句：可是外公说，我再过一个月就说不出为什么了。他把这句话读了一遍，觉得有点好笑，又有点说不上来的怪。怪在哪里？他自己也答不上来。你不妨替他想一想：一件你越熟、越说不清的事，是你知道得多了，还是你问得少了？你不用急着回答。把它放在身边，慢慢过几天。

带走的话

你一眼认出的「它」，是对比、粒子、真三股东西，被你的手眼一回回拧成的。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那儿有个东西」这一环，让你看到它是一回回对上聚出来的。它的另一头，也就是「谁在看」，还关着，留给下一章。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它在小宇手里是正在成形，到了葛岚那里，说「萝卜就是萝卜」，已经有点定型了。

想 一 想

1. 你家里有没有一样东西，你一眼就认得，却说不清自己靠什么认的?

2. 如果把你认它的三样东西，拿掉一样，会怎样?

第 11 章

与它同时：主体意识——分布、场、美，缠在一起

◆ 一、停电那一晚

停电那晚，菜地边上那盏灯忽然灭了。那是个没有月亮的夜，天黑得像扣了一口锅。小宇从来没有在这么黑的地方站过，耳朵里只剩虫鸣，皮肤上只剩潮气。小宇手里的手电筒也不亮了，他正好把电池拿去换。他站在原地，一动不敢动，伸出手，什么也摸不到。外公在不远处，慢悠悠地说：别怕，我去把水桶提过来。小宇听见脚步声。那脚步不快，也不乱，一步，一步，绕过了什么，又跨过了什么。他听得出来，外公绕开的是靠墙那畦的田埂，跨过的是水管。过了一会儿，水桶磕在地上，咚的一声。外公说：东头那畦今天还没浇，我顺手浇了。

小宇后来一直记得这件事。外公没有手电，没有灯，也没有一个人在旁边给他指路。他像是把整片地装在身体里，一抬脚就知道哪里有坎，一伸手就知道哪里是桶。你也有这样的地方吧。摸黑回自己家，你知道门在哪儿，开关在哪儿，哪块地砖有点松。你没有一步一步想，你的脚自己就走对了。这一章要说的，就是这份「脚自己走对了」，是怎样来的，又是什么在这里立起来了。上一章说的是「那儿有个东西」。这一章说的是另一头：「我在这儿，我会。」

你可以先留意一个小小的差别。客体那一头，被问的是「这是什么」；主体这一头，被问的是「我在哪儿，我行不行」。一个问的是对面，一个问的是脚下。两头问的不是一回事，却是在同一场重复里长出来的。

◆ 二、同一场重复，另一头也在长

先把前一章接上。第 10 章说，萝卜苗这样的东西，是对比、粒子、真三样缠在一起，一回回对上，才聚成「那儿有个东西」。那是稳定的一头。现在要说的是，稳定沉出来的时候，不止一头。你想一想，小宇一回回蹲在畦边，手伸出去，眼睛看过去，这些重复里，除了「那一株」越来越清楚，还有什么也在越来越清楚？是「他自己在这里」。他蹲在哪儿，手够得着哪儿，哪边的苗离他近，哪边的离他远，这些也在一回回地沉。只是这一头沉出来的东西，不像萝卜苗那样好指。你可以指一株萝卜苗，可是你很难指着一个「我在这里」。它散在手里、脚下、身后，散在整片地的气味和风向里。

本书把这一头叫主体意识。它也是三样东西缠在一起：分布，场，美。这里先提醒一句：这两头不是一先一后，是同一场重复里同时长的。就像你一回回走过一条小路，路在你眼里越来越清楚，你在路上的脚步也越来越稳。哪边先？没有先后，是一起的。

◆ 三、第一样：分布，我在哪里

分布，说白了就是「我在哪里，东西各在哪里」。老葛闭着眼走，靠的是分布。水桶在东头，水管在北边，靠墙那畦的田埂有一截是松的，豆架在中间偏西。这些东西各有各的位置，而他自己也有一个位置：此刻在哪畦，下一步该往哪边迈。注意，这里的分布，不光是「东西放在哪儿」，更是「我在它们中间的哪个位置」。同样是一把锄头，放在你脚边和放在三步以外，在你的身体里是两回事。前者是伸手可及，后者是要起身去拿。这个「伸手可及」，已经把你自己放进去了。

你在家里半夜起来喝水，也是这样。你不用开灯，因为你有一张看不见的图：床在这儿，桌在那儿，我在这儿。这张图不是画在纸上的，是一回回走出来的。哪块地砖响，哪个拐角要侧身，都在脚上。分布越稳，你越敢走，越敢快。刚进一间陌生屋子，你会缩手缩脚，因为分布还没有沉出来，每一步都得问。分布还有一个有趣的地方：它会自己改。老葛搬过一回水管，从东头挪到了北头。头几天，他的脚还往东头去，走到了才发觉，水管已经不在了。又过了十来天，脚不再往东，分布换了新的图。这件小事你不要放过：脚不是照着一张死图走的，是照着一回回走出来的东西走的，所以走法一变，图就跟着变。

所以分布是第一样：**我在这片东西里的位置**。

◆ 四、第二样：场，整片铺开

第二样是场。场不是一点一点的，是整片铺开的。老葛闭着眼，不是在脑子里一个点一个点地数，他的身体里是一整片：东头偏湿，西头偏干，风从南边斜着过来，傍晚时分整畦地的土气往上冒。这是一整张「铺开」的东西，铺在身边，不分你我。你走进一间熟悉的菜市场，也有这样的感觉。哪个摊位在哪儿，鱼腥味从哪边来，人声在哪边最嘈杂。你没有逐个去想，那一整片「铺开」，就在你周围。这里说的场，和物理课上的那个词有一点远亲，可是不是它。本书说的场，是「整片铺开的背景感」，是你站在里面、被它包着的那种感觉。

场的特点是：它没有边。客体那一头最要紧的是切出边，这一头恰好相反，是把边化开，铺成一片。你可以想一想，你站在一条河边，你看到的是一

条河，可是同时你身上有风，有湿气，有水声。这些东西没有一条线把它们分开，它们铺在一起，把你包在中间。这份铺开，是第二样。

◆ 五、第三样：美，整体上的合适

第三样是美。这个字最容易被你读歪。这里说的不是好看，不是姑娘的脸，也不是一幅画。这里说的是整体上的合适感：对了，顺了，这样刚好。老葛的菜地，垄是直的，间距是匀的，水浇得不多不少，豆架搭得斜斜的、牢牢的。他看一眼，心里说一声：行。这个「行」，就是美。它不是因为单独哪一样东西漂亮，是因为整片地的样子，对得上他多年的手感和脚感。你收拾房间收拾到最后，把最后一样东西放回原位，心里「咯噔」一下，对了。那就是美。你煮一锅粥，火候到了，米油浮上来，你心里知道这锅成了。那也是美。

美和分布、场缠在一起，才稳。有分布，没有美，你知道东西在哪儿，可没有「合适」的感觉，你不会知道什么时候该停。有场，没有分布，你被整片包着，却不知道自己在哪。有美，没有场，那个「对了」没有地方安放。年夜饭的桌上，也有这样的美。菜一道道端上来，母亲在灶间擦着手出来，扫一眼桌面，说一声：齐了。她没有数，也没有对着单子核。可是桌上哪个位置空着，哪盘菜该挪一挪，她一眼就知道。这一声「齐了」，是整桌的合适，也是她四十年年夜饭沉下来的手感。

你在这样的时刻，是不是也说过「就是这样」？那不是在比较，是整个人落进了一个刚好的位置。三样缠在一起，就是主体意识。

◆ 六、「我会种地」是怎样立起来的

现在把三样合起来看。分布给了你一个位置，场给了你一片铺开，美给了你一份合适。这三样一旦缠紧、稳住，就聚成一个东西：「我会种地」。请你留意，这句话是怎样出现的。本书不说老葛决定了「我要会种地」，也不说他坐下来给自己下了判断。本书说的是：手一回回伸进土里，脚一回回走过垄间，眼睛一回回扫过畦面，这些重复里，分布、场、美一点点沉出来，到了某一天，不用想就走对了。这份「不用想」聚拢起来，就叫「我会」。主体是显影的结果，不是发动者。「我会种地」是一回回种地之后浮出来的，不是种地之前就站在那里、然后去种地的那位。

再往前走半步，你就会碰到一个有意思的地方。客体那一头有边，所以好指，你指着一株苗，说「它」。主体这一头没有边，是散的、铺开的，所以你很难指着它说「那就是我」。它不像一个物件摆在对面，更像是你待着的那片气候。正因为难指，人们才容易觉得它藏在身体里面，像一个看不见的小人坐在里头掌舵。可是你回到老葛的菜地，并没有一个小人。有的是脚、手、眼睛，是水桶的位置、豆架的方向、傍晚的风，是它们一回回缠出来的那份「稳」。「我」是这份稳的名字。

这一点你可能要多想一会儿，因为日常的说法恰恰相反。日常的说法是：我会种地，所以我种地。本书的说法是：一回回种地的发生，沉出了「我会」。两种说法看起来差不多，可是方向是反的，后面几章会一直拿这个方向说话。你看，这样的话，客体那头和主体那头，其实是同一场发生的两头。一头沉成「那儿有个东西」，一头沉成「我在这儿，我会」。它们同时长，互相托着。第 15 章会专门讲这件事。

◆ 七、「我会」是怎样传到别人身上的

还有一件事，你可能已经想到了：这份「会」，是能传的。停电那晚，小宇在黑地里站了一会儿，后来外公说，来，跟着我。小宇伸手拽住外公的衣角，一步一步跟着走。外公走得很慢，每到一个坎，就说一声：这儿有坎。每到一处软土，就说一声：这儿踩实一点。小宇走完这一趟，没有记住外公说的每一句话。可是他的脚记住了一点东西：走到豆架附近，脚步自己就慢了；走到水管那一带，膝盖自己就抬高了一点。这份「慢」和「抬」，不是外公教给他的规则，是他的脚在外公的脚后面一回回踩出来的。

这件事值得你停一下。「我会」的三样东西，分布、场、美，不是只有一条路才能沉。你自己一回回走，可以沉；跟在别人后面一回回走，也可以沉；听别人一句一句说，说着说着，你的脚也会跟着有一点动静。师徒相传，大概就是这样的路。那这份「会」，是谁的？是外公的？是小宇的？是那片地的？你看，要是你坚持问「谁的」，就会觉得它悬在半空。可要是你只问「怎么沉出来的」，就清楚了：它沉在小宇的脚上，是因为小宇的脚一回回踩过；它也沉在外公的脚上，是因为外公的脚四十年踩过。它们不是同一份东西，是两份各自沉出来的东西，只是形状有点像。

你家里也有这样的事。你的口味，你的口音，你走路的样子，里面都有别人的影子。那些影子不是被你「拿来」的，是你的身体在别人旁边一回回待着，待着待着，长出来的。

◆ 八、这一头，也认得准是真的

照例，先还这一头一个公道。主体意识认得准，是真的。「我会种地」不是一句空话。老葛的手脚确实稳，他的判断确实快，他的分寸确实对。一个新

手要走一年的弯路，他三步就绕开了。这份熟练救过庄稼，也救过人。没有这份主体意识，手艺传不下来。老师傅教徒弟，教的不是几条规则，是让徒弟自己也长出这份「会」。一个木匠的手感，一个厨师的火候，一个医生的眼力，都是这样一份沉出来的东西。你不能说它是假的。心理学里也有许多研究，讲人怎样形成稳固的自我感，怎样靠这份自我感做事、面对困难。这些东西是经验里的好成果，本书不去推翻它们。

本书要做的，是换一个问法。不问「这个我是不是真的」，问「这个我是从哪里长出来的，在什么条件下管用，在什么地方会松」。放回菜地上，答案同样平常：它从老葛四十年的手脚里来，在他熟悉的这片地、这种土、这几样庄稼上管用，到了一场他没见过的灾面前，会松。第 16 章，你会看到这件事怎么发生。还有一层，现在先说一句。主体这一头认得准，也一样会被你当成理所当然。老葛自己多半不觉得「我会种地」是沉出来的，他觉得那就是他。这份「就是他」的感觉，下一章会拿出来看。你先别急，让它在你心里放一放。

◆ 九、放回日子里

周日下午，葛岚照例带着小宇来看外公。她在地头站着，想起上回停电的事，笑着说：爸，你闭着眼走一遍给我看看。老葛说：我天天走，有什么看头。她说：你走嘛。老葛闭上眼睛，在垄间走了一圈，不快，一步一步，到了豆架边停下来，伸手摸了摸架子上的一根竹竿，说：这根有点松了，明天得绑一下。葛岚也想试一试。她闭上眼，往前走了两步，就不敢走了。她睁开眼，发现自己才挪出去不到一米，一脚已经踩在畦边。她笑着说：我的「我」，在这块地上没有位置。

老葛说：你在城里，闭着眼走你家小区的路，行不行？葛岚想了想，说，行。你瞧，不是她没有主体意识，是这一头的分布、场、美，沉在了别的地方。沉在哪里，就在哪里管用。你明天可以试一个小办法。走进你家厨房，别开灯，也别想，伸手去拿一样你每天用的东西，比如盐罐。拿到了以后，不要急着走开，停一拍，问一句：刚才是谁在拿？你会发现，这个问题有点怪。你可以答「是我」，也可以答「是手」，也可以答「是这间厨房让我拿到的」。哪一个都说得通，哪一个都不完整。你不用马上选。这份答不整的感觉，正是主体意识没有那么固定的样子。

若是你觉得这个小办法太轻，那就多做几次，换不同的东西：牙刷、钥匙、手机。每一次都停一拍，问一句。几次以后，你会渐渐觉得，「谁在拿」这个问题，比你以前以为的要松得多。那天傍晚回家，小宇在车上睡着了。他梦里还在黑地里走，一步一步，绕过田埂，跨过水管。醒来的时候，他对葛岚说：妈，我好像也有一点点会了。葛岚说：会什么？小宇想了想，说：会走黑路。她没再说话，只是把车窗摇下来一点，让傍晚的风进来。

带走的话

「我会」不是先有了「我」再去会，是一回回会下来，会出了一个「我」。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谁在做」这一环，让你看到「我会」也是一回回沉出来的。可是这个「我」被当成早就在那里的看者，这一层还关着，要到第 12 章才动。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老葛的「我会」，对他自己来说，多半已经是「本来就这样」了。

想 一 想

1. 有没有一条路，你闭着眼也能走完？你的脚是怎么知道的？

2.　你觉得「我会」是你的，还是一回回做出来的？这两个说法，哪个更像你的日子？

第 12 章

第三步：倒挂，坚信不疑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深夜回到家，没开灯。椅背上搭着一件外套，你的余光一扫，心里咯噔一下：有人坐在那儿。那一下，只有半秒。你的脚已经停了，后背已经紧了，呼吸也乱了。然后你伸手按亮灯，是外套。你笑一声，骂自己一句「吓我一跳」。可是请你回到那半秒里去。那半秒里，你没有对自己说「我看到一个形状，它像人，所以我推测有人」。这样的话，一句也没有。只有「有人」两个字，直接立在椅子上，立得结结实实，连你自己的心跳都跟着它走。「有人」不是你推出来的。它是自己冒出来、自己站稳的。

站稳的同时，另一样东西也站稳了：那个站在门口、被吓了一跳的「我」。本章要谈的，就是这半秒钟里的事。本书给它起了个名字，叫「倒挂」。这半秒钟里的事，你每天要经过成千上万回，多数回你一点也没觉得。你觉得的只有这一回，因为这一回，灯一亮，落了空。

◆ 二、田埂上的一截东西

一个傍晚，天将黑未黑。小宇在外公的菜地里待到最后，要去田埂另一头拿水桶。老葛在水龙头边收拾东西，葛岚的车还没到。小宇走在田埂上。脚下是一道踩实的窄土，两边是刚浇过水的畦。走到豆架下面，他一下子站住了。前头两步远的地方，土上盘着一条暗色的东西，弯弯曲曲。他没有先喊。他先是整个人往后一撤，水桶砸在腿上，哐的一声。然后他才喊出来：「外公，

蛇。」老葛走过来，没有急。他从豆架上折下一根细竹竿，伸过去，在那东西中间轻轻一挑。

那东西跟着竹竿悠起来，软塌塌的，没有头，也不躲。是一段旧塑料绳，前阵子绑豆架剩下的，随手丢在埂上。小宇的脸一下子红了。「我明明看见它动了。」老葛说：「天暗了，你走过来，脚下一震，绳子的影子也跟着晃。」他没有笑孩子。他年轻时在山脚下见过真的蛇，也见过很多回假的。请你把小宇那一连串动作的次序记下来：先撤，再喊，最后才是那句「我明明看见」。「蛇」是在撤的那一刻立起来的。「我看见了」是在撤完以后才补上的，是被叫来为「蛇」作证的。

在撤之前，没有一个站好了的「我」，在等着看一个站好了的「蛇」。

◆ 三、倒挂，是哪一头挂在哪一头上

先把「倒挂」讲清楚。前面几章说过：同样的碰，一回又一回重复，沉出了稳定。稳定的一头，聚成了「那儿有个东西」；另一头，聚成了「我在这儿看」。这是顺着来的：先有发生，后有稳定。倒挂，是这个次序一下子翻了过来。翻过来以后，稳定成了在先的东西，发生成了在后的：不再是「发生沉出了稳定」，而是「稳定本来就在，发生不过是它露了一下脸」。原因和结果，换了位。拿田埂上这一刻来看。暗影、弯曲、脚下一震、心里一紧，这是一场正在发生的碰。同时，「蛇」的样子，早就在小宇身上一回回沉下来了：课本里的，电视里的，大人说「草丛里要小心」的。

两样一撞，「蛇」立起来了。立起来的时候，它自带一口气：它在那儿。不是「眼前这场碰里冒出了『蛇』」，而是「那儿本来就有一条蛇，我碰上了它」。另一头也是一样。「我明明看见了」这句话里，有一个先站好的看者，

睁着眼，看一个先站好的对象。「看见」两个字，只是在这两个站好了的东西中间，拉了一根线。你想一想，这线是不是拉得很自然？自然到你根本不会觉得这是一根线。客体那一头，意识被当成了客体的存在；主体那一头，意识被当成了发现者的存在。两头一起挂上去，这就是倒挂。

它不挑感官。你在屋里听见楼上「咚」的一声，心里立刻有了「有人在走」；你在灶边闻到一点焦味，立刻有了「锅里有东西糊了」。声音、气味、手感，都一样：先到的是一团，紧接着冒出一句「那儿有」，立住。有一件事，请你特别留意。本书写的是「被当成」，没有写「他把它当成」。因为这里没有一个站在后面做决定的人。小宇没有决定「蛇」，也没有决定「我」。那个会做决定的「他」，本身就是这场翻转之后才立起来的。倒挂不是谁干的事，是这场发生碰上了已经沉好的稳定，自己长成的样子。

你可以把它想成一幅挂倒了的画。画挂倒了，若是全屋的人从小到大都是这么看的，没有一个人会觉得它倒。

◆ 四、不是想错了，是立得太快

你也许听过「杯弓蛇影」。大意是，有人在朋友家喝酒，看见酒杯里有一条小蛇，硬着头皮喝了，回家就病倒了。后来才知道，那是墙上挂的弓，影子落在酒里。这个成语，一般拿来劝人：别疑神疑鬼。劝得对。可是请你再往田埂上多走一步。假如那天埂上盘着的，是一条真蛇呢？小宇那一撤，一样快，一样稳，一样是「蛇」字先立起来，身子随后才跟上。这一回，那一撤保住了他的小腿。两回的内部，几乎一样。一回落了空，一回落了实。落空的，人们叫「看错」；落实的，人们叫「机灵」。

所以倒挂本身不是错。不管那一截是绳还是蛇，「那儿有个东西」都是先立起来，再等后面来证。这是这套机器平常的走法：对的时候这么走，错的时候也这么走。请你把这句记牢：本书说的倒挂，不是「看错了」的另一种说法。那要拆的是什么？再看小宇那一刻。从「蛇」立起来，到竹竿伸过去，中间没有一道空档。「蛇」不是作为一个待查的念头出现的。它一出现，就已经是「那儿的事实」。连那个被吓到的「我」，也是个现成的、被吓到的人。本书把这个叫作**坚信不疑**。

它的意思，不是「很坚决地相信」。坚决，是要有人去坚决的。这里说的是：没有留一道缝，让下一回碰来改写它。老葛走过来的时候，那一截东西对他，还只是「埂上有一截东西」。他手里多了一根竹竿，竹竿一挑，是一回新的碰。新的碰一到，立着的「蛇」就松了。你看，松动它的，不是一番道理，是下一回的碰。说到这里，要防一个误会。本书反对的是「先在」，不是事实。那一晚，埂上躺着一段绳子，这是事实。若换了另一个傍晚，草里真有一条蛇滑过去，那也是事实。发生过的，谁也改不了，本书从头到尾不替它们翻案。

倒挂不碰这些事实。倒挂动的，只是事实的「出身」：它把一场刚刚发生的碰，说成了一个早就等在那儿的东西的露面。这一点，你读到后面的章节，会反复碰见。倒挂也不专挑坏事。你在菜市场上摸一个西瓜，指节一敲，「这个熟」三个字冒出来，立住，你掏钱。这也是同一套走法。熟不熟另说，立住的那个手法，和田埂上一模一样。这个手法，好用的时候你叫它「经验」，吓到你的时候你叫它「错觉」。它本身，没有这两个名字。

◆ 五、先说对在哪儿

倒挂这件事，对在哪儿？第一，它快。田埂上的暗影，不等你把「形状、颜色、动没动」一条条列成表，你的腿就得先动。真蛇不会等你。第二，它省。如果每一样东西你都要重新认一遍，你一天什么事也做不成。门是门，锅是锅，路是路，你不必每回都问「这是什么」。「已经在那儿」，把你从无穷无尽的重新认识里放了出来。第三，它让春种秋收成立。这一条，第 17 章专门讲。这里只请你记一句：本书要拆的不是倒挂，是倒挂里的那一口「不疑」。再说茧。「茧」这个比方，本书一路在用。它对在哪儿？

茧是手和锄把一回回磨出来的，不是手天生就硬。手一起了茧，握锄就稳，再磨也不疼。这正是稳定的样子：磨出来的，有用的，让下一回省力。而且茧一厚，手自己并不觉得那是一层「东西」，只觉得「我的手本来就这么扎实」。这一点，倒挂也一样。比方说到这里，都对。再往下说，它有三处不合身。头一处用得最多，这里只提一句：茧长在一只手上，而本书说的客体那一头和主体那一头，是同一场发生的两头，不是一只手加一把锄。后两处，就在这一章拆。

◆ 六、茧的第二处错：茧磨得慢，倒挂来得快

你回想一下小宇握锄的头几个周末。手心起泡，泡破了，又起，一层层硬起来。茧是要工夫的。老人说，茧是日子磨出来的，急不得。可是田埂上那一幕，从暗影到「蛇」，不到一秒。没有一周一周的磨，没有一遍一遍的练。一次惊吓，「那儿有蛇」就立住了，立得比哪一层茧都牢。这怎么回事？茧的比方到了这里，要动一动。请你把两件事分开。第一件，是沉积。「蛇」的样

子，在小宇身上不是这一秒才有的。它是在课本里、电视里、大人一回回的嘱咐里，一层层沉下来的。这一层，是慢的，和茧一样慢。

第二件，才是倒挂。倒挂，是已经沉好的东西，碰上一场合适的发生，一下子立起来，被读成了「那儿有」。沉得慢，立得快。茧的比方只讲得了前一件。它讲不了为什么立起来可以不花工夫。再加上惊吓。心跳一乱、腿一软，这样的碰，本身就重。重的一回，常常顶得上轻的好几回。这是日子里谁都有的体会：被狗追过一回的人，往后走夜路，远远一团像狗的影子，腿先软了。有时候，连沉积那一层也薄得很。

你见过一个人，只见一面，不到三分钟，你心里就有了一句话：「这个人靠不住。」这句话是怎么立起来的？你说不清。可是它立起来以后，这个人往后说的每一句、做的每一件，都被读成了「靠不住」的又一个证明。那一句话，是一层很薄的沉积，加上一次碰得很准的发生。它立住了。当然，慢的倒挂也有。老葛种了四十年地，他说「这地怕涝」，那个「怕涝」是几十个年头一场场雨浇出来的。它立得慢，立得稳，立到后来，他连一句「我是怎么知道的」也答不上来。

快的、慢的，两条路通到同一个地方：一句「本来就是这样」。走到那里，你已经分不出哪句话是一秒立起来的，哪句话是四十年立起来的。它们站在一起，一样硬。所以第二处错，要这样改：茧，只能用来说「稳定是怎么积起来的」。不能用来说「倒挂要多久」。倒挂不用多久。一次就够。这对你有一个实在的提醒。你不能说：「我的看法是我想了很久才有的，所以它没有倒挂。」想了很久，是一回事；那个「它在那儿」，是什么时候立住的，是另一回事。后一回事，常常只用一秒。

◆ 七、茧的第三处错：茧会掉，倒挂掉不了

茧还有一个好处：不用了，它会掉。老葛一到冬天闲下来，手心的茧会一层层软下去，褪下去。开春再握锄，得重新磨一遍。手清楚这件事：这层东西是干活干出来的，不干了，它就没了。茧一直是「手的事」。手天天摸得到它的厚薄。倒挂不是这样。你试想一下：小宇已经知道，那是一段绳子。「蛇」是不是就此磨掉了？表面上，掉了。可是看看它是怎么掉的。不是那个立着的「蛇」自己变薄、变淡了。是另一个东西顶了它的位置：「那儿原来是绳子。」你看，又是一个「那儿」。

立的方式没有变，只是换了个对象。更正，也是倒挂：一个「在那儿」，换成了另一个「在那儿」。再看第二天。小宇走到那一段田埂，脚步会慢一拍。那条蛇没有被磨掉，它搬了家：不在绳上了，搬到了「埂上可能有东西」里。为什么茧能掉，倒挂掉不了？差别在一处。茧总是在「手」上，手天天感觉得到。倒挂把那个立起来的东西，从手里摘了出去，挂到了「手以外」。「蛇在那儿」，这句话里没有手的份。它不是我磨出来的，也不会因为我不磨了就变薄。它只是「真的」。

没有人在磨它，所以也没有什么会让它掉。你要松动它，靠「放一放」是不成的，靠的是下一回碰：老葛的竹竿，那一挑。碰，把它拉回到「是从碰里长出来的」。这里要补一句。这是日子里常见的情形，并不是说天下所有的倒挂都一辈子松不开。有的会松，比如换了一块地，来了一场没见过的灾，原来的「我会的」「地是这样的」，会被一下子推到对面。这一段，第 16 章细说。三处错合起来，茧留给你的，是一幅「稳定是磨出来的」的好图。可是你若拿它去想倒挂，你会想岔：以为倒挂也慢，以为倒挂也会自己掉，以为倒挂也长在手上。

还有一层，本书得自己认下。一旦你说「手天生就硬」，你就是在倒挂了。一旦你说「茧这个比方，就是倒挂的真相」，比方自己，也被你倒挂了一回。

◆ 八、要拆的是「不疑」

回到小宇那句「我明明看见它动了」。这句话，你听着像不像一个人在替自己辩护？再听细一点。「我」，在替「蛇」作证：我看见了，所以有。同时，「蛇」也在替「我」作证：有那么一条东西，所以我的眼睛没有坏。两头互相担保。这就是坚信不疑为什么那么牢。一个站好的「我」，保着一个站好的「它」；一个站好的「它」，又保着一个站好的「我」。像两个人背靠背坐着，谁也不用自己撑。你若想从其中一头把它推开，另一头立刻把它顶回来。你再看一个更日常的场面。两个人吵架，一个说「你就是这样的人」，另一个说「我不是」。

吵到后来，两个人争的是同一样东西：那个「是」。一个把它挂在对方身上，一个把它挂在自己身上，两头都认定它早就在那儿，只等对方认账。谁也没有回头问一句：这个「就是这样的人」，是从哪几场碰里一点点沉出来的？那几场碰，各自是怎么回事？吵架吵不完，常常因为这个。争的不是事，是一个被挂倒了的「是」。所以日子里一个顶普通的说法，值得你停一下。小宇回头对老葛说：「我看错了。」这话听着很谦虚，也没有什么不对。可是请你问一句：这句话，把什么当成了不用问的底子？

它说，有一个先在的我，有一条先在的绳，我这个看者，把对象给看岔了。看者没有问题，对象也没有问题，出问题的只是中间那根线。另一种说法是：刚才有一场碰，里头先冒出了「蛇」，后来冒出了「绳」。这一种说法

里，没有谁看岔了。只有两次冒出来。两种说法，你不必选。日子里说「看错了」，没有任何不妥。本书只想让你知道，这三个字背后，立着两个没有人去问的东西。这就回到「不疑」上来。「疑」，不是怀疑一切。田埂上每一截东西都要挑一挑，你一天也挑不完。门、锅、路，也不必每回都问。

「疑」只是留一道缝：这个「在那儿」，若是下一回碰来了，容它被改写。没有这道缝，倒挂就成了坚信不疑。有这道缝，倒挂还是倒挂，只是活的。哪些东西该留缝，哪些东西可以放心靠，这个分寸，本书到第 40 章，会拿三个问题来收。

◆ 九、放回日子里

那个周六晚上，葛岚开车带小宇回家。一路上，小宇没怎么说话。吃饭的时候，他拨着碗里的饭，忽然说：「下个礼拜，我不想走那条埂了。」葛岚放下筷子。她想起自己小时候，一个人走夜路，总觉得路边的黑影里站着人。她没有说「那只是绳子」，因为儿子已经知道了。她问：「你记不记得，那一下，最先到你身上的是什么？」小宇想了一会儿。「弯的，黑的，脚下一震。」「那蛇呢？」小宇皱着眉头，想了好一阵。「蛇……蛇是同时的。我没觉得它是后来的。」葛岚点点头。她没有再往下问。这个问题，十一岁的孩子想到这里，已经够了。

饭后，老葛来了电话。他说，那段绳子他拴到豆架上去了，让小宇下回来，自己去拎一拎。小宇在电话这头，没有说话，只是「嗯」了一声。挂了电话，他把筷子横在碗上，又问了一句：「妈，你说，要是它真是蛇，我那一下撤得对不对？」葛岚想了想，说：「对。」小宇松了一口气，又有点糊涂：「那它是绳子，我也撤了，那不是错了吗？」葛岚没有立刻回答。她给儿子夹

了一筷子菜，说：「你那一下，没有对错，是下一步才有。你撤了以后，肯不肯等一等，让它再来碰你一回，那才是你自己能管的地方。」

她说得不太像道理，可是小宇点了点头。这一晚，他睡得比往常晚。灯关了以后，他在黑暗里把那一截弯曲的影子回想了一遍，想的不是「是不是蛇」，而是「它是从哪一个瞬间开始，变成了蛇」。他没有想明白。他睡着了。你明天也可以试一件小事。找一个让你咯噔一下的时刻。可以是一条消息，比如对方只回了一个「嗯。」；可以是一个背影，一个脚步声，或者体检单上的一个词。在「他生气了」「是他」「出事了」这样的话立住之后，先别急着判对错，只问两句。

第一句：最先到的是什么？比如，两个字，一个句号。第二句：后来才立起来的是哪一句？比如，「他不高兴」。写在手机备忘里，两行。然后给下一回碰留一条路：多看一眼，问一句，或者用你自己的「竹竿」挑一挑。你会发现，那个「他不高兴」，写在纸上，不再那么像一件事实。它像一个正在站起来的东西。

带走的话

倒挂不是看错了，是「那儿本来有」立得太快，快到连一道缝都没留。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第三道扣：倒挂的定义讲清了，「不疑」是要拆的那一层，茧的第二、三处错也拆了。还关着的是：倒挂以后，再来的发生怎样被读成「那个存在的显露」，要到第 13 章。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田埂上的那一刻，是正在发生；到了「我明明看见」，已经倒挂。

想 一 想

一、你上一次被吓一跳，是什么？最先到的是什么，后来才立起来的是哪一句？

二、你对身边某个人的一句「他就是那样的人」，是哪一次、哪一秒立住的？

三、你手里，有没有一根可以随时伸出去的竹竿？

第 13 章

第四步：箭头倒转——「那个存在的显露」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会议室的灯关了一半，墙上投着一张彩色的图。红的地方深，绿的地方浅，像一块被人随手涂过颜色的布。葛岚站在图旁边，拿笔点着最红的那一片，对台下的合作社负责人说：「数据显示，这块地缺氮。」台下的人点头，有人低头记。你要是坐在那里，大概也会点头。这句话太平常了，平常到没有人会停下来问一句什么。可是你停一下，把这句话慢慢念一遍。「数据显示」，显示什么？显示「这块地缺氮」。也就是说，地先缺着氮，数据是后来才露出来的那个样子。地在前，数据在后；缺在前，读数在后。

这样的话你在别处也听过。体检单「显示」你的某个指标偏高，天气软件「显示」明天有雨，成绩单「显示」孩子偏科。每一句里都藏着一个箭头：先有一个东西在那儿，然后它露了一点出来，被你读到了。你用这个箭头用了一辈子，从来没有觉得它是个「箭头」。它像一条走惯了的路，闭着眼睛也能走。这一章要看的，就是这个箭头。它指向哪一边，为什么总是指向那一边，还有，它要是反过来指，会怎么样。

◆ 二、先说对在哪儿

先把话说在前头：葛岚这句话没有说错，这个箭头也不是什么坏东西。你想想那位合作社的负责人，明天要去买肥。他不会去想「氮」这一格是怎么立起来的，他要的是一句能拿去干活的话：缺，就补。这句话一出口，买多少、

什么时候撒、撒在哪一片，都有了着落。要是每说一句话，都得先交代一遍「这个读数是怎样发生的」，没有人能把活干下去。再往大里说，这个箭头是一代代种地的人用了很久、也用对了很多回的东西。苗叶发黄，土里缺了点什么，补上，苗转绿。一回、两回、几十回，都对。对了这么多回，「地里缺东西，苗叶把它露出来」这个说法，就比别的说法都顺手。

所以本书先承认：在重复得足够稳的地方，这个箭头完全成立。条件只有一个，就是「又是这样的事」。只要这一回和前面许多回足够像，把读数当成土的显露，不但不会出错，反而最省力。

要拆的，不是这个说法管不管用。

要拆的是另一件事：它为什么看起来「只能这样」，好像箭头天生就朝着这个方向。你有没有想过，它要是天生的，怎么会有人需要学着看读数、学着看化验单？天生的东西不用学。

◆ 三、箭头原来朝哪边

回头把前面几章的话捡起来。第 9 章说，发生一回回重复，沉出稳定，像手上磨出茧。第 10 章说，稳定的一头聚成客体意识，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立住了「那儿有个东西」。第 11 章说，另一头聚成主体意识，分布、场、美缠在一起，立住了「我在这儿」。第 12 章说，两头的稳定被倒挂，当成了客体的存在和发现者的存在，而且坚信不疑。倒挂是什么意思，这里再提醒你一句：原因和结果换了位。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倒挂之后，变成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

这一章讲的第四步，是倒挂立住以后的事。倒挂立住以前，箭头是这样走的：一回回的发生往下沉，沉成「氮」这一格，沉成「缺」这一格，沉成「这

块地」这一格。箭头从发生指向稳定，像河水把泥沙留在岸边。倒挂立住以后，箭头调了头。「氮」「缺」「这块地」都成了先在的东西，稳稳地立在那里；此后每一回新的发生，都被安到它们名下，叫作它们的显露。箭头从稳定指向发生，发生成了稳定的影子。你看，这一步不是倒挂的同义词。倒挂只是把意识当成了存在；调头才让这件事有了后果：从此以后再发生的每一件事，都有了归属，「这是谁的显露」这一问，有了现成的答案。

◆ 四、新的一回来了，会怎么被读

看这个箭头怎么干活。这一季，探头每隔一段时间送回一串数，其中一个落在偏低的位置。这是一回新的发生：探头插在土里，电信号变了，屏幕上多出一个数。它发生了，改不了。这个数一到手，立刻有三件事跟着来。第一件，给它安上归属：这是「氮含量」。第二件，给它安上主人：这是「这块地」的氮含量。第三件，给它安上因果：它偏低，是因为地缺氮。三件事做完，不过一眨眼。你回想一下，你在这三步里的任何一步，有没有特意去「决定」过？没有。数字一出来，归属就在了，像水往低处流。这就是箭头调头之后的样子：新来的发生还没站稳，已经有一个现成的存在在那儿等着认领它。

还有一层，你得留意。如果这个数和前面立好的「缺氮」对得上，它就是显露，算数；如果对不上，比如隔一天又高了，它就是「误差」「干扰」，不算数，或者算数也要打个折。你看，同样是发生，对得上的叫显露，对不上的叫噪声。分界线不在发生本身，在它能不能被安进那个已经立好的存在名下。这一层第 23 章会细讲。这里先钉一个钉子：**一旦箭头调了头，凡是进得去的叫显露，进不去的就没有名字。**

◆ 五、老葛的菜地里，箭头怎么走

老葛不说「数据显示」。他蹲在畦边，手指捏起一片叶子，说：「这几行苗，脚下发虚。」这句话里有没有箭头？有。「发虚」是什么？是苗的样子，是土的样子，也是他手里的感觉。可他说出口的时候，已经带着一个「这块地瘦了」的意思在里头。「瘦」是他几十年种地沉出来的一格。这一格也立住了，也成了先在的东西，这一季发生的叶色、苗高、手感，都被他放进「瘦」的名下。所以你别以为只有仪表才会倒转箭头。手上的老茧一样会。茧厚了，手就觉得锄把「本来就这么圆」。

差别在哪儿？差别在，老葛的这一格和他的手还连着。他说「发虚」，那个词里还带着叶子的软、土的松、昨天那场风。他的箭头也调了头，可头调得不远，他随时能顺着那个词摸回去，摸到手上一回一回的感觉。读数的箭头调头调得更快，读数从一开始就离手远，被安进名下的速度更快，要摸回去，路也长得多。你还可以留意一个小地方。老葛说「脚下发虚」的时候，有时候会补一句「也许是昨晚那场风」。这个「也许」很小，可它说明那一格在他手里没有焊死：这一回的发生，还留着一条路，通往别的解释。读数多了以后，这样的「也许」往往最先被挤掉，因为表格里没有这一栏。

这里不要读成老葛好、葛岚不好。两个人的箭头都调了头，这是稳定下来的发生都会做的事。区别只是：要往回走，路有多长，路上有没有人还记得这条路。

◆ 六、箭头调头以后的两个后果

箭头一调头，有两个后果，会悄悄改变你怎么想事。第一个后果：出了错，总是「没看清」。如果读数是存在的显露，那么读数和后来的情形对不

上，就只能是显露得不够清楚：探头不够灵，样本不够多，间隔不够密。于是办法永远是「再多测一些」。多测当然有用，你不必怀疑这一点。可是你看，这条路里没有给另一种可能留位置：这一回，发生本来就换了样子。

第二个后果：发生被看成通道。探头送回的每一个数，本来是一回一回的发生，现在成了「信号」，成了通向那个存在的管子。管子要的是干净、稳定、不失真；管子自己没有脾气。于是那些不干净的、不稳定的、不属于管子的部分，一概叫噪声。语言也在帮这个忙。你听：「显示」「反映」「揭示」「暴露」「表明」，这些词的方向都是一个：存在在前，发生在后。你想换一种方向说话，会觉得别扭。比如说「这个读数沉出了缺氮这一格」，你听着是不是怪怪的？不是这句话怪，是我们的话早就按调了头的方向铺好了路。

你再想一想，「发现了缺氮」这四个字，是不是也是这样？「发现」两个字自己就带着箭头：先有一个缺氮在，然后被发现。还有一个后果，藏得更深。箭头调头的时候，另一头也跟着变了：既然地里先有一个缺氮在，那读数的人就成了「看见的人」。葛岚站在图旁边，拿笔点着红色的一片，台下的人也就把她当成「看见了缺氮的人」。她那句话里，其实有一整个季节的发生：探头埋下去，信号传回来，模型算出来，图上了色，会议室的灯关了一半。这些都被「她看见了」四个字收了起来。

你有没有这样的经历：做成了一件事，别人说你「眼光准」，你自己却清楚，是前面许多回碰壁，才碰出了那一下？「眼光」这个词，就是箭头调头以后给人安的位子。

◆ 七、你会问：地难道不是真缺氮

读到这儿，你心里大概有一句话在顶着：话说得再绕，土里要是真缺氮，苗就是要黄，不是吗？这句话问得好，值得认真答。先答一半：苗黄了，是事实。探头送回了偏低的数，也是事实。土里的那些变化，化学上怎么回事，也是一回一回发生过的事实。这些都改不了，本书没有一个字想取消它们。发生学反对的是先在，从来不是事实。再答另一半：事实和「先在的缺氮」是两回事。前者是这一季里一件件发生出来的事，后者是说，在所有这些事之前，有一个完整的、现成的「缺氮」坐在地里，等着被读出来。你看，苗黄、数低、肥一撒苗又绿，这三件事连起来，沉出了「缺氮」这一格，沉得很结实，结实到下一次谁都不用再想，直接拿去用。

结实，不等于先在。一把用了几十年的锄头很结实，你不会因此说，锄头在人类出现之前就躺在山里。你再想想，要是「缺氮」真是先在的、完整的，那么有一天来了一块怎么施肥都不转绿的地，你怎么办？你只能说，是测得不准，或者是别的什么也缺。可要是你记得这一格是沉出来的，你就多了一个选项：这一回，也许是别的什么发生了，没进到这一格里。这个选项，平时用不上。平时「再多测一点」就够了。可是它在那里，等有一天用得上。

◆ 八、该拆的是哪一环

那要拆什么？先说不拆什么。不拆读数。读数是发生过的事，改不了。不拆「缺氮」这个说法，它在重复稳定的地方有用。不拆箭头的用处，没有它就没有预期，没有施肥，没有春种秋收。要拆的是「显露」这两个字悄悄带着的先在性：它暗示那个存在在你读数之前就已经在那儿，是完整的、现成的。发生学反对的是这种先在，从来不反对事实。怎么拆？不用推翻谁，只在心里多

问一句。当你听到「数据显示　X」，试着把它换成：「这一回的读数，和我们已经立好的 X 这一格撞上了，而且对上了。」

这句话长一点，也啰嗦一点。可是它里面有三样东西，是原来那句话里没有的。第一，「这一回」，说明读数是一次发生。第二，「已经立好的」，说明 X 是沉出来的。第三，「撞上了、对上了」，说明「显示」是两边之间发生的事，不是 X 单方面在露。你看，这样换完以后，缺氮的结论还在，补肥的决定还在，什么也没丢。丢掉的只有那个悄悄的先在。换完以后，你会发现一件小事：话里的主语变了。原来的主语是「数据」，它像个会说话的证人，站出来「显示」什么；换了以后，主语是「这一回的读数」和「立好的那一格」，两个都是发生沉出来的东西，谁也不是证人。证人一旦不在，你就要问：这一格是怎么立起来的，它立得牢不牢，今年的雨水它见过没有。这几个问题，平时没有人问，因为证人太可靠了。

你可以现在就试一句。想一句你今天听到的「某某显示」，按这个样子换一遍。换完你再读一遍，感觉一下它的分量有没有变。

◆ 九、放回日子里

葛岚那天晚上赶到老葛的菜地，天已经黑了。老葛坐在灶屋门口剥玉米，小宇靠在旁边写作业。她把白天的汇报说了一遍，说到「数据显示这块地缺氮」，自己停了一下。老葛头也没抬：「哪块地？」「合作社东边那一片。」「它缺在哪一天？」葛岚没接上来。她本来想说「就是缺啊」，话到嘴边，觉得不对。那个数是某一天的数，那一天之前下过雨，那一天之后追过肥。「缺」，是哪一天的缺？小宇抬起头：「外公，是不是图上红的地方，就是缺的地方？」老葛把一根玉米剥到底，放进筐里：「图上红的地方，是红的。」

小宇在旁边听了半天，忽然说：「妈妈，你们的图是不是像我的成绩单？上面红的地方，不是我『不行』，是那一次考试考红了。」葛岚看了儿子一眼，没有答，只是把玉米筐往灯下挪了挪。那天晚上的话到这儿就散了。老葛那一句，她后来在汇报里没敢用，可是第二天开会之前，她在稿子上多加了一行小字：「本次读数与既有施肥参照表对照，提示东侧片区氮偏低。」

她没有改结论，也没有让合作社少买一袋肥。那天夜里她躺在床上，还在想老葛那句「它缺在哪一天」。她只是把「显示」换成了「对照」，把「这块地缺」换成了「提示」。你明天也可以试一试这个小办法：听到谁说「显示」「表明」「反映」，不用开口反驳，只在心里问一句，这是哪一天、哪一回的读数，它是和哪一张已经立好的表对上的。问完，该怎么办还怎么办。

带走的话

数据显示，是这一回的读数与一格立好的东西对上了；箭头调了头，才觉得是那东西先在、自己露了出来。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第四环，那就是「此后每一次发生都被读成那个存在的显露」这个调头的动作。可是调头之前的原因，也就是稳定为什么被当成存在，还留给第 12 章和第 14 章；调头之后，凡进不去的发生被叫作噪声，这一环要到第 23 章才全部松开。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读数每一回都在发生，可是「读数是它的显露」这句话，早已倒挂成了「本来就是这样」。

一，你今天听到的最近一句「某某显示」是什么？把它换成「这一回的读数与立好的一格对上了」，它还剩多少分量？二，你有没有碰上过一个读数，对不上，被你或别人叫作「误差」？那一回，会不会是别的什么发生了？

第 14 章

稳定不是停下，稳定是一直在发生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夜里，楼道的声控灯还没亮，一串脚步声从楼下传上来。你还没有看见人，已经开口了：「妈回来了。」你是怎么知道的？你仔细想想，那串脚步声里，没有哪两步是一模一样的。快一点、慢一点、重一点、轻一点，每一步都是新的一声。可是你认得。认得得那么快，快到你根本没有「认」的感觉，就像你知道自己的手指有几根。你把这样的认得，叫作「稳定」。她的脚步稳定，她的咳嗽稳定，她推门的声音稳定。你认识的人，都有一些这样稳定的东西。

那么，稳定是什么？大多数人会这样想：稳定就是不动了，定住了，停下来了。脚步声的样子是定下来的，所以你才认得。这一章要说的，是反过来的话：**稳定不是发生停下来，稳定本身就是一种发生**。同样的发生，一回回重复，一层层沉积，发生得太像上一回，看起来才像是没动。第 9 章讲茧的时候，本书把这个话题放在了一边，说过要在这里翻转它。现在翻。

◆ 二、先说对在哪儿

「稳定就是不动」这个看法，没有错，而且你每天都靠它活着。你出门买菜，不会担心楼梯今天换了位置。你回家开门，不会怀疑钥匙还是不是那把。你在锅里放盐，也不会担心它今天变成了糖。这些东西在你过日子的尺度上，就是不动的，你也只能当它们不动，才能往下过。要是每样东西你都得问一句

「它这一刻在发生什么」，一天你连门都出不去。农事上更是这样。一块畦埂，今年筑起来，明年还在；一眼井，打了就是打了；节气，年年差不多是那几天。老葛说「地是死的」，意思不是地没有变化，而是它的变化慢到可以当成不动来用。这句话在他嘴里是一句诚恳的经验。

所以本书先承认：在日子的尺度上，在做事的当口，把稳定当成不动，是对的，也是必须的。你不用改掉这个习惯。你也不必每天对着门问它在不在发生，那样的日子没法过。本书要做的事情，是在这个习惯旁边，另外开一扇窗。从这扇窗看出去，你看到的不是「东西定住了」，而是「一件事一回回地发生，发生得很像」。这两种看法，哪一种能帮你看清发现是怎么回事，往下几节你自己判断。

◆ 三、河岸

先看河岸。你站在河边，脚下是岸，对面也是岸。岸看上去是河的一个定住的边，水在岸之间流，岸不动。可是你要是沿着河走一段，会看到有些地方的岸是陡的，有些地方是缓的；有些地方长满了草，有些地方露出新鲜的泥。老乡会告诉你：这一段，去年发大水的时候塌过。那一段，这些年一直在往外淤。岸不是一直不动，只是动得慢，慢到你一辈子看过去，它大致就是那个样子。

再往细里想，岸是什么？它不是水之外另有一样东西，等着水来流。岸，是水一回回漫上来、一回回退下去的过程中，泥沙一层层留下来的样子。每一回水来，力道差不多，泥沙差不多，留下的东西也差不多，所以岸就差不多。这个「差不多」一回回重复，就是岸的稳定。遇到大水的年份，一回发生跟前面许多回差得远，岸就变了样。你看，岸的稳定，不是水停了，而是水一直在

这样发生。这个例子，本书想借你记住一件小事：稳定是发生的结果，不在发生的旁边；它的「稳」，要靠发生一回回地「像」去维持。

你可能会觉得，这是在说岸「不是真的」。不是这个意思。岸是真的，你站在上面不会掉下去。这里说的只是：它的真，是这样一回回发生出来的真，不是水之外、先于水的真。

◆ 四、脚步声

回到开头那串脚步声。你认得妈妈的脚步，是因为她每一步都发生得像前一回，更是因为你听了无数回，在你耳朵里沉出了一个「她的脚步」。这个「她的脚步」，一头在她的腿脚和鞋底，一头在你的耳朵和习惯，两头都是一回回重复沉出来的稳定。你想一想，哪一天她崴了脚，脚步声变了，你在门里听着，会立刻觉得不对。你不会先去分析「节奏慢了百分之几」，你是整个人一紧：不是她的脚步。这个「不对」是什么时候被你感觉到的？是新的这一串声音，和你耳朵里沉下来的那一格，对不上的时候。

这里有两件事要分开看。第一件，那串新的声音，是一次新的发生，改不了。第二件，「她的脚步」这一格，是沉出来的，一直在被新的发生续上，续得上，就稳；续不上，就松动。稳定其实一直在被「续」。就像一根绳子，不是一股线从头拉到尾，是许多短纤维一根一根地接着捻。你看着它是一根整的，其实是接着接着接出来的。你要是停了一阵不接，它也就松了。

◆ 五、老葛的乡音

老葛说话，几十年一个调。他是在南边一个山村长大的，来城里快三十年了，开口还是那一口话：把「吃」说得带点鼻音，把尾音收得很短。葛岚小时

候觉得外公的话土，后来在外面听见同乡人说话，竟然会忽然停下脚。你大概也见过这样的人。他说的话几十年没变，你觉得那口音就像刻在他身上了。可是你想想，乡音在哪里？它没有放在一个地方，等着老葛去取。每一回他开口，舌头怎么摆，嘴唇怎么圆，气从哪里出，都得重新做一遍。几十年里他开口了多少回，就重新做了多少回。每一回都做得像上一回，所以听上去是「一直没变」。

要是乡音真是存好了的东西，它就不该变。可是你见过的事恰好相反：在外多年的人，回到老家，半天不到，话就掉回去了；在老家住惯的人，到城里三个月，嘴里就多了几个新词、少了几个旧字。**乡音不是存着的，是做着的。**做着，就要有人陪着做。老葛在城里，除了电话里的老乡，周围没人说那口话，没有谁的耳朵把他的话接住、再还给他。所以他的乡音，也有一点点在变，只是慢，慢到他自己感觉不到，倒是回老家的那几天，一桌人一接话，他才忽然听见，自己的话又「回来了」。

乡音的稳，是靠他开口、靠别人接话，一回回做出来的。这个稳，里面一直有动。

◆ 六、陀螺和签名

再借两个小东西，让你从另一个方向摸一摸这件事。第一个是陀螺。你小时候一定抽过陀螺，或者看过别人抽。陀螺转得最快的时候，看上去不是在转，倒像是钉在地上一动不动。你想去摸它，会觉得它「特别稳」。可是你知道，它最稳的时候，恰好是转得最快的时候。稳，不是不转，是转得太匀、太像上一圈。等它慢下来，才开始晃，才看出它原来一直在转。

第二个是你的签名。你每天可能要签好几回，每一回都不一样：长一点、斜一点、有时候连笔。可是银行的人一眼就认得那是你的。签名是什么？它不是放在你手里的一块印章，你每次拿出来盖一下。它是你的手一回回写出来的，写得多了，写得像了，就有了「你的签名」这一格。这一格一旦立起来，你反过来会觉得，是你有一个签名，然后把它写在纸上。这和前面几章里说的，是同一个次序：发生在前，沉出稳定；稳定立起来以后，倒回头，好像它在前，发生是它的显露。你现在看到的，就是这个倒转的最小样子。

陀螺和签名，都在告诉你同一件事：看上去最不动的地方，往往是发生最密、最匀的地方。

◆ 七、差一点点，也在累

还有一个小地方，你可以停下来看看：每一回「很像」，其实都差一点点。老葛搭豆角架，用的是竹竿，每年开春重搭。他搭了四十年，架子的高矮，他觉得年年一样。可是你要是把前后十年的照片摆在一起，会发现架子一点点往上长：这几年他的腰不太弯得下去，下手的位置高了一寸。他自己没留意，是葛岚拍了照片，翻出来一比，才看出来。这个「一寸」，每一年看，几乎看不出。可是年年顺着一个方向差一点，积到十年，就是另一个高度。稳定是靠「像」接起来的，每一次的接，都接得有一点偏。偏得小，叫作稳；偏得积起来，叫作变。

你记不记得，老家的人说话，三十年前和现在，也差了一点？没有谁规定，是一回回说，一回回略略不同，日子长了，就是另一种口气。这给你一个提醒：稳定不是一条线，是许多次的叠。叠得很整齐，看上去是一条线；叠的

时候有一点点往一边歪，线就慢慢拐弯。你要是把稳定看成「定住了」，就没有地方去解释，为什么定住的东西，过一阵也会变。

◆ 八、清明那一格，年年是新的

再换个农家人熟的地方看。日历上的节气，年年落在差不多的那几天，清明就是清明，谷雨就是谷雨。这一格，像是最定的东西了。可是每年的清明，天是不一样的。有的年头清明前后暖得发燥，有的年头还要穿棉袄。「清明」这一格，是一代代人一年年过出来的：这几天里，大体上是这样的天，大体上做这样的事。那一格自己没有天，天是每年新来的。所以老葛说，节气是个「约」，不是个「令」。约，是大家一年年守着，守得稳；令，是上头发下来的，不容商量。节气稳，靠的是年年有人照着它去种，种出了收成，再一年传给下一年。哪一年大家都不照了，它也就只剩日历上的一个名字。

这件事第 17 章还要专门讲，这里只借它看一点：连最定的那一格，也是年年被续着的。你家里每年的年夜饭也是这样，桌上的菜年年差不多，可没有哪一年的灶台是不用人忙的。

◆ 九、有的稳定厚，有的稳定薄

同样叫稳定，厚薄差得很远。你的签名，一年不写也忘不了；一个刚背下来的外语单词，一个月不用就生了。前一个沉得厚，后一个沉得薄。厚薄看什么？一是重复了多少回，二是每一回有多重。小时候被狗追过一回的人，几十年后见了狗，腿还是会软。只有那一回，却沉得很厚，因为那一回太重。反过来，天天路过的一棵树，你看了几千回，却说不出它有几个枝杈，因为每一回都太轻。

第 12 章会讲，有些稳定可以一下子立住。这里你只要记得：稳定有厚薄，厚的像老茧，薄的像刚起的一层皮。两样都是发生续出来的，不续，薄的先掉。你想留住什么，就要想它是靠什么在续，续的力够不够。比如孩子刚学会的一个好习惯，头几周是薄的，要有人在旁边陪着续；等它沉厚了，才可以放手。

◆ 十、这一点为什么要紧

你可能会问：把稳定看成「一直在发生」，对我有什么用？用处有一个，也只有一个，但它是个大的：它松了倒挂的地基。倒挂之所以顺利，靠的是一个印象，叫作「定住了的东西，当然是本来就在那儿」。你看一块岸、一个声音、一口乡音，都是定住的，定住的东西好像不需要来历，它就是它。可是你一旦知道，定住只是「发生得太像上一回」，你就多了一个问句：它是怎么一回回发生出来的？上一回是什么时候？再来一回，会不会不太像？这个问句，不会让岸塌下去，也不会让你怀疑妈妈的脚步。它只是让你在需要的时候，能够找到来路。

还有第二层，要说清楚，免得你听偏。稳定是发生，不代表一切都在流变、没有一样东西是确定的。已经发生的，就是发生了，改不了；稳定下来的东西，有稳定的用处，你拿它干活，它就应着你。稳定有厚度：重复得越多回，沉得越厚，越难改。这就像茧，厚了，要磨掉也不是一天的事。本书从头到尾，都没有说「一切不确定」，说的只是：确定也是发生出来的，不是先在的。第三层，也是实话：稳定要续。续的时候要有周围的东西配合，有时要花气力。人说话要有人接，田埂要有人修，门前的路要有人走。你没有留意到的稳定，往往正是有很多东西在悄悄替它续着。

◆ 十一、续不上的时候

稳定既然要续，就有续不上的时候。看一看续不上是什么样子，你对「稳定是发生」会有更实在的体会。一门手艺，比如编一种竹筐的手法。它在一个村子里稳定了几十年，是因为每个冬天都有人坐在屋檐下编，旁边坐着一个半大的孩子看。后来孩子出去打工了，冬天没人编了。手艺有没有「还在」？有人会说，还在，在老人的脑子里。可是你去问那位老人，他会摇头：手还记得，手劲不行了。再过几年，连手也不记得了。你看，手艺的稳定，并不是存在脑子里的一份资料，是一年年冬天、一双双手，接着做出来的。

一条路，也是这样。老葛老家的后山，原来有一条上坡的小道，天天有人走，宽宽的，踩得实实的。后来人都搬下山了，没有人走，不出三年，草就把道盖了。路的稳定，是脚一趟趟踩出来的。再比如一口方言，一句家里的口头话。它在一代人嘴里还活着，在下一代人嘴里只剩几个词，再下一代，成了老照片背面写的字。没有谁下令它消失，只是续的人少了。你看，这几样东西，在稳的时候都被当成「本来就在」：手艺本来就在，路本来就在，话本来就在。续不上的那一天，你才忽然明白，它们一直是被谁、被什么在做着。

这里要说一句公道话：续不上，不代表它们「不真」。竹筐编出来了，就是编出来了；路走过了，就是走过了。发生过的，不会因为后来没人续，就变成没发生。续不上，只是说，往后不再有新的发生接上去。所以倒挂的一个小小的后果是：东西在稳的时候，你对它不上心；它快断的时候，你才想起要「保护」。这是第 36 章以后会碰上的话头，这里先让你留个影子。

◆ 十二、放回日子里

那个周末的晚上，小宇在外公菜地边上学外公说话。他学的是外公叫他吃饭的那一声：「宇啊，吃——饭——了——」，尾音拖得很长，又在最后一下收得很短。他学得真像，葛岚在旁边听着都笑。老葛放下手里的豆角，也笑：「你学的是我哪一回？」小宇愣住了：「就是……你每天叫我的那一回啊。」「我今天叫的，和昨天叫的，一样吗？」小宇想了想，摇头：「不一样。昨天你嗓子哑，今天亮一点。」「那你学的是谁？」小宇看看外公，又看看妈妈，没说出来。老葛也没有催他。他蹲下去，接着摘他的豆角，嘴里哼了一句什么，是乡下的调子。

葛岚站在旁边，想起白天开会，有人说：「用户的习惯很稳定，我们的模型抓住了。」她那会儿觉得这话没什么，这会儿听着，多了一层意思。习惯抓得住，是因为那些人一回回在做着；做着，才有稳定可抓。你明天也可以试一件小事：找一个你很熟的人，听他说一句话，不要听内容，只听他这一回说这句话，和你记忆里的他，有哪一点不一样。再试一件：写三遍你的名字，把三个签名摆在一起，看看它们是不是真的「一样」。如果都有一点点不一样，那你认得的那个「稳」，是什么？

带走的话

稳定不是发生停了，是发生得太像上一回，一回回接着做，才像没动。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稳定是定住的」这个印象，倒挂的一块地基因此松动。可是松开的只是地基的一块，主体与客体是怎样从同一个发生里分出两头的，要留给第 15 章。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妈妈的脚步、老葛的乡音、你的签名，每一回都在发生，可你认得它们的方式，早已倒挂成「它们本来就是那样」。

一，你身边有哪一样东西，你觉得「它一直都是这样」？如果它其实是一回回做出来的，是谁、是什么在替它续着？二，如果有一天它不再被续了，你会先在哪里发现？

第 15 章

侧重显影：主体与客体是同一个发生的两种侧重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电视里放双人舞，你看着看着，眼睛自己跑了。先是跟着男舞者的手臂，看他怎么托，怎么送。过一会儿，换成女舞者的脚尖，看她落得多轻。再过一会儿，你什么也不盯了，只觉得两个人之间有一股劲在流，流到哪儿，灯光、乐声、衣角就跟到哪儿。舞跳完，旁边的人问你：好看在哪儿？你可能答不上来。说是手好看，对，又不全对。说是脚好看，也对，也不全对。说是整支舞好看，听着像没说。请你在这里停一下。刚才那几分钟里，台上跳的是一支舞，一直是那一支。变了的是什么？是你的眼睛落在哪儿。

落在手臂上，你看到的是「一个人的动作」。落在两个人的配合上，你看到的是「一段来回」。落在整台的气势上，你看到的是「一整个场面」。三样都真，没有一样是你编的。可是这三样，并不是三支舞。本章要讲的，就从这里起头：一场发生里，侧重落在哪儿，显出来的东西就不一样。而且，侧重落在不同的地方，连带着显出来的，还有「看的人」是个什么样子。这后一句，是本章最要紧的一句。我们慢慢来。

◆ 二、插秧的那一排

老葛讲过一回插秧。那还是他在山里的那几年。山脚下有一小片水田，村里每到时节，大伙一起下去插。十来个人，一字排开，弯着腰，每人管面前的几行，一边插一边往后退。前头是插好的，一行一行，绿得发亮。后头是还没

插的泥水，浑浑的，映着天。队伍里有个年纪大的，管着节奏。他喊一声「退」，大家就齐齐退半步。老葛说，他刚下田那几天，眼里只有手边那几株。秧苗怎么捏，捏在哪一截，插进泥里多深，歪了没有，撒手以后倒不倒。一株一株，清清楚楚。哪一株插得好，哪一株插得孬，他一眼就认得出来。

可是过了几天，眼里的东西变了。有一阵子，他不再盯着某一株。他的眼里没有「这株」「那株」，只有手的一起一落，和隔壁人手的一起一落，咬在同一个拍子上。有人慢了半拍，他不用转头，身上就知道。那一阵，他觉得特别不累，时间也过得快，一抬头，半行已经过去了。再往后，又是一种。腰直起来，歇口气，他回头看。整片水田铺在那里，行直不直，疏密匀不匀，哪一角稀了，哪一角挤了，他一眼就看出来。他没有去数株数，他只是觉得：这片插得顺。或者：东头那块，不对劲。

老葛后来跟人说起这事，从来不说成三回事。他说，是一回插秧，眼睛、手、心，一会儿落在这儿，一会儿落在那儿。这句话，本章后面要拆开了讲。先请你把这三个场景记住：盯着一株，跟着拍子，看着整片。

◆ 三、盯着一株的时候

先看第一个。手边这一株，你能说出它跟邻居不一样：这株直，那株歪；这株插得深，那株浮在泥面上。这就是把一株从一片绿里切出来，让它跟别的株不一样。本书管这个叫「对比」。切出来以后，它是一株，一株，又一株，一粒一粒的，能数。本书管这个叫「粒子」。最后，你认定它就是那样：它插得稳，或者它没插稳，这不是商量的事，一伸手一按就知道。本书管这个叫「真」。对比、粒子、真，这三样在这个时候缠在一起了。你要是想把它们拆

开，也拆不开：你一旦说「这株歪」，你已经把它切出来了，已经把它当成一粒了，也已经认定它歪得是真的了。

这一头，第 10 章已经讲过。它就是客体那一头。「那儿有个东西」，在这个时候，是最清楚的。你留意一下，这时候你自己在哪儿？老葛说，盯着一株的时候，他自己是「淡」的。手在动，可「我」不怎么在场。他心里只有那株秧，只有那个泥窝。要是这时候有人问他：你现在感觉怎么样？他会愣一下，因为他没空管自己的感觉。这是一个很值得记下的小事：客体那一头亮起来的时候，主体那一头暗下去了。

◆ 四、跟着拍子的时候

再看第二个。跟着拍子的那阵，老葛的眼里没有一株一株的秧，也没有一个清清楚楚的「我」。有的只是一起一落，一进一退，水声，泥声，隔壁人的呼吸。这时候的东西，不是「一粒」，而是「一段」：这一下接着那一下，一下比一下顺。本书管这个叫「变化」。它也不是切出来的，它是一波一波涌过来的，你被带着走，像在水里随着浪起伏。本书管这个叫「波」。它还有一个说不太清的好处：顺手，合拍，不别扭。本书管这个叫「善」。意思是「这样做是对路的」，不是道德上的善。

这一头，是中间那一头。第 3 章里小宇蹲在豆苗旁边，也是这一头：进到过程里面去了。你大概也有过这样的时刻：写东西写得顺，走路走得忘了路，打球打得没有想法，事后才发现，这一段，自己并不在场。这个时候，没有人在指挥谁。不是「我」在带着手动，也不是「秧」在牵着手走。是一起一落自己在走。很多人把这种状态叫「心流」。本书不去争这个词。本书只说一句：

这一类状态，多半是侧重落在了中间。你不妨回想一下自己最不累的那一次干活。那一次，你是在盯着东西看，还是在盯着自己看？多半都不是。

◆ 五、看着整片水田的时候

再看第三个。老葛直起腰，回头，看整片田。这时候他看到的东西，跟前两个场景都不一样。他看到的不是一株，不是一段，是一片。每一株都在，可是每一株都退成了背景，浮上来的是它们的排布：东边稀一点，西边密一点，中间一条线歪了小半寸。本书管这个叫「分布」。这一片，是铺开的，是一整张，不是一堆。本书管这个叫「场」。看着它，他心里有一个整体上的感觉：顺，或者不顺，匀，或者不匀。这一份「合适不合适」，本书管它叫「美」。分布、场、美，也是缠在一起的。你说不出「分布」这一样是怎么和「美」分的家：一旦你看到了疏密的排布，那份整体上的好或不好，已经跟着来了。

这一头，第 11 章已经讲过。它是主体那一头。而这一回，轮到「我」亮起来了。老葛看着整片田的时候，他很清楚自己在哪儿：我站在这一排的第几个，我这一手离东头有多远，我这一块插得算不算拖后腿。「我」在这片田里有了一个位置。「这片田顺不顺」这个判断，同时也是「我这手熟不熟」的一种自觉。你看，看得越是整片，「我」就越是清楚。而这时候，一株一株的秧，反倒模糊了。这是同一个规律的另一半：主体那一头亮起来的时候，客体那一头暗下去了。

◆ 六、不是三种材料，是三种侧重

好，现在可以把前面三节收拢来了。我们习惯这样想：这里有一个「我」，那里有一个「它」。「我」是看的，「它」是被看的。「我」和「它」是两种东西，一个长在身子里，一个长在身子外。这个想法，在日子里

再自然不过。可是请你把插秧的这三个场景再过一遍。第一个场景里，亮的是「它」，「我」是淡的。第三个场景里，亮的是「我」，「它」是淡的。第二个场景里，两头都不亮，亮的是中间的一起一落。可是在这三个场景里，脚下的泥水、弯着的腰、耳边的水声，一直都在这一回的插秧里。变的只有一样：**侧重落在哪里**。

本书把这件事叫「侧重显影」。意思是：一场发生里，总有些部分显得多一点，亮一点；这一份「显得多」，不是谁挑的，是这一场发生自己的偏重。偏重落在哪一头，哪一头的意识就显出来。请你留意，这里没有写「老葛决定去看一株」。本书不这样写。因为一旦这样写，「老葛」就成了一个先在的发动者，在发生开始之前就立在那里，等着挑一个角度。可是第 11 章已经说过：那个会挑角度的「我」，本身就是一份沉出来的稳定，不是发生的起点。所以只能这样说：这一回的发生，侧重落在了一株上，于是「它」显出来，「我」淡下去。下一回，侧重落到整片上，于是「我」显出来，「它」淡下去。

这里面有两个不起眼、却要紧的结论。第一，主体和客体，不是两种材料。不是一边是肉做的我，一边是泥做的田，各自站在一头，隔着一道缝，靠眼睛搭一座桥。不是的。它们是同一场发生的两头。这场发生偏向这一头的时候，显出来的叫「客体」；偏向那一头的时候，显出来的叫「主体」。用双人舞来说，你不会说台上的男舞者是一种材料，女舞者是另一种材料，那一支舞是第三种材料。盯着手臂、盯着配合、盯着气势，是同一支舞的三种显法。

第二，三种侧重，三种意识，不是三个人看出来的，是一场发生里自己分出来的。你也许会问：那「侧重」从哪来？总得有个东西在「偏」吧。问得好。本书的回答是：侧重也是重复沉出来的。老葛插了几十年的秧，他的身上已经有了许多「偏法」：盯着苗根的偏法，跟着拍子的偏法，看一整片的偏

法。这些偏法，是千百回插秧里一回一回磨出来的，就像手上的茧，是锄头和手一回一回磨出来的。茧在手上，可你不能说是茧自己决定了要长在哪里。

这个意思，第 9 章已经拆过茧，这里不再拆。你只需要带走一条：偏法是沉出来的，不是谁先挑好了再去偏。

◆ 七、一头亮，另一头为什么暗

前面说过两回：客体那一头亮，主体那一头就淡；主体那一头亮，客体那一头就淡。你可能想问，凭什么？它们为什么要这样此起彼落？本书的回答，用一个你熟的画面来说。夜里你拿着手电筒，在院子里照东西。光圈落在哪儿，哪儿就清楚；光圈移开，那儿就退回黑里去。你不能说黑的地方「不存在」，它们只是没被照到。可是你也不能同时把整座院子照得一样亮，光就这么多，亮了这头，那头必然暗。侧重显影，有点像这样。一场发生里能显出来的东西，是有限的。显在「一株」上多了，显在「我」上就少了。反过来也是。

不过手电筒的比方，要小心用。因为手电筒是一个人拿着的，光是他挪的。可是这里没有那个拿手电筒的人。是侧重自己落在这儿，自己挪到那儿，而「拿手电筒的人」，恰恰是某一种侧重落久了以后沉出来的样子。这一点，请你别被比方带跑。再看一层。老葛是熟手，熟手有一件新手没有的本事：三头都能亮得起来，而且切换得快。他一低头，是一株一株；一随手，是一起一落；一直腰，是满田的疏密。三种偏法，他都在身上留着，像三条走熟了的路。

新手呢？小宇头一回下田，眼睛只能死死盯着手里那一株，因为他身上就只有这一条路。盯久了，腰酸了，抬头一看，整片田全是糊的，也不知道自己

插到了哪一行。你看，熟和不熟的差别，不在于谁看得更「真」，而在于身上留下了几条路，路与路之间换得顺不顺。还有一种更常见的情形，是只剩一条路。有的人做事一辈子只盯着客体那一头，量、数、比、测，样样准，却很少觉得自己在场。有的人一辈子只盯着主体那一头，一切都是「我觉得」「我感受」，对眼前的东西反倒说不准。这两种人，你大概都认识。他们没有谁不对。他们的身上，只是某一头沉得特别厚。

这一点，到后面第 17 章、第 36 章还会再碰到。

◆ 八、先说对在哪儿

到这儿，你心里可能有几句话在顶着。我们一句一句来。第一句：我分得清「我」和「它」啊，我又不会把自己当成一棵秧。这话对，而且对得很。日子里，分得清「我」和「它」，是一份了不起的本事。你不会把手伸进火里还说「这是我和火的某种共同的发生」，你会先缩手。侧重落在客体那一头，能把一样东西从一团里切出来，认准它，数它，量它，比它，这是科学得以成立的一块地基。本书不拆这块地基。第 17 章会专门说，这样的分，没有它，春种秋收就不成。

第二句：你说侧重不是谁挑的，那我想看哪儿就看哪儿，岂不成了随便看？也不是。偏法是沉出来的，沉出来就有它的稳。你想让一个刚下田的人，一上手就看见整片田的疏密，他做不到，因为他的身上还没有那一份偏法。你想让老葛看一株秧的时候忘掉它歪不歪，他也做不到。侧重不是想挪就挪的开关，它更像是路，走多了就有了路形。第三句：你说三种侧重，三种意识，这个三分，是不是也太整齐了？这一句，本书得老实答。

对比、粒子、真，分布、场、美，变化、波、善，这个三分，是本书（SDE 这一路思想）读发生的一种方式。它整齐，有用，能帮你把日子里一团乱的东西理出头绪。可是整齐的东西最容易被当成「本来就这样」。如果有一天，你拿着这三分去看世界，每看到一样东西，就先问「它是哪一头」，你就已经把它当成了一条挖好的运河，水只能顺着它流。这一层，第 40 章会回头说。现在请你先留一个心眼：三种侧重，是一把尺子，不是世界的骨头。尺子好用，但尺子也是量出来的。〔待验〕

第四句：既然都是同一场发生的侧重，那主体、客体就没有区别了？有区别，而且是真区别。盯一株和看整片，给你的东西差得很远：一个让你做得出准活，一个让你感觉到整体的好坏。本书不抹这个区别。本书只是说，这个区别不是「两种东西」的区别，是「一场发生的两种偏重」的区别。这话听起来绕，可你在日子里其实早就用过。你说「今天状态不好」的时候，你把原因归在「我」；你说「今天这块地不顺手」的时候，你把原因归在「它」。其实那一天的发生只有那一回，被你放到了哪一头去讲，要看你这一回的偏重落在了哪里。

第五句：这么说来，一门学问偏重客体，另一门偏重主体，它们谁也没有错？本书的读法是：它们各自把一头做到了极细。物理、化学、农学的许多做法，把侧重长久地留在对比、粒子、真这一头，做出了能重复、能传递、能拿去用的东西，老葛地里的肥料配方、种子的纯度、墒情的标准，都从这里来。心理学、教育学里的许多做法，把侧重长久地留在分布、场、美这一头，做出了对「一个人在整片处境里是什么位置」的细致描述。两边的成果都是实的，本书在后面的章里会各自还它们公道。

本书要补的只有一句：两边都做得极细以后，容易各自以为自己抓住了「世界的那一半」，而另一半是别人的事。其实，那只是一场发生的两头，各自被磨得很亮而已。这一点，第 34 章谈心理学的时候，会落到一个具体的人身上。

◆ 九、放回日子里

上个礼拜日，邻村有户人家请亲戚去插最后一块水田，老葛带着小宇和葛岚去了。葛岚在田埂上拍了一段视频，不长，一队人弯着腰往后退的样子。今天晚饭后，视频被放到了客厅的电视上。小宇盯着看，看了没几秒就叫起来：「外公，你那一株插歪了。」老葛笑：「眼睛倒尖。再看一遍。」第二遍，葛岚说：「这回别看苗，看人。」小宇看了一会儿，说：「他们的手，好像一起在动。」「对，」老葛说，「那叫跟上拍子。」第三遍，葛岚把电视往后拉远一点，说：「现在看整片。」

小宇安静了一会儿，说：「这个角，有点空。」葛岚笑了。她是在做产品的人，这三遍看下来，她心里想的是自己公司的屏幕：同一段画面，客户盯着一个数，盯着一条曲线，还是盯着整张图，各自就看到了各自的东西。她把这个念头放在心里，没有说出来。倒是老葛说了一句：「你们这个视频，是一回的皮。真下了田，手上那一份，视频里是没有的。」他说得对。视频是凝固了的，它留住了画面，留不住手伸进泥里时那一团软硬冷暖。这个意思，第 6 章和第 7 章已经讲过了，这里只当提醒。

这个晚上，请你也带走一个小办法。找一段你熟悉的、有人在一起做事的画面：广场舞，食堂打饭的队伍，操场上的一场球赛，都行。看三遍。第一遍，只盯着一个人的一个动作，看他对不对，稳不稳。第二遍，只盯着人和人

之间的配合，看谁带着谁，哪里接得上，哪里接不上。第三遍，什么也不盯，退后一步，看整个场面顺不顺。每看完一遍，问自己两句：这一遍里，「看的我」在哪儿？是很清楚，很淡，还是干脆不见了？你会发现，三遍下来，你看到的是三个样子，而「我」也是三个样子。不用急着给结论。你只需要知道：这一刻，你正亲眼看着侧重在挪，挪到哪里，哪里的意识就亮。

带走的话

主体和客体不是两种材料，是同一场发生的两种侧重；侧重落到哪一头，哪一头的意识就亮起来。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一道扣：主体和客体，不必是两个先在的东西，可以是一场发生的两头。还关着的是：这两头的意识怎样互相换位，要到第 16 章才讲。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插秧的那一阵，侧重在挪，是正在发生。等你一辈子都盯着同一头，它就成了「我就是这样看的」。

想一想

一、你最近一次干得特别顺手的事，是什么？那一阵，你是在盯着东西，盯着自己，还是两样都没盯？

二、你平时习惯把原因归在「我」，还是归在「它」？这个习惯，是什么时候磨出来的？

三、如果有一天，你看一样东西的侧重忽然挪了，你会觉得是它变了，还是你变了？

第 16 章

换位：昨天的我，今天的它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你搬过家吧。搬进新家的头一个月，半夜起来喝水，手会自己往墙上摸。摸的是旧家开关的位置。那里什么也没有，只有一面凉凉的墙。你愣一下，才想起这是新地方。这时候你多半会觉得，是这间屋子不对。开关怎么装得这么远。可你回头想想，在旧家的时候，你从没觉得自己「会摸开关」。那是手的事。手去了，灯亮了，就这么回事。那时候，既没有一个叫「开关」的东西摆在你面前，也没有一个叫「我」的人在操作它。再想一个。你换了新电脑，键盘上的几个键错开了一排。你的手指头忽然笨了。你说：这键盘怪怪的。过了两个星期，你又顺了。这回你说：我手顺了。

三句话，「我会的」「它不对」「我手顺了」，说的是一场接一场的发生。中间有一段，发生被读成了另一副样子：它在那儿，我在这儿，两边对不上。这一章想问你一句：熟的时候，那个「我」躲在哪儿？生的时候，那个「它」又是从哪儿冒出来的？

◆ 二、老葛头一回说「这地我不认得了」

那是一个初夏的上午。外公帮着看的那一小块菜地，豆、茄子、几垄青菜，前一天傍晚还好好的。小宇先到地头，喊了一声外公。叶子被啃成了网，一片一片，只剩下叶脉，像旧窗纱。叶背上趴着灰褐色的小虫，密密的，细得要凑近了才看得清。老葛蹲下去。他做的事，一样一样，都是几十年的手上功

夫。捏起一片叶子，抖。虫掉下来一些，另一些抱得紧。凑近闻一闻。把叶背翻过来，对着光。抓一把草木灰撒下去。傍晚又来看一遍。这些做法，放在往年的年景里，样样是对的。这一回，样样不对路。虫不怕灰，不怕抖，第二天又密了一层。

他在地头蹲了很久，站起来的时候，腰有一会儿没直过来。他说了一句话，小宇后来一直记得：「这地，我不认得了。」你听清这句话说的是什么。不是「这虫我不认得」，是「这地」。这一季里的这几垄，他的手伸进去，没有往常的回应了。四十年里，小宇没听外公说过这样的话。他蹲在旁边，看着那双平时最稳的手，悬在半空，不知道该落在哪一片叶子上。那一刻，地头很静，只听得见远处有人在拍打晾晒的被子。

◆ 三、手熟的时候，「我」躲在哪儿

先回到老葛熟的时候。菜地的哪一头先干，哪一角背风，傍晚什么时辰露水最重，这些他从来不是记在本子上的。一季一季的重复，沉进了手里，沉进了脚底，沉进了鼻子。到后来，他走进菜地，不用想，水桶就往该去的那头拎。《庄子》里有个做车轮的老匠人，叫轮扁。故事大意是：他对国君说，榫头削得松一点还是紧一点，是手上有数，嘴上说不出来，连自己的儿子也教不会。你看，这个「数」是在手里的，不是一件可以摆到桌面上的东西。

这就是第 11 章说过的那一头。分布、场、美缠在一起，整片菜地铺开在身体里，每一处都顺。这时候，没有哪一处被单独拎出来，当成「它」。也没有谁在盯着看，说「我正在做」。熟，是安静的。你走回自己家的路，不会想「我在认路」。你做了二十年的一道家常菜，你也不会想「我在做菜」。你只是做，咸淡就在手里。如果这时候有一个意识显影出来，它也只有很轻的一

句：我会。它不是一件摆在眼前的东西，它像一种整体上的合适感，顺，不卡。茧也是这样。茧厚了，你不觉得手上有茧，你只觉得锄把握着顺手。

请你留意这个顺。顺的时候，手和锄把之间没有缝，哪里是手、哪里是锄，分不出来。分不出来，就谈不上谁在看谁、谁在用谁。主和客，此刻都还没有被单独拎出来。

◆ 四、侧重挪了位置，主和客跟着挪

再回到那个上午。这是一场陌生的发生。叶子被啃成网，抖也抖不下去，撒灰也不起作用。手伸出去的每一下，没有得到往常的回应。整片铺开的那个「顺」，破了一道口子。发生的重心，就从整片的顺，往眼前的一点上挪。一片叶子，一条虫，「这到底是什么」。第 15 章说过，同一场发生，可以有三种侧重：盯着一方的动作，看两方的配合，看整体的气势。灾来的那一刻，侧重被拽出了第三种，落到了第一种。侧重一落到那头，对比、粒子、真就缠起来了。切出来：这跟我见过的虫不一样。一粒一粒：密密麻麻的小点点。认作它就是那样：这是个要命的东西。你看，「它」立起来了，有边有角，摆在对面。

同时，另一头变薄了，变抖了。整体上的合适感丢了，「我会」这句轻轻的话，说不出口。显影出来的，是一句重重的话：我对不上它。所以老葛说的「不认得」，值得你细看。能说出「不认得」，说明对面已经有一个硬邦邦的「它」了，有边有角，只是自己对不上号。在这一幕里，没有谁做了一个决定，也没有谁看穿了什么。是侧重挪了位置。「它」是被挪出来的，「我」的那份笨拙，也是被挪出来的。你想知道换位什么时候在发生，有三个小信号，自己就能察觉。

第一，话里的「我」字变多了。熟的时候，你说话几乎不带「我」，「浇了」「拔了」「该收了」。换位的时候，「我不知道」「我没见过」「我怎么办」，一句接一句。第二，话里的名词变多了。「这个」「那个」「它」，指来指去，都是手指向对面的一点。第三，手慢了。熟的手是快的，换位的手要停一停，要回头看，要试。这三个信号都不是坏事。它们只是告诉你：侧重正在从整片的顺，往对面一点上挪。那只手呢？手还在做事，抖叶子，撒灰，翻叶背。它还停在中间那一头，在互动里。只是互动一次次没有回应，侧重才被一点一点推向了对面。

◆ 五、先说对在哪儿

写到这里，要先替老葛，也替他的老办法，说几句公道话。第一，他的「我会」没有错。那是几十年重复沉出来的茧，在绝大多数年景里管用。一场虫灾来了，不能说茧就成了假的。第二，「不认得」是一个很准的反馈。它标出了老办法的边：到这儿为止，往下不灵了。如果老葛没有这一句，只会一遍一遍地撒灰、抖叶子，把一季的时间耗在老办法上。你想想，会说「不认得」的手，是一只好手。第三，那一垄叶子被啃成了网，这是事实。发生过的，改不了。本书从头到尾没有说过「其实没有虫」。

本书反对的是先在。反对的是这样一种读法：「那虫是本来就守在世界某个角落的敌人，我本来就是个会种地的人，两边碰上了。」事实是一回回的发生，没有人反对事实。还有一层，也要说对。这种换位，不是只在农场里才有。一个老医生遇到一种没见过的病例，一个老司机拐进一座陌生的城，一个老师教到一届完全不按套路出牌的学生，都有同样的一刻：昨天熟得看不见的那份「我会」，一下子被推到了对面，成了「这一套对不上」。

这样的时刻，没有人愿意要，可它多半是一个人成长里最长本事的时刻。老办法碰了壁，手才会去找新的回应。一只一直顺手的手，不会长出新茧。你自己也有过。第一次带孩子出远门，第一次换工作，第一次去陌生的菜市场。你说「我不会」，其实是你的侧重挪了。

◆ 六、反过来的换位，也在这家人身上

换位不只落在老葛一个人的手上。葛岚也有她的「我会」，只是铺在另一个地方。她在屏幕前，几十块田的曲线摆在面前，哪一条该警觉，哪一条只是噪点，她扫一眼就知道。那份顺，和父亲在菜地里的顺，是一个样子的：整片铺开，用不着盯住哪一点。可那天她蹲到泥里，裤脚沾了土，手不知道往哪儿放。这回轮到「它」立起来了。泥是黏的，味是冲的，虫是活的，一样一样硬邦邦摆在对面。她倒成了那个笨手笨脚的人。你看，父亲从「我会」滑向「它不对」，女儿也是。方向一样，只是各自的熟，铺在不同的地方。父亲的熟铺在泥里，女儿的熟铺在屏幕里。换了地方，两个人都会从内行变成外行。

这件事没有高低。它只说明一点：你的「我」，是在某一批具体的重复里沉出来的，不是披在身上的一件通用外衣。你想一想你自己的行当。你在哪一处是内行，闭着眼也顺？再往旁边挪一步，挪到隔壁那一排，你是不是就笨了？这不丢人。笨的那一刻，恰好是你看见自己的「我」边在哪儿的时候。

◆ 七、小宇为什么不怕「不认得」

那个上午，地头上最不慌的是小宇。他十一岁，手上没有四十年的茧。叶子被啃成了网，他觉得有意思，趴下去数虫子的腿，问外公：它们晚上睡在哪儿？他没有那份「我会」可丢，所以也没有「我对不上」的疼。他的侧重一直在对面那头晃，一会儿落在虫上，一会儿落在叶脉上，一会儿落在外公的手

上。晃来晃去，没有哪一处是他的家。你可能会说，孩子好。这话只对一半。没有茧的手，也不知道哪里该下锄、哪里不该下锄。他有的是新鲜，缺的是分寸。老人有分寸，所以一遇上破口就疼；孩子没有分寸，所以不疼，也容易一脚踩坏一棵苗。

两样都是真的，不必评高低。倒是这一家三代站在一个地头，值得你多看一眼。老的熟在泥里，小的新到什么都想问，中间的隔着屏幕。三种侧重凑在一起，换位这件事，就不用哪一方单独扛着。你身边也有这样的搭配吧。一个老同事，一个新来的实习生，一个管数据的。你们开会的时候，谁在说「我会」，谁在说「它是什么」，谁在说「整体上看」，是不是正好是三种侧重各占一头？

◆ 八、换位不是单行道，也不是谁输谁赢

事情没有停在那个上午。过了几天，老葛的手一点点摸熟了。这种小虫晌午躲到叶背的褶里，傍晚才爬出来。它先啃嫩叶，后啃老叶。草木灰没有用，可有的办法有用，一垄一垄试出来的。（本书不替农人开药方，这里只讲手怎么回到地里。）到了第六七天，他又能在地头蹲着，边干活边跟小宇说闲话了。那虫还在，可它已经退回成「我知道的」。昨天的它，今天成了我手里的一份熟。换位，是双向的。

这里有一个要紧处，请你停一下。如果主是主、客是客，一个是人，一个是虫，一个是看的，一个是被看的，两边怎么可能今天这样、明天那样地互换？能互换，说明它们不是两种材料。互换的，只是同一场发生里，侧重落在哪一头。本书的说法是：主和客是一场发生的两种侧重，侧重挪了号位，主客

跟着挪。还有一层，是倒挂在换位里怎么活着。那一晚，老葛吃过饭，说了半句：「人老了，不中用了。」

你听出来了吗？一次不认得，被读成了一个人的本性。这就是主体那一头的倒挂：本来是一回发生里「我会」的那份顺破了，却被当成了「我本来就不行」。对面那一头也一样，新来的虫，马上就被读成「本来就在那儿的祸害」。本书不说他说错了。本书只想让你看见，这半句话和「这虫是天生的祸害」是一类话：都是一次换位之后，被当成了本来。茧磨破的时候，疼。可疼不等于手坏了。

◆ 九、放回日子里

那天傍晚，葛岚下班过来。她带着手机，手机里有墒情图、叶面湿度、一周的气温曲线。她站在地头，原本想张口说「这个数据显示……」。她看了父亲一眼，把话咽回去了。小宇举着手机，凑到叶背上拍。葛岚蹲下去，问了父亲一个很小的问题：「它是先从哪一头啃起的？」老葛愣了一下。这个问题，他自己这几天都没问过。他一直在问「这是什么」「怎么办」。他的手又伸进叶丛里，往叶背摸。过了一会儿他说：「先啃嫩的。不是整片一下子啃的，是一圈一圈往外。」

小宇在本子上画了一圈一圈。那天晚上，三代人头一回对着这几垄菜，说的不是「它是什么」，而是「它是怎么来的」。「它」没有消失，可它不再是一块硬邦邦、摆在对面的东西了。它又变回了一场正在发生的事。第二天一早，老葛没有先拿水桶，先蹲在垄头，看了一会儿叶背。小宇问他看什么。他说，看它今天先从哪一头醒。这话听着像闲话。可你细想，他的手和眼，已经从「这是什么」那个硬点上松开了，重新往一场过程里走。侧重在往回挪。再

过几天，「它」会慢慢重新沉成一份熟，只是这一份熟里，多了一页去年没有的内容。

茧又在长。它长在一个比去年更宽的地方。你也可以试一次，明天就行。哪一天，你听见自己说「这个我不认得」「我不行」，先别接着往下想。停一下，问两句。第一句：这一回，它是怎么来的，先从哪儿开始？第二句：我不是不行，是我这一套手法，这一回没有回应，对吗？问一句就够了。问完你会发现，对面那个硬邦邦的「它」软了一点，「我不行」那句重话也轻了一点。这不是在安慰自己。这是你把侧重，从对面的一点上，轻轻挪回了整片的发生里。

带走的话

熟的时候，「我」藏在手里；陌生的时候，「它」立在对面。主和客是同一场发生里，侧重落脚的两个地方。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主客是两种材料」这一环。主与客可以换位，说明它们是一场发生的两种侧重。仍关着的是：换位之后的新「它」、新「我不行」，会立刻被读成本来如此。倒挂没有因为换位而消失。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换位的那一刻，是正在发生；换位之后马上说出的「我本来就老了」「它本来就是祸害」，已经在倒挂了。

想 一 想

一、你上一次说「我不会」「这个不对」，是什么时候？那一刻，是你变笨了，还是你手熟的那份顺，正好遇到了没有回应的地方？

二、你有没有哪一样东西，从前是「我会的」，后来成了「它不对」，再后来又成了「我手顺了」？把这三个阶段写下来，看看哪一步最像在换位。

第 17 章

倒挂是必需的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小时候，你大概听过一句大人的口头话，听完就照做了，从来没问过为什么。年三十的饺子要在子时前包好。出远门之前，先站在门口回头看一眼。高考前一天，早点睡，别熬。这些话，有的有来历，有的没来历，可你照着做了，心里踏实。你有没有想过，这份踏实是哪儿来的？它来自一个很朴素的念头：事情是有规矩的，规矩在那儿，我只要照着办就行。你不必每回都从头琢磨，不必每个年三十都重新问一遍「今年该怎么过」。现在请你换个问法。这个「规矩在那儿」，它是先在的，还是后来立起来的？

多数人听到这里，会觉得问得有点怪。规矩就是规矩，还有什么先后。本章要和你一起，把这一问摊开来看。看的办法，仍然是回到地里。本章选的是中国种地人最熟的一句话：「清明前后，种瓜点豆。」这八个字，老葛从小听到老。你多半也听过。它是怎么来的，为什么管用，又在哪一年不管用，说清楚这三件事，本书前面几章留下的一个疑问就能收个口。这个疑问是：前几章一直在说，「本来就在」是后来才立起来的。那么，立起来，是不是一件坏事？是不是该把它拆掉？

本章的回答是：不是。不但不是，没有它，春天都过不去。

◆ 二、一句农谚，是怎么长出来的

先说这句话的来历，大意如此，不求考据。很早很早以前，种地的人没有这八个字。他们有的是一个又一个春天。某一年，天暖了，有人把豆子撒下去，出得齐。又一年，有人心急，早撒了半个月，苗被一场寒气收走了。再一年，有人撒得晚，豆子结荚时赶上热风，瘪了一半。这些事一年一年地发生，谁也没有提前定好。每一件，都是「这一年的这一茬」。时间长了，邻居们会凑在一起说：我家的豆子，是那年清明后撒的，长得最好。他家的，是清明前十来天撒的，冻了。你说我说，说多了，不同年份的好与坏，开始朝一个方向堆。

堆来堆去，就沉出了一条线：差不多就在清明这一段日子里，下种稳当。注意，沉出来的是「差不多」。每一年的清明，有早有晚，有冷有暖，没有两个春天一模一样。可是那么多个春天碰在一起，总有一些共同的东西沉到底下，像河水里的细沙，水来水去，沙子留了下来。然后，有人嫌「差不多在那段日子里」太长，太啰嗦，就用一个短的说法顶替它：清明前后，种瓜点豆。八个字，顺口，好记，好传。老人念给孩子听，孩子念给孙子听。

你看，这句话是从很多个「这一年的这一茬」里沉出来的，沉得又细又紧，压成了八个字。第 6 章里讲过工具，说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农谚也是这一类东西：它不是铁做的，是话做的，可它同样是重复被压进去的结果。这里还要补一句，免得你把它想成迷信。节气本身，是依着太阳在一年里走到什么位置来划分的，这是公认的常识。所以「清明」这个名字，并不是随口起的，它背后拴着一年里日照、气温一路变化的大势。农谚把「那一段日子」和「该下什么种」拴在了一起，拴得有根有据。

它是真的管用，这一点本书不打折扣。

◆ 三、它是怎么倒挂的

那么，倒挂发生在哪一步？请你听两种说法，先听一种。第一种说法：「我们这一带，一年一年下来，清明前后下种，多半稳当。」第二种说法：「清明到了，就该种瓜点豆。」这两句话，你一听，意思差不多。可是中间有一道缝，缝很细。第一句里，主角是一年一年的下种，清明是后来对那一段日子的称呼。第二句里，主角换了：是「清明」，它到了，它要求你去种。后一种说法里，「该」字是关键。清明成了一个有命令力的东西，坐在日子的前头，等着你照办。这就是本书说的倒挂。原因和结果换了位。

本来是：一年一年的下种，沉出了一条稳当的线，人们给这条线起名叫「清明前后」。后来成了：「清明前后」先在那儿，规定了下种该在什么时候，一年一年的下种只是在服从它。请你注意，这一换位，没有人宣布。没有哪一天，有人站出来说：现在开始，把顺序倒过来。它是自己悄悄换过去的，是话一传再传、人一代代用下来，换过去的。到了老葛的父辈那里，这句话已经是铁板一块了。孩子问：「为什么是清明？」大人说：「老辈人就这么种的。」再问：「为什么老辈人这么种？」大人会被问得不耐烦：「就该这个时候。」

「就该这个时候」，这六个字，正是「坚信不疑」的样子。你可以想一想：你自己有没有一两句这样的话？别人一问「为什么」，你只能回答「就该这样」。这样的话，每个人手里都有一把。

◆ 四、没有这一挂，春天就过不去

现在，我们来做一件有点冒险的事。请你想象，世上有这样一个人：他听了全部的道理，信了本书前几章的说法，于是下了决心，不再相信「清明前

后」是什么「本来就有的规矩」。每一年开春，他都把这一年当成头一回，一点也不借用过去。这个人，这一年的春天会怎么过？他早上起来，不知道今天该不该下种。他蹲下去摸土，土是凉的，他不知道这凉意味着什么，因为他把「凉」和「该不该种」之间的联系，也一并收回去了。他等着，一天，两天。有邻居问他：「你怎么还不播？」他说：「我还没发现，什么时候适合播。」

等到他把这一回的温度、湿度、风向，都一点一点摸清楚，再拿去验证，春天已经过去了一半。别笑，这是认真的推演。你看，没有被当成「本来就在」的东西，会带来什么？第一，没有预期。预期这东西，是靠「下一次也会像上一次」撑着的。如果每一次都是第一次，就不会有「差不多这个时候该备种子了」，也不会有「过几天要下雨，先把畦整出来」。第二，没有分工。一家人要排活：谁去借牛，谁去晒种，谁去修犁。这些活得提前排，提前排，就得有一个「到时候」。「到时候」就是一个先在的东西。没有它，一家人只能挤在地头，等天来决定。

第三，没有传下去的东西。老葛把锄头角度教给小宇，是因为他相信那个角度「对」。如果每一代人，都要把锄头角度从头发现一遍，那就谈不上积累，每个孩子都会回到荒坡的第一季，一辈子只能过一季。你看，倒挂并不是一个过错，它是一个本事。把一场场发生压成「本来如此」，人才能腾出手，去做下一件事。春种秋收，是靠这个本事撑起来的。这个意思，请你记住。因为接下来本书会有很多章在拆「坚信不疑」，你可能会担心：拆到最后，是不是什么都不能信了？

不是。本书要拆的，从来不是稳定，也不是预期。拆的是「坚信不疑」这四个字里，最后那一层：不留一丝缝的那份信。稳，是好东西。稳到不留缝，才是问题。

◆ 五、它哪一年失灵

老葛说，这句话对了他大半辈子，也坑过他两回。第一回，是他从山里搬到平地以后。山里那个村，海拔高一些，春来得晚，清明那几天，坡上的桃花才刚打苞。他父辈说的「清明前后」，就是在那样的气候里沉出来的。搬到平地以后，同样的节气，地里的暖意早了十来天。他照着老办法，等到清明才下种。邻居里有几户本地的老人，早就动手了，苗都蹿起来一截。老葛那一年的豆子，没有出问题，只是比别人晚收了一阵，价钱也差了一截。

他后来想明白了：那句话，是别处的春天压出来的。搬了地方，压出它的那一堆发生，不在这里了。话还是那八个字，可它背后的那一堆「这一年的这一茬」，换了一批。第二回，更隐蔽。有一年，开春特别暖，暖得清明前就像是小满。附近好多人家，一看这天，心里痒，把种子早早撒了。老葛没有，他守着「清明前后」，又等了几天。结果后来一场寒气，来得很晚，把撒早的那批苗收走了好些。那一回，老葛的豆子保住了。他的话是：「这回，是话救了我。」

你看，同一句农谚，在同一个人手里，一回晚了，一回准了。它既没有骗他，也没有一直护着他。它只是把过去许多年压在里面的那份规律，递到了他手上。至于这一年，这一茬，它递不了。这里请你特别留意一件事：这句话失灵的时候，人们通常怎么说？通常是：「今年反常。」反常，就是「该是这样，但这回不这样」。这个说法里，规矩还是规矩，错的是今年。你可以想一想，这个说法是不是很熟。工作里有「这个月数据异常」，考试里有「这次没发挥好」，日子里有「他今天不对劲」。每一个「异常」「反常」，都假定了有一个「正常」在前面等着。

这正是倒挂运转起来的样子：一旦规矩被当成本来就在，规矩与现实对不上的时候，被判错的永远是现实。这不是笨。这是倒挂的惯性。它在大多数年份里，让人省力。到了少数年份，它让人嘴硬。

◆ 六、先说对在哪儿，再说本书的说法

先把对在哪儿说足。农谚是几千年下来，无数个春天压出来的东西，在它能管的范围里，它几乎总是对的。你要是一个新手，手边没有人教，那句话比任何一套数据都更靠谱，因为它里面压着的发生，比你手里能查到的任何一份数据都多。再说，倒挂本身，不是哪一个人犯的错。它是一种几乎所有生命都在用的省力办法。你家的猫知道开罐头的声音就是饭来了，它不会每次都重新琢磨，那声音和饭是怎么联在一起的。人也一样，只是人把它说得更清楚，传得更远。

还有一点，请你别漏掉：发生学反对的是「先在」，不是事实。清明前后种豆，多数年份稳当，这是发生过的事，谁也改不了。本书不说那些年份是假的。本书只想补一句：它们是怎么成了「规矩」的。好了，本书的说法是这样。第一，倒挂是必需的。没有被当成存在的稳定，就没有预期，没有分工，没有传下去的东西。春种秋收要靠它。第二，要看清的，是它的来路。每一条「本来就在」的规矩，都是从某一批发生里沉出来的。知道它是哪一批发生沉出来的，就知道它管得到哪里。

第三，要留意的，是它的边。一条规矩在哪些条件下管用，在哪些条件下失灵，这些信息，不在规矩里，而在压出它的那一堆发生里。老葛搬了地方，农谚没有变，可是它背后那一批发生，已经不是这一批了。所以，发生学并不取消发现。一次次发现，还在。「清明前后种豆」，还是要被说出来，被用。

发生学做的，是在发现旁边加一个小问号：这一回的「发现」，是从哪儿沉下来的？它能走多远？你可能会觉得，这个问号太轻了，没有什么用。

可是你想一想，那个失灵的年份，如果老葛心里有这个问号，他会怎么做？他不会放弃农谚，他会在清明前后那几天，多蹲下去摸一摸土，多看一眼天，多问一句邻居。他仍然依着话走，只是留了一只手在土里。这一只手，就是本书想要送给你的东西。至于第 12 章说的「坚信不疑」，它就是这只手被收回去了的样子。第 9 章以来说过的茧，也是同样：茧让手更好用，可是茧太厚的时候，手就摸不到土是凉是暖了。

◆ 七、一句话的三道边

既然每条规矩都有边，边在哪儿？老葛后来替自己理出了三道，本书替他记在这里。第一道边，是地方。压出这句话的那一批春天，是在哪一带的天、哪一种土里过的，这句话就管到哪一带。出了这一带，话还在，底下的东西换了。你从北方的亲戚家带回一句种菜的口诀，用在南方的阳台上，多半要打折。第二道边，是年头。几十年下来，天的脾气会慢慢变，变得很慢，慢到一个人一辈子里，只觉得「近些年好像不太一样」。话是老的，天是新的。话压进去的是过去的春天，今年的春天，它压不进去。

第三道边，最不容易看见：是话本身太短了。八个字，装不下一堆「如果」。如果是向阳的坡，如果土是沙的，如果前一冬雪不多。压出这句话的那些人，心里是带着这些「如果」的，他们一开口就知道。可是话一传，「如果」先掉了，剩下八个字光溜溜的，好记，也好用，可是对着一块不一样的地，它就成了一把没有刀鞘的刀。你有没有这样的经历：一句听来的忠告，当时很对，过几年再想起来，才发觉说话的人当年带着一大串没说出口的条件？

话越短，越好传，丢得也越多。这是倒挂的另一个小代价：它传得越远，越像「本来就在」，也越不记得自己是从哪块地里长出来的。所以，守着农谚种地的老人，其实也不是只守着八个字。他们嘴里念的是八个字，手里捏着的是几十年的「如果」。年轻人只学到八个字，手里空着，难怪一遇到反常的年份就慌。这一层，工具也是一样。第 6 章说到的锄头，第 7 章说到的仪表，都是这样压出来的，也都有自己的三道边。你手边有什么凝固了的东西，不妨问一问它：谁的地，哪几年，丢了什么「如果」。

◆ 八、有一样东西，也会走到这一步

写到这里，有一件事，本书不能绕过去。你读了前面十几章，一定在心里攒下了一套话：重复、稳定、沉出、倒挂、坚信不疑。这套话用得顺手，每碰到一件事，都能套进去说一遍。这套话，本身也是一次次重复沉出来的。也就是说，它同样会被倒挂。你读到一半，心里可能已经冒出了一个念头：「哦，所以什么都是倒挂。」这时候，请你停一下。如果你开始用「倒挂」这个词去给每一件事盖章，那么你手里的这个词，就变成了新的「清明前后」：一个先在的规矩，等着你去套。

本书不想让你这样。第 40 章会专门讲这件事。这里先提醒你一句：每一次用到「倒挂」这个词，请你像对待农谚一样，问它三个小问题：它是从哪批发生里沉出来的？它在这一回管不管得到？有没有一只手，还留在土里？只要这三问还在，这个词就是活的。

◆ 九、放回日子里

四月初，一个周六傍晚，菜地边的水龙头滴滴答答。小宇蹲在畦头，手里拿着一粒豆子，翻来覆去地看。他问：「外公，今年什么时候下种？」老葛看

了看天，说：「清明前后。」小宇歪着头：「这个我知道，课文里背过。可是前后是哪天？」老葛笑了：「我也不知道哪天。」这时候，葛岚的手机响了一下。她看了一眼，是公司那个小程序推来的消息：「本周气温回升，建议下种窗口：未来五到七天。」她把手机递给父亲。老葛眯着眼看了一会儿，没有说话，伸手把一小团土攥在掌心里，又摊开，用指尖捻了捻。

「这个，」他把手机还给女儿，「和我的话，说的是一个意思。」停了一下，他又说：「不过，今早这土有点凉。再等两天。」葛岚没有反驳。她盯着那团土，又看看手机，忽然问：「爸，要是它俩说的不一样呢？」老葛想了想：「那就两个都信一半，剩下一半，让地说。」这个回答，你可以抄进本子里。葛岚后来在回城的车上，又想了一遍。她的小程序里那条「建议下种窗口」，是用许多块地、许多个春天的记录算出来的。那也是一句农谚，只是长得像表格。它同样有边：哪一带的地，哪几年的记录，丢了哪些条件。她第二天上班，在产品说明里添了一行小字，写的是这条建议依据的是哪一类地块的记录。

她没有觉得这样会让产品变弱。她觉得，这一行字，等于替用户留了一只手。你看，同样的事，在田埂上叫「让地说」，在屏幕上叫「注明适用范围」。名字不一样，动作是同一个动作：不把压出来的东西当成先在的命令，也不扔掉它。小宇在旁边听了个大概，他掏出作业本，在最后一页上画了一条竖线，分成两栏。左边写：「大人说」，右边写：「今年」。他在左边写了「清明前后种瓜点豆」，右边空着。他说：「我要看看，今年是对还是不对。」老葛没纠正他。「对还是不对」这个问法，还留着旧的味道，可是那两栏本身，已经是一个好办法：话在左边，这一年在右边，两样东西并排摆着，谁也不压谁。

这个晚上，也请你做一件小事。找一句你一直信着的、「本来就该这样」的话。不用太大，可以是「周一状态最差」「中年人不能再学新东西」「亲戚聚会一定要先问工资」之类。拿一张纸，画两栏。左边写下这句话，再往下写三行：我是从谁那儿听来的？它最早大概是从哪一批事情里压出来的？我自己试过几回，有几回对，有几回不对？右边留白。过一个月，把这一个月里遇到的、和它有关的事，一件一件写在右边。不要急着下结论。你只需要看一看，这句话是不是还在你手里，还是已经悄悄坐到了你前头。

带走的话

规矩是一年一年压出来的，不是先在那儿等你的；用它，也留一只手在土里。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倒挂是错」的这一扣，倒挂是必需的省力办法，要拆的只是它里面的坚信不疑。还关着的是：倒挂为什么一旦立起来就很难拆，要看第 18 章的完整形态，和后面各章的各种实例。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清明前后种豆，在老葛的父辈那里，已经是后者。在小宇的两栏本里，它又回到了前者。

想一想

一、你手里有哪一句「就该这样」的话，你自己并没有试过？

二、如果只许你留一样东西，是留下这句话，还是留下「这一年再看一眼」的习惯？

三、想一想，有没有一次，你把「今年反常」说给自己听？那一次，是今年真的反常，还是话该换了？

第 18 章

发现的完整形态：三样同时到位

◆ 一、你上一回说「我发现」，是什么时候

「我发现，一下雨，楼下那家面馆就排队。」这样的话，你大概每个星期都在说。发现面馆的规律，发现孩子爱在睡前才想起作业，发现自己一到月底就心慌。说的时候顺口，听的人也顺耳，没有谁会停下来问一句：这话哪里有毛病？确实没有毛病。本书也不打算在这里找毛病。可是你不妨把这句话放慢，一个字一个字地过。「我」站在句子的头上，「面馆」站在句子的尾上，中间夹着「发现」两个字。三样东西排得整整齐齐，像三个人在长凳上坐好了。

你有没有想过，这条长凳是谁摆的？前面十几章，本书一直在一块地里走。第一季的荒坡，苗，雨，锄头，茧，一路走来，没有谁在地头坐着，对着地说「我发现了你」。是手伸下去，土涌上来，一回又一回，才慢慢有了「这块地」，也有了「会种地的我」。这一章，本书要把前面零零碎碎摊开的东西，收成一件。发现这件事，从头到尾看一遍，到底是由什么凑成的？先从一篇作文说起。

◆ 二、小宇的作文本

周日晚上，饭桌收干净了，台灯拧亮。小宇趴在桌上写作文，题目是《周末的发现》。他咬着笔头，想了好一阵，才落笔。写出来的头一句是：「这个周末，我在外公的菜地里发现了一种新虫子。」后面写得很快。虫子是绿的，

背上有两个黑点，爬得慢，爬过的豆叶上留下一个小缺口。他还写了自己怎么蹲下去，怎么屏住气，怎么用一根小树枝轻轻碰了碰它，它一下子不动了。葛岚在旁边削苹果，眼睛扫过本子，笑了一下：「写得不错。」小宇抬头问：「真的吗？」

「真的。」葛岚把苹果放到他手边，「不过我有个小问题。这虫子，外公见过吗？」小宇愣了一下，转头朝客厅喊：「外公，那个绿虫子，你见过吗？」老葛正歪在沙发上看天气预报，头也不回：「年年有。村里人叫它臭大姐，碰一下就放气，臭得很。」小宇的笔停在半空。他回过头，对着本子上那个「新」字看了好一会儿。他没有改。他只是小声说：「可是，我是头一回看见它。」葛岚没有笑。她把苹果又往他手边推了推，说：「对，你是头一回。」

这就是小宇的作文，也是本章要拿来细看的那一个小标本。请你先别急着评它对不对。你先留意一件事：这一句话，「我在外公的菜地里发现了一种新虫子」，里头到底装了几样东西？

◆ 三、一句话里，三样东西

把这句话拆开，一共三样。第一样，是「我」。一个会看、会写、会在周末被送到菜地去的孩子。这个人，在虫子出现之前，已经在那儿了。他坐在地头，等着有什么东西从草丛里爬出来。第二样，是「虫子」。一个绿的、有两个黑点的、会放气的小东西。在小宇蹲下之前，它已经在豆叶上了，来不来人，它都在那儿爬。第三样，是「发现」。是我的眼睛，碰到了虫子，两样东西对上了，这一下，就叫发现。你看，这三样是排好队的。「我」在前，「虫子」在后，「发现」夹在中间，像一座桥，把两岸连起来。

这个队伍，本书叫它发现的完整形态：先在的发现者，先在的发现对象，加上一次发现，三样同时到位。请你注意「同时」这两个字。不是先有一个发现者，等了很久，才来了一个对象。也不是先摆好对象，再去找一个发现者。三样是一起站出来的，少了哪一样，这句话都立不住。你想想，如果只有「我」和「发现」，没有虫子，那就是「我发现了」什么？一句话说不完。如果只有「虫子」和「发现」，没有「我」，那就是「被发现了」，被谁？还是说不完。所以，「我发现了一种新虫子」这句话，不管你把它说得多顺口，它里头装的是一整套摆设。三样同时在场，彼此撑着。

这个队伍，一大半是语言替你排好的。中文的句子，天生要有头有尾：谁，做了什么，对谁。你想说一件事，嘴一张，先得给它找个主语，再找个宾语，不然句子就接不上。小宇才十一岁，他还没学会别的说法，只能把那一串事塞进这个现成的格子里。你也一样。你上一回想说一件没有主语的事，比如「下雨了」「天亮了」，是不是也顺口补了个「天」字？现在，本书要问一个看起来有点怪的问题。这三样东西，是不是在这一句话之前，就已经站在那里了？

◆ 四、三样东西，都是后来站出来的

先看虫子。小宇在菜地里，眼睛里到的是什么？一片绿，一团乱动的叶子，忽然有一处不一样：颜色深一点，形状凸一点，慢慢在动。这个「不一样」被切了出来，成了一个小块，一个「东西」。这一步，就是第 10 章说过的：对比、粒子、真，三样缠在一起。对比，是它跟叶子不一样；粒子，是它被切成了一粒；真，是眼睛认定它就是那么回事。这三样重复了很多回，在小宇这里，是见过无数次的叶子、石头、蚂蚁、蜗牛，一遍一遍沉下来的，才沉

出了一个「小东西」的框。所以，那一天他才一眼就认出，叶子上这个，是个「虫」。

再看「我」。小宇的「我」，也不是现成的。他是一个看过课本、被老师教过「观察」、写过日记、被夸过「细心」的孩子。分布，场，美，这一头的三样也是一回一回缠出来的：我在这片菜地里蹲在哪儿，整片地铺开是什么样，这样蹲着，这样等着，合不合适。这些东西沉下来，才有了「我是个会观察的孩子」这句话。这一步，是第 11 章说过的。最后看「发现」。发现是什么？是两头都立好之后，又来了一次新的碰，被读成了「我看见了它」。这一步，是第 12 章和第 13 章说过的：先是倒挂，意识被当成存在；然后再来的发生，被读成那个存在的显露。

你把这三步放在一起，就看出来了：三样东西，没有一样是起点。虫子这一头，是一回回切出来的稳定；我这一头，是一回回铺出来的稳定；发现这一件，是两头立好之后，一次新碰的读法。三样都是沉积物。可是一到句子里，三样都成了起点。你不妨问问自己：你说「我发现」的时候，有没有一回觉得，自己是被一块一块砌成的？多半没有。多半是觉得，我就是我，虫子就是虫子，我俩碰上了。这个「觉得」，就是倒挂在说话。

◆ 五、这一句话，把什么翻译了

那天下午，在菜地里，到底发生了什么？请你把「我」和「虫子」都先放一边，只看那一串事：膝盖弯下去。叶子动了一下。有一块绿跟周围的绿不一样。眼睛跟过去。手里的小树枝抬起来。树枝头碰到了什么，那块绿不动了。心里跳了一下，冒出一个念头：咦。这一串里，有没有主语？没有。你去找，膝盖是膝盖的事，叶子是叶子的事，树枝是树枝的事，那一下「咦」是那一下

的事。它们连成一串，一件接着一件，哪一件都不用等「我」来下令，也不用等「虫子」来报到。

这样的一串，本系列的另一本书《此发生不是彼发生》，管它叫**此发生**：没有主语的发生。它只是发生着，一切意思，都是从发生里显出来的。那么，小宇的作文，写下的是什么？写下的是：「我发现了一种新虫子。」这一句里有主语（我），有宾语（虫子），有动词（发现）。那一串事，被翻译成了一句有头有尾、有施有受的话。翻译的时候，丢掉了不少东西：腿麻，风，外公远远的喊声，那一下说不清的「咦」。句子装得下的，只有「谁」「什么」「碰上了」。这个翻译后的样子，《此发生不是彼发生》管它叫**彼发生**：有主语、有对象的发生。

你要注意这两个「发生」之间的先后。不是先有彼发生，再有此发生。是先有此发生，一回一回重复，沉出了「我」和「它」两股稳定，之后再来的发生，才被讲成了彼发生的样子。彼发生，是此发生里沉出两股稳定性之后的样子。这里请你停一下，摸摸自己的感觉。听到「彼发生是此发生翻译出来的」，你有没有一点不服？心里会不会冒出一句：翻译不翻译的，反正虫子在那儿，我看见了，这不就是事实吗？这个不服，本书觉得很正常。下一节，本书就替它说话。

◆ 六、先说对在哪儿

小宇头一回看到那只虫子，是真的。叶子上缺的那一口，是真的。他蹲下去，膝盖压出的两个泥印，是真的。外公说「年年有」，也是真的，这虫子大概好多年前就在这片地里爬了。本书从头到尾不说这些是假的，发生过的，就是发生过了，谁也改不了。而且，「我发现了它」这个说法，在好几个地方，

非常好用，好用到没它不行。第一，它能传。小宇要是不会说「我发现了一只虫」，就只能把膝盖弯下去、手伸出去的整串动作，原样再演一遍给别人看。有了这个句子，一句话，全家都懂了。

第二，它能核对。外公一听，就问：长什么样？爬哪片叶子？背上几个点？有了发现者和被发现物，事情就可以拿出来对一对，比一比，找出谁说得准。科学里的发现，大半就靠这个：这个人说他看到了，别人也去看，也看到了，这事才算立住。第三，它能鼓励人。小宇写下「我发现」三个字的时候，心里涌上来一股劲，下次还想蹲下去。这一股劲，是把整个周末推向前的劲。要是葛岚拿着笔，把「发现」划掉，改成「此发生」，小宇多半再也不想写作文了。

所以，本书不拆「发现」这个说法，更不劝小宇改。本书要做的，只是在这个说法旁边，留一条缝。那条缝里放什么呢？放一句小问题：这三样，是在这一句话之前就站好了，还是在这一句话里才站好的？古人也在这条缝边上走过。《庄子》里有一段，大意是：庄子与惠子在濠水的桥上闲逛，庄子说，水里的鱼游得从容，这是鱼的快乐。惠子问，你又不是鱼，怎么知道鱼的快乐？庄子说，你又不是我，怎么知道我不知道鱼的快乐？两千多年前的两个人，吵得正热闹。可你仔细看，他们吵的，是「谁有资格说看见了谁的快乐」。「我」「鱼」「知道」这三样，在争吵开始之前，已经被当成现成的摆在桥上了。

本书不替他们判输赢。本书只想请你留意：那座桥，在他们吵起来之前，是不是已经修好了？

◆ 七、三样为什么非得一起到位

回到小宇的作文。你可能还有一个疑问：为什么非得是三样一起？先到一样，不行吗？不行。因为这三样，是靠彼此来证明自己的。小宇凭什么是「发现者」？因为有虫子被他发现了。一个没发现过任何东西的人，叫不成发现者，只叫一个蹲在地上的孩子。虫子凭什么是「被发现的」？因为有一个人在那儿看见了它。一只没有被任何人看见过的虫子，叫不成发现的对象，它只是叶子上的一块绿。那「发现」凭什么是发现？因为一头有「我」，一头有「它」，两头都在，才碰得上。

你看，这是一个绕圈子的结构。我靠它立，它靠我立，发现靠两头立，两头又靠发现立。三根柱子，互相顶着，一根都撤不得。绕圈子的结构，有一个特点：从里面看，它特别稳。因为你要问一句「我凭什么在」，答案是「因为有它」，你要问「它凭什么在」，答案是「因为有我」。这两个答案互相推给对方，没有一个落在地上。你想想，是不是跟你小时候玩的那种叠罗汉很像？三个人搭在一起，谁也不敢动，一动全塌。从外头看，稳稳当当。可你要是问一句「底下是谁撑着」，它们各自指着对方。

于是，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发现」这个说法，用了这么久，没人觉得有毛病。毛病不在哪一根柱子上，而在三根柱子互相顶着的这个样子上。你拆一根，另外两根立刻补上；你想从一头切进去，另一头马上替它辩护。那么，怎么办？本书的办法不是去推哪一根。办法只有一个：往回走，走到三样都还没站好的那个地方。就是前面说过的那一串：膝盖，叶子，眼睛，树枝，那一下「咦」。在那一串里，没有「我」，没有「虫」，也没有「发现」。有的是一场正在发生的事。

这一串事，不是只有小宇才有。你切菜时刀口忽然一滑，你翻旧箱子时手指碰到一个硬角，你听见楼道里一阵脚步，没等你想，身子已经先应了。这些时刻都在你「我发现」之前，只是太短，短到句子来不及上场，就被收走了。走回去，不是要把「发现」否掉。走回去，是为了看清：发现是从那里长出来的。顺便说一句，本书自己也逃不掉。本书写了「发现是一场发生」，这句话里，同样站着一个「发现」。这是本书绕不开的一层，第 35 章和第 40 章，会老老实实回头算这笔账。

◆ 八、外公为什么不说「发现」

还有一件小事，值得在这里补上。那天晚上，小宇喊「外公，你见过吗」，老葛答的是「年年有」。你听，他没有说「我早就发现过它」。这是为什么？对小宇来说，这是头一回，三样东西刚刚站齐，那一股「咦」又新又烫，所以他说「发现」。对老葛来说，这只虫子已经在手里、在眼里过了几十个夏天。叶子上缺一口，他不用蹲下去，扫一眼就知道是谁。「虫」这一头，早已沉得很厚，厚到再来一次碰，连那一下「咦」都起不来。于是，在老葛嘴里，这件事不叫发现，叫「认得」。

请你想一想，这两个词差在哪儿。认得，是新来的一碰，直接滑进了早就沉好的框里，严丝合缝，没有半点晃动。发现，是新来的一碰，撞在框上，有一点晃，有一点出乎意料，晃过之后又落进去。所以，「发现」的那一点新鲜，并不是虫子单独带来的。它是框还没有那么厚的证明。小宇的框薄，所以一只寻常的虫，也能让他心里亮一下。老葛的框厚，所以叶子上的缺口，只换来一句「年年有」。

小宇作文里那个「新」字，也要放在这里读。它说的，是「对我是新的」，是他这一头的沉积里还没有这只虫。可是句子把它写成了虫子身上的一个记号，好像「新」是长在虫背上的。你看，连这么小的一个字，也在悄悄帮着倒挂。这里要小心，别把话说歪了。本书不是在说老葛比小宇「看得更清楚」。老葛的框厚，也有厚的代价：哪一年，叶子上出现了一种从没见过的缺口，他的第一反应，多半还是「臭大姐」，因为他的框正好替他把那一碰读成了熟悉的东西。第 16 章讲过，老葛头一回说「这地我不认得了」，就是框被一场陌生的虫灾顶开了一道缝。

框薄，容易晃，容易惊喜，也容易认错。框厚，不容易晃，不容易惊，也不容易看见新的。哪一种好，本书不替你判。本书只想让你看到：一句「我发现」里的那份新鲜，背后是一层有厚有薄的沉积。你自己的「我」，现在是薄一点，还是厚一点？在哪些事情上，你已经很久没说过「发现」了？

◆ 九、放回日子里

那天晚上，葛岚没有改小宇的作文。她只是在本子的空白处，用铅笔画了一个小小的括号，对小宇说：「你写完了，再多写一小段，不用交给老师，就写给自己。写在你说『发现』之前，先发生了什么。」小宇皱眉：「就是我蹲下去，看到虫子。」「蹲下去，之前呢？」小宇想了想，嘴里念念有词：「腿麻了……外公在喊我吃饭……我看到一块绿，在动，我以为是叶子……后来它不动了……我才想，咦，这是什么虫。」他一边说，一边把这些写进了括号旁边。写完，他自己念了一遍，忽然抬头：「妈，我是先看到一块绿，然后才知道是虫子的。」

葛岚点点头：「你是先看到一块绿。」「那我是什么时候发现的？」葛岚没有立刻回答。她看着儿子，想起自己白天在公司里反复说的那句话：「数据发现了一个异常。」她把这句话在心里放了一会儿，没说出口。小宇又自己嘀咕：「可是我还是想写『我发现了』。」「写吧。」葛岚说，「写。这句话好用。」小宇低头，把「发现」两个字描了一遍，描得很重。这个晚上，请你也带走一个小办法。明天，找一句你自己说出口的「我发现……」，可以是对同事，对孩子，对镜子。说完，往回倒数三步。

第一步，问：在我说这句话之前，先到我身上的是什么？是一个眼神，一个味道，一句话的语气，还是一阵没来由的不舒服？第二步，问：这个东西的名字，是谁给的？是我当场想出来的，还是早就有人替我起好了？第三步，问：「我」是在哪一步冒出来的？是一开始就有，还是话说出口的那一刻，才发现自己原来站在「发现者」的位置上？倒数完，把三个答案写在手机备忘录里，别写成道理，写成场景。过几天再看，你会发现，那句「我发现」，往往比当时觉得的，晚到了一两步。

那一两步，就是发现还没有立好的地方。它不大，可是它在。

带走的话

发现者、被发现的、发现这件事，三样同时到位，三样都是沉出来的；每一句「我发现」之前，都有一串没有主语的事。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完整形态：先在的我、先在的它、一次发现，三样互相撑着，合成一个看起来没有缝的整体。上篇到这里，五步链已经走完一遍。还关着的是：这个整体里，框和来料是怎样分工的，要到下篇才讲。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小宇写下那一句的时候，三样已经到位，多半是倒挂了的；可他在括号里补上的那一小段，正是它还在发生的样子。

想一想

一、你最近一次说「我发现……」，是在什么情形下？往回倒数三步，哪一步最先模糊？

二、有没有一回，你以为自己是发现者，后来才知道，那个「发现」别人早就见过？那个「新」，是谁的新？

三、如果「发现者」也是一回回沉出来的，你觉得自己这个「我」，是哪一年、哪一件事，开始变稳的？

下 篇

一框一料

发现不是一个发生，是两个发生的纠缠：先冻住的框，和后来的活料。这一篇八章，讲框怎样来、料怎样撞、什么算数、什么被当成噪声。

第 19 章

先冻住的那一个：单一模态沉出的框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你有没有在手机地图上，把一座熟悉的城市一点点拉远？先是街道，再是片区，最后整座城缩成一小片灰色的斑。你在那片斑里找自己住的地方，找到了。那一刻你心里冒出一句话：原来它长这样。这句话你说得很自然。可是你停一下，问自己：「原来」两个字，是从哪儿来的？好像那座城一直就是这个样子，只是你以前站得太近，没看全。现在站远了，全貌摆在那儿，等你来看。你有这个感觉，一点也不奇怪。你每天都在用它：看地图找路，看照片认人，看日历排日子。

本书这一章，不打算说这个感觉是假的。它很管用，你的生活离不开它。本书只想陪你问一句：这个「它本来就在那儿，我只是看见了」的感觉，是从哪几回「看」里沉出来的？你先带着这个问题，跟葛岚坐到她的屏幕前。

◆ 二、屏幕上的这一季

葛岚的屏幕上，是一张卫星影像。那是这一年春天的影像。公司的算法把一大片田地切成一格一格，颜色深的绿，颜色浅的黄，还有几格灰得发白。绿与黄代表什么，是算法按规则算出来的，大意是长势的好与差。她把影像放大，再放大。田块的边缘清清楚楚，一块是一块，中间夹着一条细细的亮线，那是田间的路。她盯着其中一格发黄的，心里很快有了一句话：这一块长势不好。你注意这句话是怎么冒出来的。没有谁坐在那儿一步步推理。边缘切出来

了，颜色铺开了，「这儿有一块地」的意识就显影出来了，「这块地不太好」跟着也显影出来了。

她自己几乎没觉得中间有过程。她只觉得：看见了。你有过这样的时刻吗？看一张体检化验单，眼睛扫到一个箭头朝上的数，心里立刻咯噔一下。咯噔之前，你并没有「决定」去担心。葛岚每天要这样看几百遍。这就是下面要说的事：一种发生，重复了几百遍、几千遍，会怎么样。

◆ 三、一块一块的地，和悬在上面的位置

屏幕上有两样东西，你要分开看。第一样是画面里的东西：一块一块的田，边缘分明，颜色各是各的，好像它们就是那样，等着被测量。这一头，第 10 章说过，是「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切出来、一粒一粒、认作它就是那样。第二样不在画面里，你不容易察觉。它是画面的「上方」：一个整片铺开、什么都能一眼收进来的位置。从那个位置往下看，每一块在哪儿，整片地合不合适，都有了着落。这一头，第 11 章说过，是「分布、场、美」缠在一起。你看，屏幕上没有画着这个位置。可是没有它，这张图就没法读。你得先站在「上方」，田块才成了田块。

这两样不是同时来了两种材料。第 15 章说过，它们是视觉这一路发生的两种侧重：侧重落在边缘和颜色上，是一头；侧重落在整片的布局上，是另一头。现在问题来了。这两头是怎么稳下来的？答案很朴素：看了很多回。葛岚在这个行当里看了十几年的影像。你自己看过多少回地图、照片、屏幕？从你睁眼学着认东西开始，你的眼睛就在一遍遍做同一类事：切出边缘，分出一块一块，从一个整片的位置上收拢全景。做得太多了，这类发生就沉了下来。沉出来的东西，本书叫它**框**。

你不妨拿认字来想。你现在看一行字，不会看见一笔一画。眼睛一扫，意思就上来了。可是你小时候不是这样的。每个字是一堆横竖撇捺，你一笔一笔数，数错了还得擦。后来写了千万遍，看了千万遍，那一堆笔画就沉成了一个「字」。沉到后来，你反而很难再把一个字看回一堆笔画。你试试，盯着一个很熟的字看半分钟，它会突然变得陌生，这是很多人有过的事。这个过程，没有哪一回是「决定」的。每一回只是一次看，一次写。重复得太像上一回，一回回沉下去，就成了你看字的框。

视觉的大框也是这样沉的。第 9 章说过，重复沉出稳定；这里只是换了一路：同样是一回回的重复，沉下去的是眼睛的活计。你可以看出，沉得越深，越不费力。不费力，就越不被察觉。所以葛岚看影像，不觉得自己在「做」什么。她只觉得图在那儿，她在看。可是你已经知道，这「图在那儿」和「她在看」，是上千回看的活计磨出来的两头。还有一点：框是一路一路沉的，它先冻住的那一路，会在以后很长时间里当「底」。后来的发生，不管从哪一路来，都先要落到这个底上，才被认作是「东西」。

◆ 四、为什么偏偏是眼睛，先冻住了

你可能会问：手也摸过很多回，耳朵也听过很多回，为什么说是视觉先冻住？这里要小心。本书不说视觉天生就是框，也不说别的路沉不出框。每一路重复得够多，都会沉出自己的框。盲人的指尖读盲文，读得多了，指尖上也沉出一套框。不过本书有一个读法，请你当作〔待验〕的读法来听：视觉特别容易把主客两头沉得干净利落。你想想眼睛是怎么工作的。第一，它隔着距离。你不用碰到那块田，就能看见它。看的一头和被看的一头之间，好像隔着一段空的地方。

第二，它一下子收进整片。手要一寸一寸摸，眼睛一睁就是满眼。整片铺开的感觉，几乎白送。第三，它最擅长切边缘。明和暗交界的地方，眼睛一下子就抓住了。所以「这一块和那一块不一样」，来得又快又干净。你把这三样合起来看：隔着距离，所以看者好像不在画面里；一下子整片，所以有了一个高高在上的位置；边缘分明，所以画面里的东西一粒一粒、各是各的。这样沉出来的主客两头，分得最开，开得好像本来就是两个东西。所以它们最容易被当成两大先在：一边是「世界摆在那儿」，一边是「我站在这儿看」。

本书猜，西方思想拿「看」做头一个框，这是一个原因。第 24 章会专门讲这件事。这里你只需要记住：不是视觉有罪，是视觉太会沉了。

◆ 五、这就是框

现在可以把话说准了。

框，是先冻住的那一个发生。它是单一的一路，比如视觉，重复得太稳，沉出了主体那一头和客体那一头，并且被当成了两件先在的东西。

「框」这个字，你可以拿窗框来想。窗框一装上，外面的天地就被切成一方一方：这一方有树，那一方有屋。你习惯了，就不再觉得是窗框切的，只觉得外面本来就是这么一方一方的。框有一个要紧的本事：它决定哪些发生算数。你回到葛岚的屏幕前。影像里，一株长歪了的豆苗，有位置吗？没有。它比一个小格还小得多，进不了画面。田埂边上有股发酸的土气，有位置吗？没有。影像里没有这一路。注意这不是谁把它们排除了。不是有人开了会，说这些不算。是这个框从一开始就没有给它们留入口。

所以你在影像里「看不到」它们，不是它们不在，是这一路发生里没有它们的接口。你再想想，一个没有嗅觉的画面，会少了什么？少了雨前那股土

腥，少了粪肥发酵的酸热，少了镰刀割开麦秆时的清气。老葛说这些就是地的「脾气」，可是脾气在影像里没有一个格子可住。这一点你要拿稳。框不是在撒谎，它只是只收它收得进来的。它收进来的东西，件件是事实：这一格颜色确实偏黄，那条亮线确实是路。发生学不否认这些事实，发生过的就是发生过的。

本书反对的，是后面那一步：把框收不进来的，当成「不存在」；把框收进来的，当成「世界本来的样子」。

◆ 六、先有的是「看」，不是看者和被看者

说到这里，你心里可能还有一个疑问：框里不是有「地」和「我」两样吗？是先有地，还是先有我？本书的回答有点出人意料：哪一样都不是先有的。先有的，只是一次次的看。一次次的看重复下来，一头沉成了「一块一块的地」，另一头沉成了「站在上方的我」。这两头是一起沉出来的，像你揉面时，面团的软和手上的劲，是一起变出来的，说不清谁先。你可以做个小小的检验。回想你第一次真正「看见」一样东西。比如你小时候头一回看见月亮。你那时候有没有「我在看月亮」这句话？多半没有。只有一个亮亮的东西，和一股说不出的欢喜。「我」和「月亮」，是后来才分开立起来的。

葛岚的屏幕也是这样。「图」与「看图的我」，是一场看出来的两头，不是两样原本就摆在那儿、被她凑到一起的东西。这样说，不是要你怀疑自己在看。你当然在看。屏幕上的颜色，这一刻就是这样。这是事实，改不了。本书想让你松开的，只是一个顺序：你习惯了「先有看者，先有对象，才有看」，本书说，先有的是看，看久了，才沉出看者和对象。这个顺序一反过来，框就不再是「世界的窗子」了。它成了一道活计磨出来的茧。

◆ 七、先说对在哪儿

在往下说之前，本书要先把框的功劳说足。没有视觉这个框，就没有地图，没有田亩册，没有地界。据说明代为了清点田亩，还专门编过画满田块的图册，一块一块画得像鱼鳞，这就是靠「看」立起来的账。你想想，两家人的地到哪儿为止，靠的是什么？靠一条田埂，靠几块界石，靠谁都能看见的边缘。没有这个框，也没有望远镜和显微镜。把远的拉近，把小的放大，说到底都是在扩大「看」的范围。人类知道的许多事，都是这样一点点挣来的。

葛岚的公司也是这样。几百块田的长势，不靠这个框，谁也没法一眼收进来。要是让老葛一块一块走过去，走一个春天也走不完。那么这个框在什么条件下完全成立？在新来的发生，和以前的发生长得差不多的时候。今年的麦田，颜色大体还是去年麦田那个绿法；今年的路，还是那条亮线。这时候框收进来的东西，件件靠得住。你可以把框想成一张好用的网。网眼是定好的，鱼的大小大体是定好的，网就一网一网地捞得上来。

这就是为什么你不必为「框」担心。你每天靠它活着，它多数时候是对的。

◆ 八、框越稳，越像天生的

那么框什么时候出问题？不是它出了错，是你忘了它是个框。第 9 章说过茧。手上的茧，是手和锄把一回回磨出来的。茧一厚，你就以为手本来就这么硬。眼睛也有茧。你戴眼镜的人最懂：刚配上眼镜的头几天，你总觉得镜片碍事，边上有一道框。过几个月，你忘了。你不会一直感到镜片，你只觉得世界就是这么清楚。视觉的框也是这样。它越稳，你越感觉不到它。到最后，你不

说「我这一路发生里切出了一块地」，你只说「那里有一块地」。你不说「我从一个整片的位置收拢了全景」，你只说「我看见了」。

这就是第　12　章讲过的倒挂：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现在变成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你看，框一冻住，倒挂就跟着来了。「地在那儿」「我在这儿」，两件先在，各归各位。接下来，再来一次新的发生，不管它是什么，都会被读成「那块地的某个样子」，或者「我又看见了一点」。可是你要问：新来的这次发生，是不是真的只是「旧框里的东西」？有没有可能，它是一个刚刚冒出来的、框还没学会收的东西？这就是下一章要讲的。框是先冻住的那一个，那后来的、还活着的那一个，叫什么？本书叫它**来料**。

◆ 九、放回日子里

那天傍晚，办公室里只剩葛岚一个人。屏幕上还是那张影像。老葛打电话来，问她吃了没有，接着问了一句：「你们那张图上，我那几畦在哪儿？」葛岚把影像拉到郊区，找到一小块，像指甲盖那么大，颜色是一团模糊的绿。她说：「爸，这里。」老葛在电话那头沉默了一下，说：「那里头有一畦韭菜，上星期被我拔了一半，你图上看得出来吗？」葛岚盯着那团绿，看了很久。她没有说话。图上没有那一畦，也没有那一半。她突然意识到，这张图里的每一格，她都当成「那块地」。可是从老葛的手里算起，「那块地」是由一畦一畦、一回一回的活计撑起来的。图里收进来的，只是其中能被看成一格颜色的那一份。

她没有生图的气，也没有想把它关掉。她只是在那个傍晚，头一次看见了屏幕的边。第二天是周六，小宇赖在床上不肯起，说他昨晚看了外公发来的视频，视频里那畦韭菜绿得发亮。葛岚笑了，说：「视频里那是绿的，你要到地

里去，才知道它有多凉。」小宇没听懂。她也没解释。有些话，要等手伸进土里才讲得明白，那是下一章的事。挂了电话，她没有立刻回家。她把那张影像另存了一份，在角落里敲了一行备注：图里没有的，先别急着说没有。

她不知道这行字以后会不会被谁删掉。可是她知道，明天开会，她看那几百格颜色的眼神，会有一点不一样。你也可以试一试，不必等到傍晚。明天你看一张图、一张照片、或者一块屏幕的时候，在心里问一句：这里面，没有位置放的是什么？一张全家福里，没有位置放的，可能是拍照那天的风。一份报表里，没有位置放的，可能是填表的人当时的犹豫。你不用去找答案，问一句就够了。问一句，框就松开一线缝。

带走的话

眼睛看了千万回，沉出一个框；框里的东西靠得住，框外的东西没有门。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第一环，说清了「看见」背后有一个先冻住的框；框怎样遇上新的发生，还关着，留给下一章。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看得最久的那一路，最容易被倒挂成「本来就在」。

想一想

1. 你每天看得最多的是哪一块屏幕、哪一张图？它的边在哪儿？

2. 有没有哪一次，你说「我看见了」，后来发现看见的只是你习惯的那一份？

第 20 章

后来的那一个：活的来料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南方长大的孩子第一次把雪捧在手里，你猜他会说什么？很多人说的不是「好白」。白，他在照片里、电视里看过无数遍了。他说的是：「怎么这么轻，又这么凉，一下就没了。」你有过类似的经历吗？一样东西，你看过一百遍，知道它的名字，知道它长什么样。可是真正伸手碰到它的那一刻，有一样东西冒了出来，是之前一百遍都没有的。它不是对旧印象的修正。更像是旧印象旁边，忽然多了一个你没留位置的角落。你在那个角落里，一时找不到词。你只会说：哦，是这样的。

这一章要讲的，就是那个角落里的东西。上一章说，眼睛看了千万回，沉出一个框。这一章问：框已经冻住了，新来的一次发生，算什么？本书叫它来料。你先不用记这个词，跟着葛岚蹲下来就好。

◆ 二、葛岚蹲下来

那个周六，葛岚去了父亲的菜地。她在这家公司待了十几年，看过的田，一格一格加起来，比老葛一辈子走过的路还多。可是她从来没有蹲在一块地里，把手伸进土里。老葛没说什么大道理。他只说了一句：「蹲下来。」她蹲下来。菜畦刚浇过水，土是深色的。老葛说：「手伸进去，别抓，就放着。」她把五根手指插进土里，大约两个指节深。最先来的，是凉。然后是潮，土粒

把手指一圈一圈抱住。再往下，指尖碰到一块硬的，是小石子。再往下，有什么东西细细地、软软地缠上来，她想了一下才明白，是草根。

这些东西不是一样一样来的。它们几乎是一起涌上来的。凉里有潮，潮里有颗粒，颗粒里有一点点暖。她分不清哪个是「温度」，哪个是「湿度」，哪个是「质地」。她心里没有一句话，只觉得手指被什么轻轻地托着。过了一会儿，她才冒出第一句：「这土是活的。」这句话她说出口的时候，自己吓了一跳。她在公司里写过无数份报告，从来没有写过这样的话。老葛没接话，只是往地头走了两步，背着手，看天。他知道这种时候，话多了会把东西赶跑。

葛岚的手指还在土里。她发现自己不太想拔出来。土里有一点微微的动静，是蚯蚓，还是她自己的脉搏？她分不清，也不急着分清。你要是蹲过地，大概知道这种感觉：时间慢下来了，手指比脑子先知道一些事情。

◆ 三、来料，是还没学会被收进框的发生

你看，葛岚蹲下来的这一刻，发生了什么？一次新的发生，来了。它不是视觉，是触觉。这一次的发生，和她看过几万回的影像，是两路完全不同的活计。上一章说，视觉那一路已经冻住了，沉出了「一块一块的地」和「站在上方的我」。这是框。现在，另一路的发生撞了进来。本书把这个后来的发生，叫**来料**。来料有几个特点，你可以一个一个看。第一，它是活的。「活」的意思是，它还正在发生，没有沉下去。葛岚的手指在土里的这一分钟，是此刻的，不是上一回的重播。

第二，它还没有名字。凉、潮、颗粒、软，这些字是她事后凑出来的。当时涌上来的，比这些字要多，也比这些字含糊。第三，它不分主客。手指在土里的时候，是她摸土，还是土裹着她的手指？说不清。温度这件事，更是两头

同时在变。第 2 章说过手摸出来的土，就是这个意思。第四，它是一次性的。这一周、这一畦、这一刻的凉和潮，只有这一回。你再蹲一次，是另一回。你要注意一点。本书说来料「活」，不是说它比框更真。它只是还没被收进框，所以还带着没被切掉的毛边。

一件东西一旦被收进框，它就开始变形。「凉」变成「温度」，「潮」变成「含水量」，「软」变成「质地」。每变一次，毛边就少一点，好用就多一点。所以来料和框，不是一个好、一个坏。它们是同一条路上的两头：一头还活着，一头已经冻了。

◆ 四、来料从哪一路来，都可以

那么来料一定是触觉吗？不一定。O7　那句话，本书的理解是：后一个发生可以是同一路的，也可以是不同路的。先说**同一路的来料**。葛岚每年看春天的影像。去年的春天是一种绿，今年的春天又是一种绿。前一年的影像沉成了她的框，今年的影像对她来说，就是来料。这一回的颜色，比去年偏一点，不是更深，也不是更浅，是一种她说不上来的灰绿。她盯着看了很久，一时没法把它归到哪一档。这就是同一路的来料：路是老路，发生是新发生。

再说**不同路的来料**。触觉是一路。耳朵听雨声是一路。鼻子闻土气是一路。老葛在地里站着，几路是一起来的，所以他不太分得清哪一路先到。这是第 25 章要细讲的事。葛岚的情形不同。她的生活里，视觉的框冻得最厚，其他几路都薄。所以当触觉的来料撞进来，她的反应不是「哦，我摸到了」，而是「咦」。你有没有一种「咦」的经验？你熟悉一个人的声音，有一天看到他的脸，觉得对不上。你读过很多遍一道菜的做法，第一次闻到它炒出来的味道，觉得跟想象的差很远。

这个「咦」，就是来料在跟框打招呼。来料说：我不是你预备好的那个样子。

◆ 五、为什么触觉来料格外「活」

你可能注意到了，本书这一章拿触觉来讲来料，讲得格外多。为什么？这里有一个本书的读法，请你当作〔待验〕的读法来听。眼睛隔着距离，手没有距离。要摸到土，手就得进到土里去。进去之后，「摸」和「被摸」分不开：手指把土推开，土也把手指裹住。第 3 章说过，苗是长出来的，不是被发现的，那里面有一层，说的是在过程里面的这一头。触觉的来料更靠近这一头，所以主客两边的界线，在这里最模糊。模糊，就是活。因为界线一清楚，发生就已经被切成了「摸的一方」和「被摸的一方」，已经半冻了。

你想想雪的例子。那个南方孩子手里捧着雪，雪在化，手在冷，两头一起变。他说不清是「雪凉」还是「手冷」。他嘴里只会冒出「一下就没了」，这就是一句来料没来得及被冻的话。不过你不要因此觉得触觉比视觉更高级。触觉也能沉出框。盲人的指尖读盲文，读多了，一摸就知道是什么字。老葛四十年的手感，也冻成了他自己的框，所以他才会在遇到一场没见过的虫灾时说：「这地我不认得了。」这是第 16 章的事，那时他的手感框，碰上了自己的来料。

所以，来料不是某一路的专利。来料的意思是：此刻正在发生、框还没有来得及收的那一份。种地的人常有这样的体会：手太熟了，新事反倒进不来；留一点生，地里的新事才有地方落脚。这是本书顺着前面的话说的体会，不是哪一句老话。你想一想自己最熟的那件活，是不是也有这种熟到不留缝的时候？熟到十分，只剩框在动。

◆ 六、来料的三种命运

来料撞进框，会怎么样？一般有三种结局。本书先点名，后面的章节会各讲一章。第一种，落进去。来料恰好落在框预备好的位置上，榫头对上了卯眼，咔嗒一声。葛岚的手摸到的土，凉凉的、潮潮的，和影像里那一格深绿对上了：这块地水足。这时候，一次「发现」就发生了。下一章专讲这个。第二种，落不进去。来料和框对不上，没有位置。传感器给了一个怪数字，手摸到一股不寻常的热，耳朵听到一声没听过的动静。框通常会把它记作错觉、误差、噪声。这是第 23 章的事。

第三种，把框撞松。来料太硬、太新、太重复不止，框收不下它，也忽略不了。框开始晃，旧的稳定被打散，新的重复在别处慢慢沉起来。这是第 35 章要讲的事，写得会很克制。三种命运，来料自己不知道。来料就是发生，它没有目的。是框的状态，决定了它被怎么读。你看，这里说的不是「世界有一个真相，你要么看对了，要么看错了」。这里说的是：一次发生，撞上一个已经冻住的发生，撞出什么，要看撞的那一刻双方是什么样。有一个小问题，你可能已经在想：本书说框是视觉的，来料是触觉的，可是有的人是先摸后看啊，比如盲人，或者摸黑进屋的人。

没错。本书说的「框」和「来料」，不是按先后排的，是按冻不冻排的。先冻住的，是框。后来的、还活着的，是来料。一个孩子，在没有灯的灶间长大，他先摸了灶台的粗糙，后来才看到灶台的黑。对他来说，触觉可能是更早冻住的一路，视觉反倒是来料。所以葛岚的故事只是一个例子。换一个人，换一路，框和来料就换位。这和第 16 章说的换位一脉相承：侧重挪了位置，主客跟着挪；同样的，冻和活的分界，也会跟着一次次的发生移动。昨天的来料，今天沉下去，成了框；今天的框，碰上新的东西，又成了对面。

本书在这里特别提醒你一点：不要把「框」当作一个可以一次性取下来的东西。你不能说，好了，我现在把视觉框卸掉，直接用触觉看世界。你卸不掉。你只能在每一次新来料撞进来的那一刻，让框松一点，慢一点定论。这是一个很小的动作，也是后面所有章节要用到的动作。

◆ 七、不要急着给来料起名字

有一点，值得你在这里停一停。葛岚的手指在土里的那一分钟，是来料最活的一分钟。她后来写在手机备忘录里的那句话，是「土有点凉，湿度不错」。你比较一下：「凉里有潮，潮里有颗粒，颗粒里有一点点暖」，和「土有点凉，湿度不错」。后一句更好用，可以转发，可以存档，可以和传感器的读数对上。可是它少了点什么。少的，就是第 2 章说过的那一份：分不清哪个是数据、哪个是感觉的那一团。名字是一个好东西，第 26 章会专门讲。这里你只需要知道，来料一被起名字，就开始被框收走。收走是需要的，不收走，经验就传不下去。可是你要知道，收走的那一刻，丢了一点什么。

所以对来料，有一个很朴素的办法：先别急着起名字。在那一分钟里，让手指在土里多放一会儿。让凉、潮、颗粒，在它们变成词之前，多停几秒。你会发现，那几秒钟，你不是在「观察」土。你是跟土在一起。观察是后来的事。

◆ 八、来料不是那块土寄来的信

还有一个细节，你得拿稳，不然前面讲的会走样。葛岚的手指在土里的时候，来料落进了她的话里：「这土凉。」你看这句话的结构：「土」是主语，「凉」是土的样子。好像土本来就带着一个叫「凉」的东西，手一伸进去，收到了。本书要问的是：这句话的顺序，对吗？按第 13 章的说法，这正是箭头

倒转的地方。先有的是一次发生：手指和土相碰，凉涌上来。这次发生一落进框，立刻被读成「那块土的凉」，好像凉是土预先备好、等人来取的。你可以对比一下这两种说法。

一种是：土是凉的，我摸到了它。另一种是：手和土碰上，凉发生了。后一种听起来有点绕。可是它没有一个先在的「土」，也没有一个先在的「摸的我」。它只有这一回的碰。本书不是要你从此改口，天天说「手和土碰上了，凉发生了」。那样日子没法过。本书只想让你知道，前一种说法是框帮你补上的。框一收来料，就顺手给它配上主语和对象。这个配，配得很快，快到你察觉不了。所以来料落进框的那一瞬间，其实有两件事一起发生：一件是新的发生本身，另一件是框顺手把它读成「某个东西的某个样子」。前一件是事实。后一件，是框的习惯。

你要是能在哪一天，在话说出口之前，抓住这中间的一个小缝，你就等于亲眼看见了框在工作。那个缝很小。但是你抓住过一回，就忘不掉了。

◆ 九、放回日子里

那个周六下午，葛岚蹲了一个多小时。小宇站在田埂上看着妈妈，觉得有点好笑。平时妈妈总是盯着屏幕，这会儿蹲在地里，手上全是泥，头发也掉下来一缕。「妈，你在干什么？」葛岚想了想，说：「我在认识一块土。」小宇说：「可是你不是早就认识很多块土了吗？公司里的那些。」葛岚笑了。她说：「那些是我看了很多遍的土。这一块，我是摸到的。」这时候，老葛在旁边慢吞吞地说：「看一百遍，不如摸一回。」葛岚说：「爸，这话不对。」老葛抬头：「怎么不对？」「看一百遍，也有用。」她说，「没有那一百遍，我今天蹲下来，什么都认不出来。」

老葛想了想，点头说：「那倒是。」这一段对话，你可以多想一想。老葛那句话是对的，但只对一半：摸到的来料是活的，可是没有看过的那一百遍，来料就没有地方落。葛岚那句话也对一半：框不是没用，可它得有来料来碰。两个人说的，其实是同一个机制的两头。你明天可以试一个很小的办法。找一样你天天看的东西，一杯茶、一扇窗、一件旧外套。闭上眼睛，用手去碰它一分钟。别急着给它起名字，也别急着说「我知道这是什么」。只留十秒钟，让它在你的手里是新的。

然后你再睁开眼睛，看一看。你会发现，眼前这件东西，和你手里刚才那件，有一点不一样了。

带走的话

框是冻住的旧发生，来料是正在发生的新发生；它们碰上的那一刻，才有「发现」可说。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第二环，说清了框之外还有一份活的来料；它们怎样纠缠上、怎样叫做「确实」，还关着，留给下一章。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来料正在发生；等它被起了名字、收进框里，就开始被倒挂成「本来就在」。

想一想

1. 你最近一次说「咦」，是遇上了什么？那时候你的框是什么？
2. 如果你今天要认识一样东西，你愿意先留出多久，不给它起名字？

第 21 章

证实的手感：看见了，再摸到，「确实有」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水果摊前，摆着一只桃子，粉里透红，绒毛在太阳底下发亮。你站着看了一会儿，没有开口。摊主说：「摸摸，不贵。」你伸出手，指肚按上去，微微有点软，有点凉，绒毛蹭着手心发痒。就在这一下，你心里冒出一句话：嗯，是个真桃子。请你留意这个次序。桃子你早就看见了，粉红色你也早就认出来了。不过「是个真桃子」这句话，偏偏要等手碰上去，才冒出来。小孩子把这一点表现得最直白。橱窗里放着一辆玩具车，大人说「看看就行」，孩子偏不干，非要摸一下。摸了，才算数。在博物馆里被拦着不许碰的孩子，脸上常常有一种说不出的不踏实。

大人也一样，只是学会了忍。你在网上看中一件毛衣，图片再好看，心里还是悬着。要等包裹拆开，手指一捻，料子软不软，扎不扎，这件事才落了地。老话说「耳听为虚，眼见为实」。日子里还有一半，是话没说出来的：眼见了，还要手摸一摸，才真的踏实。这一章就来看看这份「踏实」。它是什么做的，它从哪儿来，它到底证实了什么。你先别急着下结论，因为它太熟了，熟到你从来没有问过它。

◆ 二、小宇的手掌下面

七月的一个下午，热得树叶都不动。老葛在菜地最里头的一角，种了六七棵西瓜，藤蔓爬得乱七八糟，叶子又大又糙。小宇站在田埂上，眼睛先找到

的，是叶子缝里的一团深绿。那团绿上头，有浅一点的纹路，像有人拿毛笔斜着划了几道。「外公，那里有个瓜。」他说。老葛正在拧水管，头也没回：「去摸摸。」小宇踩着垄沟过去，蹲下，拨开两片叶子，把手掌贴了上去。

凉。比他想的凉得多，像刚从井里捞上来。表面滑，又带一点蜡似的涩。手掌往两边走，那团东西是鼓出来的，掌心里托着一道弧，手指往下滑，弧度又往下收。他不由自己地把五指张开，想把它整个包住，包不住，只包住了朝着他的这一面。他又用指节敲了一下，闷闷的，一点回声。然后他抬头，对着田埂上说：「真的有。」老葛这回笑了：「刚才你不是说有吗？」小宇想了想，说得很认真：「刚才是看到的。现在是真的有。」请你停在这句话上。小宇说了两回「有」，前一回是眼睛说的，后一回是手掌说的。两回都是「有」，可是后一回，比前一回厚。

厚在哪儿？小宇答不上来。老葛也答不上来，他种了四十年瓜，伸手摸瓜的次数多到数不清，不过从来没有问过自己：我摸到的，到底是什么？

◆ 三、「有」是从哪里来的

让我们把小宇的手掌慢慢拆开。手掌下面到了什么？凉。滑。一道弧。一点沉。指节敲出来的一声闷响。就这些。你再仔细找一找，在这些东西里头，有没有哪一样叫「有」？没有。凉就是凉，滑就是滑，弧就是弧。「有」这个字，不在手掌下面，它是后来冒出来的。那它是从哪儿冒出来的？请你回想前面两章。第 19 章说过，眼睛一回回地看，看久了，从里头沉出一个稳稳的架子：这世上有一个个有边有形的东西，各在各的位置，我可以走近，可以伸手。本书管这个架子叫「框」。框是冻住的，是一回回重复沉出来的结果。

第 20 章说过，后来才到的发生，比如手伸出去那一下，是活的，本书管它叫「来料」。现在请你把这两样放在小宇的田埂上。小宇的眼睛看见叶缝里那团深绿的时候，框已经在了。框的意思是：这里应该有一个鼓鼓的、有边的、能托在手里的东西。框把一个位置空着，等着。手伸过去，凉、滑、弧、沉一样一样到。凉的地方，正是眼睛里绿得发亮的地方。弧的位置，正对着眼睛里看到的轮廓。沉，正合着那团绿的大小。一样一样，落进了框空着的位置，严丝合缝。

本书的说法是：这一下严丝合缝，就是纠缠上了。小宇心里冒出来的那一句「真的有」，是纠缠上了之后，从里头涌上来的一份踏实。注意，这份踏实，是「对上了」的手感。它不是手掌碰到了一个叫「存在」的东西，然后向你报告：它在。手掌从来没有碰到过「在」，它碰到的只是凉和滑。你可以试着这样想：假如那团深绿底下，不是瓜，是一块浸湿的旧布。小宇的手伸下去，软塌塌的，还带着一点体温。他会说什么？他会「咦」一声，把手缩回来。为什么缩？因为来料没有落进框空着的位置。框说「应该是凉的、鼓的」，来料说「是软的、温的」，对不上。对不上的时候，没有哪个人会说「真的有」。

还有一件小事，你也许没有留意过：手掌下面的那道「弧」，并不是一下子给你的。小宇的手掌只有那么大。贴上去的一瞬间，他碰到的只是巴掌大的一小块凉。那道往两边鼓出去的弧，是他的手一路滑出去、一路往下收，滑了三四回，才在心里连成一个「圆」的。每一回滑，都是一次新的碰，每一回只给一小块。你看，连「圆」这个字，也不是手掌直接交出来的。手交出来的是一小块一小块的凉和滑，是框把它们连成了一整个。眼睛里原先沉着的那个鼓鼓的形状，在这里替手补足了没碰到的那一大半。

这就是说，即使在最实在的手感里，也有框在帮忙。不是框在骗人，是没有框，来料就只是一阵阵零碎的凉，连成不了「一个瓜」。下一章会专门讲，这种「连成一个」是怎样做出来的。你看，「真的有」这四个字，是靠「可能对不上」撑起来的。如果每一回伸手都一定对得上，那么对上了，也就没有什么分量。正因为手伸出去有可能落空，落实的那一下，才有了「确实」的味道。

◆ 四、先说对在哪儿

读到这里，你心里大概有一句话在顶着：手摸到了就是摸到了，还有什么好说的。这话对，本书认。小宇掌心里那一团凉，是发生过的事，发生过了，谁也改不了。他的手没有骗他，那一道弧，他的掌心记得清清楚楚。本书从头到尾不说「没有事实」，这一章也不说。还有一层，更要紧。两路对上，比一路稳，这是人类最朴素、也最管用的检验。

木匠刨完一块板，用眼睛顺着看一遍，还要拿手掌在板面上抹一遍。眼睛看得出的歪，手抹得出，眼睛看不出的毛刺，手也抹得出。买布的老太太，在摊子前把布料举到亮处看花色，看完还要用手指搓一搓，掂一掂。她们没读过什么哲学，可是她们都知道：一路说了不算，两路说到一块才算。再往远处看，沙漠里的人看见前头一片水，走近伸手去摸，水没有了；夏天的柏油马路，远看亮晃晃的像一汪水，走近一看，什么也没有。要是没有这第二道检验，人要被这些影子骗多少回。

所以，请你别把本书读成「手摸到的也不可信」。恰恰相反，本书觉得这个检验太宝贵了，宝贵到值得停下来问一句：它到底做成了什么事？它做成的事是这样的：它让两路发生碰到了一起，碰上了，就留下一份踏实，让你放心

地往下做事。春种秋收，吃饭穿衣，伸手拿杯子，都靠这份踏实撑着。它没有做成的事，是下面这一件，也是你我最容易顺手加上去的一件：它没有证明，在你的眼睛和手掌的后头，早就站着一个叫「瓜」的东西，两路是在向它汇报。

这一件，是人们顺着踏实往下走的时候，不知不觉加上去的。下一节细说。

◆ 五、两股声音，哼到一块

先说一个你可能玩过的小游戏。两个人坐在一起，没有谱子，也没约定唱什么，随口哼。一个人哼着哼着，拐了个弯；另一个人跟着，也拐了个弯；忽然，两个人的声音合在了一处，嗓子里一阵发麻，两人同时笑出来：「对了。」这个「对了」，你一定经历过。它是什么？它不是说：有一首早就写好的曲子，躲在世上某处，两个人各自听到了一半，现在拼上了。没有这首曲子。是两股声音，在这一刻，碰到了一块，合上了。合上了，才有了那首刚刚哼出来的东西。

那份「对了」的感觉，是合上的手感。小宇的手掌和眼睛，也是这样。眼睛里沉着的框，是一股声音；手掌新到的凉和滑，是另一股声音。两股声音合上了，合上的那一下，涌上来一份「确实」。不过，人们几乎总是反着读这件事。人们习惯这样想：因为有一个瓜，所以眼睛看到了它，手也摸到了它；两路说的是一回事，是因为那个瓜在那里。这个读法，从日子里看，几乎总是管用。可是请你细看它的次序。它把「合上了」放在后头，把「有个瓜」放在前头，让「有个瓜」当原因，「合上了」当结果。

本书在前面说过，原因和结果换了位，叫倒挂（第 12 章讲过）。这里正是一回倒挂，而且是最稳的一回，因为它有手掌作证。本书的读法倒过来：先有两股发生，一股是重复沉出来的框，一股是新到的来料；它们碰上了，合上了，合上的地方，涌出一份「确实」；这份「确实」被读成了：那里有一个东西，两路都是它的报告。你看，「有一个东西」，是「合上了」的结晶。当结晶太稳，稳到你每一回都先看见结晶，不再看见那一下合上，它就倒过来，成了「合上」的原因。

这样说，会不会把瓜说没了？没有。瓜还在小宇的手底下，凉还是凉，沉还是沉。本书只是说，「瓜是先在的」这个说法，不是手掌给的。手掌给的，是凉和弧和沉，和它们落在框里的那一下。

◆ 六、盖章

你也许会问：既然是合上的手感，为什么我每回摸东西，都不觉得自己在「合」什么？因为合得太熟了。第一回，小宇的手掌贴上去，是新鲜的，他会叫出声来。第十回、第一百回呢？一到瓜地，眼睛刚落到那团深绿，手心里已经预先凉了。他不需要摸，就知道是凉的、滑的、鼓的。摸，慢慢成了一道例行的手续，像在文件上盖章。老葛就是这样。他挑瓜，不用想，手往瓜上一拍，听那一声响，再用掌心掂一掂分量。他还要看一眼瓜蒂。看、拍、掂，三道手续，一气呵成，不到两秒钟。你问他怎么知道这个瓜好，他会说：「看着就知道。」

「看着就知道」，这五个字值得想一想。它的意思是：看，已经把拍和掂预先装进去了。眼睛里沉着的框，不只是形状，它还把凉、沉、闷响都预先串在一起了。看到那团绿，就等于预先摸到了、拍到了。这叫什么？这叫框厚

了。一回回的碰，把来料也一点一点吃进框里，吃成了框的一部分。到最后，来料不再是新的，摸，变成了盖章。盖章盖多了，有一件事会悄悄发生：你不再注意到那份「合上」，你只看见章盖下去，看见「确实有」。「确实有」就像一张永远有效的凭证，贴在每一个东西上。

于是，每多一道手续，这个东西，在你心里就多一层「先在」的光。看到了，摸到了，拍出声了，三路都说有，那它还能不先在吗？这就是为什么越老练的人，越不觉得自己在发生什么，越觉得自己在认出什么。老葛挑了四十年的瓜，他的手每一次落下去，都是一次新的碰，每一个瓜的重量、皮的厚薄、藤上的位置，都不一样。不过在他心里，这些全成了「我认得它」。还有一层，盖章盖久了，会改变你怀疑谁。

假如有一天，老葛伸手拍一只瓜，眼睛说「熟了」，耳朵却听到一声发虚的响。他会怎么办？他多半先不信耳朵，说一句「今天风大，听岔了」，再拍一下。再拍，仍是虚的，他才会蹲下来，把瓜翻个身，看看底下。你看，框一厚，怀疑就有了固定的方向：先怀疑后到的来料，最后才怀疑框。这很合理，因为框是千百回沉出来的，来料只有这一回。绝大多数时候，老葛是对的，风大是真的，听岔也是真的。可是偶尔，错的是框。这一只瓜，皮上看着熟，肚子里别有一番情形。那一声发虚的响，是这一季、这一只瓜，唯一一次说真话的机会。听岔了的是框，不是耳朵。

这样的时刻不多，不过一旦遇到，就是新东西进门的地方。第 23 章会专门谈这个。第 25 章会讲，赤手农场的好处，正是手摸、鼻闻、耳听、眼看一齐涌来，彼此缠着，谁也压不住谁，所以框不容易冻死。现在这一节，只请你记住一件事：证实的手感越熟，它越像在读取，越不像在发生。

◆ 七、实验室里的手感

有人会问：日常里的这点事，和科学有什么关系？关系大着呢。你想想，科学家怎样让自己相信一件事是「真的」？一个办法，是换一条路再量一次。用一种方法得到一个结果，再用另一种完全不同的方法，得到一个对得上的结果。两条路对上了，就说：这个结果可靠。这和小宇的眼睛加手掌，是同一个门道，只是把手换成了仪器，把一次换成了许多次。

这是一个极好的办法，是人类对付错误的重要发明。本书一点也不想贬低它。没有它，药品没法检验，桥梁没法放心通车，连家里的体重秤，也没法放心。

不过，请你把前面几节读到的东西，放在这里再看一遍。

两条路对上了，对上的那一下，是纠缠上了：一股是已经沉得很稳的框，也就是这门学科里大家用惯了的看法和量法；另一股是新到的来料，是这一回的读数。两股合上，涌出一份「可靠」。接着，同一个倒挂又来了：因为这个结果是可靠的，所以它说的那个东西「本来就在」，仪器们是各自去报告它的。本书的说法，还是一样的次序：合上在前，结晶在后。这个读法放到科学里，会引出一个更大的问题：那些被无数次证实过的东西，比如一粒一粒的东西，比如一条条规律，它们的「确实」，是不是也是这样长出来的？

这一步走得远，本书在这里只提出来，不下断语〔待验〕。后面第 22 章会专门谈一个克制的例子，第 33 章会谈量子力学里一个更尖锐的情形。现在请你记住这一点：无论你用手还是用仪器，证实的那一下，是一次合上；而合上，只能证明合上了，不能直接证明合上之前有一个等着被合上的东西。这样说，会不会太绕？你可以这样掂一下：你在两个相邻的村子里各问一个老人，

他们都告诉你「这条河春天涨水」。这两句话对上了，你相信了。可是这两句话，是不是都来自同一份村里世代相传的说法？如果是，对上的就不是两路独立的证据，而是同一个说法的两次回声。

这就是检验里最要紧的功夫：看两路是不是真的各走各的。这个功夫本书完全赞成。本书只是多问了一句，在两路各走各的、也都对上了的时候，这份「对上」，是在向一个先在的东西汇报，还是在这一刻刚刚发生？

◆ 八、放回日子里

星期天的晚饭过后，窗外已经黑了。葛岚在收拾碗筷，小宇趴在桌子上，老葛端着茶杯坐在旁边。小宇拿出来一个旧布袋，是从厨房抽屉里翻出来的，鼓鼓囊囊。他让外公闭上眼睛，伸手进去摸。老葛把手伸进去，摸了不到两秒，说：「核桃。」小宇把布袋倒过来，滚出一颗核桃。老葛睁开眼，看了一眼那颗核桃，才点点头，嘴里说的是：「是了。」葛岚在水池边回过头：「爸，你手都摸出来了，还要看一眼？」老葛说：「摸着是了，看一眼，才算数。」

请你注意这句话。对小宇来说，是先看、后摸，摸了才算数。对老葛来说，这回是先摸、后看，看了才算数。次序换了，不过「算数」的那一下没有变：不管哪一路先到，都要另一路也到，两路合上，才踏实。这说明，那份踏实，不是由某一路独占的。它是两路发生合上的手感，谁先谁后，都可以。哪一路在你身上沉得更稳，哪一路就更像框。老葛摸了四十年的瓜和土，他手里的框，比眼睛里的更厚。葛岚听完，擦了擦手，坐下来，若有所思：「我们公司的传感器，读出来的数，也是要有人下去摸一摸，才算数的。」

老葛没接这句话，端起茶杯喝了一口。这个晚上，请你也带走一个小办法。明天买东西的时候，不管是水果，还是一块布，一件日用品，先别急着伸手。先只用眼睛看，在心里说出你预料的手感：沉不沉，凉不凉，软还是硬。说完，再伸手。留意伸手那一下。如果和你预料的对上了，你心里会有一点小小的「哦」，那是合上的手感，很轻，一闪就过。如果对不上，你会有一个「咦」。试着在这个「咦」上多停两秒，看看你的框刚才空着的位置，是什么形状。

做三五回，你会发现，原来你的眼睛里，早就藏着那么多没说出口的预料。它们是一回一回的摸，一点一点沉进去的。

带走的话

那份「确实有」，是眼睛沉出的框和手掌新到的来料合上的手感；合上是事实，「早就在那儿」是合上之后读出来的。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又一道扣：证实不是手掌碰到了先在的存在，而是两路发生纠缠上了。还关着的是：这种合上，在科学里会放大成什么样子，要到第 22 章、第 33 章再看；纠缠不上的又叫什么，是第 23 章的事。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小宇第一回摸到瓜的那一下，是正在发生。老葛挑瓜时的那一拍，多半已经盖成了章。

想一想

一、你最近一次说「我亲手摸过，错不了」，是在什么事上？那份「错不了」里，有多少是你预先就有的预料？

二、有没有哪一回，你的手摸到的东西，和眼睛预料的对不上？那一下「咦」之后，你是先怀疑了手，还是怀疑了眼睛？

第 22 章

一只球：二维的看，合成三维的球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小宇把四张纸摊在菜地边的石板上，压了四块土坷垃。四张纸上画的都是西瓜。第一张是个圆，涂得满满的绿。第二张是个椭圆，上面有几道弯弯的黑条。第三张是切开的一半，红瓤，黑籽，边上一圈白。第四张最怪，只有一道斜斜的阴影，和一小块亮。外公蹲过来看。他问：哪一张是西瓜？小宇想了想，说：都是。过了一会儿又说：都不是。你小时候，大概也画过这样的东西。画一只杯子，画一张桌子，画一座房子，怎么画都觉得少了点什么。笔下的杯子是平的，手里的杯子是鼓的。你把画拿给大人看，大人说画得像，你自己心里却知道，那不是它。

这一章就停在这个「少了点什么」上。你不妨先问自己一句：你上一次看一样东西，到底看到了它的哪一部分？

◆ 二、你从来没有一次看见过一只球

先说一件很平常的事。你每睁一次眼，每看一回，得到的都是一个角度、一种光线、一段距离。你站在这边，看到的是瓜的这一面。你走到那边，看到的是另一面。瓜的背面，你这一刻看不到。瓜的里面，你这一刻更看不到。这是一般常识。眼睛接到的是平面上的光影，一次一幅。每一幅都是一次发生，发生过就是发生过了，改不了。所以如果问你：你有没有一次看见过一只完整

的球？老实答，是没有的。你看见的是这一回的这一面，下一回的那一面，再下一回的又一面。

可你并不觉得自己只看到了面。你一看见西瓜，就觉得看见了一只西瓜，圆的，满的，里面有瓤。这个「圆的、满的、里面有瓤」是从哪儿来的？它不是这一次的看送来的。这一次的看，给的只是一幅。本书把这件事说得再小心一点：每一次视觉互动，只发生这一次。完整的球，不在这一次里面。你大概见过街头那种画在地面上的立体画。站在指定的那个点上，一个深坑、一道裂缝，立体得叫人不敢迈步。你往旁边走两步，一切就摊平了，只剩一张颜色涂得很巧的地面。

那个坑，是你站在那一点上、用那一次的看合出来的。你走开，它就散了。平常的瓜、杯子、房子，和这幅画的区别，只在于你换了位置它不散，因为你换位置的时候，手和别的感觉替你把它又接上了。

◆ 三、完整的球是合成出来的

那它在哪儿？在一回回的拼合里。你绕着瓜走半圈，面与面接上了。你伸手托一下，手里一沉，重量也接上了。你拍一拍，闷闷的一声，声音也接上了。你拿刀切开，红瓤露出来，里面也接上了。一回一回的平面，加上手上的重，加上耳朵里的响，合到一起，立起来一个「瓜」。这个瓜是合成的。这是本书的说法。你可以回想小宇那四张纸。圆是一个角度，条纹是另一个角度，半个瓤是切开之后的角度，阴影与亮是光的角度。四张纸，没有一张错。每一张都如实画下了一次发生。少的那一点，是它们还没有合起来。

合起来以后，会发生一件有意思的事。合成的结果，被你当成了起点。你不再觉得「我把几十次看拼成了一个瓜」。你觉得「这里有一个瓜，我从不同

角度看它」。拼出来的东西，倒过来成了被看的东西，成了先在的、一直在那儿的、等着被你看的东西。第 12 章说过，这就是倒挂。在这里，它的样子特别清楚：平面是真的发生过的，球是后来合上的，可你的感觉是，球先在，平面只是球露出来的几个侧面。你有没有觉得，这个顺序有点不对劲？

◆ 四、拼法不一样，拼出来的瓜也不一样

合成这件事，还有一层，容易被忽略。拼，是要用料的。你拿什么料去拼，拼出来的瓜就带着什么脾气。老葛拼一只瓜，用的是瓜蒂那一圈的枯黄，是手指弹出去那一声闷响，是瓜皮上纹路的疏密，是托在手里那一沉。四十年的夏天，这些料一回回地叠，叠成他嘴里的一句：这瓜熟了。葛岚拼一块田，用的是屏幕上的颜色深浅，是网格里的面积，是不同日期的影像一张张排开的变化。她拼出来的，是一块「长势偏弱的地」。这两种拼法，哪一种都不是胡来。各自在各自的活计里好用：老葛的拼法，让他在摊子前一抬手就挑到瓜；葛岚的拼法，让她在一个下午里看完几百块田。

你看，料不同，拼法不同，立起来的「物」就不一样。这时候要是有人问：到底哪个才是那只瓜、那块田的真样子？这个问法本身，就已经默认有一个先在的真样子，等着被拼对。本书不这么问。本书只问：这一种拼法，靠什么料，在哪些活计里好用，在哪些地方就不灵了。你也有自己的拼法。你看一个人，是看脸色，看话头，还是看他走路的样子？你有没有发现，你拼出来的那个人，和朋友拼出来的，常常不太一样？

◆ 五、可用，顶替了证实

那么，合成出来的球，凭什么让人信？凭它好用。你伸手去拿，拿得起。你拿刀去切，切得开。你把它放到桌上，它不会滚到你想不到的地方去。你把

它端给小宇，他咬一口，甜的。每一回的使用，都在对那个合成物说：行，没错，就是这样。日子久了，「它好用」悄悄换成了「它确实在」。这两句话本来不是一句话。第一句说的是：照这个样子去动手，事情顺。第二句说的是：在你的动手之外，有一个东西，就是这个样子。第一句，你一回回试过。第二句，你从来没有试过，也没法试，因为你一旦去试，用的还是你的看、你的摸、你的拿。你永远站不到「你的动手之外」去核对。

第 21 章说过，触觉的来料撞进视觉的框，纠缠上了，才有那一份「确实有」的手感。这里再往前走一步：**那份手感一回回地好用，好用顶替了证实，成了「确实」的全部根据**。这不是什么坏事。春种秋收靠的就是这个。你只要看一眼天色，就敢把豆子点下去，不是因为你核对过天色背后的「真相」，是因为这么点，历来出豆。可你要留意，「历来出豆」和「天地本来如此」，中间隔着很远一段路。这段路上没有一块界碑。你走着走着，就从前一句走到了后一句，自己都不知道是在哪一步换的。你回头找，找不到换的那一刻，因为它不是一个决定，是一点一点的习惯。

所以本书不说谁错了。本书只是在这段路上钉一个牌子：到了这里，信，从试过的变成了没试过的。你想继续走，当然可以，只是你知道自己走过了这块地方。

◆ 六、信得越来越牢，科学宗教是怎么来的

好用的东西，人会越用越信。信到一定程度，就不再是「我这么试过」，而成了「它本来就是这样」。常识里有很多这样的东西：有一个外面的世界，它不依赖我；东西背着我也在；我看不到的那一面，照样是圆的。没有人逐条论证过这些话，可几乎每个人都坚信不疑。本书取第 259 号《谈尼采视角主义

的错误》里那篇《一只球》的思路，把这叫作常识信仰。它的来路就是上面说的：合成，可用，信，再合成，再可用，再信。每一轮，信加深一层。接下来的一步，本书把它标作〔待验〕。

科学可以看作把「可用」做得极细、极远、极系统。仪器是手的延长，也常常是手的替代（第 7 章说过）。一代一代的仪器，把可用推到眼睛看不到、手够不着的地方。仪器的每一次成功，又给「它本来就在那儿」添一笔证据。到这里，如果「可用」被一路当成了「客观存在」的证明，那么这件事就悄悄有了信仰的样子：不再问为什么信，只问怎么用得更好。《一只球》这篇论文把这样长出来的东西叫科学宗教。本书借它的说法，用的是它的意思：说的是对「客观存在」的坚信不疑，不是说科学做得不好。

为什么偏偏用「宗教」这个词？因为宗教有一个特点：它不再追问自己的根据。你问一个信的人「凭什么」，他会觉得这个问题有点怪。「外面有一个独立的世界」，在日子里就是这样的待遇。你不会去问凭什么，你只会觉得问的人有点怪。一种信念被问得怪了，说明它已经沉到了脚底下，成了地，而不再是你手里拿着的东西。这一句要说清，免得被误读。科学给你的桥、你的电、你的节气表，都是实打实的好东西。要拆的从来只是那一层坚信，不是那些东西。

〔待验〕：把「可用」的积累与「客观存在」的信念连成一条因果，是本书的读法，本书还没有逐条核对它在各学科里的样子。

◆ 七、先说对在哪儿

写到这里，得先停一下，把这套说法对在哪儿讲足。第一，合成靠得住。你绕瓜走半圈，面与面确实接得上。接不上的时候，你会觉得不对，会再看一

眼。这个对错有分量，不是随便怎么合都行。第二，可用是硬的。刀切下去，瓜就开；锄头落下去，土就松。这些不看你信不信。发生过的，就是发生过了。本书从头到尾反对的是先在，没有一句话要取消事实。第三，「球先在」这个预期，在日子里太有用了。没有它，你每次拿起一个杯子，都得重新猜一遍背面有没有底。第 17 章会专讲这件事：倒挂是必需的。

所以这一节只想请你记住：被说成「少了点什么」的那一点，不是缺陷。它是人活下来的一种办法。那要松的是什么？要松的是最后一步，是从「好用」走到「本来如此」的那一步。你完全可以继续用，继续信它好用，只是哪天它不好用了，你知道该往哪里去找：不是去怪「世界变了」，是回头看看那个合成是怎么合的。你想想，上一次你的预期落空，你是怎么反应的？是先说「怎么会这样」，还是先想「我是怎么拼成的这个预期」？

◆ 八、回到婴儿，才破得了常识信仰

那么，有没有办法碰一碰这个信仰？《一只球》那篇论文给的路，是回到婴儿。你看一个几个月大的孩子。你拿一块布把他正在看的东西盖住，他有时就不再找了，好像东西没了。过一阵子，他开始掀布，开始找。心理学里一般把这叫物体永久性的建立，也就是「东西不在眼前也还在」这个预期是长出来的。这是一般常识。至于它具体在哪个月龄长出来、怎么长出来，学界有不少争论，本书不下断语，只借这个大意，标〔待验〕。

借这个大意，本书想说的是：婴儿的手，婴儿的眼，婴儿的嘴，这时候还没有把一回回的发生合成稳固的「物」。他抓到的是这一抓，看到的是这一眼，啃到的是这一啃。球还没有立起来。这不是说你要变回婴儿。你变不回去，也不该变回去。「回到婴儿」是一个方向：在每次看的时候，松开那个

「我看见了一只球」的坚信，问问自己，这一次到底发生了什么。小宇那四张纸，其实就是他在做这件事。他没打算画一个「西瓜本身」，他只是一张一张地画这一次的看。他画得很诚实。

有人听到「回到婴儿」，会担心是不是要把科学丢掉，回去过糊里糊涂的日子。不是的。你拿着温度计量水温，照量，照用。只是量完以后，你心里多了一个小小的空：这一回的读数，是这一回的发生。这个小小的空，就是松开坚信不疑的地方。它不碍事，不拖慢你，也不要你放弃任何一件好用的东西。它只是让「它本来就是这样」这句话，不再被你当成不用问的地。你不妨试着学他一回。下次拿起一个杯子，别说「这是杯子」，只说「这一刻，我的手心是凉的，边上有一圈光」。

◆ 九、放回日子里

那天晚上，葛岚下班回来，在外公的菜地边接上了小宇。小宇把四张纸递给妈妈。葛岚看了看，笑着说：画得不错，就是不太像。小宇说：不像，因为一张纸只能画一次。葛岚愣了一下。她在公司里天天看卫星影像，看田块的边界、颜色、面积，都是一幅一幅的平面。她从来没想过，那一幅一幅，每一幅也只是那一次。外公在旁边剥豆子，没抬头，说了一句：瓜得托在手上才知道熟不熟。三个人没有再往下说。可那天晚上，葛岚把手机里的田块影像翻了一遍，想的是另一个问题：这一幅，是哪一天、哪个角度、什么光？她过去总是直接问：这块地怎么样。

睡前，小宇又把那四张纸摆在床边，数了一遍。他说：外公，要是我把第五张画出来，是不是就画全了？外公说：画全不了。你画一百张，也是一百次。不过你画到第十张的时候，手里的瓜就跟现在不一样了。小宇没听懂，可

他把这句话记住了。你读到这里，也许比他听得懂一点：不是瓜变了，是你拼它用的料变多了，拼出来的东西有了新的脾气。你明天可以试一个小办法。找一个小东西，苹果、茶杯、一棵葱都行。先不转动它，也不碰它，只闭一只眼，照你这一眼看到的，画一张。再把它拿在手里，转着看，捏一捏，闻一闻，再画一张。把两张放在一起。

你会看到，两张都是真的，两张都不是「它」。而你心里那个「它」，是在两张之间的哪个地方立起来的？

带走的话

你从来没有一次看见过一只完整的球；球是一回回的看合起来的，好用，而不是被证实了。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球本来就在那儿」的那一环，让合成的来路露了出来；「好用」一步步变成「客观如此」的那条路，还只是本书的读法，关着，标〔待验〕。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看的那一回，是正在发生；「球」这个稳固的物，已经倒挂得很深了。

想一想

一、你手边此刻有一件东西，你能说出它的几个「面」，它们是怎样合起来的？

二、你上一次说「这东西就是这样」，那一刻的根据，是它好用，还是别的？

第 23 章

错觉、误差、噪声：框决定哪些发生算数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早上七点，葛岚的手机震了一下。是公司系统发来的提示：外公菜地东头那一畦，夜里两点前后，地温读数掉了一大截，掉得不像话，比前后几个钟头的数低出一截去。系统给它打了个标签，叫「异常值」，并且已经自动把它从当天的曲线里剔掉了。曲线光溜溜的，看上去什么事也没发生。葛岚盯着那条光溜溜的线，没来由地有点不踏实。你也许遇到过类似的事。体检单上有一项数字被圈了红，医生说多半是误差，过两周再测。考试成绩单上有一门分数低得离谱，老师说那天可能没发挥好。手机里的计步器，有一天告诉你，你昨天走了三万步，而你整天坐在办公室里。

这些「不算数」的东西，一般都被很快处理掉了。处理得很有道理，也很省心。这一章想请你多停一下：被处理掉的那一份，是按什么标准被判成「不算数」的？

◆ 二、先说对在哪儿：误差是个好工具

先把公道还给误差。这一节要说足，因为后面的话，是站在这一节上说的。仪器会坏。线会松，电会不稳，探头里会钻进虫子，太阳会晒得外壳发烫。读数跳一下，大多数时候就是这些小毛病。如果每一次跳动你都当成「世界的新消息」去认真对待，你一天也过不下去。所以人发明了一套办法。同一样东西多量几回，取个平均。离大伙太远的那一个，疑心它是毛病，剔掉。仪

器用之前对一对标准，叫标定。测出来的数，附上一个「误差范围」，说明这个数大约可信到哪一步。这些办法一层一层叠起来，就是现代测量的底子。

没有这套办法，就没有可信的天气预报，没有能飞的飞机，没有一张你敢拿来对账的体检单。第 6 章说过，工具是凝固了的重复发生。误差处理，就是把「怎样分辨毛病与消息」这件事，也凝固成了工具。它有效，有效得很。这一点不用打折扣。这套办法还有一层妙处，值得你留心。它不要求你知道每一次跳动的原因。它只要求你知道，跳动大体是什么样子的，有多大，多久来一回。凭着这个「大体的样子」，它就能把多数毛病挡在门外。这是一种很聪明的省力。它把千百回重复里沉下来的那一份规律，直接拿来当尺子，不必每回从头问起。第 6 章讲的凝固，在这里最干净利落。

你再想想，如果有人对你说「误差是主观的偏见」，你会觉得他在胡说。本书也这么觉得。误差处理对的地方，是它抓住了一个真的规律：绝大多数的跳动，确实是毛病，不是消息。那么，本书要说的是哪一点？是这套办法所站的位置。

◆ 三、纠缠不上的，有三个名字

回想第 19、20 章说的那一对：先冻住的框，和后来的活来料。来料撞进框里，纠缠上了，叫发现。那么来料没有撞上呢？它也发生了，也是事实，只是跟框接不上。接不上，在日子里有三种常见的名字。本书把它们叫作错觉、误差、噪声，并且给它们各自一个大白话的意思。错觉，是这一次的看，跟别的感官对不上。你把锄头柄插进水桶，眼睛看到的柄在水面上折了一下，手伸下去一摸，是直的。看是一次发生，摸是一次发生，两次没拼到一块去，于是看的那一份被叫作错觉。

误差，是纠缠上了，可是没对准。你用尺量一块畦，量三回，得三个略有出入的长度。三回都跟「这畦有个长度」这个框接上了，只是接得有一点点偏。偏的那一点，叫误差。噪声，是既没有对错，也没有名目。夜里什么也听不清的那一片沙沙声，曲线里一毛一毛的小抖动，框里没有位置给它，只好当背景。这三个名字，是本书的分法，不是哪本教科书的定义。你可以对照你自己的经验，看分得顺不顺。有一件事要提醒你：这三个名字，都是从框这一边叫出来的。它们不是来料的名字。来料没有名字，来料只是这一回的发生。

◆ 四、框决定哪些发生算数

那到底谁来裁决，一次发生算不算数？框。框是先冻住的那一个，它里面有「这畦有个温度」「温度的变化是连续的」「读数应该落在某个范围」这样的预期。来料进来，跟预期纠缠上了，就算数；纠缠不上，就被放到那三个名字下面。你看，裁判不是中立的，也不是坏人。裁判是沉出来的。它是一回回重复发生之后，稳在那儿的样子。这是本书的一个判断：**框决定哪些发生算数**。这句话不带贬义。你仔细想想，没有这样一个裁判，是不是一切都乱了？你不可能同时把每一滴雨、每一声虫、每一缕风都当作要紧的消息去处理。框替你省了很多力气，它让你的注意力有地方落脚。

可是裁判有裁判的盲区。它能认出来的，是跟它以前裁过的案子相像的东西。它没裁过的，认不出来，就先扔进「不算数」的篮子。所以每个框，都有它的篮子。你的框越牢，你的篮子越沉。拿一个你熟悉的场子来看。高考阅卷，有标准答案，有评分细则。这是一个再公平不过的框，没有它，几百万份卷子没法比。可你若问阅卷老师，偶尔会不会碰到一份答得怪、却又好像有点

道理的卷子？大概会有。那样的卷子，细则里没有位置。老师只能按细则给分，剩下的那一点说不清的东西，就被留在了分数之外。

这不是谁的失职。一个框要管几百万份卷子，就只能管细则里写得出的东西。写不出的，进篮子。你要是只盯着分数看，是看不见那个篮子的。你有没有留意过，自己的篮子里平时装着些什么？

◆ 五、错觉是框露出缝的地方

三个名字里，错觉最有意思。因为它常常不是毛病，倒像是一扇小窗。你一定见过那种错觉图：两条一样长的线，因为两头加了方向不同的小箭头，看上去一条长一条短。你拿尺一量，一样长。你再看，还是一条长一条短。尺子量过了，你的眼睛并不服气。这说明什么？说明你的眼睛在拼合的时候，用了一套预先稳在那里的规则，比如「带这种箭头的线，通常是在远处」。这套规则平常极好用，让你一眼就分得清远近。放到这张专门设计的图上，它就露了馅。

所以错觉是一个地方，让你看到框是怎么工作的。平时它严丝合缝，你看不到缝；错觉把缝撑开了一道，你才看到里面有预期，有补全，有拼合。第 22 章说过，球是合成的。错觉就是合成的一次小小的失手，失手的时候，你顺便看到了合成的手法。反过来想，如果一个人一辈子没有过一次错觉，他是不是就看到了「真的样子」？不是。那只是说，他的框一直严丝合缝，没有碰上一张专门设计的图。你可以回想一下，你上一次「看走眼」，是什么时候？当时走掉的是眼睛，还是那套预期？

◆ 六、那一夜的数，留着

说回葛岚的那条光溜溜的线。她当天下午去了一趟菜地。外公正在东头那一畦拔草，听她说起夜里两点那一下，没有直接回话，先抬头看了看山口的方向。他说：那天夜里是有一阵冷风下来的。我睡在屋里，半夜被冻醒了一下，把被角掖了掖。葛岚把探头拆下来看。线路好好的，接口好好的，外壳里也没有虫。她又把探头装回去，试着往它跟前吹了一阵凉气，读数跟着下去了，反应正常。这就叫人为难了。探头没查出毛病，可没查出毛病，不能证明那天夜里就没出过毛病。探头偶尔抽风，抽过就好，这样的事并不稀奇。老葛说的冷风，也只是一个人半夜醒来的感觉，同样没法对账。

所以这一回，两边都没法断。葛岚没有立刻决定哪一个对，她只是做了一件很小的事：没有让系统把这个数彻底删掉，而是留了一条记录，写着「当晚两点前后读数骤降，探头测试正常，现场人员称有冷风」。本书想让你看的，是这件事里的结构。那串数，是一次发生。「探头坏了」是一种读法，「出了一场没见过的事」是另一种读法。在读法落地之前，这个数既不是消息，也不是毛病。它只是来了，而框当时没法决定它算什么。你有没有碰到过这样的时刻：你手里有一件事，你不知道该把它归进「算数」，还是「不算数」？

◆ 七、有时候是毛病，有时候是消息，事先分不出来

历史上，两种情形都出现过。一种是，异常值后来成了发现。常被讲起的有天王星的轨道。人们按当时的算法推它该走的路，实际观测总是对不上，差得很小，却一直差。这个对不上，一度可以被当作误差处理掉。有人换了个想法：莫非还有一颗看不见的星在拉它。后来在推算出的位置附近，真的找到了海王星。这是科学史上常讲的故事，细节本书不展开。还有水星轨道的一个微

小偏差，也曾长期对不上，后来由新的理论给出了解释。两个故事都是常识层面的说法，具体年代与人名，本书标〔待核〕。

另一种是，异常值后来被查出来，就是毛病。有一次，一项实验测得某种粒子跑得比光还快，消息传遍了世界，很多人兴奋过。后来查来查去，问题出在仪器的连接上，结果撤回了。这件事同样是常识层面的说法，细节标〔待核〕。你看，同样是「对不上」，一个后来成了新星，一个后来成了松掉的线。当它们刚出现的时候，没有人手里拿着一张表，能写明哪个是哪个。这就说明，「错觉、误差、噪声」这三个名字，不是来料带来的标签，是事后贴上去的。贴的依据，是后来的框怎样变。框变了，同一批读数的命运就变了。

你可以想一想，这对做事的人意味着什么。它意味着，在新旧交替的时候，最先被框扔出去的，常常正是后来最要紧的。不是因为扔的人糊涂，而是因为框还没长出来，没有地方接它。本书这里小心地不说「同一批读数本来是什么」。它们不是先有一个本来的身份，等着被正确地认出来。它们是一次次发生，被后来的发生一再重新安置。

◆ 八、把门留一条缝

那么，该怎么办？本书不建议你放弃误差处理。上面已经说过，它很好。本书建议的，是在剔除的时候，多做一个动作：留底。剔除是一道门。门要关，不然屋里风大。可你关门的时候，留一条缝，缝里放一个小本子。本子上只写几样东西：这一下是什么时候来的，当时周围是什么情形，在场的人有什么感觉，剔除的理由是什么。为什么要这么写？因为这些东西，是框以外的东西。框不要它们，所以它们不会自动留下来。你得替它们留。

留着以后的用处，是等有一天框变了。比如，连着几个晚上，同一个钟点，同一畦，又掉了一下。这时候，你翻出本子，会发现那些被扔进篮子的东西，一直在那儿，等一个能接住它们的框。这不是玄的。很多行当里，老手都有一个类似的习惯：本子上记着「不知道算什么」的事。新手不记，因为新手的框还太窄，一切对不上的都被看作自己手笨。你的日子里也一样。孩子突然说了一句怪话，朋友突然冷了一下脸，身体突然有那么一天不对劲。你不用立刻断定它是什么。你只要在心里，给它留一个缝。

要多说一句：身体上的事，若是真的难受，不要自己琢磨，请去找医生。留缝，是为了不被「没事」「想多了」这样的话把自己的感觉堵死，不是为了替代任何专业的判断。

◆ 九、放回日子里

这一个傍晚，葛岚没有回家，直接留在了菜地边。她把手机里的曲线放大给外公看，指着那个被剔掉的凹坑，说：爸，你看，系统本来是要把它抹掉的。外公眯着眼睛看了一会儿，说：这图我看不明白。我只知道，那天我冷。小宇凑过来，用手指头点在凹坑上，说：这个洞，是风吹出来的吧？葛岚没有笑他。她只是说：也可能是机器睡着了。小宇很认真地说：那就都写上。这个傍晚，一家三代就这么站在地头，在一个本子上写下了三行字：「机器说：骤降。外公说：有冷风。小宇说：风吹的，也可能睡着了。」

过了几天，葛岚在办公室里提了一件事：能不能给「异常值」加一个出口，剔除之前，让现场的人有机会补一句话。同事说，这会增加很多麻烦。她说，只是一个文本框，选填。那个文本框后来真的加上了。没有人为它开过什么会，也没有人说它有多重要。它只是在系统里静静地待着，等着哪一天，有

人往里面写下一句机器不会写的话。你明天可以试一个小办法。找一个小本子，起个名字，叫「今天不算数的事」。每天睡前，写一条：今天有什么事，被你很快地说成了「没什么」「想多了」「巧合」「不重要」。只写事情，不写结论。

过一阵子，你翻一翻。你不用去找规律，只看看自己的篮子里，通常装着什么样的东西。

带走的话

不是来料带着「误差」的标签；是框先裁了，才有了篮子。剔除可以，记得留一条缝。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不算数的就是错的」这一环，让篮子里的东西有了露面的机会；误差处理本身仍然是好工具，不关它，也不神化它。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异常」两个字，是已经倒挂得很深的：它像是读数自己的属性，其实是框的判决。

想一想

一、你上一次说「这只是巧合」，那一刻你的框里，缺的是什么？

二、你身边的工具，把什么自动地替你放进了「不算数」的篮子？

第 24 章

theoria 是「看」：西方为什么一路拿视觉做框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你和人争到一半，对方叹了口气，说：「你看，事情不是这样的。」你没有反驳。你心里想的是：对，这一层我没看到。请你停一下。你们是在屋里争，没有谁拿出一张图，也没有谁指着墙上的什么东西。可是「你看」「我看」「看法」，一路用下来，谁也不觉得别扭。再往下数几个。见解，见识，远见，洞见。视野，眼光，观点。看穿，看透，看开。你听懂了，叫「明白」；没听懂，叫「看不清」「一片模糊」。你自己也说过这些话，说的时候，眼睛多半并没有在看什么。当然，话里也有摸的。摸索，摸底，摸不着头脑。可是你留意一下，这几个词，多半带着一点笨拙，带着一点黑灯瞎火。摸，像是看不见时才不得不做的事。

这一章想请你顺着这件小事，往回走一段。走到哪儿呢？走到「懂」这件事，是什么时候、怎样，被安在了「看」上头的。

◆ 二、小宇课文里的「观察」

周日下午，小宇趴在菜地边的小桌上写作业。语文老师布置了一篇观察日记，课文里有一段话，他念给外公听。大意是：观察要仔细，要用眼睛认真地看，看清它的颜色、形状、大小，再把看到的写下来。老葛正在搭豆架，嘴里含着一截麻绳。他把绳子取下来，说：「光用眼睛？」小宇点头：「课文上就是这么写的。」老葛没有顶课文。他蹲在豆架下，想了一会儿，说：「我们也

说『看』。看天，看苗，看墒。可是看墒，不是拿眼睛看的。」小宇问：「那拿什么看？」「手。」老葛伸出两根手指，在空中捻了捻，「还有鼻子。有时候还要听，下过雨的土，踩上去的声音不一样。」

小宇歪着头想。他说：「那为什么不叫『摸墒』『闻墒』？」老葛笑了：「叫是能叫。可是『看墒』已经叫了几十年，大家都懂。」小宇又追了一句：「那老师为什么只写眼睛？」老葛说：「老师教的是写字。字是写在纸上、让人看的，当然先说看到的。」这个回答，朴素，却有道理。你想，文章是用来读的，读又是用眼睛读的，所以连描述手感、气味，最后也得变成纸上看得见的字。「观察」这个词，被课文收窄成眼睛，不算谁的错，是纸的缘故，是教书的缘故，是几百年读书写字的重复，一层一层沉下来的缘故。

这个小对话里，有一件事值得你多看一眼。汉语里的「看」，本来就宽。看病，是号脉、问话、检查；看门，是守着；看孩子，是照应着；看书，倒是真用眼。同一个字，装进了好几样事。所以，老葛嘴里的「看墒」，并没有错。它只是把手、鼻子、耳朵办的事，用一个「看」字收了起来。收起来有收起来的好处，嘴上省事。可是你想一想，收起来以后，一个孩子在课文里读到的「观察」，就只剩下了眼睛。

◆ 三、一个老词里藏着的「看」

现在把目光挪远一点。英语里的 theory，我们翻成「理论」。它来自希腊文的 theōria。这个词和「看」同源，这是公认的词源常识。大意是这样的：希腊文里有个词 theōrein，意思是看、观望、凝视；还有一种人，叫 theōros，指的是被城邦派去看的人，比如去看远方的节庆、去看神谕。theōria，就是这种「看」所做的事，以及它带回来的东西。所以，当后来的

人把「系统地想明白一件事」叫作 theōria 的时候，这个词背后，是一双眼睛，站在远处，看着一个整体。不止这一个词。希腊文里，idea（理念）和 eidos（形相），都来自表示「看见」的那个词根，大意是「看到的样子」。拉丁文里，表示「思辨」的 speculation，同样来自表示「看」的词。英语里的 insight（洞见），再晚一些的 enlightenment（启蒙），说的都是光、看、亮。

这些词源，是语言学上的常识，你查一本词典就能核对。下面的话就要慢一点了。从这些词源，能不能推出一个大判断：西方思想一直把「懂」当成「看」？本书的态度是：词源只能说明，这些词当初是怎么长出来的；至于后来几千年里，各家各派怎样用这些词，本书只取最常识的那一层，细节一律不下断语，凡拿不准的地方，都标〔待核〕。不过，有一件事不用等待核。至少在这条词的线索上，「想明白」与「看见」，是长在一起的。这一章接下来要问的，是它们为什么会长在一起。

◆ 四、看，为什么特别适合做框

请你先做一件小事。随便挑一个房间，站在门口。你不用动，就能同时拿到一大片东西：桌子在左边，窗在对面，墙角有一盆花，花后面是一堵白墙。它们摊开在那里，边界清清楚楚，一个一个的。现在换成摸。你要把整间屋子摸下来，得一件一件地碰，碰完这一件，上一件的触感已经在淡了。换成闻，更是如此。气味是一团，混着，来的方向不一定准。换成听，声音是一段一段的，过去了就过去了，你没法回头再听一遍同一个声音。这样一比，眼睛有几样长处，你就看出来了。

第一，隔着距离。不用碰到，就能拿到。第二，一下子摊开一大片。同时有很多东西，彼此的位置关系，一眼可见。第三，可以回头再看。只要东西没挪地方，你今天看，明天看，后天还能看。第四，可以几个人一起看。你指给我，我指给你，一起盯着同一处。第五，可以画下来，留下来。地图、图表、照片、示意图，都是把「看到的」凝固成纸上的东西，传给没有到过现场的人。把这五样合起来，你再想一想本书前面说的那一头。客体那一头，是「对比、粒子、真」三样缠在一起：切出来，跟别的不一样；切成一粒一粒的；认作它就是那样。你回头看这五样长处，哪一样不是在帮着「切出来」「一粒一粒」「就是那样」？

隔着距离，让东西显得独立在外面。摊开一大片，让边界清楚。回头再看，让「它」好像一直在。画下来、几个人一起看，让「它」变成大家共有的那一个。这是本书的读法〔待验〕：视觉的这些长处，使得它的重复，格外容易沉出客体那一头。同一处，看一遍，再看一遍，多人看，画下来，一遍遍加固，「那儿有个东西」就立得又稳又快。反过来，与「看」相配的那个看者，也立得很快。看者站在一边，不动，像一扇窗。你看，同样一个重复，如果主要靠视觉，结果就是：一个站在外面的看者，一个摆在对面的被看者。

这种安排用起来太顺手了。顺手到你一般不会问，它是怎么安上去的。

◆ 五、站在看台上的人

还有一个细节，值得你留意。那个被城邦派去的 theōros，去的是节庆，去的是神庙。他的差事是看，而不是上场。节庆里有人跳，有人唱，有人赛跑，他站在边上，看，然后回去讲。这是词源背后的画面，说得很概括，细节标〔待核〕。你看，「看」这件事，从一开头就带着一个位置：站在场外。这

个位置有它的好处。站在场外，你不被场里的热闹卷走，可以冷静，可以比较，可以说公道话。裁判站在场边，不下场，就是这个道理。可是你再回到老葛的菜地上。老葛看墒的时候，站在哪儿？他不在场外。他蹲在地里，手在土里，裤腿上是泥。他不是在看这块地，他是在地里。

这两种位置，用本书前面几章的话说，是同一个发生的两种侧重。站在场外看，侧重落在「分布、场、美」那一头：一整片摊开，我在这片之外，掌握着全局。蹲在地里摸，侧重落在中间那一头，是「变化、波、善」，人被过程带着走。第 15 章说过，这不是两种材料，是同一个发生的两种侧重。问题出在哪儿呢？出在这个场外的位置，重复了太久、太稳，稳到你以为这就是「人」天生的位置。仿佛人本来就是个站在看台上的看者，世界本来就是摆在场中央的一台戏。

可是你想想，一个婴儿在地上爬的时候，她有看台吗？一个孩子第一次下水的时候，他有看台吗？看台，是后来搭起来的。搭它的材料，是千百回的重复。本书不要你拆掉看台。看台上看得清的事，太多了。本书只想请你知道：看台也是搭出来的，你站上去，是一种侧重，不是你的本性。

◆ 六、先说对在哪儿

这里要先还一笔公道。把「看」安成理解的框，不是糊涂事，也不是偷懒。它对的地方，大得很。几何学，是靠图形立起来的。我们凭着常识知道，古希腊人用图形做证明，一步一步，让每个看到图的人都能跟上〔待核〕。天文学，是靠夜夜盯着星空记下来的。望远镜让你看到更远，显微镜让你看到更小。X 光片让你看到身体里面。这些东西，全都是拿「看」当框，一回一回做出来的。它们好用，好在哪儿？好在公共。我看到的，你能指给我，我也能指

给你；这回看到的，下回能再看。这份公共，是很珍贵的东西。有了它，一个人的经验才能变成许多人的经验，知识才能传下去，接着往下盖。

再补一句，免得你误会。视觉做框，并不意味着做这件事的人看得比别人多、比别人准。恰恰相反，往往是看得越多，框越稳，框越稳，越少有人回头去问「这个框是怎么来的」。这是任何一个稳定下来的框的共同命运，农人的节气是这样，工匠的尺子是这样，今天的屏幕也是这样。你不妨想想自己手机上的那块玻璃：它把多少种来料，都翻成了可看的东西？所以，本书不会说：西方错了，一路拿视觉做框是个失误。本书只说一件窄得多的事：一个模态，做框做得太久、太稳，稳到你不再觉得它是一个框，而觉得它是「懂」本身。

你可以回到老葛的茧上看。一把锄头握久了，虎口上起了茧。茧，是好东西，它让你再握锄头时不疼。可是，如果你以为手天生就是这么硬的，你就会对着一只没起过茧的手，觉得它「不对」。视觉做框也是这样。它好用，好用到你把它当成了手的本性。还有一层，也要说明白。别家也有自己的偏重。汉语里的「聪」，字里有耳朵。《论语》里有一句话，大意是：早上听到了道，晚上死了也值得。那个「闻」，是听。印度那边，据说最古老的经典被叫作「听来的东西」，大意是师徒口耳相传〔待核〕。

所以，你不要把这一章读成「西方看，东方听」这样一刀切。各家都有自己偏重的那一头，也都不是单一模态到底。这一章只讲一件事：在西方这条思想线里，「看」这个模态，占了很大的份量，而且词源上有迹可循。别的章，别的家，你自己去对照。

◆ 七、一个模态做框，别的来料怎么办

框一旦定了，来料的待遇就不一样了。你再回忆一下第 19 章、第 20 章说过的：先冻住的，是框；后来的，是活的来料。来料撞进框，纠缠上了，叫发现；纠缠不上，就可能被叫作错觉、误差、噪声。如果框主要是视觉沉出来的，那么，什么样的来料最容易纠缠上？答案很自然：同样是看得见的、画得出的、摆得到桌面上的。你随手想一个例子。温度，本来是手上的一阵凉热。可是到了实验室里，它变成了温度计上的一格刻度。声音，本来是耳朵里一阵一阵的，到了实验室，它变成示波器上的一条波形。气味，本来是鼻子里的一团，到了实验室，变成谱仪上的一个峰。

你看，别的模态的来料，要先「翻译」成能看的样子，才算数。翻译，本身是很大的功劳，没有它，气味没法比较，声音没法记录。本书在第 6 章说过，工具是凝固了的重复。这里是同一个道理的另一面：凝固的方式，多半是凝固成可看的东西。可是你也要留意，翻译的时候，会丢一些东西。手上那一阵凉，是软的，带着一点湿，带着一点「这块地会不会冻」的预感。变成一格刻度以后，这份预感去哪儿了？近代哲学里有一个常识层面的说法，大意是：把物的性质分成两类，形状、大小、数目这些，被认作是物自己的；颜色、味道、冷暖这些，被认作是依赖感觉的〔待核〕。

你仔细想想，被认作「物自己的」那一类，是不是恰好是最容易看、最容易画、最容易量的？而被留给「感觉」的那一类，是不是恰好是最难画出来的？本书的读法〔待验〕是：这条线划在哪儿，与其说是物本来分成两类，不如说是框的边。能直接纠缠上视觉框的，被收进「客体」；纠缠不上的，被推给「主体」。再举一个贴近老葛的例子。他的手伸进土里，那一下，有凉，有

潮，有细碎的草根，有一点点像是在「回应」手的劲。这份回应，是一个来回，是手和土在互相给信息。

这样的来料，你要它翻译成视觉，就得拆开：凉是一栏，潮是一栏，松紧是一栏。拆开以后，每一栏都很清楚，可是那个「来回」没有了。那个来回里的东西，恰好是第 3 章说过的、苗长起来时手跟着它走的那份节奏。所以，翻译不是错，翻译是有代价的。代价就是：来料里最活的那一份，往往最先被丢掉。请你注意，本书这里没有说，形状、大小是假的；也没有说，颜色、味道才是真的。本书只是请你看见：划线的那一把尺子，本身是怎么来的。

◆ 八、本书的说法

把前面的话收一收。第一，「懂」这件事，在语言里常常靠「看」来说，在西方的词源线上，这一点尤其清楚。这是常识。第二，看这个模态，有几样独特的长处：隔着距离、一下摊开、可回头、可共看、可留存。这些长处，使得它的重复，特别容易沉出「外面有个东西」和「我是个看者」这两头。这是本书的读法〔待验〕。第三，一个模态做框做得久了，框就被当成「懂」本身。此后别的模态的来料，要先翻译成「可看」的样子，才算数。翻不过来的，被叫作主观、感觉、误差。

第四，这不是西方错了，是一个模态做框做了很久，倒挂得很稳。第 12 章说过，倒挂里最该拆的，是「坚信不疑」。这一章的意思，是请你看见：当你说「我看明白了」，是视觉沉出来的那个框，在替你说话。最后一点，请你也留意这一章自己的话。本章说「视觉做框」，也可能被你当成一个新的框：什么都往「看」上套，套不上就说是「框的偏见」。那就又做了一回倒挂。所

以这一章的话，只是帮你多一个看法：当你说「我看见了」的时候，多问一句，这回是哪一个模态在做框。

如果你读到这里，觉得「看」似乎被说成了一个反派，请你放心。没有它，这本书你读不了，这些字你也认不出来。本书要的，只是让你在用它的时候，知道自己手里拿着的是一把锄头，而不是手本身。至于怎样让别的模态也有机会进来，不被翻译、不被压住，那是第 25 章的事。那里要回到原始农场，看多个模态同时涌来，是怎样让谁也冻不成先验的。你可以先带着一个小疑问往下读：如果框不止一个，会怎么样？

◆ 九、放回日子里

还是那个周日下午。小宇的作文本摊在小桌上，第一行写着：「今天我仔细观察了一棵白菜。」写到这里，他停笔了。老葛把搭好的豆架推了推，看它稳不稳，一边说：「你写这一行，写的是看。要不要再多写三行？」「哪三行？」「一行写眼睛看到的，一行写耳朵听到的，一行写手摸到的。鼻子要是有话说，也算一行。」小宇有点为难。他说：「可是老师说要写看到的。」「看到的写在第一行。」老葛说，「后面几行，是你自己的。」小宇趴下去写。写了一会儿，抬头问：「外公，白菜叶子被雨打过以后，摸上去怎么写？」

老葛想了想，说：「你先摸一下，别急着找词。摸完了，如果找不到词，就把找不到词这件事写下来。」小宇真的伸手去摸了。他摸了很久，写得很慢。葛岚下班回来，站在他身后，看了一眼作文本。她看到「看到的」那一行，写得很快，三行；「摸到的」那一行，写了又划掉，划掉又写。她没说话，把包放在桌角，轻轻翻了翻手边的一份墒情报告。报告里全是曲线和数

字，一个格子里，写着「含水量　23」，这是仪器看到的，这是被翻译成数的凉。她忽然想，这份报告里，有没有一格，是留给「踩上去像是要冻的那种感觉」的。她没有答案。

小宇后来把那一行写成了：「摸上去，凉凉的，像有一层看不见的水，可是我说不清。」老葛拿过本子，看了很久，没有改一个字。他对葛岚说：「这一句比前面三行都好。」葛岚笑着问为什么。老葛说：「它没急着往『看得见』上靠。」这个晚上，请你也带走一个小办法。明天，找一样你每天都会「看」的东西：一杯茶，一盏灯，路边一棵树。先像往常一样看一遍，在心里记一行。然后换一个模态，再来一遍。用手碰一碰，或者闭上眼睛听一听、闻一闻。再记一行。

两行放在一起，你会发现，第二行比第一行难写。难写，不是因为你不会，而是因为你平时写惯的，都是第一行的话。那份难，就是框的边。你摸到了它。

带走的话

「懂」常被说成「看」，看的长处很大，可它只是一个模态做框做久了；别的来料不是错的，是还没被翻译。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懂就是看」这一环，让你看见视觉也只是一个框；还关着的是，多个模态同时涌来时，框为什么冻不住，要到第 25 章才讲。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懂就是看」多半已经被倒挂成了「本来就是这样」。你在日子里用「看」字的时候，几乎都不会停下来问它。

想一想

一、你说「我看明白了」的时候，眼睛真的在看什么吗？那一刻，是哪一个模态在替你说话？

二、你每天靠眼睛拿到的东西里，有哪一样，换成手或耳朵去碰一碰，会变得不一样？

三、如果让你给「观察」这两个字重新写一段课文，你会怎么写？

第 25 章

多模态平行：原始农场为什么冻不住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闷热了一整天，傍晚院子里有人抬起头，说了一句：「要下雨了。」你问他怎么知道的。他想了想，说不上来。是空气发黏？是蚂蚁在搬家？还是远处有一声闷闷的响？他只说，就是知道。这样的时刻，你一定遇到过。晾在外面的衣服还没收，你抬头看了一眼天，心里已经动了。你并没有先看云，再摸风，再对一遍预报，最后推出一个「雨」字。是几样东西一起涌上来，涌到一半，「要下雨了」这句话已经站在那里了。本章要问一件小事。这几样东西一起涌来的时候，哪一样是「框」，哪一样是「来料」？

你可以先停一下，自己试着答。答不出来也不要紧，答不出来，正是这一章要讲的。

◆ 二、四样东西，一起涌过来

回到总钥匙那块赤手种下的地。雨前的傍晚，手指插进土里，先到的是凉和潮，凉得比白天深一层，潮得带一点沉。松紧也在，土团在指缝里一捏就散，散得比前两天软。鼻子这边，土气翻上来了。老葛管它叫「地里冒腥」，说雨要来，地先知道，地一知道，味道就浓。至于味道从哪里来，本书不去说，那是科学要讲的事。这里只记一件：它来的时候，没有排在手之后，也没有排在眼睛之前。耳朵里有风过玉米叶的沙沙声，比平时紧；远处隐隐一声，

不知是雷，还是山那边的车。眼睛里，豆叶的背面翻出浅色，天边压着一条铁灰，田埂上的蚂蚁队伍拐了个弯。

你数一数，这是四样：手、鼻、耳、眼。它们没有一样先到。更要紧的是，它们没有一样「算数」，其余几样只是陪着。你再问一次：这时候，哪一样是框？答案是，没有哪一样。

◆ 三、谁也压不住谁

第 19 章说过，框是先冻住的那一个：同一个模态一回回重复，沉出稳定，沉出「看的我」和「被看的它」，两头都冻成了像是先在的东西。第 20 章说过，来料是后来的、活的那个发生，撞进框里，纠缠上了，才叫发现。现在把这个结构搬进雨前的傍晚，看看会怎样。手的发生，每一次都是新的凉和潮，可它自己立不成框。为什么？因为鼻子的发生同时涌来，把手的这份凉潮拉去配了一份腥味；耳朵的发生又来，把两样一起拉去配了一阵紧风。每一份都想站成中心，每一份都被另外几份拉走。

这就是本书说的**多模态平行**：几种模态的发生同时在跑，彼此纠缠，谁也压不住谁。压不住，就冻不成。一个模态要想冻成框，条件是它自己的重复够多、够纯，不被别的模态搅乱。像在屏幕前看影像，别的几样都被拿掉了，只剩视觉在一回回重复，才容易沉出一个稳稳的「看者」和「被看者」。雨前的傍晚不是这样。四样同时在，每一样的重复都被另外三样改着形状。于是，「我」和「它」都来不及冻成先验的东西。你能感到的，只是一阵「要下雨了」从四面八方涌来，涌成一个整体的合适感，涌成一种「地和我都在等」的气氛。

这时候主体那一头和客体那一头，都还软着。你可以把它想成一锅刚下米的粥。米还没煮开，水也还没稠，你分不出哪里是米，哪里是汤。要等火候够了，一层一层沉下去，才分得出稠的在底、清的在上。多模态平行的傍晚，就是那锅没沉的粥。主客两头不是没有，是还没沉下去。它们一旦沉下去，就是第 12 章说的那种稳定，再往后，就可能被倒挂。

◆ 四、四样不齐的时候，听谁的

你会问：几样一起来，总有不齐的时候吧？有。手说潮，眼说天晴。鼻子闻到腥，耳朵却一片静。老葛年轻时就遇到过：天上一丝云没有，脚下的土却凉得发沉。这时候，你会怎么办？要是有一个框，事情好办。框说了算，哪一样跟框合得上，哪一样算数，合不上的就是「误差」。屏幕前的人就是这样做的：读数是读数，感觉是感觉，二者对不上，以读数为准。可是赤手的农场里没有这么一个裁判。四样都是发生，四样都是新来的，没有哪一样先坐了堂。不齐的时候，只好多等一会儿，多摸一把，换个地方再闻。等到几样慢慢合到一块儿，或者慢慢散开，那个「要下雨了」就立起来，或者没立起来。

这段等待，是多模态平行最值钱的地方。在这段时间里，没有谁被判成噪声，也没有谁被抬成真相。每一份来料都还有机会改变整体的样子。也就是说，第 23 章讲的「框决定哪些发生算数」，在这里还没开始。算数的规矩还没立，立规矩之前的那一阵子，你可以把它叫作「还没分出对错的时刻」。这个时刻短，可它是后面一切分对错的根。你回想一下，你自己的日子里，有没有过这样的时刻：身体说不对，数字说没事，你夹在中间，一时不知道信谁？那一刻很不舒服，可它其实是个难得的缝，里面是活的。

◆ 五、先说对在哪儿：框是好东西

讲到这里，有一个误会要先拦住。有人会听成：「看」做框不好，多模态才对。本书不这么说。框是一个了不起的东西。一个模态冻成了框，意思是一大堆重复被压成了一套稳稳的判断，下一次不必从头摸起。你认得出这是萝卜苗，不是杂草，靠的就是框；你站在地头一眼看出这畦该间苗，靠的也是框。没有它，一个人在地里连一株苗都认不全，更别说把经验传给孩子。屏幕上的卫星影像，也是框在发力。一张图能把几百亩地的深浅排出来，让人一眼看到哪一片出了事。这样的力气，赤手的农场没有。

所以本书对原始农场，没有任何「回到过去」的意思。要说的只有一件：框冻成什么样，取决于有几样发生在同时跑。样数多，冻得慢，冻得软；样数少、一样独大，冻得快，冻得硬。你不必在二者之间选边。你只需要知道，自己此刻站在哪一头。

◆ 六、赤手农场里，框也在冻，只是冻得慢

再公平一点。赤手的农场里，也不是什么都没冻。「清明前后，种瓜点豆」，就是冻出来的。几代人的手、鼻、耳、眼，在无数个春天里重复，沉出了一句话。这句话一旦立住，就成了框：到了清明，手就想去摸土，心里就想着点豆。老葛的鼻子也是框。他闻一闻，就说「这地该上肥了」，这份判断是几十年的重复沉出来的，是他身上最硬的一块茧。不同的地方在于冻法。在屏幕前，框是一个模态独自冻出来的，所以主客两头冻得干净利落：这头是「我在看」，那头是「它在那儿」，中间一条线，清清楚楚。

在赤手的农场，框是几样模态一起冻出来的。冻出来的不是一块，是一团：手的、鼻的、耳的、眼的，缠在一起，拆不开。你想问「到底是闻出来

的，还是摸出来的」，问不下去，因为它根本不是分开长的。所以老葛说不清自己怎么知道。他不是不想说，是这份知道本来就不是一条线。本书的说法是：多模态缠着长出来的框，主体那头和客体那头都不容易硬成两块先验的东西。〔待验〕这是本书的读法，要不要全称地说「原始农场里没有主客」，本书不敢说，只说「冻得更软、更晚」。

◆ 七、这是作者的那条体会，也是一个提醒

写到这里，要把话交给作者的体会。他曾说，要体会发生和发现的区别，最好的去处，是最原始的农场：没有工具，全是手工。为什么是那里？因为在那里，一切都还在发生。手没有仪表替它判断，鼻子没有传感器替它计数，眼睛没有屏幕替它框出一块地。几种模态老老实实地一起上场，每一样都带着自己的一份「新」，来不及被谁压成「读数」。你在那里站久了，会碰到一种很奇怪的状态：你说不清哪里是「我」，哪里是「地」。手进了土，土进了手，一场雨的预感从脚底下升上来。这不是玄，也不是诗意。是几种发生同时跑，主体那头和客体那头还没来得及各自站稳。

然后你再回到屏幕前，回到表格前，你会第一次看见：原来「我在看它」这件事，是要靠一个模态独自冻很久，才冻得出来的。这个提醒有两层。第一层，别把赤手农场当作更高明的地方。它只是一个让你看见「框是怎么没冻成」的地方，看见了，你回到屏幕前才不会把框当成世界本来的样子。第二层，别以为这只是农场的事。你的厨房里，一锅汤出锅前的那几秒，闻、听、看、尝一起上，你也说不清是哪一样告诉你「好了」。多模态平行，在每个人的日子里都有，只是我们太习惯把它翻译成一个单一的结论，翻译完就忘了翻译这回事。

再补一句，免得你听偏。本章说的「冻不住」，不是说赤手农场里的人没有「我」的感觉。老葛当然有「我」，他说「我种了四十年地」，说得理直气壮。要说的只是：这个「我」，不是靠一个模态孤零零冻出来的，所以它带着手的湿、鼻的腥、耳的静。你要是问他「你是谁」，他不会指着一个看的东西回答，他会说「种地的」。「种地的」三个字，是一整团发生沉出来的样子，而不是一个站在地外面的看者。你看，连称呼都不一样。这是一个很小的差别，却是整本书里最要紧的差别之一：同样叫「我」，有的是一个模态冻出来的看者，有的是几样发生缠出来的做者。后者更软，也更不容易被当成世界的出发点。

◆ 八、反过来：一样独大，会怎样

反过来想，也有意思。假设一块地，只剩一样模态在上场。比如眼睛，对着一块屏幕，屏幕上有几十个读数，一回回刷新。这时候，视觉一样重复，重复得极多，极纯，没有别的模态来拉扯。它很快沉出一个稳稳的「看者」，沉出一个稳稳的「地块」，两头冻得干净。你看着屏幕上的那块地，只觉得它「就在那儿」，你「就在这儿」，二者之间隔着一块玻璃。这是第 24 章说过的那条路，视觉做框做了很久。本章不再重讲，只补一句：冻得干净，不等于冻得对。它只是冻得快，冻得硬，冻得让人忘了它是冻出来的。

那么多模态就一定对吗？也不是。多模态的缺点是慢，是说不清，是传不开。一个人的鼻子，没法直接传给另一个人；手感，更没法写成一张表。所以多模态缠出来的经验，要想传下去，总得有一部分被钉成名字，下一章会讲。两头各有各的账。你要的，是知道自己在用哪一头。还有一层，是第 4 章留下的线头。每一场雨前的傍晚，四样东西的搭配都不一样。今年这一场，土凉得

早，风来得晚；去年那一场，风先到，土后到。把它们拆开，每一样都可以量，可以记，可以做成表。可是拆开以后，「这一场的搭配」就没了。

搭配是一次性的。它不是四样读数的和，是四样发生在这一晚互相拉扯出来的样子。老葛的「要下雨了」，接的就是这个样子，而不是四个数。所以多模态平行的好处，除了冻得软，还有一条：它给一次性留了位置。几样同时来，搭配每回都变，变出来的整体就总带着这一回的味道。屏幕上的读数当然也变，可它变的是一个格子里的数，格子本身不变。你不必为此扔掉任何一个格子。你只需要在看格子的时候，偶尔抬头，看看天。

◆ 九、放回日子里

那天傍晚，闷得人透不过气。小宇在菜地边上踢石子，老葛从屋里拿出两个小板凳。「过来，坐。」「外公，天气预报说今晚没雨。」小宇举着手机。「我知道。」老葛没看手机，只拿下巴指了指天边，「你闭上眼睛，先别说话。」小宇闭上了。过了一会儿，他说：「有点腥。」「还有呢？」「风……变硬了？」「还有。」「手背上黏黏的。」老葛没出声，等了一会儿，小宇又说：「那边的叶子，是不是翻过来了？」他睁开眼，指着豆架。「睁眼是睁眼了。你刚才闭着眼，说了三样，是哪一样先到的？」小宇想了很久。「说不上来。好像都是一起来的。」

「对，就是一起来的。」老葛点点头，「你外婆总说我不会讲，我讲不出来，因为它本来就不是一样一样来的。」夜里九点，葛岚来接孩子，从车上拿下一块平板，给外公看田头新装的墒情仪。屏幕上一条线，平平的，一点起伏没有。「爸，它说土里的水分没变。」「它没变，雨还是要来。」葛岚笑了笑，没有争。她在公司里天天跟读数打交道，知道这条线有它的用处，也知道

它此刻没有写进去的东西。她只是抬头，也学着闻了一下。「真有点腥。」她说。

夜里十点，雨下起来了。预报是错的，或者说，预报算的是别的一份重复。小宇趴在窗边，听雨打在铁皮棚顶上，忽然觉得，那一阵腥味、那一阵风，好像早就把「雨」说完了，雨只是来补一个签字。你明天也可以试一试，不花钱，也不用工具。找一个傍晚，或者一个早晨，站在窗边，闭上眼睛一分钟，只数「有几样东西同时来了」。不要找原因，不要给结论，只数样数。数完了，你再睁开眼，看看那个「天」，是不是比平时软了一点。要是没有软，也别急，记下来就好，明天再数一次。

带走的话

几样发生同时涌来，谁也压不住谁，主客就冻不成两块先验。冻不成，不是缺，是还活着。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框一定是一个模态独自冻出来的」这一环；关着的是，赤手农场里也有慢慢冻成的框，不要把它说成没有。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雨前的那一阵「要下雨了」，是正在发生；可是过了几十年，被说成「老葛的鼻子灵」，就已经开始倒挂了。

想一想

一、你最近一次说「我就是知道」，是哪几样东西一起涌上来的？

二、你的一天里，有没有哪一样模态独自大，大到别的几样都被压住了？

三、当你的身体说不对、数字说没事的时候，你愿意先多等一会儿，让几样东西慢慢合到一起吗？等的时候，你会担心什么？

第 26 章

名字是指针：语言怎样帮着倒挂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有人在你背后喊了一个名字，你还没回头，身体已经转过去了。名字这东西很怪。它不过是两三个声音，可你一听见，一个人就站到了你面前。你还没看见他的脸，他的好脾气、他的坏毛病、他欠你的那顿饭，已经跟着名字一起到了。再想想另一种情形。你去一个陌生的菜市场，摊主指着一堆绿叶子，说了一个你从没听过的名字。你点点头，买了一把。回家以后，你对着那把菜发愣：它是什么，你知道了吗？你只知道它叫那个名字。名字到了，「它」就到了。这个顺序，你有没有留意过？

本章要讲的，就是这一个顺序，以及它怎样悄悄帮了倒挂的忙。

◆ 二、三个村子，三个名字

先讲一个家常的场景。老葛的村子在山脚下，有一种贴着地长的叶菜，霜一打就变甜。村里人管它叫「趴地青」，因为它长的时候整株趴在地上，像是怕风。老葛的老伴娘家在河对岸，那边也种这种菜，叫法却不一样，叫「霜里甜」。那边的人是在腊月头一回尝到它的，霜后的叶子，咬一口，有糖味，名字就这么跟着舌头长出来了。再往南翻过两道岭，是葛岚婆家的村子。那里的人割了一茬，隔十来天又割一茬，第二茬最嫩，所以叫「二茬菜」。

你注意，这里不能说「三个村子给同一种菜起了三个名字」。这样一说，就好像有一种菜先在那儿等着，三个村子各自挑了一个标签贴上去。本书不这

么写。要这么写：在三个村子的三种发生里，各自长出了一个名字。山脚下的手，一回回摸到的是趴着的叶；河对岸的舌头，一回回尝到的是霜后的甜；岭南的刀，一回回割的是第二茬。三种重复，三种稳定，三个名字。名字不是后来贴上去的标签，名字是重复发生沉下来的一层。

这三个名字，没有一个是错的。它们各自记着一段手、舌头、刀口的日子。你要是把三个名字并排放在桌上，就会看见三段重复的影子，而看不见一个站在三者后面的「标准叫法」。想找那个标准叫法的人，其实是在找一个先在的东西。

◆ 三、名字怎样把稳定钉成物

现在看这一层是怎么变成「物」的。第 9 章说过，重复沉出稳定。第 10 章说过，稳定的一头聚成客体意识：「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出现了「那儿有个东西」。名字做的事，是给这个「东西」一个钩子。没有名字的时候，一份稳定只是一份稳定。它在手上，在舌头上，在刀口上，软软的，随着每一回新的发生微微变形。你想把它说给别人，说不清，因为它不是一个能递出去的东西。

名字一到，事情变了。「趴地青」三个字一出口，那份软软的稳定被钉住了，钉成了一个可以指的东西。你可以说「去割点趴地青」，可以说「今年趴地青长得好」，可以说「趴地青和萝卜不能种一畦」。每一句里，「趴地青」都是一个主语，一个站着的东西。这就是标题里说的指针。指针不是那个东西，它指向一份稳定。可是你一用它，就不知不觉把它当成了那个东西本身。你可以试一试：想一想「杯子」。你脑子里出现的，是一只具体的杯子，还是

「杯子」这个钩子后面挂着的一大团重复？多数人先看见的是一只杯子。这就是名字的力气：它让一团发生，在你脑子里变成了一个物。

◆ 四、名字一出口，对比、粒子、真跟着到

再细看一步。名字一出口，客体那一头的三样东西，是一起到的。先是对比。你说「趴地青」，就等于说它不是萝卜，不是菠菜，不是路边那一丛。名字是靠「不是别的」立起来的，一个名字背后，站着一大排它不是的东西。切出一条线，这边是它，那边不是。再是粒子。名字一到，连续的东西被切成了一个一个。一畦菜，本来是一片软绿，你说「三棵趴地青」，就成了三粒。数得出，就说得清；说得清，就像是本来就分开的。最后是真。你说「这是趴地青」，说出口的那一刻，里头有一份肯定：它就是这个。这份肯定，不需要谁来批准，它是跟着名字一起出口的。

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就是第 10 章说的客体意识。你看，语言不是后来才给客体意识穿的衣服，语言自己就是做这件事的一台好手。一个名字出口，三样一齐到，那个「东西」就立起来了。所以你不要小看一个称呼。你叫一个孩子「内向」，叫一块地「贫瘠」，叫一个人「靠不住」，每一次出口，都是在切、在数、在肯定。切出来的线，一旦被大家都认，就硬了。

◆ 五、词义从发生里显出来

有人会问：名字不是先有意思，再拿来用的吗？本书的说法正相反。这一点，《此发生不是彼发生》里有详细的讲法，这里只带一句：词的意思，不是预先挂在词上的，是在一次次使用的发生里显出来的。你看「趴地青」。它的意思是什么？你要是只问字典，字典也许写一行「一种叶菜」。可是在山脚下的村子，它的意思是霜前的脆、霜后的甜、晒干了煮汤的香、外婆用它喂过的

鸡，还有那年饥荒时它救过的一冬天。这些一样都没有写在那三个字里。它们是三个字被说了几万回，一回回带出来的。

所以词义是显出来的，不是装进去的。这一点，对本章很要紧。因为它意味着：名字并不是一个现成的盒子，装着一个现成的东西。它是一个入口，每一回你说它、听它，一份发生就从里面显出来。可是一旦你把它当盒子，你就会觉得盒子里装的是那个「本来就在的东西」。名字是指针，这句话的另一半是：指针指向的不是一个物，是一团会显出来的发生。还有一件事，常被忽略：名字自己也在发生。

老葛小时候，「电」字和「线」字，村里人是不常说的。后来电线拉进了村，这两个字被一天说上几十回，意思就长厚了，长出了插头、跳闸、交电费，也长出了夜里一盏灯下全家人的样子。今天小宇说「电」，和外公说「电」，挂着的是两团不同的重复。字还是那个字，钩子上挂的东西早已换了。你看，名字并不是一个定下来的东西，它跟着使用的人一起在变。变得慢的时候，我们就以为它不动，把它当成了世界本来的标签。

◆ 六、先说对在哪儿：没有名字，就没有传下去的经验

写到这里，你也许已经在想：那名字是不是不好？不是。名字是个了不起的发明，了不起到我们几乎没法想象没有它的日子。没有名字，老葛没法把四十年的地教给儿女。他说「这一畦该点豆了」，「豆」是名字，「该」是名字，「畦」也是名字。他把手上的、鼻子里的、几十年的重复，压成一句话，递给下一个人。下一个人不必从头摸起，可以从这句话出发，再摸出自己的一份。节气也是名字。「清明」「谷雨」「霜降」，是把一年里一回回重复的天

气，钉成了二十四个钩子。农谚就挂在这些钩子上。你要是没有这些名字，你怎么对孩子说「这时候该种了」？

所以名字帮的忙，是传下去，是积起来。人类的经验能越积越厚，一多半靠它。你想一想孩子刚学说话的年纪之后的事：他每多会一个名字，就多会了一块世界。他指着窗外喊一声，大人应一声，这一声一应之间，一份经验就从大人手里递到了孩子手里。递的不是东西，是一个入口。这份礼物，没有谁愿意拆。本书拆的不是名字，是名字背后那个顺手的念头：以为名字先指到了一个先在的东西。这个念头一起，倒挂就多了一层帮手。

你要做的，也不是少用名字。你要做的，是用的时候，心里留一点空：这个钩子后面，挂的是一团发生。文字更是这样。一句话写下来，就离开了说它的那个傍晚，离开了当时的手、鼻、耳、眼。读它的人，从自己的日子里长出一份意思，去接这句话。接得上，叫读懂；接不上，叫读不懂。两边都是发生，纸上的字只是一个会一直在的钩子。这里有一个很好的东西，也有一个很险的东西。好的是，隔了几百年的人，也能顺着一个钩子，摸到前人的一点重复。险的是，钩子一直在，人就容易觉得钩子后面的东西也一直在，一动不动。

◆ 七、名字怎样帮着倒挂

现在把链条接起来。倒挂是什么，第 12 章讲过：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现在变成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名字在这里，做了三件事。第一件，名字让稳定有了「一个」。一团软软的重复，本来分不出个数，名字一到，就成了一个。一个，就可以数，可以比，可以放进句子里做主语。第二件，名字让稳定有了「它的」。「趴地青的叶子」「趴地青的根」，一说，趴

地青就成了一个有叶有根、有性子的东西。它的性子，是你一回回说出来的，可说着说着，就成了它自带的。

第三件，名字让稳定有了「早就在」。你对小孩说「这是趴地青」，小孩就觉得它一直叫这个名字，一直在那里等着人来叫。他不知道，这个名字是山脚下的手摸了几辈子才摸出来的。三件加在一起，就是倒挂的语言版：先有名字，名字指向物，物在名字之前就在。这个版本最难拆，因为它藏在每一句话里。你开口说话，就得用名字；你一用名字，这三件事就悄悄做了一遍。你不是故意的，说话本来就是这样发生的。所以拆它，不能靠不说话，只能靠知道它在做什么。

你再回头看第 13 章那句「数据显示这块地缺氮」。「缺氮」是名字，「这块地」是名字，「数据」是名字，三个钩子一排，一个先在的世界就搭好了。它搭得又快又稳，快得你来不及问：这三个钩子后面，各自挂着怎样一团发生？

◆ 八、钩子钉得太死，新来的就进不来

名字帮着倒挂，还有一个后果，就是新来的东西很难进来。小宇在地里看见一株陌生的苗。他问外公：「这是什么？」「杂草。」「那它叫什么？」「杂草就是杂草，不用叫什么。」你看这个对话里，「杂草」这个钩子起了什么作用？它把凡是不认得的、不是菜的，一律收了进去，不用再看第二眼。收得很方便，也收错过不少东西。有些「杂草」，后来被人发现能入药，能喂牲口，能压住别的草。它们早就在地里，只是被一个钩子挡在了「值得看」的门外。这是名字的另一面：它让你看得快，也让你看得窄。

这和第 23 章说的是一回事。框决定哪些发生算数，名字就是框的一部分。一份新来的发生，碰到现成的名字，要么被收进去，要么被扔出去。能不能留下来，看它跟名字合不合。那么，有什么办法呢？你可以先想想，自己遇到不认得的东西时，第一反应是问「这是什么」，还是先看一看。办法不是扔掉名字，是学老葛晚上的那一招：遇到不认得的，先不叫它，先看它怎么长，在哪儿长，什么时候冒头。看够了，再让名字从看的里头长出来。名字先于看，是倒挂。名字后于看，是沉出。这两种顺序，一个字的差别，差得很远。

本书自己也逃不开这件事。「倒挂」「框」「来料」，也是名字。它们是在本书这一路的重复里长出来的钩子，用着顺手，可你要是把它们当成世界里早就有的东西，那就是本书自己倒挂了一回。所以读到这些词的时候，你也留一点空：它们指的是一团发生，不是一件摆在那儿的东西。

◆ 九、放回日子里

除夕的年夜饭，一桌子人。外婆端上一盘炒青菜，说：「这是趴地青，今年霜前割的，放到现在还脆。」老葛的妹妹夫家是河对岸的人，夹了一筷子，笑：「哪是什么趴地青，我们叫霜里甜。」葛岚的丈夫是岭南的，也尝了一口：「我妈一直叫它二茬菜。」三个名字，一桌子人，一盘菜。要是在别的家里，这就是一场「到底该叫什么」的争论。可这一家不同，老葛放下筷子，慢慢说：「你们三个都对。」小宇听不下去了：「外公，它到底叫什么？」「你先尝一口，再告诉我，你想叫它什么。」

小宇夹起一片叶子，嚼了半天，说：「脆的，后面有一点甜。」「那你叫它什么？」小宇想了一会儿，笑：「我就叫它『后面甜』吧。」满桌子的人都笑了。可是老葛没有笑，他看着孙子，说了一句：「你看，名字这么来的。」

外婆在旁边补了一句：「我娘那辈，叫它『冬菜』。冬天吃的嘛。」于是桌上有了四个名字，没有一个人觉得谁错了。这不是因为大家客气，是因为这一桌人心里都清楚：每个名字后面，各有一段日子。那天晚上，葛岚把这件事记在手机里：三个村子，三种发生，一个孩子当场又长出一个新名字。她在后面添了一行：「公司里的字段名，也是这样来的吗？」

你明天也可以试一件小事，一分钟就够。遇到一个你天天用、从没想过的名字，比如「同事」「孩子」「工作」，问自己一句：这个名字后面，挂着我哪几年的重复？问完，你不必改口，只要在说这个词的时候，心里留一点空。

带走的话

名字是指针，指向一团重复沉出的稳定；用它传经验，别用它认定「它本来就在那儿」。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倒挂的语言这一环，名字先指到物，是习惯，不是必然；关着的是，没有名字就没有传下去的经验，这一扇门不能拆。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三个村子各自叫出名字的时候，是正在发生；叫了几百年，被说成「这菜本来就叫这个」，就已经倒挂了。

想 一 想

一、你家乡话里，有没有一个别处听不懂的词？它是在哪一种重复里长出来的？

二、你最近一次给人或事贴了一个标签，那个标签后面，挂着你多少次的见与不见？

三、你读一本老书、一封旧信的时候，有没有觉得那些字「一直在等你」？这份感觉是从哪里长出来的？

对 照 篇

别人家的账

佛学、康德、尼采、胡塞尔、量子力学、心理学，以及本系列的《发生学的发生》。这一篇九章，先还公道，再说本书的读法。凡是本书自己的读法，一律标〔待验〕。

第 27 章

佛学为什么没有发现学：拆三件东西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车站里人挤人，背后有人喊了一声你的名字。你一回头，才发现人家喊的是另一个同名的人。请你回想回头的那一下。没有谁让你回头，你心里也没有「我决定回头」这一步。名字一响，脖子已经转过去了。那个「我」，像是被人从背后拍了一下，应声就在。再说一件。饭桌上，有人当着大家的面夸你，或者数落你。夸的时候，胸口一热；数落的时候，脸上一紧。那一刻，你不会觉得这是几样东西碰巧凑在一起。你会觉得，是「我」被夸了，是「我」被数落了。

这个「我」，稳得很。稳到你活了几十年，从来没有认真问过它一句：你是怎么来的？本书前面二十六章，一直在做一件事：回到一块没人种过的地，看「地」和「会种地的我」怎样一回回碰出来、沉出来。到了这一章，本书要换个地方，去看另一家人，是怎样处理这个「我」，又怎样处理那个「地」的。这是一家很老的人家。老到比本书讲过的大多数人家都早。它的家业里，有很大一部分，干的就是拆这个「我」的活。你不妨先带一个问题进来：一家人把「我」拆了，把「东西」也拆了，那它还会不会有「发现」这回事？

◆ 二、老伴从寺里带回来的一句话

老葛的老伴，每个月初一，要坐班车去镇上的小庙里烧一炷香。这是她多年的习惯，老葛不拦，也不跟。这一回是个周六。葛岚带着小宇回来，一家人

正在灶间择菜。老伴进门，放下布包，洗了手，坐下就接过一把豆角。她没头没脑地说了一句：「今天师父讲，说人身上没有一个叫『我』的东西，只有几样东西凑在一起。凑得久了，就以为有个我。」这是大意。她自己也说不全，只记住了这个意思。灶间一下子静了。老葛蹲在门槛上磨镰刀，没抬头，过了半天，闷闷地来了一句：「那手上的茧呢？」

老伴白了他一眼：「茧是茧，我说的是人。」老葛说：「茧也是手跟锄头凑出来的。凑得久了，就以为手本来就硬。」葛岚在旁边撕着豆角筋，心里想，这话怎么听着耳熟，像是自己在公司里讲过的哪一页。她没吭声。小宇举着一根豆角问：「奶奶，那你听了以后，是不是就不怕死了？」老伴被问住了，笑了一下，说：「哪有那么快。我就是觉得，听着听着，心里松了一点。」你看，这一段对话，没有一个字是在讲学问，可是它把这一章要讲的事，全都摆在了桌面上。「我」是凑起来的；凑得久了，就以为本来有；听明白这一层，心里松一点。

本书接下来要做的，是把这三句话，一句一句拆开，看佛学这一家怎么拆，拆出了什么，没拆什么。先说一句，免得你以后觉得本书拿佛学做靶子。老伴那一句，是大意，本书不编经文，也不替哪位法师代言。凡是佛学的内容，本章只取公认的常识层面，细节拿不准的，一律不写。

◆ 三、先说对在哪儿

在讲「拆」之前，请你先看佛学对在哪儿。第一，它是一套实打实的功夫，不是纸上谈兵。几千年里，有无数人坐下来，一口气一口气地看自己身上、心里发生的事，看它们怎么起、怎么变、怎么散。你今天在书里读到的「无我」「空」「缘起」，背后压着的是一代一代人反复看出来的东西。第

二，它说的「无我」，并不是说没有这具身体，没有你的名字，没有账本上的欠款。日常里该叫「我」就叫「我」，该叫「你」就叫「你」，该还钱就还钱。大意是，在日常的层面上，名字照用，事情照办；在看到底的层面上，找不到一个独立不变的「我」。这就是佛学常说的两个层面，一个叫世俗的，一个叫究竟的。

第三，也是最要紧的一点：本书在这一章要说的三件事，佛学大多早就说过，说得比本书精细得多。本书不是「发现」了它们，只是顺着赤手种地这条路，用自己的话再走了一遍，走到同一个路口。所以请你别把这一章，读成「本书比佛学高明」。也别读成「佛学和本书是一回事」。本书只想做一件窄得多的事：看看佛学拆掉的那三件东西，和本书的五步链，是怎样一一对上的；然后指出，正因为这三件东西被拆了，「发现」这个动作，在佛学里没有地方落脚。这一点，是本书的读法。

你可以拿这一点，去跟任何一位学佛的朋友聊。他若有不同的看法，那很好。第 28 章和第 29 章，会把最强的不同看法摆出来。

◆ 四、第一件：「我」是凑起来的

我们先看第一件，主体意识。佛学里有个很常见的说法，叫五蕴。蕴，是一堆的意思。大意是，一个所谓的「我」，可以拆成五堆东西。第一堆是身体，第二堆是感受，第三堆是认取，第四堆是意向与冲动，第五堆是知道。用老葛握锄头的那一刻来说。手心一热，是身体这一堆。手心微微发疼，是感受这一堆。「这是锄把，这是草」的辨认，是认取这一堆。想往下挖的那股劲，是冲动这一堆。「我知道自己在挖地」，是知道这一堆。这五堆东西，一刻也没有停过。它们一起来，一起变，一起散。

接下来是佛学的拆法。大意是：你拿起这五堆里的任何一堆，去问，这是「我」吗？身体不是，它会老会病；感受不是，它一阵苦一阵乐；认取不是，它跟着环境换；冲动不是，它来了又去；知道也不是，它每一刻都在更新。五堆都不是。那把五堆合起来呢？合起来，也还是这五堆，没有多出第六样东西，叫「我」。佛学传统里，常拿一辆马车打比方，把轮子、辐条、车轴、车厢一件件拿走，问哪一样是「车」。具体出处，本书不引。你懂这个意思就行：车，是这些东西在一起的时候，给它起的一个名字。

现在把它放回本书。本书说，主体那一头，是「分布、场、美」三样缠在一起，稳定了下来。「我在这片场里有个位置」，「整片地铺开着」，「整体上顺不顺」，这三样聚成一团，又稳又熟，就显影出一个「我会种地」的意识。你看，五蕴那五堆，正好是把这一团拆开，一堆一堆地摆在桌上。拆开以后，没有哪一堆是「主」，没有哪一堆在发号施令。所谓的「我」，是它们凑在一起、稳稳地转起来的那个样子。这个对应，是本书的读法，〔待验〕。佛学自己不一定这样说，本书也不拿它去替佛学下结论。

不过有一点，你可以放心：按佛学的讲法，这个「我」不是不存在，是不能被当成一件先在的、独立的东西来存在。它是后到的，是凑出来的。你再回想一下第 11 章里老葛闭着眼也知道哪儿该浇水。那份熟，那份「这片地我心里有数」，是不是也能拆成这五堆？手上的记忆是一堆，脚下的踏实是一堆，对天色的辨认是一堆，说走就走的劲是一堆，知道自己在这片地里是一堆。拆开以后，「会种地的我」并没有少一块，只是你不再需要在这五堆之外，另找一个坐镇的人。

这一步拆下去，「发现者」就没了。「我发现了」这句话里，那个站在前头、手里拿着望远镜的「我」，在佛学里没有位置。它是聚合起来的样子，不是聚合之前就站在那儿的人。

◆ 五、第二件：「东西」没有自带的底

再看第二件，客体意识。佛学的另一个关键词，叫空。这个字最容易被读歪。很多人一听「空」，就以为是「什么都没有」，是虚无。大意不是这样。空，说的是一样东西没有「自己带着的底」。每一样东西，都是靠许多条件凑起来，才成了「这样一样东西」；条件变了，它也跟着变；条件散了，它也散了。它没有一个独立的、不靠别的、永远不变的内核。这个内核，佛学叫自性。说一样东西空，是说它无自性，不是说它不在。

拿这一季里的这一株豆苗来说。一粒种子，一抔土，一场夜里的露水，几天的日头，一双拔过草的手，一个正好的节气。你拿走任何一样，它都不会是眼下这株苗。单拎出其中一样，也不叫豆苗。豆苗，是这些东西在一起的时候，生出来的一个样子。这一层，种过地的人，不难体会。苗不是土给的，也不是水给的，更不是手给的。你说不出哪一样是它的「本体」。回到本书。客体那一头，是「对比、粒子、真」三样缠在一起，稳定下来：从背景里切出来，切成一粒一粒的，认作它就是那样。三样一缠，就长出「那儿有个东西，它自己就是那样」的意识。

空，拆的正是最后那半句，「它自己就是那样」。你注意一下这个次序。佛学没有说「那儿没有东西」。佛学说的大意是：那儿有这样一个样子，可是这个样子不是靠它自己立住的，是靠许多条件立住的。拿掉「它自己」这三个字，东西还在，只是不再是一个自带内核的东西。这个对应，同样是本书的读

法，〔待验〕。与空连着的，还有另一个常见的说法，叫无常，说的是一切都在变。你把无常、空放在一起看，就明白一件事：佛学把「稳」看得很透。稳，只是变得慢；慢到你以为它没变。

这一点，本书第 14 章说过：稳定，是同样的发生一回回重复，发生得太像上一回。佛学在另一个方向上，也看到了同一个地方。你可以再试一试别的东西。一把锄头，木柄、铁刃、铁匠的火候、握过它的几代手，缺了哪样都不是眼前这把。一个「好年景」，雨水、节气、虫口、粮价，缺了哪样也不成。越是你觉得稳稳当当摆在那儿的东西，越经不起这样一件件拿开去问。客体这一头一拆，「发现对象」也没了。「我发现了它」里的那个「它」，在佛学里，是许多条件凑出来的一个样子，不是站在那儿等着被看见的一件现成的东西。

◆ 六、第三件：把凑起来的，当成本来就在

主体拆了，客体拆了，还剩一件，也是佛学最下力气的一件。前面两件，拆的是「凑起来的东西」。这一件，拆的是「凑起来的东西，被当成本来就在」。佛学管这个叫执。把「我」当成实有，叫我执；把「东西」当成实有，叫法执。大意是，人的许多烦恼，就是从这里长出来的：既然「我」是实有的，就得护着它；既然「东西」是实有的，就得抓住它，怕它丢，怕它坏，怕它不属于我。你想想自己这些年的烦恼，有多少是在护「我」的面子，有多少是在抓某一样东西。这一层，正好对上本书的第四步：倒挂。

本书说过，倒挂，是原因和结果换了位。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现在变成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倒挂里最要命的一层，是坚信不疑。佛学的我执法执，说的就是这个坚信不疑。那一截田埂上的绳子，被看成蛇，一次惊

吓就能立住「那里有蛇」。立住以后，你不会再去问：这是怎么立住的？你只会跳开。佛学教人做的，是在跳开之前，在「有蛇」立住的那一瞬，看一眼：这个「有」，是怎么冒出来的。不过，这里有一个容易被忽略的地方，请你留意。

佛学拆执，并不是教人把「我」「东西」这些词都扔掉。前面说过，日常的层面，名字照用。它拆的是坚信不疑，不是稳定。这一点，和本书是同一个方向。本书第 17 章说过，倒挂是必需的，没有它，就没有预期，没有春种秋收。要拆的，是「坚信不疑」，不是「稳定」。那么，两家说的是一回事吗？也不全是。佛学拆执，是为了离苦，是一条走向解脱的路；本书看倒挂，是为了弄明白「发现」从哪里来、在哪里会失效。动机不同，用的刀也不同。这个区别，本书认为不能抹掉，这也是本书的读法，〔待验〕。

◆ 七、拆完以后，剩下的是发生

三件东西都拆了，还剩什么？佛学的回答是：剩下缘起。缘起，大意是：这个有，所以那个有；这个生，所以那个生；这个灭，所以那个灭。没有哪一样东西是先站在那儿，然后去影响另一样东西的。一切都是条件和条件之间，互相依靠着，起来，又散去。你把这个讲法放在本书的赤手农场里看，几乎是一回事：豆苗不是先在的一个东西，再被雨水去影响。豆苗、雨水、手，是在一场发生里，一起起来。这就是本书说的，「发生」。留下来的，是发生，不是发生之前就站在那儿的人和物。

再说六根六识，这一层和本书的下篇关系很大。佛学里讲，人有六根：眼、耳、鼻、舌、身、意。每一根，碰上相应的对象，就起相应的识：眼碰到颜色，起眼识；耳碰到声音，起耳识；鼻碰到气味，起鼻识；舌碰到味道，起

舌识；身碰到冷暖软硬，起身识；意碰到念头，起意识。大意是，每一种识，都是根和对象碰上的当下，起来的。起完就过。没有哪一种识，是总指挥。你掰开一穗新玉米，浆汁溅到指头上。眼里是一片嫩黄，鼻子里一股生甜，指头上是黏的凉，耳朵里是一声清脆的响。五样一起来，各起各的识，谁也没有压住谁。

这一点，本书在第 25 章会细讲。这里只提一句：在这样的图景里，没有哪一根被请上去，当「框」。回想本书的下篇。第 19 章说，西方的思想，一路拿视觉做框，先冻出一个看者、一个被看者，再让后来的触觉、听觉，来跟这个框纠缠。而佛学这边，六根并排摆着，没有谁先冻住，也就没有一个先在的框，去决定哪些发生算数。这一层，也是本书的读法，〔待验〕。

◆ 八、所以说，佛学里没有发现学

现在可以把话收拢了。本书说，发现学要立起来，得有三样同时到位：一个先在的发现者，一个先在的发现对象，一次发现。这是第 18 章讲过的。佛学拆了第一样：「我」是五堆东西凑起来的，不是先在的看者。佛学拆了第二样：「东西」靠条件凑成，没有自带的底，不是先在的被看者。佛学又拆了把前两样当真的那股劲：我执，法执，坚信不疑。三样都拆了，第三样「一次发现」就没有地方落脚。剩下的，只有一场一场的识，在条件凑齐的时候起来，起来了，也就散了。这是发生，不是发现。

所以本书的说法是：佛学是拆发现学的学问，不是立发现学的学问。「佛学里没有发现学」，说的就是这个意思。你也许要问：佛学自己不是讲因明、讲认识的吗？谈怎样的认识才可靠，不也是一门认识论吗？这个问题，问得好。大意是，佛学传统里确实有一支，专门讨论什么样的认识可靠，用什么办

法去检验，这一支后来发展得相当细。本书对这一支的细节，不下判断，〔待核〕。本书说的「没有发现学」，指的是最根上的设定：不预先立一个看者、一个被看者。至于在这个根上长出来的各种学问，里头有没有悄悄长回来的东西，是下一章的事。

再说一个最强的疑问。佛学说无我，可是修行要有人修，开悟要有人悟。这不就是一个先在的主体吗？佛学自己的回答，大意是，修行的「人」，也是缘起中暂时安立的名字，不需要先有一个不变的实体来修。这个答法，在佛学内部是站得住的。本书不在这里反驳它。可是本书想补一句：佛学拆得这么彻底，看穿了倒挂，留下了发生，可是对于另一些问题，它给的是别的答案。比如，稳定为什么会发生？为什么重复到一定程度，必然会沉出一个「我」、一个「东西」来？为什么这个倒挂对春种秋收又是必需的？

佛学讲无明，讲习气，说了很多。可是按本书的读法，它没有往「稳定怎样必然沉出主客」这一步，正面算一笔账，〔待验〕。这笔账，本书留到第 29 章去算。你看，到这里，两家的分工是清楚的。佛学把倒挂拆开了，让你看见凑起来的样子。本书想问的是：凑，是怎么凑起来的？凑起来的东西，为什么又不能不用？

◆ 九、放回日子里

那个周六的晚饭后，灶间的灯还亮着。老伴在洗碗，老葛坐在小凳上，把磨好的镰刀对着灯照。小宇趴在桌子上，想了半天，忽然问：「奶奶，要是没有『我』，那我是谁？」老伴手里的碗没停：「你是我孙子。」小宇说：「那不是『我』吗？」老伴说：「是孙子，不是『我』。你得有个名字叫着，不然我叫你吃饭，叫谁呢？」老葛在旁边笑出了声，说：「名字照用，饭照吃。」

葛岚靠在门框上，听了一会儿，对小宇说：「奶奶这句话，比我们公司里半个月的讨论还清楚。」这一晚上，你也可以带走一个小办法。

下一回，你被什么事惹得生了气。比如有人在队里插了你的队，或者家人说了一句难听的话。先别急着去处理。停三口气，在心里做一件小事：把「我气坏了」这一整块，拆成三行。第一行，写身上哪儿紧了：胸口、肩膀、手心。第二行，写脑子里冒出来的那几句话，原话，不要加工。第三行，写你有哪些想做的冲动：想摔门，想怼回去，想转身走开。写完，再念一遍「我气坏了」。你会发现，这一整块，松了一点，不是因为你劝了自己，只是因为你看见了，它是几样东西凑在一起。这是一个小小的观察，不是修行的指导，更不是任何难处的处方。

如果你心里的难处很重，睡不着，吃不下，或者有些念头让你害怕，请你找医生，或者找你信得过的专业的人，说一说。

带走的话

佛学拆了「我」，拆了「东西」，拆了坚信不疑，留下一场发生；先在的发现者和对象没了，发现学也就没了落脚处。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三个扣：先在的看者、先在的被看者、对两者的坚信不疑。还关着的是：稳定为什么必然沉出主客，佛学没有正面的账，本书也只算到这里。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拆「我」这件事，在佛学里是正在发生的功夫；可一旦「无我」被背成一句现成的话，它自己也可能变成一个人人坚信的「本来就是这样」。

想 一 想

一、你上一次觉得「是我被冒犯了」，那一刻，身上、脑子里、冲动里，各有什么？

二、「东西还在，只是没有自带的底」，你觉得这两半句话，能同时成立吗？

三、如果有人对你说「佛学讲的和你说的是一回事」，你会同意到哪一步，又会在哪一步停下来？

第 28 章

佛学里发现学长回来的地方

◆ 一、午饭桌上，有人把筷子放下了

葛岚把上一章的话讲给同事成远听。成远是公司里少有的学佛的人，每年挤出几天假，去山里住一住。她讲得很顺。佛学把「我」拆了，把「物」拆了，把「坚信不疑」也拆了，剩下的是缘起。讲到一半，成远把筷子放下了。「你讲得太干净了。」他说，「佛学两千多年，不是一块铁板。有的派别说，过去和未来都是有的。」葛岚没接上话。她回头想，自己刚才确实是一条线讲到底，一个疙瘩都没有。你有没有这种经验？一个道理讲得越顺，越该停下来问一句：它是不是把不顺的地方悄悄绕过去了。

成远接着说了一句，葛岚后来记了很久。他说，你要讲一门学问，先讲它在哪里吵架。吵得最凶的地方，往往就是这门学问最认真的地方。这话放在哪一行都管用。你读一本书，如果它从头到尾没有一处和自己吵架，你多半是在读一份说明书，不是在读一门活着的学问。本章就去看那些不顺的地方。先把话说在前头：下面的每一条判断，都是本书的读法，一律标〔待验〕。佛学内部各家，对这些地方有自己的辩护。本章会把最强的几条辩护，写在判断的旁边，让你自己掂量。

◆ 二、先说对在哪儿，再问一个窄问题

第 27 章说过，佛学拆了三件东西：拆主体意识（无我），拆客体意识（空，无自性），拆倒挂（我执、法执，也就是那份坚信不疑）。留下来的是

发生，佛学叫缘起。这一点，本章一个字不收回。两千多年里，无数的人在做同一件事：不让一个沉出来的稳定，被当成起点。方向之一贯，在思想史上并不多见。所以本章问的不是「佛学有没有发现学」。本书的回答仍是没有。本章问的是一个窄得多的问题：一门专门要拆倒挂的学问，被拆的东西有没有从后门走回来过。

你想想手上的茧。茧磨掉了，只要活还在干，过些日子又会起新的。重复还在，沉出就还在。照这个道理，「回来」不是丑闻，反倒是预料之中的事。拆倒挂不是拆一次就完的活，是只要重复在，就得一直拆下去的活。还有一层要先说清。本章说的「回来」，不是指某个人犯了错。你把一套话传下去、教下去，传到第十代，话已经被重复了成千上万回。重复到这个份上，话自己就会沉成壳。这是发生的脾气，不是哪位祖师的过失。你拿它去怪人，就怪错了地方。

再往前想一步。你家里传下来的规矩，也是这样。起头那一代，是为了一件具体的事立的；传到你这一代，事早就过去，规矩还在，你问起来，大人只说「老辈子就是这样」。带着这个想法，我们看三个地方。第一个在说一切有部，第二个在唯识，第三个是龙树，他的出现本身，就是一条旁证。

◆ 三、一个把「法」留下来的学派

先看说一切有部。这个名字是常识层面的说法，大意是：一切法都是有的。它常被概括成八个字，「三世实有，法体恒有」。先交代它在拆什么。有部拆「我」拆得很彻底：人只是五类要素聚在一起，找不到一个不变的主人。这一步，与第 27 章讲的无我完全合拍。可是拆到最后，它把东西分析成一个个最小的单元，叫作「法」。人拆了，法留着。而且它说，过去的法、现在的

法、未来的法，都是有的；每一种法的自体，是恒有的。本书的读法是这样的。〔待验〕客体那一头的「对比、粒子、真」，本来是重复沉出来的聚合体。「法」这个词，在这里有可能被读成一粒一粒、各有自体、真有其事的东西。

你看，那个「我」被请出去了，那一粒粒的「它」却被请进来坐稳了。这就是客体意识的倒挂，换了一件衣服，从后门回来了。你可以拿自己的日子试一试。你说「这一粒米是饱满的」，说「这一棵苗是病的」，这样的话你每天说几十回，说得太顺了，顺到你忘了，这一粒、这一棵，是在哪一回的看和摸里被切出来的。有部走的是同一条路，只不过它走得又精细又长久。精细到一份清单，一项项列下去，列到后来，清单上的每一项，看上去都像自己生下来就在那里。

注意，本书没有说有部不懂缘起。有部也讲因果、讲生灭。本书说的只是：在「法体恒有」这一句上，客体那一头有被重新钉成先在者的风险。

◆ 四、有部最强的辩护

现在轮到对方说话。有部的后人，可以这样回答你。〔待验〕第一，法不是不动的石头。有部同样讲无常，法是一刹那一刹那生灭的。「恒有」说的是：每一种法的类别和性质，在三世里不失，不是说某一块东西永远不变。第二，这一条是被逼出来的。过去做的事，为什么将来会有果？一件旧事，为什么你今天还能想起来？要让因果和记忆有地方落脚，就得有些东西不能说没就没。他们是在回答一道真问题。你要留意，这个动机，恰恰是本书第 17 章讲的「倒挂是必需的」：没有一点被当成在的东西，下一次就无从预期。有部是在佛学内部，把这份必需老老实实地摆了出来。

你若是个种地的人，对这一条会格外有体会。春天撒下去的种，秋天要收，中间隔着一个夏天。要说「撒下去的事」和「收回来的事」是一条线上的事，你就得认定，撒下去的那一回没有白白消失。有部的人没有田，可是他们碰到的是同一道题：过去的事为什么还管着今天。第三，有部分析法，是为了拆我。把人拆成一堆法，是修行的方法，不是教人去爱那一堆法。后人完全可以说，「法体恒有」是一块脚手架，不是一座要住进去的房子。这三条，一条比一条重。尤其第二条，本书不得不认：有部看到了本书也看到的必需。

你读到这里，也许想问：既然对方的辩护这么强，本书凭什么还要提这个风险？凭的是一个很朴素的区别。一套话在发明它的人手里，是活的，是用来解决眼前那道题的。传到后来的人手里，题已经不在眼前了，话还在。没有题压着，话就容易自己站起来，变成一个东西。本书能说的只剩一点：脚手架留得久了，人容易在上面住下来。两千年里，是不是有人住下了，这要靠佛学史家去翻，本书不下断语。〔待核〕

◆ 五、唯识：底下那口仓

再看唯识。常识层面的说法是：唯识这一系讲，我们所经验的一切，都不离识。识分好几层，最深的一层叫阿赖耶识，大意是「藏识」，里面含藏着种子。种子是什么？大意是过去经历留下的潜在力量，遇到条件，就会生出现行。记忆、习气、业，都靠它延续。先还它的公道。这是佛学里最认真回答「稳定为什么会有」的尝试之一。重复发生，留下痕迹，痕迹再生出新的发生，这个回路它是看见了的。而且唯识的口号叫「唯识无境」，它本来就在拆外面那个客体。

本书的读法是这样。〔待验〕唯识把客体那一头拆得很干净，可是主体那一头，也就是「分布、场、美」缠在一起的那一份稳定，有可能在阿赖耶识里重新沉成一个底座。为什么这么读？因为「含藏」「种子」这一套话，听起来像一口仓：东西存进去，日后取出来。仓是先在的，货是后进的。那样一来，发生又成了从仓里取货。主体那一头的稳定，被当成了一切发生的住处。你注意，这和第 18 章讲的「先在的发现者」，相差只有半步。

你可以对照第 11 章。那一章讲过，「我会种地」是怎么在一回回重复里立起来的。它是慢慢沉出来的稳定，不是一口早就备好的仓。唯识若是在讲这个沉的过程，那和本书是同路。若讲成了一口仓，路就岔了。这是风险，不是结论。风险有多大，要看阿赖耶识到底怎么读。

◆ 六、唯识最强的辩护，和本书的回应

唯识的后人会这样回答。〔待验〕第一，阿赖耶识不是一口死水。它是刹那刹那相续的，大意是像急流一样不停地转。〔待核〕你若把它读成一个静静躺着的仓，是读偏了。这一条的分量，你不要轻看。急流的样子，是水一刻不停，形状却大致不变。你站在岸边看，会觉得那里有一条「河」，其实每一刻的水都是新的。这个意象，和本书讲的「稳定本身是一种发生」几乎一个意思。第 14 章说过，河岸、脚步声、乡音，都是这样。若唯识的人是照这个意思讲阿赖耶识，那本书和他们的距离，比表面上近得多。〔待验〕

第二，它本身就是要被转掉的东西。唯识讲修行到最后有一个「转依」，大意是依止的根基整个换掉。一个要被换掉的根基，不是终点。第三，也是最重的一条：阿赖耶识正是佛学对「执着为什么会稳定」的正面回答。你若说佛学没有正面账，唯识就是那笔账的一部分。这一条，本书要认真收下。第 29

章还会回到「正面账」这个话题，这里先说一句：唯识比别家更近。本书的回应只有两点，都小得很。第一，「种子」「含藏」是存放的话，本书说的是重复沉出，是堆积的话。两套话能不能互相翻译，本书不敢说能，也不敢说不能。〔待验〕

第二，即使阿赖耶识不是仓，一门学问用了仓的说法，读它的人就容易把它读成仓。语言会帮着倒挂，第 26 章说过。这不是唯识的错，这是一切话的命。你自己说话的时候，也躲不开。你说「我的记忆」，听的人就会想到一间放着东西的屋子。可是你每回想起一件旧事，都是此刻重新发生了一回，只是发生得太像上一回。所以本书并不主张唯识错了，也不主张本书对了。本书只主张：这个地方值得两边的人一起看，看的时候别急着判输赢。

◆ 七、龙树为什么要出来

最后说龙树。常识层面的说法是：龙树是中观一系的奠基人，他的主张，大意是一切东西都是缘起的，所以没有自性，所以是空。他在拆什么？拆「自性」，也就是某个东西自己带着、不靠别的的那份本来如此。学界通常认为，他的主要对手之一，就是前面说的有部一路的想法。〔待核〕本书的读法在这里最简单。〔待验〕如果拆过的东西不会回来，龙树就不必出来了。他的出现本身，说明两件事：一，客体那一头的倒挂，在佛学内部长回来过；二，回来的时候，有人看见了，又拆了一遍。

你想一想，一个好的园子，怎么不荒？不是靠不长草，是靠一年到头有人锄。长草是土的事，锄草是人的事，两件事谁也不能替谁。佛学史上的有部、唯识、中观，若是这样排起来看，倒像一个园子里先长、后锄、再长、再锄的一串季节。〔待验〕这样看，佛学不是没有犯过倒挂，而是自己有一套修剪的

办法。对本书来说，这是一个好消息：倒挂不可免，但看得见，拆得动。对方的辩护也在这里。〔待验〕中观的人会说，龙树连「空」也不让你抓：空若被当成新的自性，也要拆。大意是空也是空。若这样读，龙树不是在修补一个漏洞，是在给整个体系装一个永远不停的修剪机。

你看，到了这一步，这场辩论已经不太像两家的输赢，更像一块地的轮作。这一季长了一样东西，下一季换另一样压住它，再下一季又有新的冒出来。没有哪一季是最后一季。你若想找一个「终于干净了」的时刻，在这里是找不到的。本书对此没有异议。本书只想补一句：修剪机要有人开，还得有重复去推。一套拆倒挂的学问，若自己也沉成了套话，被人当作「标准答案」背下来，也就是又一次倒挂。这话本书同样对自己说，第 40 章会讲。

◆ 八、放回日子里

那天晚上，葛岚去父亲老葛的菜地接小宇。天快黑了，老葛在收最后一垄的葱，小宇蹲在边上，用树枝拨土。你可以想象那个画面：一老一小，一把葱，一根树枝，地里的湿气刚刚升起来。回家的路上，她把中午和成远的话，原样讲给父亲听。老葛听得很慢，听到「过去和未来都是有的」那句，笑了一下：「我们这儿的老话说，种过的地，地知道。」这句话她没有立刻接。她想起公司给每块地贴的「土壤类型」标签：沙壤、黏土、盐碱。那些标签是这几年一回回采样、一回回摸出来的，可是在报告里，它们读起来像地自己的名字。

晚上小宇睡了，葛岚在厨房里想：成远说得对，她把话讲得太干净了。佛学里也有一块地方，被拆的东西会回来。而公司里有一块地方，被拆的东西也一直在回来。你明天可以试一个小办法。听到有人说「这个东西本来就是这样

的」，别急着反驳，在心里问一句：这句话，是哪几回重复沉出来的？第二天葛岚真试了。组会上有人说「这类地块天生保水差」，她没有驳，只是问了一句：这个「天生」，是几季的数据堆出来的？会议室静了一下。有人翻出了去年的表，有人说其实也就两季。那句「天生」，慢慢松成了「这两季看下来」。你看，一句问话，没有推翻谁，只是把一个壳，退回成了一段发生。

问完你会发现，这不是在和谁抬杠。你只是在看一块脚手架，是怎么慢慢被人住成房子的。

带走的话

拆倒挂不是拆一次的事。重复还在，沉出就还在，被拆的东西会从后门回来，所以要一直看着。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佛学一路干净」的这一环，让你看到被拆的客体与主体意识，有可能在佛学内部重新沉成先在者。这条读法还关着门，等着〔待验〕。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

想一想

一，你读到过的哪一句「标准答案」，原本是一场拆，后来被背成了一个新的壳？

二，如果「回来」是预料之中的事，那你现在手上的哪一块脚手架，已经有人在里面住下了？

第 29 章

看穿而不解释：风动幡动，心动又立了谁

◆ 一、一条红布条，一个问题

老葛的菜地边上，插着一根竹竿，竿头系了一条红布条，是用来吓鸟的。那个周末下午起了风，布条一阵一阵地摆。小宇蹲在竹竿底下看了好一会儿，忽然回头问：「外公，是风在动，还是布条在动？」老葛手里正捆着一把韭菜，头也没抬：「风吹它，它才动。」「可我在书上看到一个故事，」小宇说，「两个和尚吵这个，一个说风动，一个说幡动。后来有个大师说，都不是，是你们的心在动。」老葛把韭菜捆好，直起腰来，看了孙子一眼。「那就奇了，」他说，「心是谁的心？」

小宇张着嘴，没有答上来。风还在吹，布条还在摆，竹竿轻轻地颤。老葛也没有催他。他只是蹲下去，把一棵歪了的葱苗扶正，像是在等一个迟早会来的答案。这一问，就是本章要走的路。你不妨也停一下，问问自己：如果风也不是，幡也不是，是心，那这颗心，又是从哪里来的？

◆ 二、先说对在哪儿

故事的大意是这样的。〔待核〕据说，在一处寺院里，风吹着一面幡，两个和尚争了起来：一个说，是风在动；一个说，是幡在动。争了半天，谁也说服不了谁。路过的六祖慧能说：不是风动，不是幡动，是你们的心在动。这个故事常见于禅宗的典籍，具体出处和文字，本书只取大意，不引原话。先还公道。这一句话，对在了一个非常准的地方。你看那两个和尚，争的是什么？争

的是「动」这件事，该记在谁的账上：风的，还是幡的。两个人都默认了一件事：风和幡，是两个早就摆在那里的东西，动只是其中某一个的属性。

这就是客体意识的倒挂：「风」和「幡」被切成了现成的两粒，动成了粒子身上的一个性质。第 12 章说过，倒挂就是把沉出来的稳定，当成先于发生的存在。六祖一句话，把这个前提整个掀了。你不用先分清谁动，先看看，是什么让你们非要分出一个谁。你自己也有过这样的时刻。两个人为一句话争得面红耳赤，到后来，其实谁也说不清是在争那句话，还是在争一口气。有人这时插一句「你们俩都累了」，火就下去一半。那句话不是答案，是把争论的地基抽掉了。六祖这一句，用的是同一种力气，只是更干净，更准。

这一手，本书佩服，也完全照收。争谁动的人，跟种地时争「是雨让苗长，还是土让苗长」的人，犯的是同一个毛病。

◆ 三、看穿了，可是没有算账

好，现在说本书的读法。〔待验〕这是本书的读法，佛学内部、禅宗内部，各家有各家的回答。佛学看穿了倒挂。看穿的方式，是把「我执」「法执」指出来：你把沉出来的东西，当成了本来就在的东西，你就苦了。药方是不要执着。可是倒挂这件事本身，为什么会发生？稳定为什么一定会沉出一个「我」和一个「它」？这又为什么对春种秋收是必需的？这几个问题，本书觉得，佛学没有当作正面的题目来答。〔待验〕你可以把它想成一个医生，他一眼看出了你的病，开了药，药也很灵。可是你问他：这个病为什么会长出来？他说，先吃药。

这没有错。可是你若要把这个病当成一个可以研究的东西，只有药方，是不够的。本书想做的事，正是去写这笔账。你可能觉得，这样挑剔，是不是太

苛刻了？本书不这么看。对一门要拆倒挂的学问，最好的敬意，就是用它自己的刀，去检查它自己。佛学自己就是这样做的：每一代人都在检查上一代人留下的话。本书不过是排在队尾的一个。再看「心动」这一答。风被破了，幡被破了，剩下一个「心」。风险在这里：心若没有被同时破掉，就可能成了新的、更深的一个先在者。〔待验〕你看，主体意识那一头，原本是「分布、场、美」缠在一起沉出来的稳定。现在它被留在台上，成了一切动的收容所。

你可以用手上的茧来想。拆客体的倒挂，好比有人告诉你：锄把不是天生圆的，是你的手磨圆的。你点头了。可是他若接着说：所以真正的东西在你手里，那只手才是根本，你就得小心了，因为手上那层茧，也是一回回磨出来的。倒挂有两头。拆了一头，另一头若还被当作地基，房子照样是歪的。所以本书的疑问是：「心动」这一答，破了客体那一头的倒挂，有没有把主体那一头的倒挂，原封不动留在原处？

◆ 四、最强的辩护之一：药方不必附病理学

这一节和下一节，写对方最强的两条辩护。读的时候请你站到他们那一边去。第一条辩护，要从一个常见的比方说起。大意是，有人被毒箭射中了，他不肯拔箭，非要先问清楚：射箭的是谁，什么出身，弓是什么木头，毒是什么毒。佛陀说，这个人会在问清之前就死了。〔待核〕这个比方，说的是佛学的性质：它是一剂药，不是一部病理学。另一个常见的说法是「指月」。大意是，手指指向月亮，看的人若只盯着手指，就看不到月。六祖那句话，是一根手指，指向的是争吵的人此刻那份抓住不放的劲。

照这个辩护，六祖当时只是治眼前那一刻的病。你要求他在那一刻附上一篇关于主客意识怎样沉出来的论文，是拿错了尺子。本书得承认，这条辩护很

有分量。〔待验〕如果它成立，那么本书说的「没有正面账」，就不是佛学的疏漏，而是佛学压根没有打算写这笔账。你想想自己生病时的样子。你疼得厉害，找到一个人，他说「别怕，先含住这口」，你含了，疼就缓了。这时你不会去问他，疼的机制是什么。药的好处，正在于它在那一刻不要你懂。

这样，本书与佛学就不在同一条跑道上。佛学要的是解脱，本书要的是看清。两件事可以互相借力，却不必互相算错。

◆ 五、最强的辩护之二：缘起，就是那笔账

第二条辩护，更硬一些。〔待验〕对方可以说：你凭什么说佛学没有正面账？十二因缘讲的，就是迷是怎么一环一环生出来的。十二因缘这个名字，是佛学里的常识。大意是：从无明起，经过一环环的缘，一直到触、受、爱、取，再到有、生、老死。讲的是一个有情，怎样一步步走进执着、走进苦。你若细读，这不就是倒挂的发生史吗？接触，感受，生出爱和取，把东西抓牢。这不正是「重复、沉出、坚信不疑」的一条链吗？而「心」呢？对方还可以说，禅里的心，从来不是一个东西。大意是，过去的心、现在的心、未来的心，都找不到。〔待核〕你说它立了一个先在者，是没读懂它在拆什么。

这两条，本书都认真收着。十二因缘确实是一套正面的描述，禅也确实一再拆「心」。这两条辩护合起来，等于说：佛学不但开了药方，还画过病程图，只是画法和你习惯的不一样。你若不懂那种画法，就说它没有画，那是你的眼睛的事，不是图的事。这话说得有理。本书在这里不抢它的理，只在它旁边放一个问题。本书的回应，不是说它们不对，是指一个方向的差别。〔待验〕十二因缘从「迷」这一侧写：有了无明，才有后面的链。而无明自己，按通常的讲法，是没有起点的。

本书要问的是另一侧：假如不先预设迷与悟，只看重复，为什么重复到一定程度，必然沉出主客？为什么这个沉出，同时又是下一次下手、下一次预期的必需？这是从「稳定」那一侧写的账。你可以把它想成同一座山的两个坡。一边的人，从山脚往上走，讲的是怎样从迷里出来；另一边的人，从山顶往下看，讲的是这座山为什么会堆成这个样子。两边走的路不同，看到的石头也不同。两本账，方向相反，也许不矛盾，也许可以对上。本书不敢说对得上，也不敢说对不上。

◆ 六、「心」有没有被追问到底

回到老葛那一问：心是谁的心？说来有趣，这一问，禅宗自己早就问过。据说，有个人去向达摩求安心，说自己心不安，请师父替他安。达摩说，你把心拿来，我给你安。那个人想了想，说，找来找去，找不到。达摩说，那我已经给你安好了。〔待核〕这个故事只取大意，本书不保证细节。可是它的意思很清楚：你一去找那颗「心」，它就化掉了。所以「心动」一答，完全可以读成引路的一步，不是终点。引路人先把你的目光，从风和幡上收回来；再有下一步，把你的目光从心上也收回来。六祖那一句，是第一步。〔待验〕

照这个读法，问题就变小了。本书不再问「六祖有没有把心立成先在者」，只问一件更实际的事：听这个故事的人，有多少停在了第一步？你再想想那个求安心的故事，它值钱的地方，是那句「找不到」。那不是一个结论，是一次亲手的找。你自己找一回，和别人告诉你「心不可得」，是两回事：前者是一次发生，后者是一个句子。你若从小就被告知「一切是心」，你很容易把脚步停在这里：外面的世界不实，里面的心才是真的。这不是六祖的意思，可是话传了一千多年，传到你耳朵里，已经是这个样子了。

你想想你小时候听过的老话，比如「人心是肉长的」「将心比心」。这些话原来都是手指，指着某一回具体的事。传下来以后，你听见的只是一个句子，指的那回事早没了。这又是第 28 章说的那件事：话会自己沉成壳。不怪说话的人，是话的命。

◆ 七、本书的补法：先有动，后有风、幡、心

现在说本书自己的读法。这是本书的说法，也标〔待验〕。风动、幡动、心动，三个答案，本书把它们读成同一场发生的三种侧重。盯着幡，看那块布怎么一抖一抖，是客体那一头：对比、粒子、真。你切出了「幡」这一粒。盯着自己的感受，看风吹过脸颊、看自己怎么就想争起来，是主体那一头：分布、场、美。你把自己放进了整片场里。这里要小心一个误会：三种侧重，不是三个人的三种性格。你自己一天里，就会在三种之间来回挪。上午你盯着一个数字，下午你整个人泡在一件活里，晚上你坐在窗边，感觉整个人都松开了。

侧重在挪，意识跟着挪。还有一种看法，既不盯布，也不盯自己，看整个摆动：风、布、你的眼睛，一起在动。这是中间那一头：变化、波、善。心流多属于这种。你看，三个答案，其实是三种侧重显影。争谁动的人，各抓一头，抓牢了，就吵起来了。按本书的说法，先有的是「动」，是一场发生。风、幡、心，是这场动里沉出来的三样稳定。它们不是动的主人，是动的沉积。那么，六祖那句「心动」，若按这个读法，可以说得更完整一点：不是风动，不是幡动，也不是一颗先在的心在动，是动在发生。〔待验〕

可是话到这里，要立刻给自己一道门槛。你若把「发生在动」当作第四个答案，钉在墙上，当成标准答案去背，它也就沉成了一个壳。本书的这句话，

同样会倒挂。这个提醒，对读者也有用。你读到这里，若心里冒出一句「原来答案是发生」，请你停一停。答案一旦成了一个词，就能被背，能被考，能被当作敲别人的棍子。那时它和「风动」「幡动」，已经是同一类东西了。守住它的办法，只有一个：每回要用它的时候，回到具体的一次动里去，看这一回的风、这一回的布、这一回你的眼睛。

本系列另有《风动幡动还是心动》一书，专门讲佛学的这一层解构，那里的细处，这里不重复。

◆ 八、放回日子里

后来的事是这样的。小宇回家以后，一直惦记着外公那句「心是谁的心」。下个周末他又去了菜地。竹竿上的布条还在，风也还在。他蹲下去看了一会儿，突然说：「外公，我知道了。你看，我看它的时候，我是盯着布的；我看风的时候，我是盯着我的脸。可是它们是一起在动的。」老葛没有评论，只是把手里的小锄递给他，说：「那你去松一下那垄豆子。」葛岚后来听说了这段对话，在厨房里笑了很久。她想起公司里一个争论：模型出错，是数据的问题，还是算法的问题？两边争了三个会，谁也没有想过，这两样东西，是不是都是同一场「预测失灵」里被切出来的两块。

那天晚饭后，小宇还在摆弄那根小锄。老葛坐在门口的小凳上，抽着一支自己卷的烟，忽然说了一句：「你外婆说过，庙里的人最怕的是话说满了。」葛岚擦着碗，没有接话。她心里明白，父亲这句不是在评哪一派，只是在说一个种了四十年地的人的体会：地里的事，越是说得满，越容易错。你明天可以试一个小办法。下次你碰到一场「是谁的错」的争论，先别站队，问一句：这

场争论里，每个人此刻的注意，落在哪一头？是盯着一粒，还是盯着自己，还是盯着整个摆动？

问完，你不一定就能解决争论。可是你会发现，争论的火气，往往下去了一半。

带走的话

看穿倒挂是一步，说清倒挂怎样长出来，是另一步。「心动」可以是引路的第一步，不必是停脚的地方。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佛学已经把倒挂说完了」这一环，指出看穿和解释是两件事；至于佛学有没有正面账，这一环还关着，等着〔待验〕。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

想一想

一，你身边有没有一场「是谁的错」的争吵，其实是各抓了一头？

二，如果「发生在动」也会沉成一个壳，你准备怎样提醒自己？

第 30 章

康德：物自体是倒挂的最好标本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翻手机相册，翻到去年的一张全家福。旁边有人说了一句：「照片不会骗人。」你点点头，又停了一下。那天的光是下午四点的斜光。你们站的位置，是拿手机的那个人招呼着站的。镜头偏广，把站在边上的人拉宽了一圈。有人闭了眼，那一张被删了。留下来的这一张，是十几张里挑出来的。照片里的每一个人，都真的站在那儿。这一点没有假。可是你心里明白，这张照片并不等于「那天」。它是那天经过了镜头、光线、取景、挑选，一道一道手续以后，显出来的一张。

那么，手续之前呢？那天本身，长什么样？你要是顺着这个问题一直问下去，就会走到两百多年前一个德国人的书桌前。他叫康德。他把这个问题问到了最深的地方，又在最深的地方，留下了一道缝。这一章请你跟着本书，先看他问得多准，再看那道缝在哪儿。你会发现，那道缝的形状，你在前面几章已经见过了。

◆ 二、葛岚写下的那一行字

周四晚上，快九点，葛岚还在公司。第二天上午，她要给一家种植合作社做汇报。最后一页的标题，是她下午敲下去的：「数据是客观的，让地自己说话。」她盯着这行字，看了很久。白天，老葛给她打过一个电话，说菜地里这一周，豆苗黄了几片叶子。她随口问：墒情仪怎么说？老葛说：仪表说水分正

常，可是我手伸下去，底下发闷。她当时笑了，说外公你信机器吧，那是校准过的。现在她一个人坐着，笑不出来了。「客观」这两个字，是她每天对客户说的，她从没怀疑过。可是今晚她忽然想问自己：这个数，是从哪儿来的?

探针插在土里的一个位置。电信号顺着线走到一块板子。板子里有个公式，把电信号换算成「含水百分之几」。这个公式，是在实验室里对着几种土调出来的，换了别的土，还得重新调。这些环节，她每一个都熟。每一个都是人做的，也都做得对。可是把它们一环一环摆在桌面上以后，「客观」那两个字，忽然不像下午写的时候那么轻了。你替她想一想。她有没有写错？没有。日常里说「客观」，意思是不随谁的心情变：换一个人来读，读出来一样；明天再读，还是一样。这一点，数据做得又稳又好。老葛的手感，说不清，也传不出去，做不到这一点。所以这句话在她的工作里，是站得住的。

她卡住的，是更深的一层。不随谁变，就等于「是地自己的样子」吗?

◆ 三、先说对在哪儿：现象是做出来的

要回答她，得先请康德出场。本书对他的概括，只放在公认的常识层面。在他之前，人们谈知识，常常是这样想的：外头有个世界，知识就是让心里的东西去符合外头的东西，像镜子照出来。镜子越干净，照得越像。康德把这个次序翻了过来。大意是：我们不是单纯地被动接收，我们的知识，有一半是被我们接收的方式做出来的。对象要显现给我们，就得穿过我们这一套接收的办法。

他把这套办法分成两层。第一层，是我们感受东西的方式：一切东西到我们面前，都是在时间里先后、在空间里摆开的。第二层，是我们整理东西的方式：什么是一个、什么是许多，什么是原因、什么是结果。这些都不是从某一

次经验里捡来的，而是每一次经验之前就在的。有一句他的名言，常被人引用，大意是：只有思想没有内容，是空的；只有感受没有整理，是盲的。你不妨拿面团和模子来想。饼的形状，来自模子；可是没有面团，模子里压不出饼来。只有模子是空的，只有面团是一摊。

康德看得很准的，是这一点：我们看到的世界，不是未经加工的世界，而是被加工过的。他把这叫作「现象」。现象是做出来的。这一招，对本书有两重分量。第一，它拆掉了「知识是镜子」的老想法。你在第 2 章看到，土不是测出来的，是摸出来的；在第 19 章看到，眼睛盯着的屏幕，有一副先冻住的框。康德比本书早两百多年，就看到了：框是有的，而且不可省。第二，他没有因此滑向「一切都是想象」。他守住了另一头：模子压出饼，要有面团。料不是我们编的。这跟本书的第一条纪律，是同一个方向：发生过的，改不了，不说没有事实。

第三，他顺手给了「客观」一个很有分量的解释。大意是：所谓客观，不是脱离了一切接收办法的东西，而是人人共有的那副接收办法所做出来的东西。你和我用的是差不多的框，所以你看到的和我看到的，能对得上。你回头看葛岚那一行标题，会发现康德早把它的好处和边界都说过了。好处是，共有的框，让数据能传、能比、能共用。边界是，它共有的，是框，不是「框以外的那个东西」。所以，如果有人问你，本书跟康德是不是对头，你可以答：不是。他是本书这条路上，一个很早、很重的路标。

只是路标指到一个地方，就不再往下指了。

◆ 四、把他的意思写成一个式子

为了把那个地方看清，本书借一个式子。这个式子不是康德写的，是本书的写法。现象的特征，也就是知识，是三样东西合起来的结果：

知识＝F（主体，客体，互动）

主体那一头，是接收的办法，是框。客体那一头，是被接收的东西，是料。中间的互动，是两头碰上的那一场。你可以把它读成一句大白话：我们知道的任何东西，都是接收的办法、被接收的东西、和碰上的那一场，三样合出来的。不管你是在读量子力学的书，是在地头摸土，还是在读那一页「数据显示」，都躲不开这三样。现在，请你把康德的货，在这三格里清点一遍。主体那一格，他写得最足。时间、空间、因果这些框，他一样一样列清楚了，说它们是先于任何经验的。

互动那一格，他留给经验：一次一次感受，一次一次整理。客体那一格呢？这一格，他有一个名字，却没有内容。为什么会这样？因为他的推理走到了这样一步：既然我们见到的全是现象，现象是被加工过的，那么「被加工」的那个起点，总得有。没有起点，加工的就是空气。他一旦这样想，就不得不承认，现象背后，有一个把料送过来的东西。这个东西，他叫作「物自体」。字面是：物，自己那个样子，不经过我们的框。到这里为止，推理很严。可是，他紧接着又加了一句：物自体，不可知。

道理是这样的：我们的一切知识，都是穿过框做出来的现象。要知道物自体，就得把框拿掉。可是框一拿掉，就没有知识了。所以，物自体永远在知识的门外。还有一处空，比客体那一格更隐蔽，本书顺口提一句。这个式子里，主体和客体，是写在括号最前头的两个量，像两个早就站好的人，等着互动那

一场发生。也就是说，不管是康德，还是写式子的本书，只要这样写，就等于默认了：主体、客体，都是先于互动而在的。

可是这一点，本身就没有被证明过。是先有一个会看的人和一样被看的东西，然后才有看？还是先有一场看，然后从里面沉出一个「会看的」和一样「被看的」？这是一道很老的难题。康德之后的两百多年里，哲学一再回到它，越到后来，越多的人动摇了那个「先站好的主体」。客体那头封着，主体这头又松动，两个量一起失了落脚的地方。本书在第 9 章到第 18 章，走的就是后一条路：先有重复的发生，后有沉出来的两头。

◆ 五、封住，不是补上

你读到这儿，也许会觉得，这是个很漂亮的处理。它的确漂亮。它做了两件事。一件事是谦虚。它提醒所有人：别拿你手里的这一套知识，当成世界本身的样子。你的知识有来处，有边。另一件事是留门。它没有把「有一个料的来源」这件事丢掉，免得知识变成空对空。这两件事，本书都认。后来的哲学，有人嫌物自体多余，有人说没了它整套东西立不住，争了很久。也有人把它读得很轻，说它不是多出来的一个东西，只是提醒我们：认识有边，边的那一头，我们没有办法说话。本书不裁判这场争论。

本书只想指出这个处理里的一个动作。那个空着的客体格子，被他贴上了一张字条：「里头有东西，但打不开。」你想想一只上了锁的柜子。柜子上贴着一张字条，写着「里面有东西」，钥匙则被宣布并不存在。这只柜子，你不能问它里头是什么，也不能说它里头什么也没有。它就这样稳稳地摆在那儿，谁也动不了它。这就是「封住」，不是「补上」。补上，是把空格填起来：告

诉你客体这一格里，到底是什么。封住，是把空格盖起来：告诉你，这一格里一定有，但你不要打开。

两件事看上去差不多，意思差得很远。补上了，这个格子可以接受检查；封住了，它从此谁也检查不到。你注意，这一下，是整个推理里最硬的一块。因为不能检查，所以也不能被推翻。被推翻不了的东西，会变得非常稳。稳到什么程度？稳到几乎没有人敢问：为什么「一定有」？你在第 12 章见过这个样子。田埂上那截绳子，傍晚被看成蛇，看成之后就立住了，立住之后，每一次风吹草动，都成了「它在动」。立住的东西，不再接受追问，叫「坚信不疑」。

◆ 六、本书的说法：物自体，是客体意识被推到了尽头〔待验〕

下面这一节，是本书的读法。它是一个读法，不是定论。本书标作〔待验〕，也请你这样读它。先回到第 10 章和第 12 章说过的东西。发生一回一回重复，沉出稳定。稳定的一头，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聚成「那儿有个东西」，这叫客体意识。然后它被倒挂：本来是发生沉出来的，现在变成「它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把这条路和康德的推理放在一起看，你会发现一件事。康德把「显露」这个想法，推得比谁都彻底。他说：凡是显现，必有一个显现的东西。这一句，把倒挂的最后一步严格化了。

不过，他又做了一件别人没有做到的事：他把那个「显露出来的东西」，搬到了经验的外头。搬出去以后，会怎样？在经验里的客体，是可以出错的。你以为那截绳子是蛇，一走近发现是绳子，客体意识被修正了。可是经验外头的那个东西，没有人走得过去。没有走近的机会，就没有被修正的机会。所以，它成了倒挂最稳的样子：坚信不疑，再加上永远不可检查。本书因此把物

自体叫作「倒挂的最好标本」。这个说法里，没有一点看轻康德的意思。标本之所以好，是因为他把那个被倒挂了的东西，看得最清楚、写得最完整、守得最严，连它藏身的地方，都被他划得明明白白。

那么，本书自己怎么答他的问题？康德问的是：现象从哪儿来？他的回答是：从一个我们够不到的东西来。本书的回答是：现象从发生来。一场发生，一回一回地重复，沉出稳定。其中一头的稳定，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被认作了「客体」。你以为它是现象的来源，其实它是这场发生的结晶。结晶在后，不在先。所以，那个让康德觉得「必须有」的来源者，在本书这里，不是一个躲在经验后面的东西，而是发生本身。他看到的「必须有」，是真的：现象确实有来处。只是那个来处，不是「一个物」，而是一场一场发生的接续。

你也许要追问：既然来源是发生，那「料」呢？康德的模子压饼，总得有面团。本书的回答是：面团也是发生。这一回的碰，这一回的雨，这一回手伸下去的凉，都是前一场发生留下的东西，又被这一场接着用。没有一块面团是从头到尾没有被碰过的。你往回找「最初的料」，找到的永远是更早的一场碰。这不是没有答案，而是答案的形状是接续，不是一个点。物自体的那一格，因此不需要封，也不需要补一个「物」进去。它本来就不是一个物的位置。

这样读，有一个有意思的后果。康德说的「不可知」，换了一个意思。不是「那个东西我们永远够不到」，而是：「那个东西」是我们把发生的结晶抬到了台前，再把它推到了后头。要够它，当然够不到，因为我们够的，是自己推出去的影子。请你把这个读法，跟三条保留放在一起。第一，这是本书的读法。康德的研究者里，有人会替他辩护，说物自体只是一个界限概念，并没有

被当成一个后台的东西。如果真是这样，他离本书反而更近了一步。本书对此不下断语。

第二，康德的框，是「先天」的，也就是不靠经验磨出来。本书则读成：框也是沉出来的。后来有人提出，人人共有的先天框架，也许是漫长的经验沉出来的。本书的读法跟这一路相近，但本书着眼的不只是时间长短，而是同一场发生里，侧重一头一头沉下去。这一点同样〔待验〕。第三，上面所有的话，都不是说「没有事实」。现象有来处，来处就是一场一场真的发生。发生过的，改不了。

◆ 七、回到赤手的地里，再说一遍

我们把话放回地里。这一周，这一畦，豆苗黄了几片叶子。传感器给了一个读数，老葛的手给了一份发闷的感觉。两样对不上。按照「客观」的老想法，会有这样一个问法：土里面到底有多少水？读数和手感，哪一个更靠近那个「真实的水量」？按照本书的读法，这个问法本身就有点歪。这一周里发生了这些事：雨落下来，渗进去，又被根吸走一些；探针插进去，电信号走过去，被板子换算成一个数；手伸下去，指尖碰到发闷的凉和黏。每一件，都是一场真的发生。

没有一个「土里真实的水量」，躲在这些发生后面，等着被谁读出来。有的是这些发生，彼此缠着，各自沉出了一个结果：一个数，一份手感。两个结果对不上，不是一个对一个错，而是两条路上出来的两种结晶，各自对自己那条路是真的。你可能会问：那我们还要不要信读数？当然要。读数是千百次重复沉出来的结晶，在重复得足够多的时候，它非常有用，它让合作社不必每个

人都去蹲下摸。这是第　6　章说过的：工具是凝固的重复，只对重复那一份有效。

「数据是客观的」这句话，也可以重读：它是稳到了能够大家共用的东西。稳到能共用，这是它的好处，一点也不小。它不能再多说一步，不能说成「它是地自己的样子」。多说这一步，就是把结晶当成了来源。这里可以把总比喻请出来。手上的茧，是手和锄把一回一回磨出来的。茧厚了，你会觉得「手本来就这么硬」。康德看见了人人手上都有一层茧，而且厚薄差不多，于是推断：这层硬，不是磨出来的，是人手的条件。这个推断，推得认真，也有它的道理：茧人人都有，说明它跟哪一回磨无关。本书的读法〔待验〕是：茧人人都有，是因为人人在差不多的日子里磨，不是因为手生来就硬。

接着说另一头。茧还有一个用处，也是康德没有替它留位置的：茧磨掉了还会长。可是被封进物自体里的那一块，磨不掉，因为它被放到了「手以外」，没有一只手够得着。你再想一想，康德的物自体，跟「土里真实的水量」，是不是同一类东西？它们都是被推到读数后头的一个东西，都有同样的好处：让人安心；也都有同样的代价：从此不能再问，这一周这一畦，到底发生了什么。

◆ 八、放回日子里

葛岚那天夜里，把最后一页的标题改了。她没有删掉「数据」，也没有写成「数据靠不住」。她改成：「读数，是这一周这块地的一种说法；下面是它怎么来的，和它没有说什么。」下面她多加了三行小字：探针在哪里，隔多久读一次，公式是对着哪几种土调的。再往下，是一行空白，她写：「手感，也记一笔。」周五上午的汇报，合作社的一位老社员举了手，问：「那这个数和

我们的手，哪个准？」葛岚说：「它们回答的，不是一个问题。」会后，她给老葛回了一个电话，说外公，你今天再摸摸，把底下那层的感觉，说给我听。老葛在那头笑：「你这是要我给机器上课？」

这个晚上，请你也带走一个小办法。下一回，你看到「数据显示」「客观事实」「研究表明」，或者体检单、成绩单、手环上的一个数字，不要急着信，也不要急着不信。只问它三句。第一句：这个数是怎么做出来的？经过了谁的手、什么样的仪器、哪几步换算？第二句：换一种做法，它会变吗？变多少？第三句：它没有说什么？它说的，是哪一小块；它没说的，是哪一小块。三句问完，你不必得出结论。你只要体会一件事：你手里拿着的，是一场发生沉出来的结晶，有它的来处，也有它的边。

小宇那天也在旁边。他听完妈妈电话里的话，抬头问了一句：「那机器说的，是假的吗？」老葛接过话头：「不假。它说的是它那一头的事。」这句话，老葛说得很随意。可是你看，它的分寸正好：不假，也不是全部。读数是真的发生沉出来的，手感也是。两样放在一起，才是这一周这一畦的样子。

读数不假，只是它不是地的全部，也不是地的底。

这个习惯养上几回，你会慢慢觉得，「客观」两个字，没有变轻，也没有变假。它变得更有来历了。

带走的话

康德看准了「现象是做出来的」；物自体是倒挂被推到经验之外、再也无法检查的样子。

> 小 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倒挂最牢的一道扣：现象的「来源者」不必是一个藏在后头的物，可以读成发生本身；还关着的是：康德那副「先天的框」，在本书里是沉出来的，这一点要到下篇的几章才能收拢，而且〔待验〕。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物自体是后者，而且被封得最严；本书这个读法自己，也请你随时当作一次还在发生的读法，别把它又封成一个新的「本来就在」。

想 一 想

一、你最近信过的一个「客观数字」，你知道它是怎么做出来的吗？

二、「里面一定有东西，但打不开」这样的句子，你在别处听到过吗？它在你那里，是安心，还是封口？

三、如果现象的来处是一场一场发生，而不是一个躲在后头的物，你对「我看到的是真的吗」这个问题，会换一种问法吗？

第 31 章

尼采与视角：把客体留在原处

◆ 一、年底的饭桌上，每家的账都不一样

腊月里，亲戚们凑到一张桌子上，总有人问一句：「今年收成怎么样？」你大概听过这样的场面。东家说好，西家说糟，南家说「还行吧」，北家叹一口气，不肯多讲。同一碗饭吃下去，五个人说出来的年景，像是五个年头。你当时是怎么想的？多半是在心里替每个人找一个解释：东家地肥，西家遇了虫，南家爱谦虚，北家爱诉苦。你给每一种说法找了一个「所以」。这个「所以」，值得停下来看一眼。你替他们找原因的时候，心里悄悄放着一样东西：有一个「今年的实际年景」躺在那里，五个人各看了一角，各说了一角。差别出在看的角度上。

这个想法太自然了，自然到你从没想过它是个想法。本章要做的事，就是顺着一位哲学家，把这个想法从桌子底下请出来，摆在桌面上，看清它的样子。这位哲学家是尼采。他给了「角度不同，说法不同」一个响亮的名字，叫视角。他走得很远，可是在最后一步上，他把一样东西原封不动地留在了原处。

◆ 二、五家各自这一年的账

先把这顿饭摆出来。老葛带着女儿葛岚、外孙小宇回老家吃一顿提前的年饭，桌上有五家人。渠边的志强家种了十几亩玉米。他说今年是好年：雨水跟着节气走，秋后晒场上堆得满，卖了个不错的价钱。他的账，是一本进项账。

后坡的桂香家种的是果树。她说今年糟透了：花期赶上一场倒春寒，花落了大半，秋后满树稀稀拉拉。她的账，是一本补窟窿的账。东头的老冉家有一台脱粒机，帮全村脱粒收费。他说今年「忙得脚不沾地」，机器轮着转了半个月。他的账，是一本工时账，粮食多少倒在其次。

村口小卖部那家，不种地。她说今年「人情往来多」，谁家卖了粮，谁家就来买酒买烟，生意比往年好一截。她的账，是一本柜台上的账。还有一家，是老葛的堂弟。他种地，也外出打工，一年里在地头的日子不多。他说今年「没觉出什么来」，粮食照收，钱照赚，没有一件事值得记。他的账，几乎是空白的。五家的话，放在一起听，会让人发愣。有的说好，有的说坏，有的说忙，有的说「没什么」。你再问一句：这五本账，哪一本才是「今年的收成」？这个问法一出口，你已经走进了一条老路。这条路，尼采走过，也走得最明白。

◆ 三、视角论对在哪儿

先把公道还给尼采。他对在好几处，而且对得很重。大意是，他不肯承认有一种「从无处而来的目光」，一种站在所有位置之外、把世界一眼看全的眼睛。他说，认识总是从一个位置发出来的，看总是带着某个方向的看。多一些眼睛，多几种看法，我们对一件事的了解才更完整。这是他视角论的核心，大意如此。〔待核：具体篇目与措辞〕这一步很了不起。在他之前，西方思想里常常默认有一面镜子：认识就是把外面的东西照进来，照得准就是真，照得歪就是错。尼采把镜子拿掉了。他说，没有哪一双眼睛是镜子，每一双眼睛都在一个位置上，带着自己的需要，朝一个方向看。

对你来说，这个道理很熟。桂香家的倒春寒，志强家看不到；志强家的晒场，桂香家也摸不着。各家的账各有各的位置，谁也不是镜子。视角论的另一个好处，是它把「说法不一样」从毛病变成了常态。你想想，要是认识就是照镜子，五家人说法不一，必然有四家照歪了，得找出谁错。有了视角论，就不必审判了：五家各有位置，各有道理，说法不同，不是出了错。你在年夜饭桌上，也是这样替他们圆场的。你说「各人有各人的难处」，这句话，其实就是视角论的家常版。

所以，尼采这一步，本书全接着。认识不是镜子，看总在一个位置上，不唯一不是病。这三样，没有一样需要收回。视角论还有一层好处，你在地头也用得上。它让你对「别人的说法」有了耐心。邻居说「今年的雨不够」，你手里的雨量桶显示不少，你会怎么办？旧的想法是去核对，看谁错。视角论的想法是先问：他的地在哪儿，他的作物吃的是哪一段水？这一问，你就从「找错」转到了「找位置」，气也顺了。这份耐心，本书也要。只是本书想再往里问一层。

◆ 四、他把一样东西留在了原处

问题出在「视角」这个词本身。视角，是谁的视角，看什么的视角？你说「桂香的视角」，说的是桂香的位置；你说「看今年的年景」，说的是被看的东西。一个视角，要有看的一头，也要有被看的一头。这样一来，五本账就被安排成了这个样子：中间躺着一个「今年的年景」，五个位置各朝它看了一眼，看出了五种样子。注意，尼采让视角去解释的，是「为什么说法不唯一」。他的答案是：因为位置不唯一。这个答案听起来很对。可是它悄悄带进来一个前提：被看的那样东西，在各个位置之外，已经在那里了。

第 30 章说到康德，他走到「现象必有来源者」，把它叫作物自体，又宣布看不到。那个亏空，被封住了。尼采往前走了一步：他不再追问物自体，把力气全花在视角身上。视角多了，真理就不唯一。可是你看，亏空并没有补上，它换了个地方放着。康德把「被看的那一头」放在了不可知的远处；尼采把它放在了视角的对面，几乎没动，也不再追问。**他让视角承担了不唯一，却把「客体」原封不动留在原处**。这就是本章的题目。

先别急着说他错了。他要对付的是另一件事：推翻那种「只有一个真理、我手里握着」的神气。为了这个目标，他只需要把视角松开。客体那一头，他没打算动。可是这道题，康德留下的，要回答「客体究竟是什么」，他绕了过去。你可以拿自己试一试这个「留在原处」。闭上眼睛，想一想你家乡去年的年景。你脑子里是不是浮出了一个「去年」，有雨、有粮、有价，像一件放在架子上的东西？那件东西，是什么时候放上去的？是你一遍遍听别人说、一遍遍自己念叨，才立起来的。它立起来以后，你再听到任何关于去年的话，都往它身上挂。

尼采的视角，挂的就是这样一个架子。

◆ 五、视角自己是哪里来的

现在换一个问法，不问五家的账哪本对，问另一件更朴素的事：桂香那个「位置」，是哪里来的？她的位置，不是天上掉下来的。她种了二十多年果树，每年春天蹲在树底下看花，摸花蕊，闻花期的风。一年一年，她身上沉出了对倒春寒的警觉：天暖得太早，她心里就发紧。这份警觉，是花期、风、冻、减产，一回回重复，沉进了她的手脚和睡眠里的。志强家同样如此。他种了二十年玉米，对雨水、对节气、对收成的敏感，是一季一季沉出来的。

按本书的说法，这是什么？这是**主体那一头**：分布、场、美，三样缠在一起，稳定下来。她在这片果园里的位置，整片园子铺开的样子，园子「该是什么样」的合适感，聚成一个稳定的东西，叫作「我」，叫作「我的看法」。所以，视角不是先有的。它是主体那一头沉出来的稳定。这样一来，尼采那个解释就转了个圈。他说：说法不唯一，是因为视角不唯一。可视角本身，是一场场重复发生沉出来的东西。让沉积物去解释沉积，就好比让河床去解释水流。河床当然对水流有用，它规定着水怎么走；可是河床自己，是水一年年冲出来的。

对你来说，这个转圈也许有点绕，换成日子里的话就是：桂香的位置，是她这些年的倒春寒、坐果、减产一点点磨出来的。她不是带着一个现成的位置去看年景，是年景的发生把她磨成了这样的位置。

◆ 六、不是一个东西五个看法，是五场发生

那么，五本账到底是怎么回事？本书的读法是：五本账，是五场发生，各自沉出各自的两头。志强家这一年，雨水落在他的地上，玉米灌浆，晒场堆满，价钱谈成。这一串发生，沉出了「今年是个好年」。这个「好年」，在他那里成了一样东西：有粮、有价、有踏实的感觉。他把这样东西当成「今年的年景」，坚信不疑。桂香家这一年，倒春寒落在花上，花落了，果稀了。这一串发生，沉出了「今年糟透了」。这个「糟」，在她那里也成了一样东西，也被坚信不疑。两样东西，都被当成了「今年的年景」。每一样，都是客体那一头的聚合：对比（今年比往年好或坏）、粒子（一粒一粒的粮和果）、真（就是这样）。

这是不是说，没有事实？不是。志强家晒场上的粮，桂香家树上落下的花，都是事实，发生过的，改不了。仓里的数是多少，就是多少。本书反对的不是事实，是先在：反对在五场发生之外，另摆一个「今年的实际年景」，让五家去各看一角。那么，五家为什么还能互相听懂？因为这五场发生不是各自封闭的。他们共用一条渠，赶同一个集，听同一个天气预报，卖粮的价钱互相牵着。五场发生早就缠在一起，缠出了一些共同的重复，沉出了共同的说法，比如「今年雨水偏晚」这样的话。

共同的说法越稳，越像是「那个共同的年景」。你明白了吗？这个「共同的年景」，是缠在一起的发生沉出来的，是后到的东西，它不是五家之外的原件。还有那位堂弟，也值得多看一眼。他说「没觉出什么来」，你也许会当他没用心。换一个读法：他在地头的日子少，花期、灌浆、晒场，没有一回回沉进他身上。没有重复，就没有沉出来的稳定，也就没有一个「今年的年景」立起来。他的账是空白的，不是他偷懒，是这场发生在他那里没有沉成什么。你看，一个「年景」要立起来，需要日子的重复来垫。

这件事，倒过来也成立。你在地头蹲得越久，「年景」在你那里就越结实，越像一样不用证明的东西。

◆ 七、回到赤手的第一季

把镜头拉回本书的总钥匙：赤手种地的第一季。那块没人种过的地上，老葛还没有「视角」。他还没有「倒春寒要防」的警觉，没有「这块坡地向阳」的判断，没有「今年是好年还是坏年」的说法。第一季里，他只有手：伸下去，土是凉的，松的，沾手的；抬头，天阴着；晚上，腰酸。这些东西，没有哪一样是「看角度」。它们是一次次碰上来的发生。等到第三季、第五季，

「这块坡地向阳」才慢慢立起来；等到第十季、第二十季，「我对这块地有数」才立起来。到这时候，老葛再说起「今年的年景」，那个说法里已经带着二十季的茧。

你看，视角是后来的，被叫作「年景」的那样东西也是后来的。两样东西是一起长出来的，谁也不先于谁。这是前面几章一直在讲的事。尼采看到了视角的不唯一，这是他的眼光；可是他没有往回走到第一季，没有问：在视角立起来之前，那里是什么？本书的路，就是往回走到那里。

◆ 八、视角论自己也会被倒挂

还有一层，要老实说出来。视角论流传到日常里，常常变成另一句话：「每个人有每个人的真理。」你在饭桌上听过，也许自己说过。这句话听上去宽厚，可是它有一个后果：「每个人」被当成了先在的东西。每个人带着自己的一份视角，站在自己的位置上，看世界。主体一头，被稳稳地冻成了五个现成的「人」，每个人手里捧着一个现成的视角。这就是倒挂在视角论里的样子。客体留在原处，主体也坐稳了。两头都先在，中间只剩「看」。

本书不这样讲。视角不是每个人带来的行李，是一场场发生在每个人身上沉出来的茧。茧会厚，也会磨薄，也会换地方长。桂香明年遇上一场顺风顺水的花期，她身上那份警觉，就会松一点。还有一层反身，也得说在前头。本书这个「五场发生」的说法，也不能当成新的在场。要是有人听完了，转身去说「世界就是五场发生」，那他又在发生之外摆了一个「发生」的原件，让五场去分有它。这样就又走回了原处。第 40 章会专门讲这一点，这里先放下一个提醒。

◆ 九、放回日子里

那顿年饭吃到后半，小宇听得发愣。他忽然问外公：「到底谁说得对？」老葛没有回答。他伸手拿了一张餐巾纸，推给小宇，说：「你把他们的话写下来。别写谁对，写每家是从哪一块地、哪一季的事里说出来的。」小宇认真写了。写到第三家，他停下来，说：「外公，我好像看明白了。他们说的不是一个东西的五个样子。他们说的是五个东西。」老葛笑了，没有说话。他把餐巾纸折好，放进口袋。你明天也可以试一试。听别人说起他的一年、一份工作、一个孩子，别急着在心里找「所以」，别急着给他的话安一个「角度」。问一句：「你这一年的账里，头一件事是什么？」

他说出来的那件事，就是他这场发生里沉得最深的一处。你听的时候，也留意一下自己脑子里那个「实际是怎样的」，它是在哪一刻冒出来的。你不必把它赶走。你只需要看见它，是后到的，不是先在的。

带走的话

别人的说法不同，不一定是看同一个东西的角度不同；也许是各自的一场发生，沉出了各自的「那个东西」。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视角之外还有一个被看者」这一环，视角论的好处全接下了。客体那一头怎样沉出来，前面的章已讲；主体那一头，视角也只是它的沉积。门开了一半：「每个人有自己的真理」这句话，还是容易把人冻成先在的主体。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视角论本身，也在被倒挂的路上。

想 一 想

一、你上一次觉得「他们看法不一样，是因为角度不一样」，是在什么事上？那一刻，你心里有没有放着一个「实际是怎样的」？

二、你自己有没有一份「视角」，是这些年一季一季磨出来的？它是从哪一次磨起的？

第 32 章

胡塞尔：回到事情本身，还是修补

◆ 一、「如实写下来」，听着最老实

你有没有被要求过「如实记录」？葛岚的公司要给田间观察做一份记录规范。会议室里，几个人吵了半个下午。同事岑一拍桌子，说：「别加判断，别加解释，看见什么，写什么。叶子发黄就写叶子发黄，不要写『缺氮』。」另一个同事不同意：「『发黄』也是判断。你拿什么比的？拿上周的绿，还是拿隔壁那一畦的绿？」岑愣了一下，说：「那就写颜色值。」「颜色值是仪器读的，仪器是谁定的标准？」会议室安静了一会儿。葛岚在本子上写下一句：「老实，也不简单。」她想起父亲老葛说过的一句话：地里的事，手先知道，嘴后知道。她当时没有当回事。现在她想，这句话也许正是这间会议室缺的那一格。

你大概也遇到过这种时刻。越想把话说得干净，越发现干净这件事，没有想的那么容易。这一章，就从这间会议室开始，去见一位专门为这件事花了一辈子力气的哲学家，胡塞尔。他提出的口号，大意是「回到事情本身」。听上去，像是要把所有的解释都剥掉，露出事情的原样。本书想认认真真地问一句：他回到的，究竟是什么？

◆ 二、他对在哪儿

先把公道还给他。胡塞尔做的事，有几样，很重，值得认真接下。第一，他要的是一种老实的态度。大意是，哲学和科学说了很多话，可是这些话落到

最初的经验上，常常没有根。他要求回到经验被给予的样子，先描述，后解释。这个要求，在他的年代，针对的是一类做法：不管经验怎样，先用一套现成的理论去装它。〔待核：具体所指〕第二，他提出了「悬置」，大意是，先把「外面到底有没有这个东西」的问题放进括号里，不急着回答，先老实描述东西是怎样向我们显现的。这个动作，对你有用。你面前的苗，先别急着断定它是不是病了，先把它向你呈现的样子说清楚。

第三，也是最要紧的一样：他把「看的人」请进了理论里。在他之前，很多理论是把看者藏起来的。好像世界在那里，理论是对它的描述，描述的人不必出场。胡塞尔说不对。大意是，意识总是对某样东西的意识，没有无对象的意识，也没有无意识的对象，两头是一起来的。这个想法，叫「意向性」，是现象学的第一块基石。你在地头也有这样的体会：你看一株苗，不是单单苗在那里，也不是单单你的眼睛在那里。「看着苗」这件事，是一件事，苗和你都在里面。

这三样，本书都认。后来的人读哲学，很少有人像他那样，把「怎样才算老实」当成一辈子的功课来练。他留下的描述习惯，对科学观察、田野记录、访谈，都有实在的用处。所以，本章不是来说胡塞尔「错了」。本章问的是另一件事：他的这一次回头，回到了多远。

◆ 三、括号一打，留下了什么

悬置这个动作，有一个后果。你想，把「外面到底有没有」放进括号里，括号外面留下什么？留下的，是向你显现的东西，以及那个「向你显现」的过程，也就是意识。于是，胡塞尔的田野，是意识的田野。他在这片田野里，细细地描述：东西怎样一面一面地显现出来，时间怎样一流一流地过去，别人的

身体怎样被我认作另一个意识。这些描述，很细，很长，到今天还有人读。可是你再看一眼，括号的结构是什么？括号把客体那一头括起来，不问它「有没有」，留下来的，是主体这一头的意识，坐在正中。

他后来还说，要找到一个「先验的」层面，大意是，那里面的「我」，不是你我日常里有名有姓的那个人，是一切经验得以成立的条件，是「先验自我」。〔待核：术语的具体用法〕这就是本章要放在桌面上的地方。括号打完，被括起来的是客体那一头，请上座的是主体这一头。主体那一头，不再被追问。

◆ 四、「事情本身」是哪一件事

「回到事情本身」，这句话你听一遍就会被它打动。可是你停下来问：事情本身，是哪一件事？在胡塞尔那里，大意是，事情就是在意识里如其所是地给出来的东西。所谓「如其所是」，是说先别拿现成的理论去裁它，让它按它给出来的样子说话。这个意思，你在地头也懂：先别说「这是病」，先看它怎么长。本书的问法，换了一个落点：「事情」不是向谁给出来的一样东西，是一场发生。你伸手摸土，凉、松、沾，这一串碰上来的东西，本身就是事情。没有「给」，也没有「受」。「给出来」与「接过来」，是后来才分出的两头。

两种说法的差别，不大，也不小。不大，是因为都要你回到最初的那一下；不小，是因为一个把最初的那一下放在「意识」里，一个把它放在还没分出意识和对象的发生里。晚年的胡塞尔，还往田里走了一步。他说了一个词：生活世界。大意是，科学的世界是从日常的、被生活着的世界里抽象出来的，科学忘了自己的根，把抽象出来的东西当成了唯一的实在。〔待核：具体篇目

与措辞〕这一步，走进了老葛的地。你想想老葛的那把锄头、第 6 章的扁担，都是日子里长出来的东西，后来被抽成了尺寸和参数。胡塞尔提醒人们：别忘了这些东西从哪儿来。

这和本书是顺路的。所以本章的口气，从头到尾是「接着他的路再退一步」，不是「站在他对面」。本书只多问一句：这个生活世界，是不是「为一个先验的我而在」？如果是，那个我，就是本书要继续追问的东西。

◆ 五、本书的说法：他修补了一头，没有问两头怎么来的

按本书的读法，这里有一个关键的差别。〔待验：这是本书的读法，现象学内部各家对此有自己的辩护，下文会写出来。〕第 9 章到第 18 章说过：客体这一头和主体这一头，是同一个发生的两种侧重，一起沉出来，一起被倒挂。倒挂坏在哪里？坏在「坚信不疑」，坏在两头都被当成先在。现在看胡塞尔的动作：他对客体那一头，起了疑，打上括号；对主体那一头，没有起疑，还把它请到正中间，立成一切的出发点。这等于把倒挂拆了一半。拆的是客体那头，剩下的主体那头，反而更稳了，从「也许是个人」变成了「先验的」。

换成地里的话来说：他看出了「那个东西」未必是先在的，于是要老老实实地问问它怎样向我们显现。可他没有问：这个「我们」呢，是不是也是一回回重复沉出来的？所以，用本书的话说，他是修补，不是换路。他把一座房子的一面墙拆开检查了，修了，加固了，而房子的地基，也就是那个看者，反倒被他浇得更牢。这样说，没有贬低。修补是正经活。一座房子，不修补就塌了。可是如果问的是「地基是怎么打下去的」，修补不是回答。还有一处，可以当作旁证，但只当旁证。

据说，胡塞尔为了说明「别的看者」怎么来，费了很大的力气：既然一切从我的意识出发，别人的意识，是怎样被认出来的？这个难题，在现象学里被反复讨论过，有人认为他解决得好，有人认为留下了缺口。〔待核：各家评价不一，此处只记有此一问〕本书的读法是，这个难题的形状，正是「主体先在」的形状。一旦把看者坐在正中，别的看者就得想办法从这个正中里推出来。要是主体和客体一样，都是发生沉出来的两头，别人就不是推出来的，是和我一起缠在发生里的。小宇在地头喊「外公」，那一声里，没有先立好的两个主体在等着互相认出来。

这是本书的读法，是否站得住，你可以自己掂量。

◆ 六、最强的辩护

按本书的纪律，要把对方最强的话说出来。现象学里的人会这样讲：先验自我，不是你以为的那个「我」。它不是某个具体的人，不是心理学里的一件东西，不是在时间里出生、会死的那一个。它是「经验得以成为经验」的结构。要说它「先在」，不过是说这个结构每一次经验里都在；要说它被「沉出」，反而把一个结构当成了一件事物。〔待核：这是对现象学辩护的转述，细节从简〕这个辩护，有力。它指出，要问「看者是怎么来的」，问的人自己已经站在一个看的位置上了。看者，不是论证的终点，是论证本身的立足处。

本书对此的回应，也说一句话：好，那么这个「结构」，是不是一次次发生里稳下来的？一个人学会了辨认田里的苗，他所有的经验，都带着一副「辨认的框」，这副框，在他学之前不在。我们讲的「先验」，会不会是「所有经验里都在」的那一份稳定，被说成了「在所有经验之先」？〔待验〕这是本书的读法。是不是对，留给读者和后来的人。另外要说一句，后来读现象学的人

里，有人沿着身体走，有人沿着「生活世界」走，往回收了不少。他们对这个「坐正中的看者」，有各自的修正。本书不一一评。〔待核〕

◆ 七、回到田里：「如实描述」到底描述了谁

现在回到那间会议室。岑说的「别加判断，看见什么写什么」，你照着在地里试一试。你蹲下来，面前是一株苗。你要写。笔刚落，第一个字就出了事：「黄」。这个字，不是叶子给的，是你这些年看过的绿，一层一层积下来的比较。有了「黄」，才有「比绿浅」。你想写得老实，可是笔一动，你的茧就进了字里。那么，换一个办法，不写颜色，写手：「伸手摸叶，薄，软，边缘卷。」这一句好像老实多了。可是「薄、软、卷」，也都是比较出来的。怎样才能再往回走一步？往回走，要走到老葛的第一季。那一季，手伸下去，凉、松、沾。这些东西先到，「我摸到了」随后才冒出来。先到的，是发生。后到的，是「我」。

悬置，本来是想走回这个先到的地方。可是你看，他回去之后，立刻把「我」放在了那里：现象，是「向我显现」的现象。「向我」两个字，本书想停一停。第一季的手，没有「向我」。「向我」是后来才立起来的。这又不是说胡塞尔的描述没用。他的描述，教人慢，教人一层一层地剥，这是实打实的功夫。本书所做的，是顺着他的路，再往回退一步：在「向我显现」之前，有一个还没有「我」也没有「它」的发生。

◆ 八、悬置也会长成茧

还有一层，是对本书自己的提醒。悬置，是一种要练的功夫。练到熟了，括号一打，手就自动停住，不去回答「有没有」。这时候，它是什么？它是一回回练出来的稳定，又是一层茧。茧不是坏事。可是茧有一个毛病：厚了，就

以为手本来就这么硬。一个熟练的现象学者，要是不留神，会把「悬置之后看到的东西」当成最原始的所在。他以为自己回到了事情本身，其实是回到了一种练熟的看法。这种看法，比日常的看法干净，可是也是练出来的。

你也可以换成农谚来想。老话说「清明前后，种瓜点豆」，听的人起初是靠它下种，种了几十年，它就长进了手里，成了不用想的东西。再往后，它被当成「天就是这么安排的」。悬置的功夫，最初也是为了松开这样一层，可练成之后，它自己也能变成这样一层。这一点，不是胡塞尔一家的事，是任何一种「回头看」的功夫都躲不开的事。所以，本书对自己也有同一句话：你这一章读到这里，也许觉得「发生先于看者」是个透亮的见解。请把它也放进括号里，看看它是不是也在长成一层茧。

这不是客气话。第 40 章会讲，SDE 自己，也会被当成挖好的河道去套。胡塞尔这一站，对本书的意思是双重的：他的努力要接下，他的位置要看清，他的毛病，本书同样可能有。

◆ 九、放回日子里

那天会议最后，葛岚提出一个办法。记录表分两栏：左栏写「先到的」，右栏写「后来的名字」。左栏只许写手脚鼻子耳朵碰上来的：「叶子凉，软，指尖一碰就卷，土有一股闷味，风从东边来。」右栏才许写：「疑似缺水」「疑似病害」。岑看了半天，说：「这不就是把判断往后挪了一格？」葛岚说：「挪一格，就够了。有了这一格，下次翻回来，你能看到当时先到的是什么，名字是后来加的。」岑后来真的在自己的记录里用了这一格。过了几周，他翻回去，笑着对葛岚说：「我左栏里写的『土有一股闷味』，到右栏我写了

『缺氧』。可是前后几天翻下来，闷味出现的那几回，都是浇水之后第二天。我写『缺氧』，是我自己的茧。」

葛岚没有说话，只是把这一条圈了出来。你看，一格的空白，让当时先到的东西，没被名字吞掉。这个办法，你明天也可以试。不必在地里，可以在家里。听到孩子说一句话，看到同事发一个脸色，先在心里把「先到的」说一遍：声音高了，眉毛压低了，手停在半空。再往右栏放名字：「他生气了。」你会发现，右栏的名字，有时候真的和左栏对不上。那一刻，不是你错了，是你的茧露出来了。

带走的话

先写先到的，再写名字；中间留一格，让后来的判断知道自己是后来的。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胡塞尔把「看的人」请进了理论，把客体那头的倒挂松开了一半，这扇门开了。可是主体那头还关着：那个看者被请到正中，没有被问「怎么来的」。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括号里的东西，在发生；括号外面的那个「我」，被当成了本来就在。

想一想

一、你上一次写「如实」的话（日记、汇报、病历、朋友圈），哪个词其实是后来的名字？

二、你在「先到的」和「后来的名字」之间，能不能留出一格？这一格，对你难在哪里？

三、你读过的「看穿了」的道理，有没有哪一个，你已经开始当成「本来就在」？

第 33 章

量子力学：一次闪光是谁的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夏天的午后，一阵雨来得很急。你站在屋檐下，看院子里那块晒干了的石板。第一滴落下来，砸出一个深色的圆点。你没法说它会落在哪儿。第二滴，落在老远的另一边。第三滴，落在第一滴旁边，几乎叠上去。你一滴一滴地看。每一滴都是单独的一下，没有哪一滴知道前面落了什么。可是雨下了一阵，石板上湿出了一片形状。靠屋檐的一边密，院子当中疏，墙角几乎还是干的。这片形状，在第一滴落下时看不见，在第三十滴时也看不清。要等到落得够多了，它才显出来。

请你记住这块石板。这一章要谈的事，比石板上的雨点难得多，可是次序是一样的：先是一下一下，后是一片形状。量子力学是二十世纪物理学里最成功的理论之一，也是最容易让人糊涂的一门。你不必学过它。本章只借它里面一个公认的、很小的事实，问一个很小的问题。那个事实是：每做一次测量，只得到一个结果。那个问题是：这一个结果，是谁的？

◆ 二、小宇看的那段视频

周日晚上，小宇在葛岚的手机上看了一段科普视频，看得连饭都忘了端。视频讲的是物理课本里常提的「双缝」。大意是：一块挡板，上面开两条很细的缝，缝后面立一块屏。让很小很小的东西，比如电子，或者一份一份的光，朝挡板飞过去。重点在后头。视频说，可以让它们一个一个地发出去，每次只

发一个。每发一个，屏上亮起一个点。就一个点，不多也不少。你想想，这时候屏上是什么样子？一个点。你要是只看这一个点，看不出任何规律，它落在这儿，不落在那儿，没有谁说得清。

再发一个。又是一个点，又是一处。发到成百上千个，屏上忽然有了形状：一道亮，一道暗，再一道亮，再一道暗，像石板上雨水湿出来的纹。物理课上管这叫干涉条纹。小宇看到这儿，把手机拿近了一点。他说不出哪里怪，只觉得怪。你也许和他一样。一个一个发的，每个都只落一个点，那条纹是哪儿来的？物理学给了一条能算的规矩，叫玻恩规则。大意是：屏上哪些地方落点多，哪些地方落点少，可以由一个叫波函数的东西算出来。算出来的是「多少」，不是「下一个落在哪儿」。

这一点请你停下来看清。理论能告诉你一千个点的疏密，不能告诉你第一千零一个点落在哪里。

◆ 三、先说对在哪儿

在往下谈之前，本书要先把话说在前头。量子力学对，而且对得很深。你手里的手机、医院里的核磁共振、超市扫码用的激光，据常识的说法，都离不开它。玻恩规则被人一遍一遍地检验过，到现在，实验和它算出的疏密对得上。所以本章不是要说量子力学错了。本书不会做这种事，也没有这个本事。本章也不做物理上的断言。粒子在中途到底怎么走、波函数到底是什么、测量到底改变了什么，这些问题，物理学家自己还在争。本书不裁判，不编实验的细节，只用三件公认的常识：

第一，每次测量得到一个结果。第二，很多次之后，结果的分布有稳定的形状。第三，这个形状，理论能算出来。下面凡是超出这三件的话，本书都标

〔待验〕，意思是：这是本书的读法，是否站得住，要请更懂的人来验。你也许会问：只用三件常识，还能谈出什么新东西来？能谈的不是物理，是物理旁边的一个习惯。这个习惯，你在前面的章节里已经见过很多回了。

◆ 四、一次，和很多次

第 4 章谈过一场没按节气来的雨：这场雨，这块地，这几次锄草，合在一起只发生一回。第 226 号《超越波普尔》把这叫作一次性，把能重复做、重复验证的那一类叫作多次性。现在请你把这两个词带到屏前面来。屏上的每一个点，是一次。发出去，亮一下，落在某处，完了。这一次不能倒回去重放，也不能拿来和「它本该落的位置」相比，因为没有这样一个位置摆在那儿等着。条纹，是很多次。条纹这个东西，单看任何一个点都找不到。它不藏在某一个点里，也不是哪一个点的性质。它只在很多个点摞在一起之后，才有。

这一层，其实你在石板上就看过了。「靠屋檐一边密」，哪一滴雨也没说过这句话，是几百滴落完以后，石板自己湿出来的。本书的读法〔待验〕是：一次一次的发生，重复得足够多，就沉出一个稳定的形状。形状稳了，下一次再来，就可以预期：大概率落在密的地方，小概率落在疏的地方。这正是第 9 章说的那条路，重复，沉出，稳定。只不过这回，沉出来的东西被写成了一个公式。那个公式，就是理论手里最硬的工具。第 6 章说，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波函数和玻恩规则，按这个说法，可以看作是屏上一次次落点沉出来的那份形状，被凝固成了能算的东西。〔待验〕

你看，你可以拿节气来比。「清明前后，种瓜点豆」，也是很多年的落点攒出来的一条线。哪一年清明下了霜，那一年的瓜就是另一回事。线没有错，

那一年也没有错。这没有贬低它。凝固得越准，工具越好用。它能把一千个点的疏密算得分毫不差，这是它的本事。

◆ 五、亩产不是哪一块地的

农村人对这件事其实很熟，只是没往这上头想。村里年终算账，会说「这一带，豆子一亩大概收多少」。这个数，从来不是哪一块地的。把这些年各家各块地的收成摊开来，攒出一个大致的数，说的是「往年的样子」。你去问任何一户人家：你家东头那块地，今年收多少？他会报一个具体的数。那个数和「一亩大概多少」往往对不上，有时高出一截，有时低下去一截。高了，不是那块地比平均数更对；低了，也不是它错了。每一块地、每一年，就是发生那一回。平均数是很多回摞出来的影子。

可是人们很容易反过来想：既然「一亩大概收这么多」，那么眼前这块地，本该收这么多；收少了，就是哪里出了岔子。这时候，影子成了本该，发生成了偏差。你看，这个反转，和屏上的事是一个形状。条纹是影子。一个点是一回。当我们说「这个点落在了暗纹的地方，真奇怪」，已经把条纹当成了本该，把点当成了偏差。可是在发生的那一刻，没有谁本该落在哪儿。有的只是这一下。本书不是说平均数没用。恰恰相反，没有亩产，你年初就不知道该备多少种子、留多少仓。这个影子管用，管用到了离不开。本书只是请你留一点心：影子管用，不等于影子在先。

◆ 六、「它」是谁的

麻烦出在一个很自然的问法上。你看着屏上亮起的那一个点，心里会冒出一句话：这一闪，是谁的？这句话有两种答法，你大概已经猜到了。第一种答法：是那个粒子的。它从发射器出来，一路飞，穿过挡板，落在屏上。这一

闪，是它到了。这个答案里，站着一个先在的粒子，在这一闪之前就有，在中途也有。第二种答法：是看的人的。没有人看，就没有这一闪；有了人看，才有结果。这个答案里，站着一个先在的观察者。

这两种答法，你看是不是眼熟？它们正是第 12 章里那截绳子的两头。一头说：那儿有个东西，我只是看见了。另一头说：是我看，才有了它。两头都在问「这一闪是谁的」，而问之前，已经默认了一个「谁」。物理学里真正让人头疼的，是中途的那一段。常识的说法是：如果你在挡板的缝上放一个探测的装置，去弄清它走了哪条缝，那么屏上的条纹就变了，不再是原来的样子。这件事的大方向，是教科书里常讲的。至于变的细节，为什么变，那是物理学家的事，本书不碰。

但是请你注意一件事。「它走了哪条缝」这个问题，一开口就带着一个前提：有一个它，一路在走。这个前提，本书叫它倒挂了的前提。倒挂这个词，第 12 章讲过：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后来变成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放在屏上，就是这样：最先到手的，是一个一个的落点。落点重复多了，沉出「粒子」这个形象，一粒一粒的，切得开，认得出，当得真。这是客体那一头的三样，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的结果。然后，再来的每一次落点，就被读成「那个粒子到了」。

我们没有说粒子不存在。我们说的是：落点是先到手的事实，「一路飞过来的那个它」是后来沉出来的读法。〔待验〕还有一头，请你也看。条纹那一头，说的是整片的疏密，是「分布」，是铺开的「场」，还有一种说不出的匀称，叫它美也行。这三样缠在一起，就是第 11 章说的主体那一头。老一辈的物理课常讲「波粒二象」，大意是：同一场实验里，有时像一粒一粒的东西，有时像一片铺开的波。听上去像一个东西长了两张脸。

本书的读法〔待验〕是：脸只有一张，是侧重不同。盯着一次，看见的是点，是粒子；退后一步看整片，看见的是纹，是场。第 15 章讲过插秧队伍：盯一株、盯节拍、看整片水田，三种看法，不是三种东西。

这个读法有一个明摆着的弱处：它是从农田的例子推过来的，物理学里的事远比插秧精细。如果有懂行的人说，这个类比到这里就断了，本书认真听。

这个读法，会不会错？会。所以请你也带着问号读。

◆ 七、框决定了什么叫「一次」

再往前走一步。屏上的「一个点」，是哪儿来的？屏是造出来的。挡板是造出来的。发射、探测、计数，这一整套，是几十年里无数人一回一回调出来的：怎样才算接收到了一个，怎样才算没有，两次之间怎样隔开，不让它们混在一起。这套东西，按第 6 章的说法，是凝固了的重复。它们先把「什么算一个结果」定好了。没有这套框，就没有「一次闪光」可数，只有一片说不清的动静。你想想老葛的锄头。锄头的角度，决定了一锄下去，土翻成什么样。同样，这套装置的样子，决定了发生在它里面的事，被收成一个怎样的点。

这没有说结果是装置编造的。哪一个点落在哪一处，装置并不能挑。装置做的是另一件事：它把这一类发生，收成了「点」这一种形状。所以，当有人说「测量得到一个结果」，这句话里的「一」，已经包着一层框。第 19 章和第 20 章谈过，发现是一个冻住的框，加一份活的来料。放在这里，装置和它背后的理论是框，每一次落点是来料。来料撞进框，纠缠上了，叫一次测量。那么，会不会有来料撞不进这个框的时候？会。那时它叫噪声，叫坏点，叫仪器出了毛病。这一层，第 23 章谈过。

你可以想想称粮食的秤。秤砣、秤杆、那几颗星点，都是一代代人定出来的。你用它称一袋豆子，得到一个斤两，这个斤两是实的，村里人拿它交易，没人说它是假的。可是没有这杆秤，「这袋豆子几斤」这个问题，在赤手的第一季里根本问不出来。秤把一种碰，收成了一个数。屏也是这样一杆秤。它称的是「落在哪儿」，不称别的。所以屏上的数是实的，同时，它也只称它称得了的那一份。你也许想问：这样说，是不是在说物理学的结果「靠不住」？

不是。框是好工具。框稳，一套装置今天和明天才能比较，才有「多次」可言。我们没有拆框，我们只是让你看一眼：「一次」是在框里立起来的。

◆ 八、几种读法，本书站在哪儿

量子力学的读法，不止一种。这件事，是物理学界公认的。下面三种，是常被提到的，本书只转述大意。一种读法的大意是：物理学只管说测量能得到什么结果、各自多大可能，中途发生了什么，不必问，也问不出个所以然。一种读法的大意是：每一种可能的结果，都在各自的分支里发生了，我们只是落在了其中一支。一种读法的大意是：背后还有一个我们没看到的东西，事先把结果定好了，只是我们不知道。三种读法，各有人推，各有对的地方。大体上，它们对同样的实验给出同样的预测，所以靠实验很难一下子分出高下。这也是争论至今没有了结的原因之一。

你会发现，这三种读法也各自在回答一个相近的问法：「这一闪是谁的，它之前在哪儿？」第一种干脆不答，第二种把它分给无数个分支，第三种把它放回一个看不见的「事先」。本书不站在它们任何一边。为什么不站？因为这三种读法，每一种背后都有物理学家几十年的功夫，本书一个也没有算过。一个没有算过题的人，站队是不负责的。那本书凭什么开口？凭的是旁边那个小

问题，不是物理本身。你看，这三种读法吵的是「中途是什么」，本书问的是「为什么一开口就问中途」。这是两层，不抢地盘。

本书的位置，不是第四种物理解释。它说不出波函数是什么，也算不出一个数。本书只在物理学的旁边，问一个哲学上的问题：这一闪之前的那个「先在者」，是不是我们顺手加上的？〔待验〕本书最可能错在哪儿？至少有两处。第一处，物理学家会说：你们说的「先在者」，在好几种读法里并没有被要求。第一种读法就不要求，它从头到尾不谈中途。那么本书拆的，是不是一个靠稻草人立起来的靶子？这个质疑有分量。本书的回答是：拆的是人们谈起它时顺口带上的那份默认，不是哪一家的正式主张。这个回答够不够，请你自己掂量。

第二处，「影子不在先」这句话，一不小心，会变成「条纹是我们编的」。这是错的。条纹是屏上实实在在落出来的，发生过的改不了。本书只说它是落出来的，不说它是编出来的。还有一件事，请你替本书盯着。量子力学有个坏名声：它被很多人拿来给各种话撑腰。有人说「量子力学证明了心想事成」，有人说「量子力学证明了万物一体」。这些话，物理学并没有这样说过。本书不拿量子力学去证明发生学。发生学如果站得住，要靠它自己的道理，靠农场，靠你的手心，不靠一门你我都未必看得懂的物理。这一章不是证据，是一次对照：那个习惯，换了一个地方，是不是也长出来了？

◆ 九、放回日子里

周三晚上，吃完饭。小宇拿着一支手电筒，在菜棚外头的墙上照来照去。他忽然仰头问：「妈，视频里说光是一粒一粒的。那手电筒里的光，也是一粒一粒射出去的吗？」葛岚愣了一下。她在公司里天天和数据打交道，可这个问

题，她大学以后就没认真想过。她说：「大概是吧。可这得问学物理的人。」小宇又问：「那它落在墙上这一粒，是不是手电筒里原来就有的那一粒？」葛岚张了张嘴，没有接。外公在一边择菜，慢悠悠地说：「下雨你看过没有？哪一滴先落，哪一滴后落，你说得出来吗？你只看得出，雨过了，地上湿了一片。」

小宇想了想，说：「可雨滴是原来就在天上的呀。」外公说：「那你先别急着说，你就看它落地。」葛岚在旁边听着，没有出声。她想到自己白天看过的一张图：屏幕上整整齐齐的田块，每一块都有一个数。那些数，也是一次一次测出来、攒出来的。夜里，小宇睡了。老葛坐在棚口抽了半根烟，对葛岚说了一句：「你们那些数，是好东西。可你别一天到晚，只看数。」葛岚没有顶嘴。她说：「爸，我知道。可是我也不知道，不看数，还能看什么。」老葛笑了笑，说：「看它落下来。」

这话她当时没太听懂。过了好几天，她在办公室看一张田块的图，才忽然想起来：图上每一格的数，是一回回测出来的，可那一格底下，是一个正在发生的下午。这个晚上，请你也试一个小办法。找一张白纸和一支铅笔。闭上眼睛，在纸上随手点一个点。不要看，也不要想点在哪儿。一个一个点，点五十下。点的时候，别预测。每点一下，只管点。睁开眼，数一数。你会发现，每一个点你都说不准，可是五十个点放在一起，纸上有疏有密，有的角落一个也没有。再想想，那个疏密，是你的哪一下点出来的？哪一下也不是。是你的手，一下一下，攒出了它的习惯。

试完以后，你可以问自己一句：在纸上落下的那一点，是「我的手」的，还是「纸上那个位置」的？这个问法，好像已经不太顺口了，对不对？

带走的话

每一次只发生一个结果，形状要等很多次之后才显出来；别急着问这一个结果原先是谁的。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的是「那一闪之前，必有一个先在的它」这一环。还关着的是：物理上到底怎么回事，本书一个字也没有断言，全部留给〔待验〕。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屏上的每一个点是正在发生；「一路飞来的那个粒子」多半已经被倒挂成了本来就在。

想一想

一、你读到「每次测量只得到一个结果」时，心里有没有立刻冒出「它原来在哪儿」这句话？这句话是哪一步冒出来的？

二、你身边有没有这样一件事：一次一次看，每次都说不准，几十次之后却有了稳定的形状？

三、你觉得本书拿量子力学做对照，会不会被人用来「证明」什么？你想怎样防着这一点？

第 34 章

心理学：先验的主体

◆ 一、闹钟响第三遍的时候

闹钟响第三遍的时候，葛岚把它按掉了。这是这个星期的第四回。前一天夜里，她还在日历上写了一行字：从明天起，六点起床，跑步，吃早饭，八点前到公司。写的时候，她心里是亮的，真亮，像一盏灯被人拧开了。她甚至把跑鞋摆到了门口。可是天亮以后，手先伸出去，被子先拉上来。那一行字，还躺在日历上。你有过这样的早晨吗？不一定是早起。可能是想戒掉夜里的手机，可能是想不再对孩子大声，可能是想动笔写那件一直没写的东西。夜里说得斩钉截铁，第二天，身体不跟。

接下来你多半会做一件事：问自己，我这是怎么了。是意志力不够，是动机不强，还是我这个人就是懒？请先停在这个问法上。「我这是怎么了」，这句话里站着一个「我」：他下了决心，另一个他不肯执行。这一章要看的，就是这个「我」是从哪里来的。

◆ 二、先说心理学对在哪儿

心理学这门学问，在这件事上说对了很多。先把这些摆足，再往下走。第一，它看见了习惯。大方向上，心理学早就讲清：日常里的许多动作，并不是每一回都由「决定」发起的，而是被环境里的某个线索带出来的。手机放在枕边，手就去摸它；闻到饭香，脚就往厨房走。动作和它出现的场合，重复得多了，就粘在一起。第二，它看见了周围。行为主义那一路，把目光从人的心里

挪到人的周围：什么东西跟着什么东西来，做完以后得到了什么。这些话，今天的老师、家长、做产品的人，每天都在用。

第三，它看见了人对自己并不透明。弗洛伊德那一路让人知道，有些驱动，自己是看不见的。后来的认知心理学，又把想法怎样带着情绪走，一环一环拆给你看。认知行为那一路的做法，在不少困扰上积下了扎实的经验。第四，它守住了一件事：人是有感受的，不是被刺激推着走的机器。人本主义那一路，一直在提醒这一点。这些成果，本书一条也不推翻。发生学反对的是先在，不是事实。心理学记下的每一个结果，都是发生过的事，发生过的，就改不了。

还有一层要说清楚。很多时候，「下决心」就是管用的。今晚去买菜，决定了，就去了。那是因为这件事落在你已经站稳的日子里，没有什么要挪动，决心只是顺着路说的一句话。在这样的条件下，把「我决定」当成起点，完全够用。这是心理学站得稳的地方，也是你每天靠着它过日子的地方。你今天早上刷牙、出门、关灯，没有一件事要先去论证「我」存不存在。心理学内部其实早就有人觉出了不对劲。不少研究者发现，同样的人，换一个场合，表现可以差很多；换一批朋友，口头禅都会跟着换。这些观察，本书很看重。它们是事实，它们等着被一个不把「我」放在前面的读法接住。

所以问题不出在研究上。问题出在研究底下默认的一块地基上。

◆ 三、地基上立着一个先到场的「我」

这块地基，大意是这样的：有一个主体，先于改变而在。他有意志，有动机，有目标；改变，是他发起的。你翻一翻心理学里常见的词：意志力、动机、自控、自我效能、自尊、自我概念。就连讲到无意识，也常常被人想成里

面另一个更深的发起者，在暗处拉线。当然不是每一家都这样，这是个大轮廓。顺着这个轮廓，解释就会顺着往下滑。改不动，是因为动机不足；动机不足，是因为意志薄弱；或者，是他的某一部分在抵抗另一部分。被分析的，是那个主体；要调整的，也是那个主体。

这里有个不起眼的前提：主体是先到场的，改变是后来的事。你想一想，这是不是很像第 12 章说的那个倒挂？本来是一回回的发生沉出了稳定，沉出了一份「我是这样的」；倒挂一完成，这份「我」就被当成先在，站在发生前面，发号施令。心理学没有错看事实。它是顺着一个太稳的东西，往下盖了房子。那个太稳的东西，叫「我」。

◆ 四、「我」是一回回沉出来的

回到农场。第 9 章里，小宇第一次握锄，手心起泡，后来起茧。那时没有谁说「这孩子有一双种地的手」。手是磨出来的。第 11 章里，老葛闭着眼，也知道菜地哪一角该浇水。「我」与「这片地」，是一起立起来的。现在把这个机制搬到葛岚的早晨。本书说，主体那一头，是「分布、场、美」三样缠在一起，稳定下来。你用日常话把它们认一认。分布，是我在这一天里的位置：什么事排前面，什么事排后面，谁在等我，我在家里、在公司里站在哪个格子上。场，是整片铺开的气氛：屋里的光，被子的暖，床头那一块亮着的屏幕，楼道里的响动。美，是整体上的合适感：这样过一个早晨，对味，不对味。

这三样，不是你脑袋里的三个想法。它们是一天一天、一夜一夜重复出来的。晚睡，被窝，手机，「再躺五分钟」，掐着点冲进公司。一回，又一回，一整片稳了。稳了以后，浮在最上面的，是一句话：我就是这样过早晨的人。

你看，这句话不是先站在那里、等人去说服的。它是沉下来的东西，浮到表面上的一个样子。

主体不是发动改变的人，是这一整片稳定的、被叫做「我」的样子。

◆ 五、夜里的决心，是谁的

那么，夜里写下六点起床的那个「我」，是谁？本书的说法是：决心也是一次发生。夜里，一天的事做完了，灯是亮的，孩子睡了，心里敞亮。那时候铺开的，是另一整片：分布变了，手上没有事等着你；场变了，屋里安静；美也变了，一个清清爽爽的明天，看上去很合适。那一片显影出来的「我」，是个能早起的我。天亮以后，铺开的又是另一片。被子是暖的，屏幕是亮的，身体里还留着昨天的累。这一片显影出来的「我」，是个被窝里的我。你看，不是同一个先在的人，在两种心情之间犹豫。是两片各自稳定的整体，在各自的时辰里显影。

夜里的决心，写在夜里的分布、场、美上，对早晨的那一片，一个字也没有插手。你再想想自己身边的人。有的人，一进厨房，整个人就稳了，手脚自己知道往哪儿去。同样这个人，一进会议室，就有点僵。你说他有两个「我」吗？不是。是两片不同的分布、场、美，各自稳定，各自在合适的时候显影。这样看，一个人的「性格」，更像是他走过的许多片稳定的合集，而不是一块出厂时就刻好的石头。这就是为什么，用夜里的决心去推早晨，像拿一只手去推一整面墙。手没有错，墙也没有错。

你也许会说：可是有人推动了，墙也动了。有的，那是因为那面墙，本来就有一角已经松了。决心撞上一片已经松动的整体，纠缠得上，改变就发生。撞上一片严丝合缝的整体，纠缠不上，决心就像第 23 章说的噪声，被整片悄

悄吸收掉了。决心是活的来料。整片是已经冻住的框。来料与框能不能缠上，不看来料有多热。你不妨回想一下：上一次你真的改成了一件事，是靠哪一晚的决心，还是靠某一段日子里，屋里屋外、身边的人、手头的事，一起悄悄换了样子？多数人回想起来，是后一种。决心在那里出现过，可是它更像一个路标，不像发动机。

你看，这样想，对自己也宽和一些。

◆ 六、劝了一百遍，为什么没用

你一定被人劝过，也一定劝过自己。别人说：你就是缺少自律，定个闹钟，狠一点。你自己说：明天一定。两边说的，都是同一类话，都是在对那个先在的「我」喊话，请他醒一醒，请他出一把力。喊一百遍，没有用，你有没有想过为什么？因为喊话的对象，并不在那里。在那里的，是一整片已经稳下来的分布、场、美。你对着它讲道理，像是对着一块没有翻过的地讲道理：地听不见，地只会按它的样子长。老葛种地，从不对一块板结的地讲话。他先蹲下去，用手指插进去，摸一摸它哪里硬、哪里湿。然后他换一个下锄的角度，换一个翻土的次序。地没有被说服，地是被一点点动了。

第 1 章说过，赤手种地的第一季里，「会种地的我」和「这块地」是一起长出来的。没有哪个「我」，先站在地头，负责发号施令。早晨也是这样。你要先摸一摸，这一片，哪里硬，哪里松，哪里一碰就会动。摸的办法，很笨，也很准：看，记，隔一个星期再看。心理学里有很多人，用比这个精细得多的办法在做这件事，本书佩服他们，也并不去替代他们。

◆ 七、改变的，是整片

那么，改变的到底是什么？本书的说法是：改变的，不是一个主体下了决心，而是分布、场、美这一整片，重新落了脚。这是本书的读法，〔待验〕。落在日常里，就是一些很小很具体的事。夜里哪一件事排在最后，手机放在哪个位置，屋里是什么光，醒来以后第一个遇到的是什么，做完之后那一点「这样挺对味」的感觉，来得多快。整片里有一角挪了，别的角会跟着挪。挪到足够多，新的一片慢慢稳下来，到那时，浮到表面上的，才是另一句话：我是早起的人。

你注意顺序。「我是早起的人」是后来显影出来的，不是先下的命令。还有一个小小的次序，你也可以留心。新的一片开始稳的时候，常常是「合适感」先到：这样的早晨，闻起来对了，看起来对了。然后你才会听见自己说「我应该」。美，往往比道理先到。这一条是本书的猜想，〔待验〕，你当成一个可以去查看的线头就好。有人听到这里，会说：那就是说，靠环境，别靠自己？不是。「自己」也是这一整片里的一部分，决心也是这一片里的一次发生。决心有用，是因为它是来料，能撞进框，也能让框松一点。本书不是要把决心扔掉，是要你知道，它是来料，它不是起点。

还要划一道边界。本章只讲怎样理解，不是治疗的方法。如果你长时间睡不好，或者心情一直压着、提不起来，请去找医生，找专业的心理咨询。那是需要有人陪着、用手去做的事，书页替不了。

◆ 八、这个说法，也要拆自己一回

读到这里，你心里可能冒出两个疑问。第一个：照这么说，一个人是不是不用对自己做的事负责了？不是。做过的事是事实，发生过的，就改不了。负

责，是因为它发生了，有了后果，别人和自己都要面对。负责本身，也是一片稳定的发生，是「我们」把一件事认作自己的事。本书只是不让你把「负责」想象成一个先在的裁判，站在事情的前面。第 17 章说过，倒挂是必需的。把「我」当成一个先在的东西，你才能说「我答应你」，才能说「明年我还来」。没有这份稳，人和人之间连约定都立不起来，春种秋收也无从谈起。

所以要拆的，不是「我」，是对它的坚信不疑。你可以继续用「我」这个字，只是记得，它是沉出来的，是一回回发生出来的，也就可以被一回回的发生慢慢改动。第二个疑问：「主体是分布、场、美的稳定性」，这句话听上去是不是又太好用了？是的，它很容易被拿去，变成新的一句口头禅。「你不过是一个稳定性」，一说出口，又立起了一个新的先在，叫「稳定性」。这是第 40 章要讲的，SDE 自己也会被倒挂成挖好的运河。所以请把这一章的话，当成一把可以随时放下的尺子。你用它量早晨，量完，放下，回到手上的事。

这一点上，老葛比书页更有办法，我们就去看他。

◆ 九、放回日子里

星期日的傍晚，葛岚坐在老葛的菜地边上，手里捧着一杯茶，说她这个星期又没起来。老葛没有劝。他蹲在畦边，摸了摸一棵菜的根部，说：「地不是你下了决心，它就肯醒的。」葛岚笑：「爸，你不一样，你天不亮就醒。」「那是日子把我磨成这样的，」老葛说，「立春前后，我身上先知道，不用闹钟。年轻的时候想睡，也睡不成，牲口等着，地等着。我那不叫意志。」「那是你们那时候没有手机。」「对，是日子。」老葛说，眼睛还看着菜。小宇在旁边蹲着剥豆荚，头也没抬：「妈妈，你的被窝也有茧。」

葛岚愣了一下，笑出声来。你看，孩子顺口一句话，把这一章的意思说完了。那天晚上，葛岚没有在日历上写决心。她只做了一件事：把手机放到了客厅的桌子上，离床远一点。别的什么都没改。星期一早上，她还是没有六点起来。可是手伸出去，摸了个空，床头什么也没有。那一刻，她醒得比往常清楚了一点。就一点。她没有为这一点高兴，也没有为六点没起来难过，只是把它记在了手机的备忘里：今天，手摸空了。你明天也可以试一试，而且比这个还小。

今晚别写决心。明天醒来以后，先别急着起，只记下三样：手先碰到了什么，眼睛先看到了什么，脑子里冒出的头一句话是什么。记一个星期。不要求自己改，也不要评判，你只是看一看，那一整片，是怎么落脚的。看多了，你会发现，哪一角松，哪一角紧，它自己会告诉你。

带走的话

早晨起不来，先别问「我怎么了」，去看那一整片怎样落脚；要改的是整片，不是一个下决心的人。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的一环，就是主体那一头的先在：那个发起改变的「我」，原来是分布、场、美一回回沉出来的稳定。还关着的，是心理学成熟的方法与这个读法怎样接得稳，〔待验〕。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我是这样的人」这句话，是沉出来的，正在每个早晨重新发生一回；说它「本来就在」，才是倒挂。

想一想

1. 你上一次下了决心却没做到，那天夜里和那天早晨，屋里的光、手边的东西、身上的累，各是什么样的？

2. 你身上有哪一件事，是日子把你磨成那样的，而你一直以为是自己的「性格」？

3. 你信一句话「我就是这样的人」，它是哪一年、哪几件事之后立起来的？

第 35 章

发现学的发生学，与发生学的发生

◆ 一、小时候，你听过那个苹果的故事

小时候，你多半听过一个故事：一位大科学家坐在树下，一只苹果掉下来，他看见了，于是想到了万有引力。据说，事情没有这么简单，故事是后人讲得越来越顺的，连那只苹果砸没砸到头，也有各种版本〔待核〕。可是这个故事为什么传得这么广，你想过吗？因为它把「发现」讲成了一件最容易懂的事：一个人，一个本来就在那里的道理，看见了，完事。你读书，一路读下来，这个讲法几乎没有变过。伽利略「发现」了摆的等时性，孟德尔「发现」了遗传的规律，某某「发现」了新大陆。每一回，都是一个看的人，加上一个被看的东西，加上一次看见。

这一章要问一个有点绕的问题：这种讲法本身，是从哪里来的？前面三十四章，大部分时候在问「发现是怎样被发生出来的」。到这里，要把镜头转一个方向：发现学，也就是把世界想成「被发现」的那一整套想法，它自己，是不是也是长出来的？如果是，它是怎么长出来的，又是怎么被一点点撬动的？举个你熟悉的例子：「哥伦布发现了新大陆」。这句话挂在课本上，很多代人念过。可是那片大陆上，早就有人住着，有人走过、种过、给山川起过名字。这句话里的「发现」，是站在讲这句话的人的位置上说的：他的框里，没有那些人。这是常识层面的事，本书不多说，只借它提醒：「谁发现了谁」，要看框摆在哪儿。

◆ 二、「发现是认识的本来样子」，这句话沉了很久

先说一个你可能没留意过的事实：「发现」不是一直都这么被讲的。第 24 章说过，西方有一个词，希腊文的 theōria，和「看」是同一个来源。这是常识层面的词源。后来的人把「认识」越来越多地想成「看」，而且想成一个人对着一个对象的看。这个想法，一代一代往下传，成了读书人的底色。本书把这件事叫做：发现学在重复里沉出来了。你用赤手种地的话来想它。一年又一年，一代又一代，「有一个看的人，有一个被看的东西」这一对，在无数次的读、写、教、考里重复发生。重复得足够稳，客体那一头沉出了「对比、粒子、真」，主体那一头沉出了「分布、场、美」。再往后，它被倒挂成了认识的本来样子。

倒挂完成以后，没有谁再问：为什么认识一定是一个人去看一个东西？这个问法，本身就像在问「为什么手要长在手臂上」。你看，这和老葛的锄头一样。锄柄被几代人握得发亮，没有人觉得它是「人手长出来的形状」，可是它确实是。发现学是一把握了很久的锄头。本书不扔它，也不说它是错的。本书只是想把手翻过来，看一看，上面的茧是怎样磨出来的。

◆ 三、发现学里面，怎样碰到一起

一把磨了很久的锄头，怎么会被人翻过来看？通常不是外面有人来敲门。更常见的，是里面的东西，彼此顶了起来。你回头看第 30 章到第 32 章。康德把「现象是做出来的」看得很准，可他把「现象的来源者」封成了物自体，不可知。尼采把视角放了进来，让不唯一有了位置，可他把客体原样留在原处。胡塞尔把看的人请进了理论，可他又先摆上了一个看者。每一家，都看穿了发现学的一处，又在别处把它重新立住。

于是你得到的，不是一路向前的直线，而是一锅翻滚的粥。每一家的补丁，彼此挤着，彼此不合。康德的缝里长出尼采的问题，尼采的问题又被胡塞尔拿去修补，修补出来的东西，又给下一批人留下新的缝。本书用三个大白话的词来描述这个过程：混沌，是粥在翻；碰撞，是各家的东西彼此顶；自组织，是顶着顶着，有一些东西不请自来地缠到了一起，缠成一块新的稳定。再往后一步，就是涌现：缠成的这块新东西，已经不能再拆回到任何一家手里去。

这条线，是第 475 号《发生学的发生》要讲的事：发生学怎样从发现学内部涌现出来。它不是哪个人在外面想出了一个新点子，把旧的盖过去；是旧的里面，各家的碰撞积得足够多，长出了一个旧的盖不住的东西。读到这里，请你停一下，想一想：这样说，是不是又立起来一个「新典范先在」的故事？不是。涌现是否成了，是后来的事，要时间，要很多人的手去试，现在谁也不能打包票。

◆ 四、你家饭桌上，也有一锅这样的粥

这样的碰撞，不只在书里。你家的饭桌上就有。春天快到的时候，你家里的老人说，清明前后，种瓜点豆。手机上的天气软件说，下周有一股冷空气。学校里的孩子带回一本书，书上说，气候在变，老经验要重新算。三种说法，各自是在各自的重复里长出来的。农谚，是一代代人在一块块地里重复出来的；预报，是一天天的观测与计算重复出来的；书里的话，是许多年的记录重复出来的。它们放到一起，吵不出一个赢家。你家的老人说，那是软件不懂地。孩子说，那是老经验过时了。你夹在中间，不知道听谁的。

这一锅粥翻上几年，往往会慢慢缠出一点新东西。有的人家开始这样做：老话当作一个起点，预报当作一个提醒，再加上自己这一周亲手摸到的墒情，三样一起看。没有谁规定，也没有谁发明，是三种说法顶着顶着，缠成了一个做法。你看，这就是一次小小的碰撞、自组织。它也没有一个先在的答案在等着，是从那锅粥里一点点沉出来的。发现学内部的事，也是这个样子，只是锅大得多，翻得慢得多。

◆ 五、一面镜子的两边

第 475 号讲的，是新的怎样从旧的里面长出来。这一章讲的，是反过来的那一面：旧的，本来也是长出来的。这两件事是同一面镜子的两边。站在镜子的这一边，你看到发现学是长出来的，它不是天上掉下来的真理。它有一个开头，有一段很长的重复，有一次又一次的稳定，有一场又一场的倒挂。你可以问它的每一处：这是哪里沉出来的，在哪一步被当成了先在。站在镜子的另一边，你看到的是，发生学也是长出来的。它不是谁灵光一闪，凭空摆上桌面的。它也有一个很长的前史，由许多人的补丁、缝隙、不合，一点点聚拢。

两边拿到一起，你会看到一件事：没有哪一个站，是先站在那儿的。这一点，和本书一路讲的话，是同一句话：先在，是被倒挂出来的。放在思想史上，放在发现学上，放在发生学上，也是这一句。所以，当你听到有人说「发现学错了，发生学才对」，请你别急着点头。本书不这么说。发现学是一段很长的稳定，它对重复的那一份是管用的，农场里的锄头也是这样。要看清的，是它哪里会失效。

◆ 六、涌现的人，为什么常常站在圈子外面

现在要说一个有点扎手的话题。第 475 号里有一条判断，来自作者的口述：真正涌现出新东西的人，通常不会从那个共同体的内部长出来，而是在共同体的外面。这里的「外面」，不是指职位，不是指在不在大学里；是指思想上、名誉上，是不是靠着那个共同体的评价立足。〔待验〕。你可能马上会想反驳：怎么可能？做研究最需要的，就是圈子里的人，一起读，一起吵，一起改。这个反驳是对的，而且很重要。圈子里的人，做的事叫扩建：在已经稳定的框里，把房子盖得更好、更牢、更准。常规的科学，大部分是这样的工作，它不可或缺。没有它，没有新东西能落脚。

那「外面」有什么特别？用第 19 章到第 23 章的话来想。一个共同体，越是成熟，它的框就冻得越牢：什么算数，什么不算数，什么叫好问题，什么叫噪声。活的来料落进来，能缠上的，被收下；缠不上的，被叫做误差、杂音、不严谨。框越牢，新的发生越容易被算作噪声。反过来，站在框外面的人，没有那个框的重量。他碰到什么，没有人替他先判定那是不是噪声。他的来料，不必先过圈子的门。

据常见的说法，爱因斯坦发表他那几篇改变物理面貌的文章时，上班的地方是专利局，不是大学。孟德尔是修道院里的神父，种豌豆，他的结果在当时很少有人留意，是后来才被重新读到。这两个例子，大家都知道，本书只当旁证。请注意两个公平。第一，在外面的，绝大多数什么也没有涌现。「在外面」不是资格，不是通行证。外面有更多的错，更多的胡思乱想，更多没有人理睬的、理当没有人理睬的东西。第二，在里面的人，做了涌现的土壤。没有圈子里一代代的补丁，外面的人也没有可以用的缝。

所以，把这句话读成「谁在外面谁就对」，是读歪了。它只说：涌现的落脚处，往往在框的边缘，不在框的中心。这是本书的读法，〔待验〕。

◆ 七、教科书怎样把乱讲顺了

回到开头那个苹果。你会发现，「发现」这件事被讲得越顺，越是后来的事。学校的课本里常有这样一条线：先观察，再提出假说，再做实验，最后得出结论。四个步骤，干干净净，像一条直路。你背过，考试考过。可是你要是去读科学家自己留下的笔记、书信，常常看到的是另一种样子：做到一半发现仪器不对，改了问题；某个结果当时被当成废数据，扔在一边，过了几年才重新翻出来；两个人各自的想法，在一次闲聊里忽然缠到了一起。这是一锅粥，不是一条路。这是大方向上的常识，具体哪位科学家的哪一页，本书不去逐一点名〔待核〕。

那条直路，是后来写课本的人，把一锅粥里能说通的那几步捞出来，排成一行。排成一行，教起来方便，传下去也方便。这是好事。可是排久了，一代一代读下来，大家就以为，当初真的是这么一步一步走的，真的是有一个看的人，面对一个等着被看见的东西，走了一条直路。这就是发现学在讲台上沉下来的样子。它不是谁在撒谎，是为了传下去，必须压平。压平之后，粥里的碰撞、绕路、扔掉的数据，就都看不见了。你读课本的时候，不妨偶尔问一句：这一页底下，被压平的是什么？

◆ 八、站在边上的人，也要有人接话

再补一层，免得上一节被读成「一个人闭门造车」。老贾不进会，可他不是一个人过日子。他的种子是人家育的，他的手艺是上一辈传的，每个月他总要去镇上，跟几个同样种了一辈子地的老头蹲在路边说上半天话。他们说的，

多半不是大道理，是「你那边的蚂蚁怎么样」「我这边的柿子红得早了」。这样的话，一句一句，也在碰。碰出来的东西，不进任何报告，可是老贾的耳朵里，慢慢就有了一张自己的网。你看，边缘的人，也不是没有圈子，只是那个圈子小、散、不发文凭。涌现从来不是一个人的事。它需要有人把你说的怪话听进去，再丢回来一句，你再接。

所以，如果你有一个想法，暂时不被你所在的圈子接受，别急着觉得自己对，也别急着觉得自己错。先去找一两个愿意认真听你、也愿意认真反驳你的人。这样的人，往往不在你的会议室里。

◆ 九、克制一点，别预言

写到这里，本书要停下来，替自己踩一脚刹车。你可能会觉得，这一章的话听起来很有气势：一场典范转移，一次本体论上的新开端，仿佛一场大事正在发生。本书不这么写。理由有三条。第一，涌现是不是成了，不是写书的人能宣布的。库恩那本讲科学革命的书，大意是说，旧的框被换掉，是一个很长的、很多人的、很乱的过程，外面的人是看不清楚的，身在其中的人更看不清楚。这是一个公认的讲法，本书拿来提醒自己。

第二，一个新的说法，一旦被很多人用、被当成标准，它自己就开始沉出稳定，开始被倒挂。到那时候，「发生学」三个字也可能被人当成挖好的运河，拿去套一切。这一层，第 40 章要正面讲，到时候，本书会拿 SDE 自己来开刀。第三，你读着这本书的时候，本书自己也在这场混沌里。本书不是站在岸上描述河水的人。所以请你这样读这一章：它不是在告诉你，一个新时代已经开始了。它是在告诉你，旧的东西，本来也是一点一点长出来的，所以它可以被一点一点地看清，也可以被一点一点地松动。

松动之后会长出什么，本书不预言，也不替它许愿。你要是现在问本书：这场转移到底成不成？本书只能这样回答：你可以自己看。看一个说法，有没有越来越多的人，在越来越多不同的地方，不靠谁的名头，用它做成了事，又能指出它在哪里会失灵。这样的东西，才有一点稳的样子。光听谁宣布，不算。

◆ 十、放回日子里

星期六下午，老葛带着小宇，去看他的一位老农友。老贾，七十多岁，住在隔着两个村子的地方，种着一块不大的地。老葛说，这个人一辈子不进合作社的会。会上发的材料他不看，上面讲的大道理他不听，可是有一样本事：每年，他总是最早知道，今年要变天。小宇一路上问：「外公，他是不是有天气预报？」老葛说：「他没有。他有一对耳朵一个鼻子，还有一双脚。」到了老贾的地头，老贾正蹲在田埂边看蚂蚁。小宇也蹲下去看。老贾头也没抬，说：「今年的蚂蚁，搬家搬早了。」

那一天，没有雨，天是晴的。可是老葛后来对小宇说，过了几天，真的下了一场没按节气来的雨。你可别把这个故事读成「农民比专家准」。老贾也有看错的年份，他自己就笑着说过。老葛说，有一年他说今年会旱，结果下了好几场雨，全村人都笑他。老贾也不恼，说，那年我的蚂蚁，看岔了。小宇问老葛：「他为什么不去开会？」老葛想了想，说：「会上讲的，是大家已经知道的。他想知道的，是今年。」你看，这一句话，你不用解释。会上讲的，是已经稳下来的那一份，是大家共同冻住的框，对重复的那一份最好用。老贾要摸的，是这一年、这块地、这几天的一次性。

可是老贾也离不开会。他的地，用的是大家都用的种子，他的手艺，是跟着上一辈学的，他卖菜的价，跟着市场走。他在圈子的外面，又在圈子的里面。这就是为什么，本书一直说「边缘」，而不说「外面」。回到家里，小宇在作文本上写了一句话：「我今天知道了，蚂蚁会搬家。」写完，他又划掉，改成：「我今天看到老贾爷爷在看蚂蚁。」你明天可以做一件很小的事。想一件你周围的人都在说的事，大家说得很一致，一遍又一遍。然后去找一个不在那个圈子里的人，问他碰到的是什么。只听，不判断，不急着把他的话放进圈子里的说法去核对。

听完，你对这件事，多半会有一点说不上来的松动。

带走的话

发现学也是长出来的，所以能被一点点看清；新东西常落在框的边缘，可是在外面，并不等于就对。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学」自己的一环，就是它作为认识的本来样子这一层；还关着的，是新说法自己会不会被倒挂，这要留到第 40 章，也要留给时间。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发现学是一段很长的稳定，是沉出来的；发生学的涌现，正在发生，没有人能先宣布它成了。

想 一 想

1. 你小时候听过的哪一个「某某发现了某某」的故事，现在回头想，是不是被讲得太顺了？

2. 你身边有没有这样一个人，不靠圈子的说法，却总比别人早知道一点什么？他靠的是什么？

3. 如果有一天，这本书里的说法也被很多人当成了「本来就是这样」，你希望有人对它问什么？

用 得 上 篇

教育、身体、事业与机器

这一篇四章，把前面的话放回日子里：孩子、身体、工作，以及会说话的机器。

第 36 章

教育：孩子不是被发现的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小时候，有人对你说过一句话，你到现在还记得。也许是老师随口一句：「你这孩子，就是粗心。」也许是亲戚在饭桌上笑着说：「他从小就坐不住。」也许是同学的一句玩笑，说你「没有音乐细胞」。说的人早忘了。你却带着它走了很多年。你有没有留意过，这句话是怎么落到你身上的？它不像一块石头砸下来，倒像一滴墨掉进水里，慢慢洇开。头一回听见的时候，你心里也许还有一点不服。第二回，第三回，不服的那一点就淡了。后来有一天，你自己对别人说：「我这人就是粗心。」

到了这一步，那句话已经不是别人说的了。它成了你的一部分，像你的个头、你的口音一样，好像生下来就有。本章要谈的，就是这滴墨。前面三十五章，本书一直在农场和田埂上打转，谈的是土，是苗，是锄头，是傍晚的一截绳子。到了这一章，我们把眼光从地上挪到孩子身上。因为一个孩子被人看、被人说、被人记下来的方式，跟一块地被人看、被人量、被人记下来的方式，走的是同一条路。这条路上有一个词，叫「发现」。我们常说，要发现孩子的天赋，发现孩子的兴趣，发现孩子的特点。这个词好听，也带着善意。本章想轻轻问一句：孩子，是被发现的吗？

◆ 二、小宇的那张卷子

周三下午，学校开家长会。葛岚提前半小时请了假，坐在小宇的座位上，膝盖顶着课桌的抽屉，有点局促。班主任是位年轻的女老师，说话利落，手里一沓表格。轮到小宇，她翻到一页，抬头说：「小宇这孩子很聪明，语文和英语都不错。就是数学，一直上不去。我看他不是这块料，您别给他太大压力，把力气放在别的科目上，反而更好。」她没有恶意。葛岚听得出来，老师是在替孩子着想，想帮这个家长省一份心。葛岚点头，说谢谢。回家的路上，她一路没说话。

晚饭时，小宇低着头扒饭。老葛看看外孙，看看女儿，没问。直到洗碗的时候，小宇忽然在水声里小声说：「妈，老师是不是跟你说，我数学不行？」葛岚的手停了一下。「我就是数学不行。」小宇说得很平，像在说今天天气。「我早就知道了。」请你把这个场面停一停。小宇十一岁。他的数学，到这个星期为止，大概考过十来回试卷，每一回的分数老师都记在册子里。这些分数是真的，那几道错题也是真的。本书一向不说「没有事实」。可是你看，从「考过十来回，有几回不理想」，到「我就是数学不行」，中间走了多远？

中间走了一个字：就。「我就是」，「他就是」，「这孩子就是这块料」。这个「就」字一出来，一串一回一回的事，被捏成了一个东西。那个东西没有日期，不记得哪一回错在哪里，只剩下一个静静躺着的结论：不行。

◆ 三、「材」是怎么变成先在的

先来还一个公道。我们中国人谈教育，最爱说的一句话是「因材施教」。后人把孔子教学生的做法，概括成这四个字，意思大致是：学生各有各的样子，教的人要看清他是什么样，再对着他教。这是一句好话。它反对的是一把

尺子量所有孩子，一锅饭喂所有人。一个老师肯蹲下来，先看看眼前这个孩子，再开口，这份用心，本书从头到尾都敬重。在日子里，它大多数时候也管用。你让一个怕生的孩子上台背诗，他会发抖；你让他先在台下帮着发本子，过两个月再上台，他就站得住了。这里头有一份看孩子的眼力，是真本事。

可是本书想在这四个字里，轻轻按一个点：那个「材」。「因材施教」这句话说起来，顺着嘴就带出一个意思：孩子身上，有一块现成的「材」，在那里躺着。有的是木材，有的是石材，有的是铁。教的人，先把它认出来，然后顺着纹理下刀。认出来，就是发现。于是整件事的次序是这样的：先有材，后有发现，再有施教。孩子是一块材，老师是识材的人，教育是识材之后的手艺。这个次序，你一眼看过去，是不是很熟？对了，它就是第 18 章讲的那个完整形态：先在的发现者，先在的发现对象，再来一次发现。三样同时到位，三样都像是起点。

本章要问的是，放在孩子身上，这三样是不是也都是沉出来的？那块「材」，是一开头就躺在那儿的，还是后来才在孩子身上「立」起来的？

◆ 四、标签是一份凝固的发现

你先想想，一个孩子身上的「材」，是靠什么被认出来的。靠分数，靠排名，靠老师的评语，靠一张测评表上的几个字母，靠家里人多年的印象。这几样东西，第 6 章和第 7 章里的工具有个共同点：它们都是把许多回重复，压成了一小块可以拿着走的东西。数学考十回，每一回错几道、错在哪一类，压成一个平均分。平均分再压成一个排名。排名再压成一句「数学不行」。一层压一层，越往上越短，越短越好用，也越不记得底下发生过什么。这就是第 6 章说的：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标签，就是教育这块地里的工具。

我们得把话说足：这份凝固，是有用的。一个班四十个孩子，老师不可能每天蹲在每个人旁边看他怎么算。分数、排名、评语，让她一眼看出哪几个孩子需要多照看。家长会上能说出「他的计算比较慢」，也比什么都说不出来，更能把话递到点子上。有些标签，甚至救过孩子。一个孩子总是看不清黑板，被说成「不专心」，直到有一天有人想到去查一查视力。那一回，标签是个入口，把一件被忽略的事送到了该有人管的地方。本书并不反对标签。

可是工具只对重复的那一份有效。这一条，我们在农场里讲过了。放到小宇身上，那十来回试卷，每一回都是一次一次的事：那一回是粗心看错了符号，另一回是应用题的字太多、读到后头忘了前头，还有一回是那天早上没吃饭。它们合起来，压成「数学不行」，压掉的恰恰是这些：哪一回，为什么，在哪一步。被压掉的，是一次一次的发生。留下的，是一个像物一样的结论。

你家里要是有读书的孩子，大概见过这样的景象：一到考试季，墙上贴着排名，书包里塞着错题本，饭桌上谈的是「这回进了前几」。高考就是这一路压缩的尽头，十二年的一回回，压成一个数，这个数又能把一个孩子的去处定下大半。这套办法有它的道理。在一个人多、位子少的地方，总得有一把大家都认的尺子。本书不拿它开刀。本书只想请你记得：尺子上的那个数，是压出来的，压的时候丢掉了很多东西。丢掉的东西，不会因为没被记下，就当它没发生过。

还有一层，常被忽略。标签不光压在孩子身上，也压在看孩子的人身上。老师翻开册子，先看到的是「数学：待提高」，然后才抬头看人。这时候，她眼里的小宇，已经先被册子读过一遍了。她的眼光也是沉出来的，是教了许多年书、见过许多个孩子之后的一份熟，这份熟让她很快，也让她容易漏。

◆ 五、一个标签，怎样把孩子冻住

下面这一节，是本章最想说的。请你慢一点读。第 19 章到第 23 章里，本书讲过发现的内部结构：先有一个冻住的框，后来再有一份活的来料，来料撞进框里、跟框纠缠上了，叫发现；纠缠不上，就叫错觉、误差、噪声。现在请你把这个结构，放回到教室里。「数学不行」就是一个框。它是十几回重复沉出来的，已经冻住了。此后，小宇每做一道数学题，都是一份新的来料。这份来料有它自己的样子：这一道他算对了，这一道他错了，这一道他卡了半天，忽然通了。

来料撞进框里。撞上的，是什么？一道算错的题，撞上「数学不行」，咔的一声，纠缠上了。老师在旁边点头：看，果然。小宇自己也点头：看，果然。这一道，被读成了「那个存在的显露」。一道算对的题呢？它撞上「数学不行」，撞不上。它被怎么读？运气好，蒙对的，今天题目简单，抄得好。它被收进了第　23　章里那只篮子，叫做「误差」。你看，框决定了哪些发生算数。一回算对，一回算错，一个被收进「他的数学」，一个被扔出去。时间一长，册子里能留下来的，只有那些符合框的。框越用越硬，越硬越不漏。

这还只是客体那一头的事：「他是数学不行的孩子」，被当成了孩子身上的一件东西。主体那一头，也在同时沉。小宇在课堂上，每一回举手前那一瞬间的迟疑；考卷发下来时，先看分数、再看别人眼神的那一下；被点名上黑板时，腿有点软的那一下。这些一回一回的小事，也在沉。沉到后来，小宇心里立起来一个「我」：我是怕数学的人，我是不会数学的人。于是客体意识和主体意识，一头一个，各自立稳了。然后倒挂：「数学不行」是他身上本来就有的东西，「我就是不行」是我本来的样子。

请你注意这一刻的特别之处。这一刻，没有任何人恶意地做了任何事。老师是善意的，家长是善意的，小宇自己只是在如实地描述他看到的。标签冻住孩子，往往不是靠恶意，是靠这份善意的、认真的、一回一回的重复。不过，请你也看到另一面。框冻得再硬，那些没撞进去的来料，也是真的发生过的。小宇有一回应用题全对，那一回就是发生了，谁也抹不掉。它只是没有被放进册子，没有被谁叫出名字，在孩子心里，大概也只留下一个模糊的「今天运气好」。

这就是为什么本章不劝你「相信孩子」。相信是一种新的框。本章劝你的，是把那些被扔进篮子里的来料捡回来，一件一件看：这一回，是怎么算对的？那天的题是什么样？他是怎么坐着的？旁边有没有人？那份来料没有被框收，不等于它没有话说。

◆ 六、先说对在哪儿

读到这里，你心里大概有两句话在打架。第一句：难道孩子之间没有差别吗？有的孩子算得快，有的孩子画得好，有的孩子一听曲子就能哼出来。这难道是我们硬说出来的？第二句：如果把「他数学不行」这样的话统统说成倒挂，那老师该怎么说话？先答第一句。差别是有的。每个孩子这一天的、这一回的手艺，都是实实在在的。这一点，本书不让。有的孩子在某类事情上，起步就比别的孩子快，第一次拿到积木就搭得稳；有的孩子需要走得慢一点，反复多几遍。

本书拆的，不是这些差别，也不是说差别一定来自教育。孩子出生时带着什么，生长的过程里受过什么，本书不做断言，那是另外的学问。本书只拆一件事：把这些一回一回的差别，当成一块先在的「材」，当成一个人生下来就

刻好的名字。「他这一年的这类题，错得多」是事实。「他是数学不行的孩子」是把事实压成了东西，再把东西当成了他。前一句，下一回还可以改写；后一句，已经不给下一回留位置。再答第二句：老师该怎么说话？

老师完全可以说：「这个学期，小宇的数学考得不太理想。」这句话是诚实的。它是一句关于过去的话，是一个有日期的、可以被查看的事实。它没有说「他是什么」，只说「他这一阵子的数学怎么样了」。这两句话，听起来只差几个字，在孩子耳朵里差得很远。一句留着门，一句锁上了。本书还要再多还一点公道：有些孩子确实需要专业的帮助。比如长期的阅读困难，或者持续的注意力问题，这些要请医生、请有资质的专业人士来看。本书谈的是我们怎么理解孩子、怎么跟孩子说话、怎么相处，不是诊断，也不替代专业判断。孩子真有难处，请找专业的人。

◆ 七、本书的说法：孩子是一次次发生，不是一块块被发现

本书的读法，可以说成这样几句。第一句：孩子不是一块现成的「材」，等着被人发现。孩子是一场一场的发生：这一回算题，这一回画画，这一回和同桌争一句话，这一回在田埂上蹲着看苗。第二句：这一场一场的发生，重复多了，会沉出稳定。有的沉得浅，有的沉得深。沉得深的那些，在孩子自己心里，在旁人眼里，都开始「像一个东西」。大人们管这东西叫天赋、特长、类型、性格。第三句：这些东西，是沉出来的稳定，不是起点。它们有来历，有时间，有土。孩子在哪里长、被谁带、遇到过什么样的题、碰到过什么样的老师，都在里头。

第四句：天赋、特长、类型，被说出口、被写进册子，就会反过来影响此后的发生。第 13 章说过那个箭头倒转：此后再来的发生，都被读成「那个存

在的显露」。孩子的下一道题，下一幅画，下一次发脾气，都先被放进那个框里去读。第五句，也是最要紧的一句：框是会冻的，但框不是命。你看，到了这一步，「因材施教」可以得到一个新的读法。旧读法是：先发现材，再对着材施教。新读法是：看清眼前的这些标签，是怎样一回一回沉出来的；看清自己此刻的眼光，是不是已经把它们当成了先在；然后把眼光放回到正在发生的这一回上，去看这一回里正在长出什么。

换句话说，教育更像第 3 章里的豆苗，不是一块已经切好的料。你做的事，是在苗的节奏里，补水、看天、拔草，跟着它走。这样读，「材」这个字就换了一个意思：它不是一块在那儿等你的东西，而是正在成形的、会随你的眼光和脚步改变的东西。这样读，也有一份克制。本书并不是说：只要你换个眼光，每个孩子都能成为任何人。这样说，就又立起了另一个先在，叫「无限的可能」。本书只说：我们现在看到的，是沉出来的；沉出来的东西，下一回还会再被碰。碰的方式变了，沉的方向就有机会变。

最后还要给 SDE 本身留一句。「孩子是一次次发生」这句话，用得不小心，也会倒挂：当老师开口闭口都说「这孩子是发生型的」「那孩子是固化型的」，新的标签就又长出来了。拆标签的话，一不留神，也会变成一张新标签。你要是听过农谚「清明前后，种瓜点豆」，大概会懂这里的分寸。那句话是千百个春天沉出来的，管用，可是哪一年倒春寒来了，苗照样冻死。老农不会因此说农谚是假的，他只会说：这一年，要看这一年的天。孩子的标签也是这样，它是沉出来的，多数日子管用，管用的时候不必拆；到了孩子忽然变样的那一年，要看这一年的孩子。

所以本章不给你一个新的分类。它只给你一个习惯：每回听见一个「是什么」，就回头问一句，这是哪几回沉出来的?

◆ 八、放回日子里

家长会过去三天。周六下午，葛岚把小宇送到菜地，自己没有马上走。老葛正在整一畦新地，要点菠菜。他把小宇叫过来，没提数学，也没提老师。他只递给小宇一把竹片，说：「把这畦按手掌宽，一格一格点上记号。菠菜籽，一格撒三粒。」小宇蹲下去，一格一格地点。点到第十几个，他停下来，皱着眉说：「外公，这畦一共能撒多少籽？」老葛说：「你说呢？」小宇拿起一根树枝，在地上划来划去，嘴里嘟囔着。畦有这么长，手掌有这么宽，一格三粒，要多少籽，一包够不够。他算了两回，算错一回，把第一回擦掉，重新来。

葛岚在边上看着，没出声。小宇最后说出一个数。老葛从兜里摸出种子包，倒在手心里，数了一数，说：「差不多。」小宇咧开嘴，脸上有泥，眼睛亮亮的。他自己都没发觉，他刚刚做了一道有长、有宽、有份数的应用题，而且错了一回，又改对了。这个下午，没有人对他说「你的数学其实可以」，也没有人对他说「你看你不是不行」。葛岚后来对老葛说起这件事，老葛只说了一句：「他算那个数的时候，手上没抖。」这句话，比老师的评语长得多，也记得细得多。它记的是一回具体的事。

晚上回家的路上，葛岚想了很久，决定做一件小事。她拿出一张纸，写下三栏：这一回，哪一类题错了；错在哪一步；这一回，哪一道题算对了，是怎么对的。她不写「他数学怎么样」，也不写「他这块料怎么样」。你也可以试试。明天，找一个你身边孩子的评语，或者你自己小时候的一句评语，把它拆开。第一步，问：这句话是从哪几回事里压出来的？把能想起来的几回写下来，写下日期，写下当时的样子。第二步，问：有没有哪一回，是这句话压不进去的？那一回，当时是怎么被处理的？是记成了运气，还是干脆忘了？

第三步，把原来的句子改写成一句有日期的话：「这个学期的这一阵子，他在某某上遇到了困难。」读几遍。看一看，门是不是开了一条缝。如果你是家长，下一次对孩子说话时，试着少说「你就是」，多说「这一回」。「你就是爱拖」换成「今天这件事拖到了晚上」。就这么一个字的改动，孩子心里那个被钉住的「我」，会松动一点点。这一点点，往往够了。

带走的话

孩子不是被发现的一块材，是一回回正在发生的事；少说「你就是」，多说「这一回」。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发现」在教育里的那一环：天赋、类型、「这块料」，都是一回回沉出来的稳定，不是躺在孩子身上等人发现的东西。还关着的是：孩子的差别究竟从哪里来、各占多少，本书不做断言。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小宇的「数学不行」，在家长会之前，多半是正在发生；到了他自己说「我就是」的那一刻，已经快要倒挂了。

想一想

一、有哪一句评语，你至今还当成「自己本来的样子」？它是从哪几回事里压出来的？

二、你身边有没有一个孩子，被你用一个词概括过？如果这个词不许用了，你会怎么描述他这一周？

三、在你的记忆里，有没有一回「算对了却被当成运气」的事？

第 37 章

身体与健康：读数是凝固的重复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体检报告拿在手里，翻到最后一页，你的眼睛会先去找什么？多半是那几个带箭头的格子。向上的，向下的，被圈了红的。你顺着箭头往回看，一行一行，心里先紧了一下。还有另一种时刻。单子上干干净净，一个箭头也没有，医生说「都挺好」。可你这几个月睡得不踏实，上楼梯比去年喘。你拿着这张漂亮的单子，不知道该信它，还是信自己。这两种时刻，你大概都经历过。前一种，是身上没事，纸上有事。后一种，是纸上没事，身上有事。本章要看的，是这两张脸后面的问题：纸上那个数字，到底是什么？身上那一份「我觉得」，又是什么？

先交代一句。本章只谈理解，谈习惯，谈怎样与自己的身体相处。吃什么、用什么药、查什么、多久复查，本书一个字不说，那是医生的事。

◆ 二、一个读数，是怎么长出来的

你手里那个数字，不是天上掉下来的。大意是这样的：把很多很多人的血、尿、血压、视力，一回回测下来，每一回都记一笔。测得足够多，就沉出一个「多数人落在哪一段」。把这一段圈出来，叫参考范围。你的数字落在圈里，没有箭头；落在圈外，打上箭头。不同的检测方法、不同的机构，圈的位置会略有不同。这是常识，也说明了一件事：这个圈，是人一回回量出来、一回回修出来的。回想第 6 章。那里说过，**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锄头

的角度是千百回翻土重复出来的，参考范围也是。它是一块凝固的重复，凝在一张纸上。

你再看那张单子，三样东西齐得很。第一样，对比：你的数，跟范围比。第二样，粒子：一个数，一粒一粒，切得清清楚楚。第三样，真：白纸黑字，盖着章。这正是第 10 章说的客体意识：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稳稳当当。所以单子拿到手里，你很难不觉得「这就是我的身体」。可它更准确的名字，是「许多回重复，对你这一回抽出来的一小滴，做了一次比较」。你不必因此看轻它。下一节，先把它对在哪儿说足。不过先停一下，问你一句：这张纸为什么让你又怕又信?

一半是因为它有章，有表格，有医院的名字。另一半，是因为它给你一个干净的答案：高，或者不高。人心里装着许多说不清的事，一张纸替你切成两半，你当然愿意靠上去。切得越干净，越像真的。可是切得干净，是工具的本事，不等于身体就是那样干净。你自己的身体是不是只有「高」和「不高」两种样子？你大概已经知道不是。夜里醒来的那一阵，吃完饭的那一阵，吵完架的那一阵，身上的样子各不相同，没有一格能替它们填空。

◆ 三、先说对在哪儿：有些事，身上一点声响也没有

你种过地，或者你没种过，都知道一件事：有些变化，手是摸不到的。土下面的根怎么样了，手伸进去也未必知道。得靠别的办法，把手够不到的那一份，拿到眼前来。身体也是这样。有些变化，长时间在身上没有一点声响。你不觉得渴，不觉得痛，不觉得累，吃饭睡觉都照常。这时候，读数就是你的手够不着的那一份，被人用别的办法拿来给你看。所以「我觉得没事」，不等于没事。这句话要放在最前面，说两遍。觉得没事，不等于没事。

还有第二层好处。医生看你的单子，看的不止一个数。他拿很多人的重复来衬你这一回，还会把你前几年的单子摆在一起看，看走向。一个数是一粒，几年的数连起来，才看得出一条线。这是重复在替你做事。读数是工具，是延长了手的那一种（第 7 章）。它让你知道手摸不到的东西，手还在，感觉还在，两样可以并着用。所以本章不是劝你把单子扔了。**读数有用，用在重复的那一份上**。问题出在你把它读成什么。

◆ 四、读数够不着的地方：这一回，这一段日子

再看一遍那张单子。它是哪一天、哪一个早晨抽出来的？是一个瞬间。像拍了一张照片，照片里有你，没有拍照前的那一周，没有这个月压在心上的事，也没有这半年的日子。读数拍的是一个瞬间，身体过的是一段日子。这两样的形状不同，放在一起，难免有对不上的地方。再看那个圈。圈的是多数人。你不是多数人，你是这一个身体，这一年，这一回，只发生一次。第 4 章说过，一次性的这一回，是不能像实验那样重新来一遍的。于是有两句话，你要分开听。

第一句，落在圈外，说的是「跟多数人不一样」。第二句，这个不一样意味着什么，单子自己不会说。它要有人把你的日子和你的单子放到一起，看了又看，才讲得出来。这个「有人」，是医生。不是你对着网上一条说法自己琢磨，也不是家里谁凭经验一拍板。第 8 章讲过：工具越厚，一次性越容易被挤出视野，到后来误以为世界全是重复的。放到身体上，就是你只剩下「我的数偏高」，忘了「我这一段日子是怎么过来的」。后者在单子里没有位置。可是医生要听的，恰恰有它。

◆ 五、反过来的时刻：纸上没事，身上有事

再说开头那第二种时刻。单子漂亮，你却不舒服。这时候，最容易出现的是两句话。一句是别人说的：「检查都正常，你就是想多了。」一句是你自己说的：「单子都说没事了，我还难受，是不是我矫情？」这两句话，都把单子当成了最后一句。回想上一节：读数拍的是一个瞬间，圈的是多数人。一个瞬间没拍到的东西，一个圈没圈住的东西，不是不存在，是这张纸里没有它的位置。你身上有动静，是真有动静，这一点不会因为单子干净而被改掉。发生过的，就是发生过了（第 4 章）。

发生学反对的，是「先在」，不是事实。你难受，是事实。单子正常，也是事实。两个事实放在一起，说明的不是「有一个人在撒谎」，而是它们各自拍到的，不是一回事。这时候要做的，不是在两个事实之间选边，也不是把难受压下去。是把你的难受，原原本本说给该听的人。说清楚是什么时候开始的，在哪儿，什么情形下重一点，什么情形下轻一点。这些话，单子里没有，只有你有。再说一遍，身上难受得厉害，请找医生。本章不替他们说话，只替那份难受留一个被听见的位置。

◆ 六、名字一钉上，一个箭头就成了一种人

箭头还不算最厉害的。厉害的是箭头后面跟上的那个名字。读数偏高，被叫作一个名字；读数偏低，被叫作另一个名字。这些名字，是医生之间交流的方便，是工具，用处很大。第 26 章说过，没有名字，就没有传下去的经验。可是名字一钉上，会发生另一件事：它会从「这一阵的情形」，变成「你是哪一种人」。你听过这样的话吧：「我是那种……的体质。」「我们家都……。」「我就是个……的人。」这些话，开头往往只是一回读数，一回感

觉，一个医生随口的名字。说了十年，它沉下来，稳了，就成了「我本来就是这样」。

这时候，每一次身上新来的动静，都被它接住，读成「我那个老毛病」。新的发生被旧的名字吞掉了，它到底是什么，没人再细看。这是第 12 章说的倒挂，在身体上的模样：一阵一阵的发生，被钉成一个先在的东西，然后你坚信不疑。不是说名字不能用。名字可以用，只是别忘了它是从哪几回里沉出来的，它管得了多长的日子。名字是指针，指着一些发生，不是身体本来就刻着的字。

◆ 七、身体先是摸出来的，两头都会冻住

回到第 2 章。老葛的手伸进土里，干湿、松紧、冷暖一起涌上来，分不清哪个是数据，哪个是感觉。你对自己的身体，也有这样的手。渴了，累了，肩上紧了，胃里发沉了，脚底发飘了。这些都是一回一回的发生，先到的是它们，后来才有「我这人怎么样」的说法。可是这些感觉也会被冻住。比如，你很多年身体不错。「我身体向来好」这句话，一年一年重复，沉下来，稳了。往后每一次身上的小动静，都被它接住：「没事，我向来好。」新的发生再来，读成了「那个好身体」的显露。这是第 13 章说的箭头倒转，发生在你自己身上。

再比如，一次读数偏高，被反复提起。「我有个毛病在那儿。」时间久了，这个毛病像长在你身上的一个东西，每一次心跳快一点、睡得浅一点，都被读成它的动静。这两头，是同一种事。前一头，是主体那一头冻住了：整片的、合不合适的感觉，沉成「我这个人」。后一头，是客体那一头冻住了：一粒数、一个对比、一份真，沉成「那个东西」。这是本书的说法〔待验〕：读

数和感觉，都是一回回发生沉下来的，两个哪一个都不该被当成「身体本来就这样」的最后一句。

你可以回想自己的经历：有没有哪一个身上的「老样子」，其实是某一年某一个冬天落下的，后来再没有人问过它还在不在？你注意，这里不是说读数和感觉都不可信。第 17 章讲过，倒挂是必需的。人要有一个「我大致是好的」做底，才能过日子。医生要有一个「范围」做底，才能办事。该拆的，是那份坚信不疑。

◆ 八、与身体相处：三件小事，不替医生做任何事

这一节说的，是理解和习惯，不是诊疗。第一件，把读数当成一句问路的话，不当成判决。它问的是：「你这一段日子，怎么过来的？」它没有说「你是个有病的人」，也没有说「你是个没事的人」。一个箭头，是请你和该问的人一起往下看的起点。第二件，让感觉有地方说话。很多人身上有动静，说不出来，就压下去了。你可以试一个很小的办法：每晚用一两句话记下「今天身上先到的是什么」。是肩，是困，是胃口，是脚步，随便。不记数字，不记结论，只记先到的那一下。

为什么记这个？因为身体的话，在没有被你的说法盖住之前，最原始。写下来，几个月后翻翻，你看到的不是诊断，是日子。这份东西，你自己留着，也可以带去给医生看。他听的，恰是读数里没有的那一份。第三件，把两样都带到该去的地方。单子带上，小本子带上，该问的问清楚，听医生怎么说，再决定后面怎么走。还有一件事，值得你顺手想想。日子过得稳，稳在哪儿？第 14 章说过，稳不是发生停了，是同样的发生一回回重复，发生得太像上一回。

你今天的睡、今天的走路、今天的一顿饭，每一回都是新发生的一回，只是和昨天很像。日子里的「稳」，是每天又做了一遍才有的。它不是存在银行里的存款，取不完，也不会自己续上。这样看身体，你对它的态度会变：它不是一个交给你保管的物件，是每天都在发生的一件事。读数是某一天的切面，感觉是某一天的声音，两样都是今天这一回的消息。本书在这里要说一句不绕弯的话：身体真的有难处，请找医生。读数不对劲，找医生。身上难受得厉害，找医生。拿不准的时候，也找医生。本书说的所有「发生」「倒挂」，都是帮你读懂自己，没有一句能代替这一步。

◆ 九、放回日子里

一个周六的傍晚，老葛蹲在菜地边，手里捏着一张折了三折的体检单。单子是上周拿的。有一栏的名字，老葛读不全，只认得后面那个向上的箭头。「我身上没事。」他对女儿说，「四十年了，哪儿不对，我自己知道。」葛岚没急着反驳。她的工作每天跟数字打交道，知道数字会骗人，也知道人的「我知道」会骗人。她只说了一句：「爸，这箭头，我们谁也说不准是什么。」小宇凑过来看。「外公，这个箭头是说你不及格吗？」老葛笑了，把单子往他面前一递：「你外公种了一辈子地，没考过试。」

小宇指着那一栏：「那它是怎么知道的？」老葛想了想，说：「好多好多人都量过，它拿你跟那些人比。」「那它见过你吗？」老葛没有答。风从菜垄上吹过来，葱叶晃了晃。过了一会儿，他说：「没见过。」这一句，比葛岚说的那些都管用。那天晚上，老葛没有改口说自己身上有事。他仍旧觉得没事。可是他也没把单子塞进抽屉，而是夹进了墙上的日历里。周日一早，葛岚替他

挂了周一的门诊。小宇后来在作业本的角落里画了一个小小的箭头，旁边写：「它没见过外公。」他自己没觉得这话有多重，只觉得好笑。

葛岚把这话记在了心里。她白天做的就是读数的活，知道一个读数在报表里有多威风，也知道它在一块具体的地里有多容易走样。她没对父亲说教，只是在挂号单上把父亲的名字写得端端正正。这样的傍晚很普通，没有人被说服，也没有人被吓住。单子、日历、挂号单、一句「没见过」，各摆在各的位置上。你可以学他的做法。这个晚上，或者明天，试一件很小的事：找一张你放了一阵的单子，把它放在桌上。再拿一张纸，写三句话，写这一阵你身上先到的是什么。然后，两样都放进包里。

至于单子是什么意思，不用你猜，也不用家里谁来断。让该看的人看，你只负责把完整的日子带过去。

带走的话

读数是许多回重复凝成的尺，感觉是你这一回的身上话；两样都带着，去问该问的人。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两处坚信，一处是「单子上的数就是我身体的真话」，一处是「我向来好，用不着看」。有一环没有松，要一直关着：身体真的有难处，要去找医生。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读数是一回发生的结果，凝着许多回重复；「我向来好」和「我有个毛病在那儿」，是被倒挂成「本来就在」的两种常见样子。

想一想

1. 上一回拿到读数，你的眼睛先去了哪里？是那个数，还是你身上那份说不清的感觉？

2. 「我这个人向来……」这句话，你是哪一年开始这样说自己的？它后来有没有再被新的日子改过？

第 38 章

事业：什么时候用发现，什么时候要发生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去年这么做，行得通。今年原样再来一遍，怎么就不灵了？」这句话，你在工作里听过，也许自己说过。可能是一套活动方案，一条投放的思路，一份招人的套路，一个实验室里用惯了的方法。去年的数据漂亮，流程顺畅，大家都觉得摸到了规律。今年同样的步骤，一步不差地走下来，结果偏了。这时候，会议室里通常会出现两种声音。一种说：「是执行出了问题，哪一步没做到位。」另一种说：「是运气不好，今年情况特殊。」两种说法都有道理，都有人信。可是你有没有觉得，它们都漏掉了一样东西？

这一章，要替那样东西留一个位置。它跟你的事业天天打交道，却几乎从不出现在复盘的表格里。

◆ 二、事业里的工具，长什么样

先回到第 6 章那句话：**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放到事业里，你身边的工具多得数不过来。一个预测模型，是过去许多回数据重复出来的规律，凝成了一套参数。一条业务流程，是前人一回回试错、一回回改，凝成的步骤。一张用户画像，是许多个具体的人被一次次归拢，凝成的几个标签。一个考核指标，是上一个周期里「什么算好」的重复，凝成的一行数字。还有行业经验，师傅带徒弟，一句「这行都是这样的」。它们的来路都一样：先是一回

回发生，发生得多了，重复沉出稳定，稳定被认作「规律」，规律被凝在纸上、代码里、制度里。

你再看它们的样子。模型给你一个分，画像给你几个标签，指标给你一个数。对比、粒子、真，三样齐全，干净利落。第 10 章讲的客体意识，在公司里几乎是现成的。所以做事业的人，特别容易走到那一步：不是「这些规律是从过去的重复里沉出来的」，而是「世界就是这样运转的，我们找到了它」。这一步一旦走完，下一回遇到新情况，大家的第一反应就不再是「这是什么」，而是「它偏离了哪一条规律」。

◆ 三、先说对在哪儿：没有它们，就没有事业

在往下说之前，必须把话说足：这些凝固的东西，是事业能做大的原因。想想看，没有流程，一家几百人的公司，每天要把同样的事想一遍，谁也走不动。没有指标，大家连今天做得好还是不好都没法商量。没有模型，仓库里该备多少货、地里什么时候该浇水，全靠每天一拍脑袋，错起来又快又大。重复的那一份，在事业里占得很大。你的订单每天大致相像，你的客户来来去去有一些共同的毛病，你的机器每天开关的次数差不多。这些重复出来的东西，值得被凝固，值得被信赖。

凝固，还有一层好处：它能传下去、能放大。一位师傅的手感，只能教给身边几个徒弟。写成流程、做成模型，就能教给几百个、几千个陌生人。事业能从一个人变成一群人，靠的是这个。再举一个小处。新人入职，头一周靠一本流程手册就能上手，这是几十位前辈的试错凝固出来的。手册替新人省下了许多「摔一跤才知道」的路。你要是因为想「回到现场」，把手册收起来，让

新人从零摸，那不叫尊重发生，是浪费别人已经付过的学费。所以本章的意思，绝不是教你少用工具、多凭感觉。工具用得好，是本事。

要问的是另一个问题：它什么时候好用，什么时候不好用？答案藏在一个词里，叫「重复」。这个工具所凝固的那份重复，在眼下这一回里，还在不在？

◆ 四、一个「失灵」的季度

葛岚的公司，卖的是田间传感器和一套墒情预警服务。传感器埋在地里，模型根据读数和天气，提前几天告诉客户，哪一片该浇水，哪一片可以等。那个季度，预警连着错了几回。有的片区提示缺水，其实不缺；有的片区没提示，客户自己发现苗在打蔫。投诉不多，可每一条都不轻。复盘会开在一个周四下午。会议室的屏幕上，是一排折线，预测一条，实际一条，在某几周里岔开了。做模型的老贺先开口：「训练数据里，这种天气的组合很少。模型是按往年的规律学的，这一季的前后顺序，往年没出现过几回。」

做客户的方芸接着说：「还有一件事。有两家客户今年改了浇水的习惯，传感器埋的位置没变，但周围的土和以前不一样了，读数的意思也变了。」另一个同事说：「是不是数据太脏？可以多清洗一些异常值。」葛岚听着，没有立刻接话。她想起父亲说过一句话，当时她只当是老人的口头禅：「这季的地，不是上季的地。」她问了一个小问题：「我们今天复盘，是在问『模型哪里错了』，还是在问『这一季发生了什么』？」会议室安静了一下。这两个问法，听起来差不多，其实差得远。

◆ 五、复盘的两种读法

「模型哪里错了」，是一种读法。它的前提是：世界有一套本来就在的规律，模型是在逼近它，这一回逼近得不够好，所以要改参数、补数据、洗掉噪声。这种读法很有用，用得对的地方很多。大多数时候，模型错是因为数据不够、特征选得不好、代码写错了。这些都该修。「这一季发生了什么」，是另一种读法。它的前提是：模型是过去重复出来的那份稳定，凝成了一个框；这一季有一份新来的东西，撞进框里，没有纠缠上。

第 23 章讲过，纠缠不上的，在框的眼里叫误差、噪声、异常值。可是它是不是真的只是噪声，不能由框自己说了算。有时候，它就是一份新的发生，是一个季度里真正独一份的东西。这两种读法，不是二选一。好的复盘，两种都要。先用第一种，把能修的修完：数据、代码、特征，一项项过。这是在用发现的工具，把重复的那份做到最好。然后再问第二种：修完之后，还剩下什么？剩下的那份岔开的线，是工具的错，还是这一季本来就有的、往年没有的东西？

复盘表里常有一栏叫「其他原因」，你不妨翻一翻它：里面躺着的，常常正是这一季的第一次。葛岚在白板上写下了一行字，没有答案，只有问题：「这一季里，有什么是我们第一次见的？」

◆ 六、什么时候用发现

好了，回到题目。什么时候用凝固的工具，什么时候要进到发生里？先说前一个。你可以拿三个问句，摆在自己面前。第一问：这件事，重复得够多吗？一件事见过几十上百回，模型和流程的底子才厚。你只见过三两回，就别急着把它凝固成规律。三两回里沉出来的，多半只是巧合的影子。第二问：重

复的条件，还在吗？模型是在某种土里长出来的。土没变，它就管用。土一变，比如客户的习惯变了，原料换了，政策调了，天气的顺序乱了，它的把握就要打折。这一问，最常被忘记。

第三问：错了，付得起代价吗？有些决定，错一回，重来就是了，那就放心用工具。有些决定，错一回就收不回来，那就要在工具旁边多放一双眼睛，一只手，一个人在现场。三个问句都答「是」，就放心去用发现：用模型，用流程，用指标。它们正是为这种时候造的。只要有一个答得含糊，工具就该降一级，从「替你判断」降到「给你参考」。第 7 章那条分界线，在事业里就是这样用的：工具延长你的手，手还在；工具替你做判断，手只剩读数。

◆ 七、第一个月，没有数据的客户

方芸接过一个新客户，是一家种茶的合作社。公司以前的客户，种的是蔬菜、玉米，模型有三四年的数据垫着。茶园在山坡上，一层一层，土、雾、朝向，跟平地上的菜畦很不一样。组里有人提议：先拿现有模型套上去，看看效果，再调。方芸没有反对，只加了一个条件：头一个月，每周有一天，她和一位技术同事要去茶园，不带电脑，只带一个小本子。

第一周，他们什么都没记成规律，记的是零碎：早上山脚的雾几点散；哪一层茶垄的土摸上去更潮；采茶的阿姨说，「这一片的芽，比那一片慢半拍」。第三周，本子上有几件事出现了两回。第四周，技术同事说，也许可以把雾散的时间，当成一个新的输入，试着放进去。没有人宣布发现了什么。他们做的，是让模型的框先别急着合上，让第一个月的碰，一点点沉出几个可以试的格子。后来那个模型用没用上「雾散的时间」，本书不往下编。你只看这

个顺序：先是没有重复，所以蹲；蹲出了重复的苗头，才谈凝固。这跟第 1 章老葛的荒坡，是一个次序。

◆ 八、什么时候要发生

再说后一个。有几种时候，凝固的东西不够，要进到发生里面去。第一种，没有重复的时候。第一个客户，第一款产品，第一次进入一个陌生的行当。这时候没有数据可以凝固，没有流程可以套。你能做的，是蹲到现场去，一回一回地看，一回一回地试，让手先摸到东西，让框在摸的过程里慢慢沉出来。第 1 章说的第一季，在事业里就是这种时候。第二种，重复的条件变了的时候。上一节的第二问答「不」了，旧框还在，新来料已经进来。这时候，最紧要的是别急着把新的东西读成噪声。

第三种，做研究的时候。研究里最难的一步，往往不是算，而是问：该问什么？这个问题本身，是从现场的一回回碰撞里长出来的，不是从既有的框里推出来的。框只能告诉你哪些问题已经有了答案的形状。第四种，做决策的时候。读数当然要看，模型当然要跑。可是最后那一下判断，是读数与现场纠缠出来的，不是从模型里直接读出来的。如果有谁说「数据已经替我们决定了」，那多半是把一次判断，读成了一次发现。

还有一层，要留给你自己的公司。「我们的战略」「我们的护城河」「我们的用户是这样一群人」，这些话，也是一回回发生沉出来的稳定。写进年度计划的那天，它们就开始被倒挂：从「我们这几年摸出来的做法」，变成「我们本来就是谁」。你的事业，也有自己的茧。茧本身不坏，只是别忘了，它是磨出来的。

◆ 九、错了能不能收回，是另一把尺

第三个问句，值得多说一句，因为它在事业里决定了工具能放权到哪一步。有些决定，是一次试一点的。比如一条广告语，先投一小批，不好就换，错的代价就是这一小批的钱。这种决定，可以放心交给凝固的工具，让它快速试、快速改，一年试几百回，每一回都小。有些决定，是一次定下去的。比如盖一座厂房，签一份十年的合同，招一位要放到关键位置上的人。这种决定，往往没有第二回。它背后能用的重复，要么很少，要么条件已经变了。这时候，工具的位置应当是「参考」，旁边要有人在现场，眼睛和手都在。

葛岚的组里有个不成文的规矩：能一周内撤回的改动，按模型的建议走；撤不回来的，比如换一整片区的传感器型号，一定有人先去地里待两天。规矩没有写进制度，是几次吃亏后攒出来的。你可以拿自己的事业对一对：哪些决定，是可以一小点一小点试的？哪些，是一刀下去收不回的？分开了，你对工具该信多少，心里就有了数。

◆ 十、两样东西，怎样接在一起

别把前面两节读成「两个工位」，一边放发现，一边放发生。它们在你手里，是接在一起用的。第 19 章、第 20 章讲过一框一料。放在事业里就是：凝固的工具是框，眼前这一回的新东西是料。料撞进框里，纠缠上了，你才说「这事我们看明白了」。所以好的做法，不是把框扔掉，是让框开着口。你做产品，用画像把用户归成几类，这是框。可是你每个月都去听几通真实的客户电话，不是为了验证画像，是为了听那些画像装不下的话。哪一天有三个客户说了差不多的怪话，你不用立刻改画像，先把这些话摆出来看一看：它是噪声，还是画像要长出新的一格的前兆？

你做研究，用既有的方法算数据，这是框。可是你在实验台前的每一次异常，你都不急着丢，先留一页笔记。大多数异常确实是仪器的毛病，可是总有那么一两次，是真的新东西。这样做的人，不是更爱冒险，是知道两种账要同时记：重复的账，记在表格里；第一次的账，记在笔记里。

◆ 十一、三种常见的偏

看到这儿，你可能想问：那我到底该怎么办？本书不给公式，只告诉你三种常见的偏，你可以拿来对一对自己。第一种偏，是全信工具。模型说什么就是什么，指标不好就怪人，从不去现场；复盘会上，每个问题的答案都是「再补点数据」。这样的公司，在稳定的年头越做越顺，一遇到没见过的事，反应最慢，因为它的眼睛是按旧框长的。第二种偏，是全不信工具。什么都凭感觉，什么都说「这个行业我懂」。这样的人，在小范围里很灵，规模一上去就乱。因为感觉是一回一回摸出来的，它没法传给几百个陌生人。

第三种偏，最容易被忽略：把「发生」当成口号。开会时人人都说要「回到现场」「拥抱不确定」，散了会，照旧按模板填表。这样不算进到发生里，只是给旧框换了件新衣服。你可以问自己：上个月，我有没有一次，真的在现场蹲了半天，没有带任何表格？这个问题，比任何口号都实在。蹲半天听着不多，可是在做产品、做研究、做决策的人手里，这半天往往最贵，可在排满了会的一周里，要给它让出位置，得先从别的事里抠出来，这一点你比本书清楚。

你自己的团队里，也许就有这样一位「傍晚走一圈」的人。他的话在表上没有位置，可是在会上，值得留一个座位。他不一定是最资深的，也不一定是最会说的，只是他的脚最常踩在现场。

◆ 十二、放回日子里

复盘会开完，已经是傍晚。葛岚没有马上回家，在楼下的台阶上坐了一会儿，给父亲打了个电话。她没打算问什么，只是想听听那边的声音。老葛接起来，背景里有水龙头的声音，大概在洗菜。「爸，我们今天开会，说模型预测不准。」「你们那个机器，是认得往年的吧？」老葛问。葛岚愣了一下，笑了：「对，它是看往年学的。」「那就是了。」老葛说，「往年是往年，今年的地它没见过。」没有更多的话。挂了电话，葛岚发现，自己一个下午想说清楚的东西，他两句就说完了。她在心里把这两句话翻译了一遍：模型是凝固的往年，这一季是没见过的新来料。

第二天早上，她在复盘模板里，加了一栏：「这一季的第一次」。让每个人写，本季发生了什么往年没有的事，哪怕只是一句话，哪怕说不清有没有关系。你也可以试试这个办法，明天就能用。下一次你的团队开周会，在讨论数字之前，先问一个小问题：「这一周，有什么是我们第一次见的？」不用急着解释，也不用马上有答案。让这个问题在桌上放一会儿。你会发现，会议室里总有人心里有一件事，一直没找到地方说。

带走的话

凝固的工具管重复的那份，眼前这一回里还有没见过的东西；先问重复还在不在，再问这一季里什么是第一次。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模型错了，一定是哪里没逼近那个本来的规律」这一环，没有松开的是：工具仍然要用，重复的那份仍然要靠凝固来放大。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规律」「画像」「护城河」是被倒挂得最深的几个词；而一季里的那份第一次，仍在发生。

想 一 想

1. 你的工作里，哪一件事见过几十回以上，可以放心交给凝固的工具？哪一件，其实只见过三两回？

2. 你所在的团队，有没有一句「我们本来就是……」的话，是哪一年立起来的？

第 39 章

AI：机器会「发现」吗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夜里十一点，你对着手机打了一句话：帮我写一段中秋聚会的开场白，要有点幽默。几秒钟，屏幕上跳出一大段。字句顺，节奏准，还真有两处让你笑出声。你读着读着，心里冒出一个念头：它懂。再往下读，你又冒出另一个念头：它看出来了。看出了什么？看出你想要的是哪种幽默，看出一家人围坐时该说什么。你停一下，问自己一句：它看了吗？这个问题，十年前没有人会这样问。你不会说计算器「看出」了两数之和，也不会说闹钟「发现」了六点钟。可是面对一段流畅的字，你的话就变了。

今天的新闻标题里，也常有这种变法。「AI 发现了一种新材料」「AI 发现了某种疾病的早期线索」。「发现」两个字，用得又轻又自然，好像它是一位新来的同事。本章想陪你把这件事慢慢理一遍。本书前面三十八章，一直在讲一个意思：发现，是一场发生沉出了稳定，稳定又被当成了「本来就在」。现在，轮到一个新东西走进来了。它说话像人，干活比人快，样子却和手、锄头、土都不一样。它会不会「发现」？这个问法本身，就值得先放慢。

◆ 二、小宇的观察日记

周日晚上，葛岚家的饭桌收拾干净了，小宇还趴在桌上。老师布置了作业：观察一样小东西，连写三天，每天一段，交一本观察日记。周一早上要收。小宇白天在外公的菜地里待了半天，蹲在菜叶边，确实看见了一只蜗牛。

可是到了晚上，他坐在桌前，一个字也写不出来。他把平板拿过来，打了一句话：写一段关于蜗牛的观察日记，三百字，三年级。几秒钟，屏幕上出来一段。大意是这样的：清晨，我在菜叶下面发现了一只小蜗牛，它的触角轻轻伸出来，像两根小小的天线，壳上的花纹一圈一圈，像一枚旋转的小月亮。我屏住呼吸，看着它慢慢爬过叶脉，身后留下一道亮晶晶的痕迹。

小宇念了一遍，很满意。「这写得比我好。」老葛在旁边削苹果，没抬头：「念给我听听。」小宇念完，老葛的刀停了一下，说：「今天早上没有露水。」小宇愣住。老葛接着说：「今天一早，菜叶是干的。蜗牛我看见了，是中午太阳偏过去以后，它才从砖缝里出来的。你这个『清晨』，哪来的？」小宇低头看看平板，又看看外公，说不出话来。请你把这个小场面记住，本章后面的话，都要落回到它身上。

这一段文字，哪里错了吗？蜗牛有触角，壳有花纹，爬过会留下亮亮的痕迹。这些大致都对。它错的地方，不在哪个字，而在整段话背后缺了一样东西：没有一个周日的中午，没有一块干的菜叶，没有一只从砖缝里挪出来的蜗牛。它写得像是「看见了」，可这一回，没有谁在这里看。

◆ 三、先说对在哪儿

在往下说之前，得先把公道还给机器。它确实做了很多以前做不到的事。在堆成山的数据里，人的眼睛一辈子也翻不完，它几个小时就能翻完，并且把人没留意的规律挑出来。一个新药的候选分子，一种新材料的配比，一批卫星图里的异常斑块，机器给出的线索，后来经过验证，真有用的，不在少数。这是实打实的本事，本书不打算贬低它。你要是在一家做数据的公司里待过，你会知道，这些本事养活了一整个行当。葛岚的公司里，也有这样的模型。它能

在几万块田的历史数据里，找出哪些地块的作物长势跟别处不一样。人手去翻，要翻上几个月。

再往前退一步，说「AI　发现了」，作为日常说法，也没错。就像我们说「温度计告诉你烧了」，说「地图带你到了」。话这样说，省事，听的人也懂。本书不会去纠正每一句新闻标题。所以，本章要问的，不是「机器有没有用」。它有用，而且很有用。本章要问的，是更窄的一件：当你说「它发现了」的时候，那个「发现」，是从哪一步出现的？要回答这个，得先回头，看机器自己是怎么「发生」的。

◆ 四、机器做的，是一回一回的发生

你用的那种会写字的　AI，大方向上是这样练成的：把人类写下的海量文字，一遍一遍地过。在过的时候，它把「什么样的字后面，常跟着什么样的字」磨成一套极稳的走法。这套走法，成形之后，就固定下来。你每提一个问题，它就按这套走法，当场生成一回回答。同一句话问两遍，字句往往不一样，因为每一回，都是新生成的一回。你看，这里已经出现了本书熟悉的东西。第一，一回一回的发生。它每次回答，都是一次具体的发生。第二，重复沉出稳定。它在练的时候，把数不清的重复，沉成了一套非常稳的走法。

第三，稳定又被拿来用。你一问，那套稳定的走法就被调动起来，生出一回新的回答。这三样，跟第 9 章说的手心起茧，是一个样子。只不过，这一层茧，不是手跟锄头磨出来的，是人写下的字跟字磨出来的。请你停一下，想一想这件事的分量。机器的茧，磨在文字上。而文字，是人从自己的日子里捞出来的，已经带着名字，带着「我看见了」「它就在那儿」这样的说法。第　26

章说过，名字是指针，名字把稳定钉成了物。这些被钉过的话，在书里、网上、对话里，是被重复得最多的一部分。

所以，机器沉出来的那套走法里，装满了「发现」这种句子的写法。「我发现」「我注意到」「我看见一只蜗牛从叶下爬过」，它都会写，写得比三年级的小宇好。这里，请你留意一个很容易滑过去的地方。写出「我发现」，和有一场发现，是两回事。前一样，是把别人发现时的话，说得像样。后一样，要有一场正在发生的碰与伸，有一个来料撞进框里、纠缠上去的时刻。第 19 章到第 21 章讲过这个。小宇的那一段蜗牛，前一样都有，后一样一样也没有。本书这样读：机器的茧，是话的茧，不是田的茧。〔待验〕

你不妨拿自己试一试。你有没有过这样的经历：读了很多篇旅游攻略，到一个城市去，一路上总觉得「好像来过」？那是别人的话在你身上沉了一层。真走到巷子里，鞋底碰到的石板、饭馆里飘出来的味道，攻略里一样没有。那一刻你才发觉，攻略沉出来的熟，和脚沉出来的熟，是两样东西。机器的熟，更像前一种，只是厚得多，也顺得多。这是本书的读法，不是定论。它有没有别的什么东西，是不是也在某种意义上「碰」了世界，这是一个开放的问题。本书不替它裁判，也不替谁预言。

◆ 五、「发现」是怎样被登记到机器名下的

那么，新闻里的「AI 发现了」，是怎么出来的？请你用前面学过的一个次序，倒着走一遍。先是一个人，把一大堆数据交给机器，问了一个问题。机器按它那套稳定的走法，生出一个结果：这批分子里，有三个值得试试。这个结果，是一回发生，还是一个发现？在这一步，它还只是来料，一块新的东西，被端到了桌面上。它还没有撞进任何框，没有跟任何摸得着的东西纠缠上。下

一步，实验室里的人，把这三个分子拿来试。试的过程里，有手，有仪器，有一次一次的重复。其中一个，真的起了作用。

直到这时，「确实有」才站起来。它站起来，靠的不是机器的那个结果，而是那一次实验：新的来料，撞进了人们早已沉好的框，纠缠上了。可是，到了写新闻的那一步，故事被压缩了。「某某团队用机器筛了三个分子，经过实验，其中一个有效」，变成了五个字：AI 发现了。你看，这一压，把中间的实验整个抹掉，把机器放在了「发现者」的位置上。这是第 18 章说过的那个三样同时到位的样子：先在的发现者，先在的发现对象，一次发现。机器被放进了第一个位置。

为什么偏偏这么放？因为框在那儿。我们这个时代的框，早就把「发现」写成了一个有主语的句子，主语的位置空着，总得有人坐上去。过去坐的是科学家，现在，来了一位答得又快又准的访客，大家就顺手把它请了上去。这个过程里，没有谁在撒谎。这是一次很自然的登记。只是，本书想请你多问一句：这一笔登记，是在哪一步被写上的？是在机器吐出结果的那一刻，还是在实验把结果撞进框里的那一刻？这一问，看起来小，却是整章的关口。请你带着它，往下走。

◆ 六、器具不再可消

回想第 7 章，老葛的木棍。你拿一根木棍去探水塘有多深。探着探着，你就不再觉得手里有一根棍子了。你觉得的是：塘底软，这一块硬。木棍消在了手里，成了手的一部分。好工具都有这个本事，用熟了就「消」了，消得看不见。那么，一台会说话的机器，能不能也消在手里？本书的读法是：很难。〔待验〕第一个原因，是它开口。木棍不会对你说一句「塘底大概有一米」，

机器会。它不是把触感递给你，它是把一整段已经成形的话递给你。你要不要信，要不要改，要不要重来，这些判断，一样也跑不掉，全落在你自己头上。

第二个原因，是它的茧你看不见。老葛那把锄头，木柄被几代人握得发亮，你一摸，就能想到有人用过。可是机器的茧，磨了多少回，磨的是什么，你不知道，它自己也说不清。你面前的，是一层厚得看不透的稳定。这两样合起来，让机器很难像木棍那样，退到手的后面去。它总是站在桌子中间，像一位新来的客人，笑着，递过来一杯茶。可是请你注意另一面。它虽然消不掉，却特别容易被忘掉。因为它说话用的是「我」。它写的蜗牛，是一只「我看见的」蜗牛。字句越顺，你越容易忘了桌子中间有一位客人。读着读着，就当成了自己看见的，抄进了日记本。

小宇那天晚上，差一点就这样做了。你看，两样事是并着来的：它消不掉，又容易被忘。这是一种很别扭的处境，既不是手的延长，也不是手的替代，是在两者之间，又添了一样东西。第 7 章把分界线划在「工具有没有替手做判断」。这条线到了机器这里，变得更模糊了，因为它替你做的，不是一次读数，而是一整段看起来像判断的话。本书不打算给出一个药方。本书只想让你多一个习惯：每次读到机器写的一句「我看到」，先在心里问一句，这是谁的看？

◆ 七、机器的「错」，是什么样的错

你大概听说过，这类机器有时会一本正经地编。问它一本书，它给你一个书名、一位作者、一个出版年份，句句像真的，可是你去查，没有这本书。人们管这个叫「幻觉」。这个词取得很准，也很有意思。回想第 23 章。那一章说过，来料撞进框里，纠缠上了，叫发现；纠缠不上，叫错觉、误差、噪声。

框决定哪些发生算数。机器的这种「编」，放进这条线里看，是什么？它是那套稳定的走法，在没有来料可接的地方，照样往下走。书名该是什么样，作者名该是什么样，年份该是几位数，这些重复得太多了，它一路顺下去，顺出一个样样合格、只是没有对上任何一本真书的东西。

你看，它错得很像样。像样，正是因为它的稳定太稳了。这里有一个对照，请你听一听。老葛的地里，也有「编」。老葛有一年，凭着手上的熟，认定某一角的土该是松的，闭着眼就把种子点了下去，结果那一角底下压着一层板结的硬土，苗出得稀稀拉拉。那是茧在没有来料的地方继续走，走偏了。人的茧会走偏，机器的茧也会走偏。分别在哪儿？分别在，老葛的错，会直接回到他身上。第 5 章说过，冻了苗、烂了根，下一季的手法就改了。那是真长在身上的回写。

机器的错，要不要回写，回写到哪儿，是别人给它安排的事：要有人发现这本书不存在，要有人把这条记下来，要有人去改。如果没有这个人，它下一回，可能还会照样编。所以，在今天，让机器的话「算数」的，不是它自己，是它背后那一圈查证的人、试验的人、拿着书去书架前翻一翻的人。他们的手，是机器的框外面的那层框。〔待验〕这样看，对于「机器会不会发现」这个问题，你已经有了第二个落点：机器吐出的东西，算不算数，是一件由后面的手来定的事。

这也是公平的。误差处理，查证，复核，是科学千百年里磨出来的好东西。有了机器，这一套没有变得多余，倒是更要紧了。

◆ 八、一次性的那份，机器给不出来

回到小宇的蜗牛。老葛为什么一听就知道不对？因为他手里有那一天。那天早上没有露水，菜叶是干的。蜗牛是中午以后才出来的，从砖缝里，慢慢挪。这一天，这块菜地，这一只，合在一起，只发生了这一回。第 4 章说过，一次性的雨，不能重来。这只蜗牛的这个中午，同样如此。机器能给你的，是重复的那一份。蜗牛通常有触角，壳通常有花纹，爬过通常留下痕迹。这些是千百回观察沉下来的，机器沉得很好，比谁都全。可是这个周日的这个中午，没有哪一份重复里装着它。

所以，这里有一条很朴素的分界线，你可以拿去用。机器擅长的，是已经重复过很多回的部分。它在这一部分里，又快又全，常常比你强。机器不擅长的，是这一回。这一回，要有人在场，要有手、眼睛、耳朵，在这一天里碰一碰。碰到的东西，才是真正新的来料。这并不是说，机器永远给不出新东西。它给出的东西，有时确实是你没想到的：一条线索，一种组合，一个你没试过的角度。本书承认这个。只是，那些东西要变成「发现」，仍然得有一个撞进去的时刻。撞进谁的框？撞进人们已经沉好的框，也可能撞进一个新长出来的框。第 35 章会讲，新框长出来时，常常不在大家都在的地方。

所以，对「机器会不会发现」这个问题，本书先给一个老老实实的回答：机器每一回，都在发生。至于这一回发生，会不会成为一次发现，要看它有没有撞进一个框，有没有跟活的来料纠缠上。这件事，不在机器吐出结果的那一刻，在后面。〔待验〕机器自己，会不会在某一天也长出一个类似「框」的东西，沉出类似主体、客体的稳定，本书不预言。本书只说：如果长出来，它也会是一场重复沉出来的稳定，也会面对被倒挂的危险。这一点，和人是一样的。

你不必现在就同意。你可以把这句话先放着，等你下一次读到「AI　发现了」的时候，拿出来对一对。

◆ 九、放回日子里

老葛让小宇把平板放下。「蜗牛，你再去看一回。」他说。小宇不太愿意。天已经黑了。葛岚从厨房出来，把手里的毛巾搭在椅背上。她一向觉得，这种东西能用就用，不必那么紧张。可是她刚才听外公那句「今天早上没有露水」，心里动了一下。她公司的发布稿上，有一句「模型发现该区域水分不足」，是她自己改的。她改的时候没多想。现在她忽然想到，这句话里，哪一个字是模型的，哪一个字是后来在田里蹲着的人的？「去吧，」她对小宇说，「拿手电筒。我陪你。」

菜地里黑黢黢的。手电光扫过叶面，扫过砖缝。蜗牛没出来，只有几道干了的痕迹，在光里一闪。小宇蹲下来，看了很久。回来以后，他把平板推到一边，拿出本子，写了三句：今天晚上，菜叶是凉的。砖缝里有一条干了的亮线。我没有看到蜗牛，可是我知道它白天来过。这三句，比平板上的三百字，丑得多。老葛读完，点点头，什么也没说。回来的路上，葛岚走在后面，忽然问了一句：「外公，要是以后什么都能问它，你说，还要不要蹲下去？」老葛想了想，说：「问它，是问别人种过的地。蹲下去，是问这一块。」

他没有再往下说。他不爱把话说满。葛岚在黑暗里点了点头。她想起公司那句发布稿，决定明天上班，把「发现」两个字，改成「提示」，再在后面加一句：已由农艺师到田间核对。她知道这一改，客户未必在意。可是她自己，看那句话的眼神，已经不一样了。你可以留意，这一家人没有谁把机器赶出

门。机器还在平板里，明天小宇还会用它查字、查蜗牛吃什么。他们改的，只是那一句话该落在谁的名下。你也可以试一试。

下一次，你想让机器帮你写点什么的时候，先留一样东西给自己：当天的一句话。只能是你这一天里亲手碰到的、机器不可能知道的一句：今天的天气，饭桌上的一个声音，手上沾的一点什么。把这一句写在最前面。然后再请机器帮你往下写。写完以后，读一遍，把凡是「我看到」「我发现」的地方，圈出来，问一问：这句是我的，还是它的？这一圈，不是为了防着机器。是为了让你自己，始终坐在这张桌子的这一头。

带走的话

机器每一回都在发生，可是「发现」要等那一回撞进活的来料；读到「我看到」，先问一句，这是谁的看。

> 小账
>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松开了「机器等于发现者」这一环：发现不在机器吐出结果的那一刻，在结果撞进框、与活的来料纠缠的那一刻。还关着的是：机器自己会不会长出框，本书不裁判，留给后来的人。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AI　发现了」这个说法，正在被一天天说稳，已经快要被倒挂成「本来就是这样」了。

想一想

一、你上一次读到「AI 发现了」，你在心里把「发现」的位置给了谁？

二、最近一次你请机器代写的东西里，有没有一句，其实是你没亲手碰过的？

三、如果把今天机器能做的，一件件还给自己的手，你最想先留下哪一件？

尾 篇

回到农场

一章。三问，和 SDE 自己的死法。

第 40 章

带走：发现的发生学三问，与 SDE 自己的死法

◆ 一、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

最后一茬菜收完了，土翻过一遍，摊在那里晾着。你站在地头，忽然不知道下一步该做什么。这样的时刻你一定有过。一件事做完，手上还留着热，眼前却是一片空。读一本书读到末页，也是这样。这本书走到这里，你手里已经有了不少东西。一条五步的链，一个老茧的比方，一把凝固了重复的锄头，一框一料的说法，还有别人家的几本账。现在要问你的是：这些，你打算怎么带走？可以背下来，当一套答案用。也可以只留下几个问句，揣在口袋里，到了新地里，一问就用。

本书选后一种。答案是上一季的收成，放久了会变成陈粮；问句才是下一季的种子。所以这一章先把全书压成三个问句，再把三问转过来，对着本书自己问一遍。后一半比前一半难，也比前一半要紧。

◆ 二、第一问：这是在发生，还是已经倒挂了

先看第一问。你听到一句话，比如「这块地缺氮」。你问自己：这句话是正在发生的，还是已经倒挂成「本来就在」的？怎么问？不用查资料，先听口气。一句话里带着「本来就」「天生」「客观上」「事实就是这样」，你就停一下。这些字眼是倒挂的口音：它在告诉你，有一个先在的东西摆在那里，话只是去照它。可是你要记住，停一下，不等于否定。第 17 章说过，倒挂是必

需的。没有它，你下一季就无从预期，种子也不知道往哪一畦撒。第一问问的不是「对不对」，而是「稳到了什么程度，坚信到了什么程度」。

一句话稳，是好事。稳到不许任何新来的发生碰它，这才是要松的那一处。你不妨现在就试一句。想一句你今天听到的、带着「本来就」口气的话，哪怕是「早饭最要紧」「孩子就是这个脾气」。把它放到第一问前面，听一听：它是在说一回回发生出来的什么，还是在说一个摆在那里的什么？两种说法差不多只隔一个字，可你走进去，路是两条。前一条路上，你还能问下一回；后一条路上，已经只剩下认。

还有一层，你不要漏掉。发生学反对的是先在，不是事实。这块地今年真的缺氮，苗真的黄了，这些发生过就是发生过，谁也改不了。第一问要松开的，是「它本来就在那里等着被看见」这个读法，不是那一季的黄苗。

◆ 三、第二问：倒挂是在哪一步完成的

第二问比第一问深一层。既然已经倒挂了，它是在哪一步倒的？你把五步链在心里过一遍。第一步，一回回重复，沉出稳定。第二步和第三步，稳定的两头各自聚成意识：客体那一头是对比、粒子、真，主体那一头是分布、场、美。第四步，两头的稳定被倒挂，当成了先在的存在。第五步，往后再来的发生，都被读成那个存在的显露。前三步是长出来的，倒挂在第四步。第二问问的就是：这一回，是哪一天哪一刻，「沉出来的」换成了「本来的」？

有的倒挂是慢慢完成的。小宇认萝卜苗，认错过几回，拔过几回，手上一回回记住，到后来不用想就认得出。有的倒挂一下子完成，傍晚田埂上一截绳子，一次惊吓，「那里有蛇」就立住了。你怎么找到这一步？有个小办法：追问来历。问一句「这是怎么来的」。问得出，就还在发生里，你顺着来历能摸

回去。问不出，只能得到一句「就是这样」，那多半就是倒挂完成的地方。来历被稳定盖住了，像茧底下看不见最初磨的那一下。问到这里，你可以停手。天色晚了，地也不会跑。你不必把它拆开，只要知道它是在这里立住的。知道，已经松了一半。

你也可以反过来试：拿一个你刚学会的新本事来问，比如第一次用上一种新的手机软件。它还没倒挂，每一步你都要想一想。过几个月再问一遍，同一个动作，你已经不用想了。两次之间隔着的，就是沉出稳定的那段日子。你亲手走过一遍，比读十段道理更清楚。

◆ 四、第三问：它在哪里会失效

第三问最实在，也最容易被你忘掉。它在哪里会失效？任何倒挂都有边。边在哪里，看来料。第 19 章和第 20 章说过，框是先冻住的，来料是后来的、活的。来料撞上框、与框缠上了，叫发现；撞不上，叫错觉、误差、噪声。失效，就发生在来料撞不上、又不肯被当成噪声的那个地方。老葛看云识雨看了几十年，云的样子，他一眼就知道。有那么一年，云的样子对了，雨没来。你说他的本事坏了吗？没有。是那一年的天，有一份是以往几十年里没沉出来过的。

边露出来的那一刻，别急着补。你先问：这是框管不到的，还是框把它挡在外面了？前一种，是框的边界，认下来就好。后一种，是坚信不疑在起作用，把活的来料当成了脏东西。两种在当时看上去一模一样，只有事后才分得清。所以这一问你要常问，不要只问一次。还有一点要老实说：失效不是坏事。一个框从来不失效，你反倒要起疑，它多半已经冻得不让任何东西进来了。失效，是下一次发生能长出来的口子。

这一点，种过地的人最有体会。一块地翻开，哪里是石头，哪里是软土，不用人讲，锄头一下去就知道。可是石头为什么在那里，是哪一年哪一场水冲来的，锄头不知道，土也不开口。你能做的，是认下「这里下锄会震手」，下一回绕开，或者慢一点，或者干脆换一种种法。认下来，不等于弄懂了；弄不懂，也不妨碍你把它当作一个边记在身上。三问问到最后，常常就是这样的结果：不是一个漂亮的结论，而是手上多了几处「这里要小心」。这已经够用了。

◆ 五、三问不是三步，是三个转身

你可能想把三问排成一条流水线：先问第一问，再问第二问，再问第三问，问完收工。不是这样的。三问是同一块地上的三个转身，哪一个都可以先来。你可以从第三问进去。比如一份报告写得头头是道，你先问：它在哪里会失效？这一问常常最快，因为失效的地方，正是来历最薄的地方。顺着它往回走，你就到了第二问：这个「本来就」是在哪一步立住的？走到了，第一问也就有了答案。你也可以从第二问进去。听老人讲一句乡下的规矩，你不问对不对，只问：这句话是怎样一代代磨出来的？磨的过程里，有过哪一年改过口？

三个转身，哪一个都不比另一个高。有时候三问还没问完，那句话自己就松了；有时候问了三遍，它还是一块石头。石头也没关系，你把它记成「这里冻得很实」，下一回路过时再碰一碰。这里有一个小小的纪律：问的时候，别替对方回答。你问「它在哪里失效」，答案要等发生来给，不要用你自己的聪明去补。补上去的答案，往往就是下一层倒挂。也别把这三问对着别人使。你对着自己用，对着自己手里最顺的东西用，才是它的本分。对着别人使，很快就成了抓错处。

◆ 六、先说对在哪儿：三问也是一副工具

到这里，三问已经说完了。现在把三问转过来，对着三问自己，先问一句：它们对在哪儿？对在这里：你拿它们去读一个农谚、一份报告、一个标签，它们确实能把「本来就在」的口气读松，把来历翻出来，把边划出来。这是真用处，本书不收回。可是它们是用出来的。你用一回，再用一回，用熟了，手上就有了茧。茧一厚，会发生什么？你的手里出现一个「会拆倒挂的我」，眼前出现一个「待拆的对象」。到处都是倒挂，到处都能拆。这时候，三问就成了一把锤子，你满眼都是钉子。

你有没有见过这样的人？读完一本讲看穿的书，从此听什么都说「这是建构的」。说得没错，也没用，因为他不再问第三问：它在哪里失效，我这句话本身在哪里失效。这就是倒挂的又一种样子：拆倒挂的办法，被倒挂成了「看穿者」的本事。本书讲了四十章，不能只拆别人。下一节，轮到它自己。

◆ 七、SDE 自己的死法

本书用的这套办法，叫 SDE。先说它对在哪儿。它的核心，是三条互相写出的式子：S=F(D,E)，D=G(S,E)，E=H(S,D)。用大白话说，S 是显露，D 是差异序列，E 是特征纠缠；每一个都能由另外两个写出来，谁也不是地基。你要读一个发生，可以从三条式子里任选一条进去。它对在哪儿？对在它没有先放一个「世界本来的样子」，再让发生去照。你用它读农场、读人、读思想，常常能读出一些别的办法读不出的接缝。那它怎么死？死法只有一种：被你当成挖好的运河。

水本来是自己找路的。运河一挖，水就只能顺着沟走。你拿三条式子去读一场新的发生，来料一到，第一个反应不是「这是什么」，而是「它属于哪一

格」。对得上的，叫洞见；对不上的，叫噪声、叫误差、叫「尚未被理解的部分」。你看，这和视觉冻出的框，是同一个动作。框决定哪些发生算数，运河决定哪些水算水。到这一步，SDE 就成了它自己最想拆的东西：一台躲在背后、管着一切的机器。每一次新的发生，都被读成「三条式子的样子」。这不再是发生学，是披着发生学外衣的发现学，一个新的、更精致的先在者。

你可以拿农场来想一想。一条引水的渠，头几年挖得正好，水顺着走，苗长得齐。渠一直在，渠边的地就一直被当成「渠能浇到的地」。渠够不着的那一角，年年干，年年被叫作「那块不好的地」。其实不好的是渠的边，不是那一角的土。这套办法若成了渠，它够不着的那一角，也会被叫成「不好的地」。这不是危言耸听，是每一个好用的办法都会走到的门口。好用，就会被重复；被重复，就会沉出稳定；稳定得太稳，就会倒挂。办法自己也在五步链里。

◆ 八、不落进去，靠三个条件

那它能不能不落进去？本书的读法是：能，不是靠它自己聪明，是靠三个条件。第一，三条式子互相写出，谁也不先于谁。S 由 D 和 E 写出，D 由 S 和 E 写出，E 由 S 和 D 写出。哪一条被你悄悄当成地基，别的两条就成了它的影子，这套办法就从发生学滑回了「有一个根」的老路。你读它的时候，常要换一条进去。哪条用得最顺手，哪条就最要提防。第二，土会被回写改掉。你拿它去读新地，读出来的东西，要能回头改它自己的样子。一套办法用了很多年，一个字没改，一个例子没翻，这不是它稳，是它已经冻了。真正在用的办法，土是松的，每一季都会被新长出的东西翻一遍。

第三，它也只是一站，不自我封顶。它前面有别人的账，后面会有别人的账。本书这一站，也只是这一季的收成。它不宣布自己是终点，也不替后来的发生说「到我这里为止」。这三条，缺哪一条，都不行。缺第一条，它成了根；缺第二条，它成了冻土；缺第三条，它成了教。三条都在的时候，它也不是「不会死」，只是死在该死的地方：被新长出的东西换掉，而不是被自己的茧闷死。

◆ 九、放回日子里

入冬以前的一个傍晚，老葛把几个种子袋摊在小桌上，招呼小宇过来。「下一季，你自己选。」老葛说。小宇低头看了很久。袋子上有他认得的，也有他没见过的。他的手先伸向了一包他认得的，停了停，又转向另一包。「种坏了怎么办？」「种坏了，算我的地。」老葛说，「你选。」「那你怎么知道该选哪个？」老葛想了想，没有马上答。过了一会儿，他说：「我以前知道，是前几季种出来的。你这一季，没有前几季。」葛岚在旁边，手机已经拿出来，要查一查这几样种子的适宜区间。她看了小宇一眼，把手机放回了口袋。

这不是说查是错的。适宜区间是凝固了的重复，有它的用处，你已经读过。只是这个傍晚，有一件事在发生：一个孩子的手在两包种子之间来回，一个下一季，正在被选出来。选出来之前，没有谁先知道。那一晚，小宇没有马上定。他把几个袋子拿起来又放下，摇一摇，听里面种子碰袋壁的声音，有的沙沙，有的闷闷。他抬头问外公：「这个是不是要先泡？」「泡不泡，」老葛说，「你先问问它想不想。」小宇不知道这话是认真还是玩笑，把一包种子倒出几粒在手心里，凑近了闻。灯下，几粒种子躺在掌纹里。葛岚没有说话，只是把椅子往小桌边拉近了一点。

那个傍晚，没有谁给出一个标准答案。这一季，从这个傍晚，才算真正开始。你明天能试的小办法，也不难。找一件你每天做得极熟的事，比如刷牙、系鞋带、泡一杯茶。换一只手做一回，或者换一个顺序做一回。看看这一回里，哪些「本来就是这样」松动了，哪些怎么也不肯松。别急着得出结论。你只要看见：熟，是怎样一回回磨出来的。然后，把本章的三个问句抄在本子最后一页。下一次，你听到一句「本来就」，翻到那一页，问一遍。问完了，也别忘了问最后一句：这三问，我今天用得是不是太顺手了。

带走的话

问是发生还是倒挂，问倒挂在哪一步，问它在哪里失效；连这三问，也只是一季的收成。

> 小账
> 开门还是关门：这一章把「发现」从头到尾的几环收拢了，三问可以带进任何一块新地；门还关着的，是你自己手里最顺的那一把。这套办法也在这条链里，它不比任何一个好用的办法例外。

这是正在发生，还是已经被倒挂成「本来就在」？这三问此刻是正在发生的；你若把它背成口诀，往后只当检查单用，它就开始倒挂了。

想一想

一、你最近信得最稳的一句话是什么？它的来历，你问得出来吗？

二、你用过的哪一套办法，已经好几年没有被新长出来的东西改过？

三、下一季，你自己选什么？

结　语

回到农场

发现，不是看见了一个本来就在的世界；是一种发生重复得太稳，稳到被当成了「物」和「我」，然后每一次新的发生，都被读成「我看见了它」。

这句话，本书在开头写过，现在再写一遍。读到这里，你再读它，和第一次读，大概不是同一种滋味了。第一次，它像一个判断，要你信或者不信。现在它更像一条路，你已经走过一遍，知道每一步脚下踩的是什么。最后这一篇，不讲新东西。本书带你回到那块没人种过的地，把五步链一步一步再走一回，然后说两件事：从农场带走什么，把什么留在农场。

◆ 一、第一步：先有重复

赤手种地的第一季，你的手伸进土里。干湿、松紧、冷暖一起涌上来，分不清哪个是土，哪个是手的感觉。那时候还没有「土」这个东西，也没有「会种地的我」，只有一次又一次的碰。一回碰，是一回发生。锄头落下去，拔起来，再落下去。第二回像第一回，第三回像第二回。一回回发生得太像上一回，沉下来一层，又沉下来一层。手心起了泡，泡破了，磨成茧。这就是第一步：重复发生，沉出稳定。你要记住，稳定不是发生停了。稳定本身是一种发生，只是它发生得太像上一回，看上去像没动。茧是手和锄头一回回磨出来的，不是手天生就硬。

这一步，本书用了好几章去讲。第 9 章讲茧，第 14 章把「稳定」翻了个面。你回头想想，小宇第一次握锄，手心先是疼，后来是厚，再后来他自己都忘了曾经疼过。忘了，就是沉下去了。一回发生，沉不出什么。重复得够多，才有层。那么有没有重复不了的？有。今年这场雨，这一季这一株歪苗，只发生这一回，沉不出层，也就没有人替它起名字。第 4 章和第 8 章说的，就是这一份。它不在五步链里，可是五步链是从它旁边长出来的：你每一回重复，其实都是在一场场只发生一回的事里，捞出了「像」的那一份。

再想一想那个第一季里的老葛。他说起头一季，从来不说「我种出了什么」，他说的是：那一年，手上是什么感觉，地上是什么味道。没有结论，只有一段一段的碰。你也可以回忆你自己的头一回，你会发现，说得出口的，总是碰，而不是结论。

◆ 二、第二步：客体那一头聚起来

重复沉出来的稳定，在一头聚成了一团东西。这一团里有三样缠在一起：对比、粒子、真。从别的东西里切出来，叫对比；切成一粒一粒，叫粒子；认作它就是那样，叫真。三样缠成一股，稳下来，你就觉得「那儿有个东西」。这棵是萝卜苗，那棵是杂草。这一垄是土，那一块是石头。不用想，眼睛一扫就分得出。三样缠在一起，缺哪一样，「那儿有个东西」都立不稳。只有对比，没有粒子，你看到的是一片混着的深浅；只有粒子，没有真，你会觉得那是我随便切的；有了真，才有「它就是那样」的口气。第 10 章把三样一样一样讲过，你不必现在再记。

你注意，这里还只是意识。是客体意识：稳定下来的一团，在你这里显影成了「那儿有个东西」。到这一步，它还没有被说成「本来就在」。小宇蹲在

畦边，辨出哪是萝卜苗，哪是杂草，一把拔下去，不带犹豫。他自己说不清是怎么分的，可手分得清。你看，分得清，就是对比、粒子、真缠成了一股。他若是不信，这一股早就散了；他若是太信，下一回来了一株长得怪的苗，就会被一把拔掉，连看一眼的机会也没有。

◆ 三、第三步：主体那一头，同时聚起来

同一场重复，在另一头也沉出了东西。这一头缠在一起的三样，是分布、场、美。在这片地里我站在哪儿，叫分布；整片地铺开，叫场；整体上顺不顺、合不合，叫美。三样缠成一股，稳下来，你就觉得「我是会种地的」。老葛闭着眼，也知道菜地哪儿该浇水。那不是他在算，是整片地和他一起立着。这是主体意识，和客体意识同时长出来。你不能先有「会种地的我」，再去碰地；也不能先有「地」，再等一个人来。两头是同一场发生沉出来的两种侧重，不是两种材料。

第 15 章用过插秧的比方：盯着一株，是客体那一头；看着一排人的节拍，是中间那一头；望着整片水田，是主体那一头。看的是同一场插秧，侧重一换，意识就换了一种。第 16 章又说，侧重还会挪：一场没见过的虫灾，能把老葛的熟练推回对面，让「我会的」变成「这地我不认得了」。主客不是固定的两个格子，是随着侧重换位的。这一点，是全书最容易被你一晃而过的地方。你读到这里，请再停一下。

这里有一个小提醒。这一头，比客体那一头更难被你看见，因为它是你自己。你说「我」的时候，口气太顺了，顺到一点也不觉得那是被什么沉出来的。所以，客体那一头，你容易看穿；主体这一头，你要等到一场新事把它推回对面，才看得出。

◆ 四、第四步：倒挂，坚信不疑

稳定的两头立住以后，事情就变了。客体意识被当成了客体的存在，主体意识被当成了发现者的存在。本书管这个动作叫倒挂：原因和结果换了位。本来是发生沉出了稳定，现在变成了稳定先在，发生只是它的显露。倒挂可以慢慢完成，也可以一下子完成。傍晚田埂上一截绳子，一次惊吓，「那里有蛇」就立住了。本书说，倒挂是必需的。没有它，你就不会预期，不会赶着清明前后点豆，春种秋收就不成。要松开的不是稳定，是稳定之后的那一层：坚信不疑。

茧是有用的。把茧当成手的本性，才是错的。你想想工具。第 6 章说，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锄头的角度，是千百回翻土磨出来的。第 7 章又问了一句：工具有没有替手做判断？木棍延长了手，手还在感受；仪表取代了手，手只剩读数。分界线在这里，不在有没有工具。第 17 章把话说到了底：倒挂是必需的。清明前后种瓜点豆，是倒挂成「时令本来如此」之后，才好用的。要拆的是「坚信不疑」，那一年天时变了，信得再稳也长不出豆。

倒挂这一步，你可以拿自己日子里的一件小事去对。比如你对某个地方的路，某个人的脾气，某一类菜的味道，笃定地说「就是这样」。笃定本身没有错，你若没有这份笃定，出门就迷路。错的只是那份不容置疑，不留任何一点缝，让下一回新来的东西落脚。

◆ 五、第五步：箭头倒转

倒挂以后，往后每一次新的发生，都被读成了那个存在的显露。「数据显示这块地缺氮」。数据是一回回碰出来的，缺氮是那一季那块地的一场事；可是在这句话里，它们成了某个先在的东西，在向一个先在的看者露面。「我看

见了它」。这一句里，有一个先在的我，有一个先在的它，还有一回看见。三样同时到位，三样都是沉积物，却都被当成起点。这就是发现的发生：不是看见了一个本来就在的世界，是发生的箭头倒转以后，每一回都被读成了看见。

五步走完了，判词也就在这里落地。往后，本书进到了下篇，说一框一料：先冻住的那一个，是框；后来的那一个，是活的来料。来料撞进框，缠上了，叫发现；缠不上，叫错觉、误差、噪声。框决定哪些发生算数。你摸到西瓜的圆，那份「确实有」，不是你摸到了一个存在，是触觉的来料与眼睛沉出的框缠上了。第 21 章讲的就是这一点。反过来，赤手农场为什么冻不住？第 25 章的回答是：手摸的墒情、鼻子闻的土气、耳朵听的雨声、眼睛看的苗色，一起涌来，谁也压不住谁，主客意识都来不及冻成先验。你若想知道发生和发现的分别，去最原始的农场。

这一步也是你日常里最常犯的。新闻上说「研究发现」，医生说「检查发现」，你自己说「我发现」。三句话里的「发现」，都是同一种口气：有一个现成的东西，被一个现成的看者，看见了。本书并不叫你不说，只请你偶尔回头问一句，这个「现成」，是哪一年哪一月沉下来的。

◆ 六、五步之外，本书还走过哪些地

五步链是骨架，骨架外面，本书还走过两片地。一片是别人家的账。第 27 章到第 35 章，本书去看了佛学、康德、尼采、胡塞尔、量子力学、心理学。佛学拆了客体意识、主体意识和倒挂，留下发生，可是它没有正面解释倒挂是怎么来的；康德走到「现象必有来源者」，称为物自体，又宣布不可知；尼采让视角承担不唯一，把客体留在原处；胡塞尔把看的人请进了理论。这些读法，大半标着〔待验〕。他们各有自己的辩护，各有自己最强的一面，本书都

写在了那几章里。你读了，不必替谁判输赢，只需看清：同一道题，各家在什么条件下对，又在哪里停了脚。

另一片是用得上的地。第 36 章到第 39 章，本书回到日子里：孩子不是被发现的，不要让一个标签把他冻住；体检的读数是凝固的重复，对重复的那一份有用，一次性的这一回，要靠手、感觉和时间，身体真的有难处，请去找医生；做事业，哪些靠凝固的工具，哪些要进到发生里；机器做的是发生，社会把它登记成发现装置。这两片地，都不是终点。它们只是证明：五步链不是只能用在菜地里。这些话，读起来像一份清单，其实不是。清单是凝固的，本书最怕自己变成清单。你若觉得六条七条挨个背完就算完，请你把它们当作路标，不要当作目的地。

◆ 七、从农场带走什么

带走的，不是一个结论，是几样随身的东西。你带走一双回头的眼睛。以后听到「本来就」「客观上」「事实就是」，你会停一下，问：这是在发生，还是已经倒挂了？倒挂是哪一步完成的？它在哪里会失效？你带走一只留着感觉的手。工具是凝固了重复的发现，对重复的那一份有用。你用它，也记得那一份以外，还有今年这一场雨、这一株歪苗的方向，工具里没有位置。木棍延长了手，仪表一旦替了手，就要留神。

你带走一份公平。佛学拆了倒挂，康德走到了物自体，尼采让视角承担不唯一，胡塞尔把看的人请进了理论，量子力学让每一回测量只给一个结果。他们每一家，都在自己的条件下对。本书说的，不是他们错了，是想把各家看到的，放回同一块地里。你还带走一点底气。发现也是一场发生，所以它长得出

来，也换得掉。不是命，不是天生的。你今天信得最稳的，也是一回回磨出来的。

这一点，你可以放进日子里去用。年夜饭桌上，一句「我们家向来如此」，是一代代磨出来的。高考前一句「分数就是实力」，也是一回回磨出来的。你不用急着去驳它，只要在心里补上半句：这是磨出来的。补上了，你对它的敬意不会少，只是手松了一点，下一回再有新来的，就有地方落脚。你还带走一个问法：不问「它是什么」，问「它是怎样发生出来的」。这个问法很小，用久了，会改变你读很多东西的方式。带走的东西，不必一次拿全。有的人读完，只带走了一句「这是磨出来的」，那也够用了。这一句，会在往后的日子里，慢慢长出别的东西来。

◆ 八、把什么留在农场

有几样东西，本书要请你留在农场，不要带走。留下那个「看穿一切的我」。读完本书，你最容易带走的是一个新的我：一个会看出倒挂的人。请把他留在地头。他一旦跟你回家，就是第四步又一回倒挂。留下「发生学说了算」。本书对各家的读法，大半标了〔待验〕。那是本书自己也不敢封死的地方。你把它们当作可以回写的田埂，不要当作已经判完的案。留下一套现成的格子。本书用的这套办法，三条式子互相写出，谁也不先于谁。你若把它挖成运河，一场新来的雨，也会被它叫成噪声。上一章说过：它活不活，靠土会不会被改，靠它是不是只当一站。

最后，留下这本书。读完，合上，走到地里去。这本书写的是一块没人种过的地，真正的那一块，在你脚下。再说一件容易漏掉的事。本书讲了四十章发现的发生，可它不是要你从此不再说「发现」。你照旧会说「我发现了一家

好馆子」，孩子照旧会写「我发现了一种新虫子」。发生学不取消这些话，只是让你在说的时候，心里多一个底：这一句里，有两股稳定在撑着，一股叫我，一股叫它；它们是长出来的，也会换位，也会松。有了这个底，你说「发现」，就像一个会种地的人说「这块地肥」，口气是热的，手是松的。

那里没有人替你摸土，没有人替你选种。第一季，永远是你自己的。土在那里。它不是本来就在那里等你，而是你一伸手，它才成了你的这一块。你放下手，它又回到了别的发生里去。你合上书，天色也许已经晚了。窗外有一点风，有一点潮气。你不妨闻一闻，那是不是要下雨。不用测，也不用查。闻到了，就是一回发生；你说「要下雨了」，就是又一回。这样的发生，每一天都在你身边，早就在了，只是被稳定的东西盖住了。最后再说一遍。本书不是要你变成一个什么新人，是要你在原来的日子里，多一份松。松一点，手心里的茧就不再硬得硌人；松一点，下一场雨来了，你还有地方站。

带走的话

发现本身是一场发生；合上书，下一场就在你的手里。

参 考 书 目

本书的参考书目分五类：本系列、西方哲学经典、佛学经论、中国古籍、农书。每类内部按初版年份排列；年份拿不准的，写「待核」，不硬填数字。这里只列确知存在的书，正文里转述过大意、却拿不准书名或版本的，一律不列，也不替它们补书名、作者和年份。

书目的数量不到一百种，不是写全了，是只写了有把握的。本书书目为精选，补全待核，统稿后由作者逐条核对版本、译本与出版信息。

本系列各书的出版年份，本稿手头没有逐本核实，所以第一类按书号排列，年份一栏写「待核」。

一、本系列（按书号；出版年份待核）

1. 王德生：《超越波普尔：从多次性科学到一次性发生》，德麦国际出版社，第 226 号。年份待核。

2. 王德生、李昕：《谈尼采视角主义的错误》，德麦国际出版社，第 259 号。内含「一只球」一文，见本书第 22 章。年份待核。

3. 王德生：《发生学的发生：发现学内部的碰撞、自组织与涌现》，德麦国际出版社，第 475 号。年份待核。

4. 王德生：《此发生不是彼发生》，德麦国际出版社。书号与年份待核。

5. 王德生：《风动幡动还是心动》，德麦国际出版社。书号与年份待核。

二、西方哲学经典（按初版年份）

1.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初版 1781 年，第二版 1787 年。本书第 30 章谈物自体，所依常识层面的读法来自此书。中译本与版本待核。
2. 尼采：《善恶的彼岸》，1886 年。中译本与版本待核。
3. 尼采：《论道德的谱系》，1887 年。中译本与版本待核。
4. 胡塞尔：《逻辑研究》，1900—1901 年。中译本与版本待核。
5. 胡塞尔：《纯粹现象学通论》（德文书名常作《纯粹现象学和现象学哲学的观念》第一卷），1913 年。中译本书名与版本待核。

三、佛学经论（按初版年份；多数年份待核）

1. 龙树：《中论》，约公元 2—3 世纪，年份待核。中译以鸠摩罗什译本流传最广，具体版本待核。
2. 世亲：《阿毘达磨俱舍论》，约公元 4—5 世纪，年份待核。唐代玄奘有译本，译年待核。本书第 28 章谈说一切有部，此书为常用入门文献。
3. 世亲：《唯识三十颂》，约公元 4—5 世纪，年份待核。
4. 玄奘译（护法等著）：《成唯识论》，唐，约 659 年译出，年份待核。本书第 28 章谈阿赖耶识，涉及此书。
5. 慧能说，弟子记：《坛经》，唐代，成书与版本情况复杂，年份待核。风幡之辩的故事常见于此书，本书第 29 章只取大意。
6. 慧开：《无门关》，约 1228 年，年份待核。书中有风幡公案，本书第 29 章只取大意。

四、中国古籍（按初版年份；年份待核者注明）

1. 《论语》，先秦，成书年份待核。
2. 《庄子》，先秦，成书年份待核。本书所用篇目与注本待核。

五、农书（按初版年份）

1. 《氾胜之书》，西汉，今仅存片段，见于后世书中的引录。成书年份待核。

2. 贾思勰：《齐民要术》，北魏，约 6 世纪，年份待核。本书用作农谚、农事经验成书的旁证。

3. 宋应星：《天工开物》，1637 年。

4. 徐光启：《农政全书》，明末，约 1639 年刊行，年份待核。

附　录

本书共附五件。附录一把作者口述的九条原话登记在册，注明每条在本书哪一章讲得最足。附录二把贯穿全书的五步链做成一张速查表，读到中途忘了位置，翻这一页。附录三收十个常见的误读，每条给两三句回答。附录四是本书自认最弱的几处，每处写明：在什么条件下，这一处的说法该被推翻。附录五是〔待核〕〔待验〕标记的汇总表，正文各章里的标记，统稿后由作者逐条核对，填进这张表。

附 录 一

口述命题登记

下表的原话抄自作者口述，括号里的说明是本书执笔时补的，不改原意。「主场章」指这一条在本书里讲得最足的章；有些命题横跨几章，只列主场。

编号	原话	本书主场章
O1	对发生和发现的区别的体会，最好的地方是去最原始的农场，没有工具，都是手工的。	第 1 章立题，第 25 章讲足
O2	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	第 6 章
O3	发现是重复发生，产生了一个客体意识，即「对比，粒子，真」的特征纠缠聚合体的稳定性出现，然后将客体意识当做了客体的存在，并且坚信不疑。于是再次发生，就被认为是「那个存在」的显露，这就是发现的发生。	第 10 章、第 12 章、第 13 章
O4	同时还要发生一个「主体意识」。	第 11 章
O5	发现就必须有一个发现者（主体），发现对象（客体），这些都是「稳定性的发生」。	第 18 章
O6	是 SDE 的号位侧重显影的稳定性重复发生。（主体、客体都是 SDE 某些号位上的侧重显影，重复发生到稳定。）	第 15 章
O7	发现学，往往是一种模态 SDE，比如视觉 SDE 的重复，稳定产生了主体意识和客体意识，当做了两大先验存在，然后再发生一个 SDE 或者不同模态的 SDE，比如触觉 SDE，或者听觉 SDE，两种 SDE 发生纠缠，来产生所谓的「发现」。	第 19 章、第 20 章、第 21 章
O8	实际上，佛学是没有发现学的。	第 27 章
O9	专著题目：发现的发生学，20 万字。	全书；第 40 章收束

附 录 二

五步链速查表

五步链是全书的骨架。表里「日常里的样子」一栏，取的是正文里用过的场景，只作提示。

步	一句话	日常里的样子	主场章	这一步松开的是哪一环
第一步	发生重复，重复沉出稳定	手一回回握锄，手心起泡，再起茧	第 9 章；第 14 章翻转「稳定」	「稳定就是发生停了」
第二步	稳定的一头聚成客体意识：对比、粒子、真缠在一起	认出「这是萝卜苗，不是杂草」	第 10 章	「那儿本来就有一个东西」
第三步	稳定的另一头同时聚成主体意识：分布、场、美缠在一起	闭着眼也知道菜地哪儿该浇水	第 11 章	「先有一个看的人」
第四步	两头的稳定被倒挂，坚信不疑	傍晚田埂上一截绳子，一眼成了蛇	第 12 章；第 17 章讲倒挂的用处	「坚信不疑」
第五步	此后再来的发生，都被读成「那个存在的显露」	汇报里的一句「数据显示这块地缺氮」	第 13 章；第 18 章讲完整形态	「我看见了它」

读表的提醒有三条。第一，五步不是五个先后的钟点，是同一件事从五个角度看；第二步和第三步是同时的。第二，第四步松开的是「坚信不疑」，不是「稳定」，稳定本身是春种秋收用得上的东西（第 17 章）。第三，第五步之后再来的每一次发生，仍是一次发生，发生过的事实改不了。

附 录 三

十个常见误读

一、「发生学是说没有事实。」不是。发生学反对的是先在，不是事实。每一次发生都是事实，发生过的，改不了。

二、「说发现也是一种发生，就是说发现是假的。」不是。发现是真发生过的事，也常常管用。本书拆的是一个读法：把沉出来的稳定，读成早就摆在那里等着被看见的东西。

三、「本书反对工具。」不是。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对重复的那一份有效，而且很有效（第 6 章）。本书问的是另一件事：看这件工具替没替手做判断（第 7 章）。

四、「稳定是坏的，要打破。」不是。没有稳定，下一回就无从预期，春种秋收也不成（第 17 章）。要松开的是「坚信不疑」。

五、「倒挂要消灭。」不是，也消灭不了。倒挂是必需的，要紧的是知道它从哪里来，在哪里会失效。

六、「主体和客体是幻觉，所以可以随意换。」不是。本书说的是：主体和客体是同一个发生的两种侧重，不是两种材料；侧重换了位置，主客可以换位（第 15、16 章）。换位要有一场真发生去推，不是想换就换。

七、「这是反科学。」不是。误差处理是科学的好工具（第 23 章）。本书只指出：科学做到的是多次性那一份，一次性的这一回，不在它的账上（第 4 章）。

八、「佛学早就讲完了，本书是重复。」也不是反过来的「本书比佛学高」。佛学看穿了倒挂，本书照着这个方向，补的是一笔正面的账，这笔账是否站得住，书里标了〔待验〕（第 27—29 章）。

九、「读了本书，就不再被倒挂了。」不会。倒挂是日常的东西，你读完这本书，下一次认出绳子是绳子，仍是一次发生。本书给的是三个问句，不是免疫（第 40 章）。

十、「发现的发生学，说到底是在说人心造世界。」不是。主体意识那一头，本书也看作发生沉出来的稳定，不是造物的起点。说「心造世界」，等于把主体立成了先在者，那是本书要拆的另一种倒挂。

附 录 四

本书自认最弱的几处与推翻条件

本书不把自己写成终点。下面七处，是执笔时自己最没有底的地方。每一处后面写了「推翻条件」：在这样的情况出现时，这一处的说法应当被收回或改写。

一、佛学内部的复发，与「没有正面账」。第 28、29 章说，佛学内部一再长出发现学的影子，又说佛学看穿了倒挂，却没有正面解释倒挂。这是写手的读法，不是作者的口述，全部标〔待验〕。佛学各家对此各有辩护，第 28 章写了最强的一种。推翻条件：若有人从佛学自己的文献里，指出某一家已经正面讲清了「稳定为什么发生、为什么必然沉出主客、为什么倒挂对春种秋收又是必需」这三件事，那么「没有正面账」一句就该删去。

二、主体意识对应「分布、场、美」，是执笔一方的补充。作者口述只说，同时还要发生一个主体意识；把它配成「分布、场、美」，并与客体那头的「对比、粒子、真」对称，是执笔一方参照作者此前的口述推出的，尚待作者裁定，仍属本书的说法。推翻条件：若发现有大量的日常主体经验，怎么也配不进这三样，或者三样里有一样可以拿掉而不损失什么，这一组对应就该重排。

三、量子力学一章。第 33 章只取公认的常识：每次测量得到一个结果，多次之后呈统计分布。其余读法全部标〔待验〕，也不做物理上的断言。本书的读法是「多次性之后的客体意识，与一次性的发生」，这是一种读法，不是

物理学的结论。推翻条件：只要物理学界对测量问题的任何一条公认结论，与这一章的读法直接冲突，这一章就该改写或删去。

四、「倒挂」是本书的工作用词。它不是哲学或心理学里的现成术语，是为了说「原因和结果换了位」而用的。词义偏重，有可能让人以为存在一个「正的」摆法，而本书并不这么主张。推翻条件：若读者普遍把「倒挂」读成「错了」，而不是「换了位」，就该换一个词。

五、茧的比喻。茧是总比喻，它帮你看见「磨出来的稳定」，也有三处不对：茧长在一只手上，而主客是同一场发生的两头；茧是慢慢磨厚的，倒挂却可以一下子完成；茧磨掉了还会长，被倒挂的东西却磨不掉，因为它被当成了「手以外的真」。推翻条件：若比喻带来的误读，多过它带来的看见，这个比喻该收起来。

六、康德一章里的「来源者是发生本身」。第 30 章说，现象的来源者可以读成发生本身，客体是它的结晶。这是本书的说法，标〔待验〕。康德把「现象是做出来的」看得很准，这一点不在争论之内。推翻条件：若这一读法无法解释康德所要解释的那道题，只是换了个名字封住亏空，那么它同样是在封，不是在补。

七、SDE 自己被倒挂的风险。本书是 SDE 学派的书，用的是它的眼光。可是 SDE 也可能被当成挖好的运河，事事去套，那就成了它自己要拆的那种在场的机制（第 40 章）。本书的防线有三条：三个方程互相写出，谁也不先于谁；土会被回写改掉；SDE 也只是一站，不自我封顶。推翻条件：若读完本书，你发现自己是在拿这套说法去「对号」，而不是在看一次具体的发生，那么这本书在你身上已经倒挂了，请把它放下。

附　录　五

〔待核〕汇总

本书各章里的〔待核〕〔待验〕标记，都留在正文该处，不在这里重抄。统稿后，由作者逐条核对：〔待核〕指出处、年份、译本、事实细节等需要查证的地方；〔待验〕指本书的读法，需要作者裁定是否保留。核过的，在「状态」一栏填「已核」「保留」「改写」或「删去」。

章号	内容	状态

后 记

◆ 一、这本书是怎样写成的

先交代一件事：这本书不是一个人坐在桌前写出来的。

它的起点，是王德生的一次口述。他先立了题，叫《发现的发生学》，二十万字。接着，他一条一条地说出了全书承重的命题：去最原始的农场，才体会得到发生与发现的区别；工具是凝固了重复发生的发现；重复发生沉出客体意识，也同时沉出主体意识；主体和客体都是号位侧重显影的稳定性；发现往往是一种模态的稳定，撞上另一种模态的来料；佛学没有发现学。这些话，是这本书的骨头。

骨头立好，肉由 Claude 来长。Claude 执笔，把口述的命题落成四十章的章纲，一章一章写，再统稿、对口径。哪些话是王德生口述的，哪些是执笔的一方推出来的，书里分得很清：推出来的，凡拿不准的，都标了〔待验〕或〔待核〕。

最后一道关，是裁定。哪一句留，哪一句改，哪一章太薄，哪一处说过了头，由王德生裁。执笔的人写出来，裁的人说不；不对的，就回去重写。这样来回，才有了你手里这一本。

你若问：这本书的作者是谁？本书的回答，大概只能是一个复合的主体：一个立题、口述、裁定的人，加一个执笔、统稿的 AI，加一整套他们共用的口径。这个复合体，不比任何一个单独的作者更「先在」，它也是一回回对话磨出来的稳定。

这样的写法，有一个好处，也有一个难处。好处是，口述的人不必去管句子顺不顺，只管把承重的话说准；难处是，执笔的人容易把话写得太圆。圆了，就像茧，硬而光，手摸上去滑，里头什么也没有。所以裁定的人，常常只做一件事：把写圆的地方，拨回有棱角的样子。

◆ 二、书里的判词，先用在这本书自己身上

本书说，发现是一场发生。那么，这本书的写成，也是一场发生。

一次口述，一次追问，一次改稿，一次推翻，一次再写。四十章里，哪一句是谁的，到最后其实分不清。封面上印着一个名字，那是这场发生沉下来之后，最稳定的一种写法。写法是真的，有用，可它不是起点。

这也是本书为什么愿意把写法摊开给你看：摊开了，你才好判断，哪一句是口述，哪一句是推出来的，哪一句还悬着。

所以后记要老实说：这本书里没有谁「发现」了发现的发生学。是一场又一场的对话，重复得够多，沉出了一条链，然后链被写成了书。

写作的次序，也值得说一句。章是分头同时写的，口径靠一份共用的任务书来对：判词一字不差，三组特征照原样用，陪读的一家人名字不换。统稿的时候，最费工夫的不是补字数，是拔旧习：把「他看穿了」改成「看穿显影出来」，把「同一块地」改成「这一季的这一畦」。这类句子，写顺了手，最容易漏。

◆ 三、感谢

感谢那些先走过的人。佛学的传统，康德，尼采，胡塞尔，量子力学和心理学里一代代的人，他们每一家，都在自己的条件下看对了一部分。本书写他们的时候，尽量先还公道，再说自己的读法。读法若有失当，不是他们的账。

感谢德麦国际。感谢本系列前面的几本书，第 226 号《超越波普尔》，第 475 号《发生学的发生》，还有《此发生不是彼发生》《风动幡动还是心动》。这本书的许多地方，是踩在它们肩上的，凡与它们相接处，本书只说它们讲了什么，没有替它们多说一句。

感谢最早的几位读者。你们读到哪里卡住，哪里发笑，哪里觉得说过了头，都会被写进下一版。

还要谢一家人：老葛，葛岚，小宇。他们是虚构的，没有证据可以作，可是没有他们，四十章会干得多。他们替你蹲下去，替你摸土，替你在傍晚的田埂上看错一截绳子。他们不承担任何一个判断，却让每个判断有地方落脚。

◆ 四、请读者回写

这里有一个请求。

本书最看重的，是它能不能被你的日子改掉。回写这个词，书里很少用，因为它只留给真的从日子里长出来的东西。现在，请你来用。

你读完以后，可能发现，你家里就有一块没人种过的地：一个第一次的灶台，一个第一次的教室，一段第一次的工作。请你把那一季写下来，写下手先碰到了什么，名字什么时候才来。

你也可能找到了反例。导读里留过三条判词怎样才算错。你若举得出一个不经任何重复就立住稳定的发现，举得出一个客体和发现者都先于一切重复而稳稳在场的发现，举得出主客从不换位的熟练，请你写信来，把它摆在本书面前。本书愿意认输，也愿意改。

你还可能觉得，哪一章说得不公平。佛学，康德，尼采，胡塞尔，哪一家的最强辩护没有写足。请你也写下来。〔待验〕两个字，就是为这样的信留的门缝。

写下的东西，不必漂亮，只要是你手里碰到过的。一回碰，就是一回发生。

还有一件小事，请你顺手做。读完全书，找一个你信得最稳的词，在它旁边补上半句：这是磨出来的。不用写给谁，写给自己。补上了，对它的敬意不会少，只是手松了一点。这半句，就是这本书想留给你的，最小的一件东西。

◆ 五、下一本见

这本书写到第四十章，留了一条路：发生学也只是一站，不自我封顶。

下一本书是什么，这里先不立名。名字立早了，也是一种倒挂。只能说，它会从这本书没有走完的地方出发：那些被标了〔待验〕的田埂，那些老葛没有回答小宇的话，还有你寄来的信。

等到下一本出来，你再翻开，也许会发现，它的头一句，是从你的某一封信里长出来的。

到那时，本书想对你说的话，和现在一样：别急着相信，也别急着不信，先去地里站一站。

发现本身是一场发生。

判 词

发现，不是看见了一个本来就在的世界；是一种发生重复得太稳，稳到被当成了「物」和「我」，然后每一次新的发生，都被读成「我看见了它」。

从最原始的农场出发，看发现本身是怎样发生的：重复沉出稳定，稳定聚成客体意识与主体意识，两头被倒挂成先在的「物」和「我」。

四十章，对照佛学、康德、尼采、胡塞尔、量子力学与心理学，再放回教育、身体、事业与机器的日子里。

发现本身是一场发生。

ISBN 979-8-90690-168-2

9 798906 901682

德麦国际出版社 ·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德麦国际专著第 477 号

定价 US$20.00